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Do 钛动科技

TecDo Technology Co., Limited

钛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後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訊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派發。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Tec-Do 钛动科技

TecDo Technology Co., Limited

钛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0.10]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



J.P.Morgan
摩根大通

(按字母順序排列)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以協議釐定。預期[編纂]為[編纂]或之前（香港時間）。[編纂]將不低於每股[編纂]港元，且目前預計不會低於每股[編纂]港元。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編纂]數目及／或[編纂]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作出有關調減的決定後，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ec-do.com 刊登公告，取消[編纂]並按經修訂[編纂]數目及／或經修訂[編纂]範圍重新啟動[編纂]。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若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事件，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認購及促使認購[編纂]的責任。相關情況詳情請參閱「[編纂]」。

[編纂]並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為其或其利益而[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另作別論。[編纂]可(i)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另一適用登記豁免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及出售。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預期時間表

[編纂]

目 錄

致[編纂]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由本公司僅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本文件所載根據[編纂]的[編纂]以外任何證券的[編纂]或[編纂]購買上述任何證券的招攬。本文件不得用作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任何其他情況下作出的[編纂]或邀請。我們並未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編纂]，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文件。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文件進行[編纂]以及[編纂]及出售[編纂]須受限制且可能無法進行，除非已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適用證券法向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其授權或就此獲其豁免而獲准進行。

閣下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編纂]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文件所載不同的資料。閣下不應將任何並非本文件所載或所作的資料或聲明視作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董事、高級人員、僱員、顧問、代理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目錄	vi
概要	1
釋義	12
技術詞彙表	22
前瞻性陳述	25
風險因素	27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55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58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62
公司資料	65
行業概覽	67
監管概覽	77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89
業務	108
財務資料	176

目 錄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07
股本	210
主要股東	2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6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25
[編纂]	228
[編纂]的架構	239
如何申請[編纂]	24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III-1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未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全部資料。此外，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編纂]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

概覽

我們是一家AI營銷科技公司，專注於為全球商業增長提供效果導向的營銷解決方案。憑藉我們的鈦極多模態大模型（「MLLMs」），我們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幫助企業有效觸達、吸引並轉化全球消費者，取得可衡量的商業成果。作為關鍵的AI賦能者，我們正乘勢而上，全力助推中國品牌出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營銷解決方案主要通過一系列AI原生、效果驅動的產品來實現。這些產品對關鍵的營銷流程進行重構及自動化，包括市場洞察、內容生成、全球媒體渠道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於2025年推出的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Navos扮演AI協作助手的角色，協同跨市場及跨渠道的營銷工作流，並通過強大的從提示詞到內容生成的能力，將自然語言指令轉化為契合實際情境、具有高影響力的營銷資產。

鈦極是我們解決方案的技術底座，這是一套專為跨境營銷場景打造的多模態大模型系列。鈦極採用混合專家（「MoE」）模型架構，能夠在複雜的多市場營銷工作流程下實現高效推理和可擴展執行。我們在持續部署中積累的專業領域數據和營銷基準，與我們的模型架構和算法緊密結合，優化決策校準，加速產品迭代週期，並推動性能持續提升。自主開發數據集、算法和智能體工具，確保了我們的解決方案能夠緊跟市場趨勢與客戶要求而持續進化。

我們的業務規模成就了我們的智能優勢。於2025年，我們服務超過10萬家廣告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我們與Meta、Google、TikTok、Snap等全球領先的媒體合作夥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這種廣泛的覆蓋持續產生跨媒體渠道、市場和創意形式的信號，直接反哺我們的模型訓練、投放決策邏輯及創意優化，進一步強化我們的AI技術體系並提升解決方案的表現。

概 要

下圖展示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取得的成就。



附註：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整合鏈接約700萬個全球媒體平台。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我們推出了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
- 2026年1月，在SuperCLUE-Mkt榜單中，鈦極問答推理模型 (Tec-Chi-Think-1.0) 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並在市場洞察與文字創意生產方面取得SOTA表現。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2024年同期相比。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淨收入留存率為132.5%。詳情請參閱「業務 — 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 — 我們的客戶 — 重要客戶與標準客戶」。

我們的解決方案

我們為具備全球擴張願景的企業賦能，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協助企業高效進軍海外市場、落地營銷執行並實現海外市場增長。我們的解決方案覆蓋國際營銷的完整流程，從早期的市場探索和渠道測試，到在多個市場和渠道中實現規模化、可複製的活動推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源自AI營銷解決方案，一小部分來自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 AI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專為開展高頻出海營銷，且對跨市場及跨渠道營銷一致性、可擴展性及效果有要求的廣告主打造。該解決方案通過一系列AI原生的效果驅動型產品組合交付，主要包括Tec-Ad、Tec-Creative及Navos。

Tec-Ad與Tec-Creative均為廣告主的雲端營銷工具，可將核心營銷任務從人工協調轉移到系統導向流程。Tec-Ad管理廣告投放與全生命週期的優化，涵蓋廣告活動測試、集中化資產與賬戶管理、批量創意部署、跨平台投放控制、表現追蹤、效果分析及迭代優化。相比之下，Tec-Creative則專注於創意製作。它幫助廣告

概 要

主生成、適配本地化並迭代圖片和視頻素材，建立與效果反饋聯動的創意循環，不斷根據實時投放表現優化和複用創意。借助模塊與可配置的控制功能，廣告主能夠以高度的透明度和操作可控性來規劃、執行和管理營銷活動。根據客戶需求及運營偏好，Tec-Ad和Tec-Creative既可獨立使用，也可相互結合應用。

Navos是一體化營銷多智能體，涵蓋市場洞察、內容創作、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廣告主通過單一智能體界面與Navos互動，而非在儀表盤及不相連的工具之間切換。Navos可解讀以自然語言表達的營銷目標，將複雜的任務分解為可執行的步驟，協調跨市場和渠道的投放，並基於效果反饋持續優化與動態調整策略。

•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亦為標準化的自助式產品無法全覆蓋的營銷活動提供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我們的方案根據客戶目標及活動要求的不同，可覆蓋廣告活動策劃、內容製作、達人資源協調、直播運營、媒體投放及投放後效果複盤等環節。

根據業務目標、目標市場及渠道組合的不同，客戶可單獨挑選一項或多項解決方案，而無需採用固定的服務套餐。有關我們定價及收入模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AI營銷解決方案.....	66,309	91.1	92,355	90.3	68,812	92.6	115,960	89.5
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6,512	8.9	9,951	9.7	5,464	7.4	13,675	10.5
合計.....	<u>72,821</u>	<u>100.0</u>	<u>102,306</u>	<u>100.0</u>	<u>74,276</u>	<u>100.0</u>	<u>129,635</u>	<u>100.0</u>

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解決方案」。

Tec-Do Business

我們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旨在為客戶提供全場景、多發展階段、面向國際市場的增長方案。融合前沿智能技術與全域商業數據，我們賦能企業的營銷能力，覆蓋市場洞察、內容生成、投放執行與效果優化等全流程，滿足不同發展階段企業在全球擴展進程中的多元化需求。

我們圍繞四個相互依存的要素構建商業增長體系：場景定義商業內容，數據提供實證基礎，模型將信號轉化為決策，產品協調統籌營銷活動執行。隨著活動推進，效果數據回流至數據編織，不斷優化模型判斷並提升後續決策。隨著時間推移，我們的實踐積累強化每個要素，形成自我增強的增長飛輪，以更優質的數據優化決策、更精準的決策提升成效、更卓越的成效反哺底層智能。

概 要



- **場景**。場景不斷拓展，我們解決方案所處理的營銷活動在規模、複雜度與頻率上實現全面提升。隨著各類行為數據在不同行業、市場與媒體渠道間不斷累積，每新增一次營銷活動、一種投放形式、一個布局地域，都會貢獻增量數據，進而深化效果基準評估體系、提升廣告執行精準度。我們對廣泛場景的覆蓋，得益於與包括Meta、Google、TikTok及Snap在內的全球領先媒體合作夥伴的長期合作，以及遍佈全球超過200個國家和地區、約700萬家媒體平台與超過1.5億個達人的資源網絡。
- **數據**。數據是AI營銷科技架構的基石。我們捕捉廣泛的商業訊號，包括廣告執行數據、創意屬性與廣告轉化路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累計為客戶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與超過1,400萬個SPU，構建了龐大且多元的營銷數據基礎。
- **模型**。鈦極構成我們解決方案的智能引擎。鈦極專為跨境營銷打造，深度融合全球市場動態研究、跨境增長策略與創意智能。其以模塊化架構和人機交互體驗（「HCI」）為設計核心，能夠靈活適配多語言、多模態、多場景的業務需求，精準連接「人群－媒體－創意－預算」，從而提升跨區域、跨渠道的投放效率、商業轉化率與穩定表現。2026年1月，鈦極問答推理模型（Tec-Chi-Think-1.0）在SuperCLUE-Mkt廣告營銷專業大模型測評基準榜單中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在市場洞察和文字創意生產等核心維度達到業界最先進（「SOTA」）水平。

概 要

- **產品。**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專為拓展海外市場、面臨跨境營銷操作難題的廣告主設計。我們以AI原生、以效果驅動的產品，利用完整的運營框架取代零散的人工工作流程，重組營銷活動的規劃與管理。市場洞察、內容創作、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等關鍵任務活動，均通過我們的產品協調執行，使廣告主在全球媒體環境中獲得更清晰的洞察、更強的決策控制力，並提升營銷支出的回報率。Navos是我們AI營銷解決方案的最新成果。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Navos依托於我們的行業專業知識並由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驅動，其運作方式是使多個專業AI智能體在一個共享的商業情境中協同工作。每個智能體專注於特定功能，例如市場洞察、創意生成或廣告活動優化，共同推動協調一致、以效果為導向的營銷運營。詳情請參閱「業務 – Tec-Do Business」。

我們的優勢

我們的優勢包括：(i)領先的AI營銷科技公司，助力全球商業增長；(ii)鈦極模型 – 業界頂尖的以效果及增長為導向的自適應模型；(iii)可歸因商業數據驅動模型持續優化；(iv) Navos – 重塑全球擴張格局的營銷多智能體；(v)可量化可優化的營銷效果閉環，驅動客戶增長與業績複利；(vi)廣泛的全球媒體鏈接與多元化客戶覆蓋；及(vii)擁有深厚AI技術沉澱與全球戰略視野的領導團隊。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優勢」。

我們的戰略

我們的戰略包括：(i)持續升級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體系，塑造行業領先的AI技術引擎；(ii)打造高兼容性Navos產品體系，構築全球可持續增長基礎設施；(iii)構建全球客戶結構和媒體網絡；及(iv)構建多元化高成長人才體系。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戰略」。

我們生態系統的參與者

我們的客戶

我們服務於多元化的客戶群體，包括電商、遊戲、文娛、本地生活及其他面向全球的行業。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合計收入分別為28.9百萬美元、37.5百萬美元及34.2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9.8%、36.7%及26.3%。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同年／期間，我們的單一最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1.6百萬美元、19.6百萬美元及13.7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6.0%、19.1%及10.6%。

我們的媒體合作夥伴

我們運營一個廣泛的媒體網絡，為我們的解決方案提供媒體資源（如廣告流量）。該媒體網絡涵蓋領先媒體平台、營銷渠道及長尾平台，使我們能獲取跨多個地理區域的豐富的廣告形式、精準定位及流量支持。我們與眾多全球領先的媒體合作夥伴保持著直接的商業合作關係，例如Meta、Google、TikTok及Snap。

概 要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雲服務提供商、人力資源外包服務商及諮詢服務商。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合計採購額分別為3.0百萬美元、5.5百萬美元及11.9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9.8%、29.4%及36.0%。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同年／期間，我們向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1.0百萬美元、2.6百萬美元及5.6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9.5%、13.9%及16.8%。

詳情請參閱「業務－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

我們的競爭格局

隨著AI從用於孤立的自動化任務，轉向深度嵌入核心業務營運，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正快速擴張。在更廣泛的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中，AI營銷科技已成為可擴展性最強且商業化最成熟的應用領域之一。隨著AI嵌入企業核心工作流程，企業日益依賴AI工具進行內容創作、媒體資源配置與投資回報率分析，以提升生產力並支持可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從2020年的約122億美元，增至2024年約259億美元，2020年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0.7%，並預計將於2029年達到約1,182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5.5%。該增長反映了全球企業不斷上升的營銷需求，預計全球營銷總支出將於2029年達到約2.0萬億美元。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作為AI營銷科技市場的關鍵細分市場，2024年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約為11億美元，佔同年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的22.0%。預計到2029年，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將達到約64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2.2%。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2024年收入計算，我們在中國本土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中位居榜首。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下列所載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文件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綜合損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收入	72,821	100.0	102,306	100.0	74,276	100.0	129,635	100.0
銷售成本	(11,234)	(15.4)	(18,043)	(17.6)	(10,838)	(14.6)	(23,120)	(17.8)
毛利	61,587	84.6	84,263	82.4	63,438	85.4	106,515	82.2
其他收益淨額	3,750	5.1	15,277	14.9	11,180	15.1	8,877	6.8
銷售及營銷開支	(7,001)	(9.6)	(10,518)	(10.3)	(7,927)	(10.7)	(12,899)	(10.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3,224)	(18.2)	(17,333)	(16.9)	(12,932)	(17.4)	(19,691)	(15.2)
研發開支	(6,882)	(9.5)	(10,795)	(10.6)	(7,002)	(9.4)	(16,650)	(1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	(1,340)	(1.8)	(1,235)	(1.2)	(1,314)	(1.8)	(1,250)	(1.0)
經營利潤	36,890	50.6	59,659	58.3	45,443	61.2	64,902	50.1
融資成本	(618)	(0.8)	(2,747)	(2.7)	(2,119)	(2.9)	(1,565)	(1.2)
稅前利潤	36,272	49.8	56,912	55.6	43,324	58.3	63,337	48.9
所得稅開支	(1,927)	(2.6)	(5,913)	(5.8)	(4,030)	(5.4)	(7,658)	(5.9)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47.2	50,999	49.8	39,294	52.9	55,679	43.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衡量指標，而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者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者。我們相信，該計量有利於通過消除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業績。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以替代或優於對此進行的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亦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名稱的計量相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經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調整的年內／期內利潤。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相近計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50,999	39,294	55,67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3,331	1,600	1,030	889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7,676	52,599	40,324	56,568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節選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88	15,512	27,495
流動資產總值	505,094	809,396	1,051,037
流動負債總額	421,785	677,852	875,966
流動資產淨值	83,309	131,544	175,0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797	147,056	202,5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	8,189	11,064
資產淨值	87,797	138,867	191,502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5,078	128,700	73,223	74,42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365)	26,242	26,388	(23,81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012	44,885	47,254	(5,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4,725	199,827	146,865	45,02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2)	(478)	1,879	150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382	196,895	196,895	396,244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95	396,244	345,639	441,419

主要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及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節選財務指標。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截至該日 止九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收入增長	不適用	40.5%	74.5%
毛利率	84.6%	82.4%	82.2%
淨利率	47.2%	49.8%	43.0%
流動比率 ⁽¹⁾	1.2	1.2	1.2

附註：

(1) 流動比率基於截至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概 要

關鍵營運指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及於所示年度／期間的主要營運數據，我們認為該等數據有助於了解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業務表現、營運規模及增長趨勢。詳情請參閱「業務－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我們的客戶－重要客戶與標準客戶」。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截至該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客戶數量.....	2,532	2,908	2,576	5,022
重要客戶數量.....	97	148	130	252
標準客戶數量.....	2,435	2,760	2,446	4,770
每位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32,017	37,613	29,083	32,695
每位重要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605,952	651,380	515,846	529,190
每位標準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9,191	8,667	6,445	6,321
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07.0%	不適用	132.5%
重要客戶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01.4%	不適用	108.1%
標準客戶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21.8%	不適用	223.0%

附註：

- (1) 每位客戶 (或每個客戶子集) 平均收入乃按相關年度／期間的收入除以(i)該年度／期間的客戶數量及(ii)上一年或上一年相應期間的客戶數量的平均值計算得出。
- (2) 淨收入留存率 (或特定客戶子集的淨收入留存率) 按照將已在前一年貢獻收入之客戶當年所產生的收入除以該等客戶前一年所產生的收入計算。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運營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這些風險和不確定因素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全部內容。我們面臨的一些主要風險包括：(i)倘我們未能持續開發及創新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在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及安全性方面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ii)全球或地區經濟、政治及監管狀況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iii)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對我們客戶所服務的終端市場的狀況較為敏感，該等市場的不利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iv)倘我們未能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或增加我們客戶的營銷預算，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v)我們的業務受數據保護、網絡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所規限，未能遵守該等要求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vi)倘我們無法維持與第三方媒體合作夥伴的牢固關係，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損；(vii)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我們的增長戰略或維持我們的歷史增長率，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viii) AI營銷科技行業受快速技術變革的影響，未能適應新興技術或未能有效分配資源，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x)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及(x)在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中採用及使用人工智能的潛在問題可能導致聲譽損害或責任。

概 要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直接由(i)李述昊先生持有約22.42%的股權；(ii)廣州愛肆倜悠(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40.14%的股權)持有約19.31%的股權；(iii)廣州欽好奇(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2.00%的股權；(iv)廣州欽有趣(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2.00%的股權；及(v)廣州欽美麗(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1.00%的股權。因此，李述昊先生、廣州愛肆倜悠、廣州欽好奇、廣州欽有趣及廣州欽美麗共同構成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控股股東將有權行使本公司約[編纂]%的投票權，並於[編纂]後仍將為控股股東。有關控股股東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編纂]前投資者

自成立以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吸引若干[編纂]前投資者並完成四輪融資，以籌集資金用於業務發展。有關[編纂]前投資者身份及背景、籌集金額及[編纂]用途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派發股息。未來可能以現金股息或股票股息或現金股息和股票股息相結合的形式進行利潤分配。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限於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適用的中國法律，並需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我們可以派付股息。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編纂]的估計[編纂]總額(基於[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約為[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總額的[編纂]%。估計[編纂]總額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佣金及手續費)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的估計[編纂]直接歸屬於向公眾[編纂]新股，並將於[編纂]完成後作為權益扣減項目列賬。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預計將於[編纂]完成前後於損益中扣除。此項計算可根據實際產生或將產生的金額進行調整。上述[編纂]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不同。

概 要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已完成，且已根據[編纂]新[編纂]股H股；(ii)[編纂]未獲行使；及(iii)於[編纂]完成後，[編纂]的流通股份數目為[編纂]股。

	基於[編纂]每股 H股[編纂]港元 計算	基於[編纂]每股 H股[編纂]港元 計算
H股[編纂]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股份[編纂]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我們的H股[編纂]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預期將[編纂]的[編纂]股H股計算得出。
- (2) 我們的股份[編纂]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預期將[編纂]的[編纂]股H股及[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計算得出。
- (3) [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編纂]乃經「附錄二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並基於[編纂]股股份（該數目乃經計及股份拆細及對[編纂]後將[編纂]的[編纂]股股份作出調整後，基於於2025年9月30日[編纂]的[編纂]股股份計算，但不包括為員工激勵計劃持有的11,461,560股股份）（假設[編纂]已於[編纂]完成）得出，但不計及(i)因行使[編纂]而可能出售及[編纂]的任何股份或(ii)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編纂]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約[編纂]港元（經扣除估計[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費用及開支）。

我們目前擬將[編纂]用於以下用途：(i)[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持續迭代與優化鈦極多模態大模型並深化核心技術能力；(ii)[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持續迭代與優化Navos並拓展在不同行業及應用場景中的使用；(iii)[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尋求符合我們AI戰略的戰略聯盟、投資及併購機會；(iv)[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營銷與品牌推廣活動；及(v)[編纂]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最近期綜合財務報表截止日期）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達具有下文所載涵義。部分其他詞彙的涵義見「技術詞彙表」。

「會計師報告」	指	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或受該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指定人士共同受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6年1月19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門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及僅供地域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鈦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9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於2022年12月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合規顧問」	指	滋博資本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李述昊先生、廣州愛肆倜悠、廣州鈦美麗、廣州鈦好奇及廣州鈦有趣。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僱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9月採納，並其後於2022年2月、2023年11月及2026年1月修訂及更新的[編纂]前僱員激勵計劃，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
「僱員激勵平台」	指	廣州愛肆倜悠、廣州欽新奇、廣州欽奇妙、廣州欽美妙及廣州欽牛，各為根據僱員激勵計劃設立的持股平台
「聯交所參與者」	指	(a)根據香港聯交所規則可於香港聯交所或通過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的人士；及(b)名列香港聯交所存置的名單、登記冊或名冊作為可於香港聯交所或通過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的人士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颱風訊號前公佈，因出現嚴重阻礙公共交通服務、大面積洪水、嚴重滑坡、大規模停電的「極端情況」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

[編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為我們的行業顧問且是一家獨立的全球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報告，其摘要載於「行業概覽」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不時的附屬公司
------------	---	---------------

釋 義

「廣州愛肆侗悠」	指	廣州愛肆侗悠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廣州欽好奇」	指	廣州欽好奇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5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廣州欽美麗」	指	廣州欽美麗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5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廣州欽美妙」	指	廣州欽美妙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11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廣州欽牛」	指	廣州欽牛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7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廣州欽奇妙」	指	廣州欽奇妙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7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廣州欽新奇」	指	廣州欽新奇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5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僱員激勵平台之一
「廣州欽有趣」	指	廣州欽有趣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5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指南」	指	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已]申請批准在聯交所[編纂]及買賣的股份

[編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關連人士的實體或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編纂]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2月18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規則》」或「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李述昊先生」	指	李述昊，我們的創始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釋 義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於[編纂]前對本公司進行投資的投資者，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文件」	指	就[編纂]而刊發的本文件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 義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全國人大常委會」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常設機構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滬港通」	指	由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開發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以建立香港及上海的相互市場准入
「股份」	指	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完成前，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份拆細」	指	本公司進行的股份拆細，據此，本公司將其股份由一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股份，將於緊接[編纂]前生效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港通」	指	由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開發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以建立香港及深圳的相互市場准入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包括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期間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限於其司法管轄權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經計及股份拆細），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	指	百分比
-----	---	-----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與我們及我們的業務有關的若干技術詞彙的釋義。該等釋義未必與行業標準釋義一致，亦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採用的類似詞彙相比較。

「廣告主」	指	開展廣告或營銷活動的實體，其產品、服務或品牌通過廣告活動進行推廣，及在我們業務的語境下，已註冊使用我們的產品，並獲授權使用其廣告賬戶通過我們的解決方案進行廣告投放與管理的法律實體
「AI」	指	人工智能
「AI智能體」或「agent」	指	一種使用AI代用戶或另一系統自主執行任務並達到目標的系統或程序
「算法」	指	基於執行一系列指定行動以解決問題的程式或公式，尤指通過計算機
「API」	指	應用程式編程接口，是一組預定義的規則、協議和工具，允許用戶將AI功能集成到應用程式、網站或軟件中
「測評榜單」	指	用於測量和比較語言模型性能的標準化評估框架
「BI」	指	商業智能，一套用於收集、管理和分析組織數據的技術流程，以產出能夠為商業戰略與運營提供參考的洞察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雲端」	指	用戶通過互聯網從雲計算服務提供商的服務器按需調用，並能訪問其共享可配置資源池的應用程式、服務或資源
「協作助手」	指	由AI驅動的虛擬助手，可在不同的工作場所和環境中提高生產力和效率
「創意素材」	指	在營銷活動中設計和使用的視覺及多媒體元素，以有效傳遞品牌信息
「數字人」	指	對現實人物或虛構角色的虛擬化呈現
「電商」	指	電子商務，即使用互聯網購買及銷售商品或服務，並轉移資金及數據以執行該等交易

技術詞彙表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微調」	指	調整預訓練大模型以適配特定任務或使用場景的過程
「基座模型」	指	一種作為開發各種專業模型基礎的預訓練大語言模型
「GEM」	指	生成式引擎營銷，一種新興的生成式引擎變現生態系統，通過將相關廣告無縫集成到基於大語言模型的聊天機器人等生成式引擎的回覆內容中實現變現
「GEO」	指	生成式引擎優化，一種數字化營銷方法，通過結構化處理和優化信息以供AI解讀和引用，從而提高內容在AI生成的搜索結果中的可見性
「鉤子」	指	一個簡短但吸引人的想法或特點，旨在吸引觀眾的注意力，促使其進一步了解產品或服務
「推理」	指	將訓練的模型應用於新數據以生成預測的過程
「重要客戶」	指	於往績記錄期間，在一個完整財政年度貢獻收入超過100,000美元，或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比例貢獻收入超過75,000美元的客戶
「大語言模型」	指	一種在海量文本數據上訓練的深度學習AI模型，具備使用人類語言理解、生成、交互的能力
「營銷科技」	指	企業用於創建、管理、自動化、執行、優化和衡量其營銷工作的工具、平台和軟件的集合
「MCP」	指	模型上下文協議，一種定義AI模型內部上下文信息結構化、交換和管理的技術標準或框架，使模型能夠基於周圍數據或對話歷史更好地理解 and 響應
「微服務」	指	一種雲原生架構模式，其中單個應用程序由許多鬆散耦合且可獨立部署的較小組件或服務組成
「MoE」	指	混合專家模型，一種採用多個子網絡(或「專家」)的AI模型架構，針對每個輸入僅激活部分專家，這使模型得以任務特性分配計算資源實現高效擴展，在保持效率的同時提升性能

技術詞彙表

「多模態」	指	機器學習模型，能夠處理和集成來自多種模態或數據類型的信息
「開源」	指	可免費獲得用於可能修改和重新分發的源代碼
「參數」	指	基礎模型在訓練過程中學習和調整的內部數值變量或配置，有效封裝模型從大量訓練數據中提取的知識、模式和關係
「RAG」	指	檢索增強生成，一種通過將AI模型與外部知識庫相聯以優化其性能的架構
「強化學習」	指	一種機器學習過程，其中自主智能體通過與所處環境交互以學習如何做出決策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ROI」	指	投資回報率，一種用於評估一項投資的效率，並與其他投資效率進行比較的核心財務表現衡量指標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一種軟件部署模式，雲服務商據此以服務形式向用戶授權使用軟件應用程序
「SDK」	指	軟件開發工具包，開發者為特定平台、系統或服務構建應用程序的工具、庫、文檔和代碼示例的集合
「技能」	指	支持版本控制的、可移植的包，用於界定智能體如何執行專業領域的任務，包括規定的工作流以及在適用情況下可執行的指令或代碼
「SOTA性能」	指	業界最先進性能，一個常見行業術語，指在特定時間點，針對給定任務、測評榜單或評估，經公開報告所能達到的最高有效性或準確性水平
「SPU」	指	標準化產品單元
「SuperCLUE-Mkt榜單」	指	一個廣告營銷專業大模型測評基準榜單
「工具」	指	智能體可以調用來執行操作或與外部系統交互的功能、SDK或API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有關我們的當前預期及對未來事件的看法的前瞻性陳述及資料。該等前瞻性陳述主要載於「概要」、「風險因素」、「行業概覽」、「業務」、「財務資料」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該等陳述與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包括「風險因素」所列者）的事件有關，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說明或暗示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

在若干情況下，「可能」、「將會」、「預期」、「預計」、「旨在」、「估計」、「擬」、「計劃」、「相信」、「潛在」、「繼續」、「很可能」等詞語或短語或其他類似用語，均可表達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陳述：

- 我們的經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負債水平及資金需求；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我們與業務合作夥伴維持良好關係的能力；
- 我們經營或計劃經營所在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包括經濟、政治及商業狀況）；
- 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的監管環境變化；
- 我們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第三方根據合同條款及規定履約的能力；
- 我們留住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人員以及招募合資格員工的能力；
- 我們控制或降低成本的能力；
- 我們控制風險的能力；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我們可爭取的各類商機；
- 我們的業務戰略、目標和計劃以及我們實現該等戰略、目標和計劃的能力；
- 利率、匯率、股價或其他費率或價格的變動或波動，包括與中國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及市場有關的變動或波動；及
- 資本市場發展。

前瞻性陳述

該等前瞻性陳述受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影響，其中部分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此外，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的看法，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實際結果可能因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所載風險因素）而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存在重大差異。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僅涉及截至作出陳述當日的事件或資料。除法律所規定外，我們並無責任於作出陳述當日後公開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因為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或反映已發生不可預料事件。閣下應完整地閱讀本文件，並應明白我們的實際未來業績或表現可能與我們所預期者存在重大差異。

於本文件中，有關我們或我們任何董事的意向的陳述或引述乃於截至本文件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因未來發展而有所改變。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H股涉及重大風險。閣下在決定[編纂]我們的H股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及「財務資料」一節。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並可能導致閣下損失所有或部分對我們H股的[編纂]。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有關情況下，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所有或部分[編纂]。我們目前未知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營運。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有事件，且我們現時無法就任何該等或有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指明，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所述的警示性聲明。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倘我們未能持續開發及創新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在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及安全性方面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識別、預測及回應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並提供滿足該等需求的解決方案的能力。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受多項因素驅動，包括技術能力、產品性能、價格競爭力，以及我們持續提升功能、性能、可靠性、設計、安全性及適應性的能力。倘我們的解決方案未能達到客戶期望或行業標準，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下降。

我們經營所在的AI營銷科技行業競爭激烈，並具有技術迅速變化、產品創新頻繁及市場格局不斷變動的特點。創新步伐可能加快，而競爭對手（包括擁有更雄厚財務、技術或運營資源的公司）可能推出新的或替代性解決方案。客戶採用週期、競品解決方案推出的時間及影響，以及AI營銷科技市場的未來增長率及規模均難以預測。因此，研發投資未必能帶來市場認可、商業成功或需求增長。

維持競爭力需要持續投入研發、產品升級及技術進步。該等投入涉及重大成本及不確定性，且未必能改善我們的市場地位或提高我們解決方案的使用率。此外，企業亦可能因預算限制、風險考量或營銷策略變化而延遲或限制採用新技術。

倘我們未能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解決方案，或未能以及時有效的方式使產品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客戶可能減少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使用或支出，而我們擴大銷售的能力亦可能受限。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全球或地區經濟、政治及監管狀況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我們經營及服務客戶所在市場的經濟、政治及監管發展的影響。作為一家專注於出海營銷的AI營銷科技服務提供商，我們的營運受中國國內狀況及更廣泛的全球市場動態（特別是在主要媒體平台及廣告主所在的地區）的影響。

全球及地區經濟狀況近年來經歷波動時期，部分市場經濟放緩的持續時間及嚴重程度仍存在不確定性。宏觀經濟因素（如企業營銷預算的波動、消費者需求的變化、通脹壓力、資本市場波動及商業投資水平的轉變）可能影響廣告主在營銷及廣告服務上的支出意願或能力。企業減少或重新分配營銷預算可能導致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降低，並對我們的收入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亦可能受政府政策及監管環境變化的影響，包括貨幣及財政政策、外匯管制、跨境數據及技術法規以及影響數字經濟、廣告、人工智能及互聯網服務的政策。中國以及全球媒體平台經營所在的海外市場的監管發展可能影響廣告主的營銷策略、若干廣告渠道的可用性或功能或我們服務的交付方式。

此外，地緣政治發展、貿易緊張局勢或國際關係的變化可能增加監管不確定性、影響跨境業務活動或擾亂與全球媒體平台、合作夥伴或客戶的合作。各地區及行業板塊的經濟增長及監管狀況亦可能存在顯著差異，導致對出海營銷服務的需求不均衡。

倘與我們業務相關的市場的不利經濟、政治或監管狀況持續或加劇，我們吸引及挽留客戶、擴展服務產品或維持穩定增長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對我們客戶所服務的終端市場的狀況較為敏感，該等市場的不利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與我們客戶所服務的終端市場（主要是電商、遊戲、文娛及本地生活板塊）的狀況密切相關。該等行業的客戶嚴重依賴營銷及廣告活動推動用戶獲取、參與及變現，他們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受整體市場狀況、消費者情緒及行業特定增長趨勢的影響。

許多該等終端市場為周期性，並對更廣泛的宏觀經濟因素（包括消費者支出、可支配收入、通脹、外匯變動及整體經濟增長的變化）較為敏感。在經濟不確定或市場低迷時期，企業可能會減少或重新分配營銷預算、推遲活動發佈、縮短廣告周期或優先考慮低成本或注重效果的渠道。該等調整可能降低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或放緩客戶營銷支出的增長。

風險因素

需求亦可能受到客戶行業內的結構性變化（如競爭加劇、消費者偏好轉變、媒體平台政策變化以及影響數字內容、遊戲或電子商務營運的監管發展）的影響。對若干板塊（尤其是遊戲或數字娛樂）的市場情緒可能因監管審查或公共政策變化而波動，這可能進一步抑制營銷活動。

倘我們客戶所服務的一個或多個終端市場的不利狀況持續或加劇或倘客戶大幅調整其營銷策略或支出優先次序，我們維持收入增長、增加客戶營銷支出及實現預期經營業績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或增加我們客戶的營銷預算，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增長依賴於我們挽留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及隨時間增加客戶營銷預算的能力。持續獲取新客戶對於抵銷自然客戶流失及支持我們的增長戰略至關重要。企業營銷預算的競爭非常激烈，潛在客戶可能因預算限制或對投資回報的不確定性而延遲或減少採用新的營銷科技。倘我們無法有效傳達我們解決方案的價值、使其與競品解決方案區分開來或將早期客戶參與轉化為長期商業關係，我們的客戶基礎可能無法如預期擴大。

此外，我們增長戰略的一個關鍵組成部分涉及通過更廣泛的採用、更高的使用強度以及拓展至額外的服務或場景，來增加現有客戶的預算份額。然而，我們無法保證現有客戶將繼續增加其在我們身上的支出。客戶可能會減少或限制營銷科技預算、優先考慮競品解決方案或將支出轉向替代渠道或內部解決方案。倘我們的解決方案未能隨著客戶使用規模的擴大提供持續的性能提升、運營效率或額外的商業價值，客戶可能會限制或減少對我們的支出。

我們挽留及拓展客戶關係的能力亦取決於我們在快速變化的市場中保持具競爭力的產品能力、價格及服務質量。隨著我們的客戶基礎在不同行業、公司規模及地區範圍內擴大，我們在維持一致服務水平、響應能力及透明度方面可能面臨挑戰。未能滿足客戶期望可能導致使用量下降、不續約或失去潛在客戶。

此外，作為一家在快速發展及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經營的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面臨持續的風險，即客戶可能因新技術、替代AI驅動解決方案、媒體平台政策的變化或營銷策略的轉變而重新評估供應商關係。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有效性、可靠性或可擴展性的任何負面看法均可能對客戶留存、新客戶獲取及客戶營銷預算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挽留足夠數量的現有客戶、吸引新客戶或隨時間推移增加客戶營銷預算，我們的收入增長可能會放緩，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可能會下降，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受數據保護、網絡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所規限，未能遵守該等要求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受規管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一系列中國及海外法律、法規及其他義務（包括與數據收集、使用、存儲及保護相關的要求）所規限。該領域的監管制度持續演變，其範圍、解釋及執行可能會隨時間變化。因此，有關現有及未來的監管要求將如何適用於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以及是否可能施加額外的合規義務仍存在不確定性。有關可能適用於我們的互聯網信息安全及隱私保護監管要求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與網絡安全、個人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保護有關的法規」。

於2021年12月28日，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及其他十二個中國監管部門聯合修訂並頒布《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採購網絡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及開展數據處理活動的網絡平台運營者，倘其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應申請網絡安全審查。具體而言，擬採購網絡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應預判產品及解決方案投入使用後可能帶來的潛在國家安全風險，倘其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應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請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掌握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向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儘管有上述規定，倘監管部門認為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其可發起網絡安全審查。然而，《網絡安全審查辦法》並未就確定「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風險的標準提供進一步解釋或說明。

我們一直密切關注及評估規則制定過程。將先進的AI模型集成至我們的解決方案中可能會引入新的數據安全及隱私風險。該等模型通常需要大量數據進行訓練及運行，從而增加數據洩露或濫用的可能性。有關AI賦能系統可能會增加技術複雜性及系統互聯性，倘未能有效保障系統安全或防止未經授權訪問，漏洞或運營中斷可能使我們面臨監管審查、執法行動或聲譽損害。

另外，確保我們客戶數據的安全及隱私對於維持其信任及遵守監管要求至關重要。我們或我們的第三方業務合作夥伴未能或被認為未能維護數據安全或遵守適用的中國或外國隱私或數據安全法律、法規、政策、合同條款及其他要求，可能導致民事或監管相關的法律後果，包括政府或數據保護機構的執法行動及調查、罰款、處罰、要求我們以某種方式停止經營的強制執行命令、訴訟或負面報導，並可能要求我們耗費大量資源應對及抗辯指控及申索。此外，聲稱我們未能充分保護我們收集及使用的數據或以其他方式違反適用隱私及數據安全法律、法規、政策、合同條款、行業標準或其他要求的申索或指控，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受損及我們的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對我們失去信心，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客戶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維持與第三方媒體合作夥伴的牢固關係，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損。

我們的成功與我們維持與各媒體合作夥伴牢固及持久關係的能力密切相關。通過我們的系統提供可信的服務及洞察，我們在促進企業（我們的主要客戶）與營銷渠道（作為媒體合作夥伴）之間的良性循環方面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這鼓勵企業將更多預算分配予與我們系統集成的媒體平台，最終通過增加廣告收入使該等平台受益。

我們與該等平台的合作對於在我們的系統下提供全面及有效的營銷支出優化、社交媒體管理及客戶增長服務至關重要。通過技術手段與媒體合作夥伴連接，我們促進企業就其廣告策略而加以依賴的數據及洞察的流動。該連接不僅提升我們為企業提供的價值，亦加強媒體合作夥伴吸引及留存廣告預算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媒體資源來源於少數媒體合作夥伴。詳情請參閱「業務－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媒體合作夥伴－我們的主要媒體合作夥伴」。因此，我們的運營面臨與這些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相關的集中度及對手方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與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終止重大合作關係，亦未發生未能與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續約合作的重要事項。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繼續保持該等合作關係。倘我們無法維持該等關係，或倘媒體合作夥伴決定減少、暫停或終止與我們的合作，我們提供全面及有效營銷服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導致收入下降、客戶信心喪失、解決方案使用率下降及經營業績惡化。此外，我們的主要媒體合作夥伴可能改變其業務範圍、商業模式、市場地位或聲譽，亦可能選擇發展內部能力或與其他營銷科技提供商合作。任何該等變化均可能減少我們獲取媒體資源的渠道或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再者，倘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化，均可能對其與我們之間的業務往來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繼而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執行我們的增長戰略或維持我們的歷史增長率，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經歷快速的收入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72.8百萬美元增至2024年的102.3百萬美元，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4.3百萬美元進一步增至2025年同期的129.6百萬美元。該增長由多種因素驅動，包括AI驅動營銷解決方案的採用增加、客戶應用場景的擴展及相關期間有利的行業動態。然而，我們的歷史增長率未必能反映未來表現，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將能維持類似的增長。

我們實現未來增長的能力取決於一系列因素，其中許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因素包括中國及全球的宏觀經濟狀況、企業在營銷及廣告上的整體支出、AI營銷科技行業內技術發展及採用的步伐、競爭動態、監管發展以及主要媒體平台的平台政策變化。對我們出海營銷解決方案的需求亦可能因電商、遊戲、文娛及本地生活等板塊終端市場狀況的變化而波動。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的增長戰略需要持續投資於產品開發、AI及數據基礎設施、雲計算資源、合規能力及人才招聘。快速擴張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管理、經營系統、技術平台及客戶服務能力提出重大要求。我們的增長舉措可能涉及大量的前期成本，且我們可能無法以足以抵銷更高經營開支或提高經營現金流的速度增加收入。倘我們無法有效執行我們的增長戰略、高效管理我們的擴張或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及技術狀況，我們的增長可能會放緩，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AI營銷科技行業受快速技術變革的影響，未能適應新興技術或未能有效分配資源，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AI營銷科技行業具有技術迅速變化、業務模式不斷演進以及市場標準頻繁調整的特點。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預測技術發展並持续提升AI能力的的能力。為保持競爭力並推動增長，我們必須定期提升現有解決方案並推出新產品。該等開發工作可能涉及重大成本、技術複雜性及執行風險，且未必能及時或以具商業效益的方式完成。

我們的業務運營與AI的發展密切相關。儘管對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的需求已增加，但未來採用的速度、方向及形式仍存在不確定性。平台算法、用戶參與模式或廣告形式的變化，可能降低我們解決方案的有效性或相關性，或需對我們的技術棧進行重大重設。

隨著AI營銷科技的進步，客戶能夠使用更廣泛的複雜工具及解決方案，加劇競爭並加快創新週期。新的業務模式（如營銷AI智能體、實時優化系統或跨境投放框架）可能需要與新平台或技術提供商整合，其商業或技術條件通常不如傳統模式有利。採用或支持該等模式的財務影響難以預測。

投資於新興AI技術（包括內部開發、收購或戰略合作）需要大量的財務資源及管理層關注。該等投資可能無法帶來預期回報，並可能分散資本及人才對其他優先事項的投入。我們可能無法收回開發、部署或商業化新AI解決方案所產生的前期成本。

此外，競爭對手可能更快或更有效地採用新AI技術或智能體架構，從而提供優於我們的產品或獲得更大市場份額。倘我們未能跟上技術變化、判斷市場方向失誤，或在競爭性計劃中資源分配效率低下，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能變得競爭力不足或過時。

任何未能適應技術變化、採用可行的新業務模式或有效分配資源的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

我們在一個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經營，並主要與中國其他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競爭。隨著我們拓展至海外市場，我們亦可能面臨來自新市場進入者及現有市場參與者日益增強的競爭。部分競爭對手為成熟的科技公司，擁有雄厚的財務資源、先進的技

風險因素

術能力及廣泛的分發網絡。AI技術的進步可能進一步加劇競爭，降低市場進入門檻。新進入者可能在相對較短時間內開發並部署具有競爭力的解決方案，而現有競爭對手可能利用類似技術提升其產品。因此，我們所處行業的競爭壓力可能迅速上升。競爭加劇可能導致銷售下降、價格壓力、利潤率降低及市場份額流失。競爭態勢亦可能要求我們增加研發、營銷及銷售投入以維護市場地位。該等投入未必有效，且可能對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或維持競爭力需持續提高運營成本，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中採用及使用人工智能的潛在問題可能導致聲譽損害或責任。

我們正在將AI集成至我們許多解決方案。將新AI模型集成至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能擾亂我們現有的營運及工作流程。將該等技術集成至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能需要對我們的基礎設施、流程及僱員技能進行重大變更，從而可能導致暫時的效率低下及經營成本增加。

儘管許多創新通過AI實現，AI仍然帶來一定的風險與挑戰，從而影響其被使用。AI算法可能存在缺陷。數據集可能不足或含有偏見的信息。我們或他人不當或有爭議的數據實踐可能損害我們解決方案的接受度。使用AI能力或工具可能導致版權及其他法律問題，而我們的AI相關產品可能無法與我們的競爭對手競爭。該等缺陷可能削弱AI產生的能力、決策、預測或分析，使我們面臨法律責任以及品牌或聲譽損害。此外，若干AI場景會帶來倫理問題。倘我們提供因對人權、隱私或其他社會問題產生影響而具有爭議的AI相關解決方案，我們可能會經歷聲譽損害或面臨責任。

有關AI的監管及法律框架發展迅速，可能無法充分涵蓋中國內地AI研究、開發及應用的所有方面。由於該等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實施可能進一步演變及發展（例如網信辦可能不時發布新規或調整現行監管慣例），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是否能夠及時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或根本無法遵守。倘我們無法獲得必要的批准，或倘我們與任何第三方就人工智能發生任何糾紛，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絕大部分的收入及採購交易以及重大部分現金結餘均以美元計值。因此，我們因收入及採購活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相對有限。然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亦存在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銷售、採購交易及現金結餘，主要為人民幣。此外，我們經營成本（包括企業管理開支及人員成本）的重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儘管與以美元計值的交易相比，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現金流量的整體交易規模相對較小。美元兌人民幣或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出現波動，並受全球政治經濟形勢變化等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因此，美元兌其他貨幣的任何匯率波動或會令我們面臨匯率風險，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

風險因素

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綜合損益表外匯淨虧損0.4百萬美元、3.0百萬美元及2.0百萬美元，主要因匯率波動導致。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人民幣兌外幣的價值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若我們為償還融資款項、派發[編纂]股息或其他經營目的，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則外幣兌人民幣升值會對外幣金額產生消極影響，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因此，人民幣兌外幣的任何重大波動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任何以外幣支付的股息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解決方案建立在複雜技術之上，可能包含缺陷或性能限制，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解決方案依賴於複雜的專有技術，包括與第三方平台及工具交互的大語言模型、數據分析系統及軟件架構。由於其複雜性，該等技術可能包含未被發現的錯誤、漏洞或性能限制或在若干條件下可能無法按預期運行。倘出現該等問題，可能會削弱我們解決方案的特定功能或整體性能，這可能對用戶體驗、客戶信心及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缺陷或性能問題可能在部署前無法被識別，並可能僅在實時、大規模或不斷演進的運行環境中顯現。解決該等問題可能需要大量的工程、營運或客戶支持資源，並可能導致服務中斷。補救工作可能延遲、不完整或無效，尤其在問題涉及第三方平台交互或複雜系統依賴時。

此外，隨著我們持續增強現有解決方案、推出新功能或解決方案以及擴展與第三方平台的集成，缺陷或不兼容的風險可能會增加。快速的迭代周期在實現更快改進的同時，亦可能引入新的錯誤或意想不到的後果。我們解決方案中任何真實或感知的缺陷、故障或漏洞均可能導致客戶不滿、負面報導、合同糾紛或潛在責任，並可能損害我們挽留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的能力。

倘我們無法有效識別、優先處理及補救產品缺陷或性能問題，或倘該等問題頻繁複發，我們的市場聲譽、競爭地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開源軟件的使用對我們的專有軟件和解決方案構成了一定風險，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在部分解決方案中使用開源軟件，並將在未來繼續使用開源軟件。開源軟件許可存在可能對我們提供或分發解決方案的能力施加未預料的條件或限制的風險。此外，我們可能面臨來自第三方聲稱擁有我們使用有關軟件開發的開源軟件或衍生作品的所有權或要求發布有關軟件的主張。該等主張可能導致訴訟，並可能要求我們免費提供我們的軟件源代碼、購買昂貴的許可或停止提供涉及的解決方案，除非直到我們能夠重新設計以避免侵權。該重新設計過程可能需要大量的額外研發資源，且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完成。

風險因素

使用開源軟件使我們面臨許多其他風險及挑戰。開源軟件受任何人的進一步開發或修改的影響。其他人可能會開發有關軟件與我們競爭，或使有關軟件不再有用。競爭對手亦有可能使用開源軟件開發其自身的解決方案，從而可能減少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我們主要通過專注於我們的專有技術及產品開發應對該等競爭風險。倘我們無法成功應對該等挑戰，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的開發成本可能會增加。

倘我們收集、處理或使用的數據過時、不準確、不完整、無法訪問或因其他原因而不可靠（包括由於雲端基礎設施的限制或中斷所致），我們解決方案的性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數據的質量、及時性及可用性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有效性至關重要。我們的營運依賴於來自客戶、授權第三方供應商、媒體平台、公共領域來源以及用於數據存儲、處理及傳輸的雲端系統的大量數據。倘該等數據變得過時、不準確、缺乏足夠的顆粒度或可信度或不再可訪問，我們解決方案的分析準確性及輸出質量可能會下降，從而可能降低其商業價值及客戶接受度。

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能會經歷使用量集中的時期，特別是在新產品發布、主要購物節、假日季節及限時搶購等特定事件期間。在該等繁忙期間，客戶活動可能會大幅增加，導致服務器流量升高及通過我們產品（包括Navos、Tec-Ad及Tec-Creative）進行的交易量增加。倘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及處理架構無法有效擴展以適應有關需求激增，數據傳輸能力可能會受到限制或處理時間可能會延遲。未能在高峰期維持足夠的系統容量、性能穩定性或處理效率可能對客戶體驗造成負面影響，並減少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

此外，我們解決方案的交付部分取決於第三方提供的網絡基礎設施與網絡服務的可用性、可靠性及效能。此類第三方基礎設施必須維持足夠的速度、帶寬及數據傳輸容量，以支持我們的營運。影響該等雲基礎設施的任何中斷、降級、產能限制、配置錯誤、服務停機、延遲問題、數據丟失或安全事件，均可能削弱我們及時收集、存儲、處理或檢索數據的能力。雲服務的技術架構、服務條款、定價模式或可用性的變化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或限制我們管理數據工作負載的靈活性，這可能對數據處理效率及產品性能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尋求實施內部控制及技術措施以提高數據可靠性，但我們無法完全控制由客戶、合作夥伴或第三方系統生成的數據的質量或連續性。客戶或合作夥伴提供的數據可能不完整、標籤不足或不再代表當前的市場狀況。同樣，從第三方來源獲得的數據可能會受到限制、延遲或終止。在我們的模型及算法中使用該等數據可能導致次優或不一致的輸出。

我們維持及提高數據質量的能力亦取決於與業務合作夥伴、數據提供商及雲服務供應商的持續合作。倘我們在維持該等關係、訪問替代數據源或跨基礎設施提供商遷移工作負載方面遇到困難，我們的數據獲取及處理能力可能會受到限制。數據質量、可用性或處理可靠性的任何長期惡化均可能削弱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信心，並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信息技術網絡及系統或技術基礎設施可能遭遇故障、意外失效、中斷、不足或安全漏洞，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因我們自身技術及系統的問題或缺陷（如軟件故障或網絡過載）而遭遇中斷或其他停機。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可能易受電信故障、電力流失、人為錯誤或其他事故造成的損害或中斷的影響。儘管我們可採取任何預防措施，但影響我們技術基礎設施的意外問題的發生可能導致我們解決方案的可用性中斷。我們可能難以及時或根本無法應對該等中斷。該等中斷可能影響客戶使用我們解決方案的能力，這將損害我們的聲譽、減少我們未來的收入、損害我們未來的利潤、使我們受到監管審查並導致我們的客戶尋求替代解決方案。

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及我們業務合作夥伴的技術基礎設施亦面臨安全漏洞、網絡攻擊或未經授權訪問的風險，這可能導致數據洩露或敏感信息被濫用。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削弱客戶信任，並導致法律責任、監管處罰及經濟損失。即使是對數據保護不足的看法（無論是否合理）亦可能進一步侵蝕用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信心，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市場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基礎設施亦易受火災、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能源不足及電信故障造成的損害。任何導致我們營運中斷的網絡中斷或不足，或未能及時維護網絡及服務器或解決該等問題，均可能降低我們的用戶滿意度，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正在投資於我們的研發，該等投資可能影響我們的短期盈利能力，且可能無法產生我們預期的結果。

我們的技術能力及基礎設施對我們業務的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已經並預期將繼續在研發方面進行重大投資，以提升我們的AI技術、解決方案及底層平台能力。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綜合損益表研發開支6.9百萬美元及10.8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5%及10.6%。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綜合損益表研發開支7.0百萬美元及16.7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相關期間總收入的9.4%及12.8%。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AI營銷科技行業的特點是快速的技術進步及不斷演變的技術標準。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持續投資於研發以改進現有解決方案、開發新能力並應對技術、客戶要求及行業慣例的變化。該等投資可能對我們短期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需要持續分配財務及管理資源。

研發活動本質上具有不確定性。新技術、功能或解決方案的時間、成本及商業可行性可能與我們的預期不符。若干研究計劃可能需要更長的開發周期、額外的投資或在商業化前進行改進，而其他計劃可能無法達到預期的市場接受度或業務影響水平。因此，研發開支可能並不總能帶來相稱或即時的財務回報。

風險因素

此外，倘行業的技術發展加速或朝著與我們預期不同的方向發展，我們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研究優先次序或增加投資水平以保持競爭力。該等調整可能增加成本或延遲產品改進工作。反之，倘我們無法及時或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調整我們的技術，我們現有的開發中的解決方案可能會隨時間推移而降低競爭力。

因此，儘管我們認為我們對研發的持續投資對我們的長期增長至關重要，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投資將實現預期的商業成果，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在預期的時間範圍內收回相關成本，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對我們安全措施的任何破壞（包括未經授權訪問、計算機病毒及黑客攻擊）均可能對我們的數據庫造成不利影響、減少我們服務的使用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名稱。

我們處理及存儲的數據量使我們或託管我們服務器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成為具吸引力的目標，並可能易受網絡攻擊、計算機病毒、物理或電子入侵或類似中斷的影響。儘管我們已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數據庫，但我們的安全措施可能會被攻破。由於用於破壞或未經授權訪問系統的技術頻繁變化且通常在針對目標發起前無法被識別，我們可能無法預測該等技術或實施足夠的預防措施。任何意外或蓄意的安全漏洞或其他對支持我們解決方案的技術基礎設施的未經授權訪問均可能導致機密信息被盜或不當使用。該等事故可能使我們面臨賠償責任、昂貴且耗時的訴訟及聲譽受損。倘因第三方行動、僱員錯誤、瀆職或其他原因導致安全措施被攻破，或倘我們技術基礎設施中的設計缺陷被暴露及利用，我們與廣告主、發布商及移動分析用戶的關係可能會受到嚴重損害，我們可能承擔重大責任，而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國際貿易政策（包括關稅、制裁及貿易壁壘）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所在國家以及我們業務涉及的國家所實施的貿易政策可能對我們的運營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在若干國家銷售解決方案的利潤率可能因國際貿易法規（包括關稅、制裁及貿易壁壘）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除貿易政策措施外，美國及若干其他政府已實施且可能採取進一步的制裁、出口管制及其他監管措施，直接或間接影響若干司法權區的科技公司。鑒於我們業務的全球佈局，我們可能受到國際貿易及投資政策變動、國際關係緊張局勢升級以及監管機關加強審查的影響，尤其是鑒於近期中美之間的貿易談判已導致並可能持續引致國際貿易政策變化及新增貿易壁壘。

無法保證美國或其他政府或組織將不會對我們及／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施加額外制裁或出口管制。制裁法律及法規不斷演變，相關制裁主管部門管理的受制裁對象名單定期加入新目標行業領域、公司集團、個人或組織。此外，新法律或限制可能會增加我們在國際上開展業務的障礙，且我們的部分或全部解決方案未來可能被視為受到制裁限制。此外，若我們與任何被制裁國家的客戶、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有任何關

風險因素

聯，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進而導致客戶、供應商或服務供應商流失，並因此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美國已通過由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施行的《出口管理條例》(「《出口管理條例》」) 加強對中國的出口管制限制。該條例包括一份對若干外國人士施加特定貿易限制的清單(「**實體清單**」)，涵蓋企業、研究機構、政府及私人組織、個人以及其他類型的法人。倘若某外國人士被列入實體清單，則凡屬受《出口管理條例》規管的物項，其出口、轉口及／或(於國內)轉移一般均被禁止，除非符合指明的許可證要求。實體清單可能會不可預測地更新，一旦某一方被列入實體清單，其獲取若干美國商品、軟件及技術將受到限制。鑒於該等決定的突發性和不可預測性，我們難以預測該領域的發展，也無法影響該等決定。

上述限制以及類似或更為廣泛的限制或制裁可能會對我們在中國的技術供應商為向我們提供服務而採購若干硬件或相關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未來隨著不同司法權區可能施加類似或更為廣泛的限制，我們將需要維持更嚴格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妥善遵守相關限制，而如此我們將需要投入大量資源及精力。此外，該類潛在限制可能會對我們及我們的技術合作夥伴取得對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組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上述任何發展均可能影響我們、我們的客戶及／或供應商或整體經濟狀況，而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亦會受到規管跨境投資政策之法規變動所影響。國際投資政策(尤其是與中國有關的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於2025年1月，美國一項規則正式生效，禁止美國對從事若干涉及特定敏感技術領域(包括人工智能、半導體及微電子，以及量子信息技術)特定活動的中國關聯公司進行對外投資，或要求就此提交通知，並頒布措辭廣泛的「**美國優先貿易政策**」及「**美國優先投資政策**」，旨在進一步限制涉及中國的美國投資(包括可能擴大受美國對外投資制度規管的技術範圍，以及收緊相關例外情況(包括與上市證券相關的例外情況))。此外，自2025年1月2日起，美國財政部為落實2023年8月9日之行政命令而頒布的最終規則(「**最終規則**」)正式生效，對美國人士就廣泛投資於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有關聯且從事以下三個領域相關活動的實體，施加投資禁令及通知要求：(i)半導體及微電子；(ii)量子信息技術；及(iii)人工智能系統。鑒於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持續演變，最終規則可能限制我們於本次[編纂]完成後向美國投資者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權資本的能力。

此外，適用於我們業務的任何制裁、出口管制或任何經濟或貿易限制都可能是複雜且變幻無常的。該等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詮釋和執行存在不確定性，可能受政治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驅動，也可能因國家安全擔憂而加劇。遵守對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夥伴在法律、法規和政策上施加的任何潛在限制，以及任何相關查詢、調查或任何其他政府行動均可能存在困難或須付出高昂代價，並可能對我們的服務和業務運營造成干擾、導致負面宣傳、需要投入大量的管理時間和注意力，並使我們受到罰款、

風險因素

處罰或被下達命令。上述任何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受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以及類似法律的約束，違反該等法律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行政、民事及刑事罰款及處罰、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所有上述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在我們開展業務、提供服務的各個司法管轄區中，我們受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以及類似法律法規的約束，包括中國反腐敗相關法律法規。中國反腐敗相關法律法規禁止向政府機構、國家或政府擁有或控制的企業或實體、政府官員或為國家或政府擁有的企業或實體工作的官員行賄，以及向非政府實體或個人行賄。中國反腐敗相關法律法規的實施細則尚在持續完善並可能發生調整。若違反該等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日常經營過程中與中國政府機構的官員和僱員有直接或間接的交往。該等交往使我們面臨越來越多與合規相關的問題。我們正在執行相關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我們及我們的董事、高管、僱員、代表、顧問、代理及商業夥伴遵守適用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以及類似的法律法規。但我們的政策及程序可能不夠充分，我們的董事、高管、僱員、代表、顧問、代理及商業夥伴可能會做出不當行為，對此我們可能要承擔責任。

違反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或金融及經濟制裁法律，我們可能會面臨舉報投訴、媒體的負面報道、調查以及嚴厲的行政、民事及刑事制裁、附帶後果、補救措施及法律費用，所有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未來經濟制裁法律的變化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高級管理團隊、技術專家及若干關鍵僱員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失去任何高級職員或關鍵僱員或無法及時物色、招聘或挽留高級職員、技術工程師及關鍵僱員，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僱員的持續服務。倘我們失去他們的服務，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適或合格的替代者，並可能產生額外開支招聘及培訓新員工，這可能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及增長。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對我們的願景、戰略方向、文化及整體業務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的管理層或關鍵人員發生任何內部組織架構變動或職責變動，或倘我們的一名或多名高級管理層成員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現有職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僱員（包括管理層成員）可能會選擇尋求其他機會。儘管我們已在行業內建立聲譽良好的品牌，尤其是在我們的多模態能力及專有技術方面，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倘我們無法激勵或挽留關鍵僱員，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將不會受到嚴重的不利影響。此外，儘管我們已與我們的管理層簽訂保密及不競爭協議，但無法保證我們的管

風險因素

理層成員不會加入我們的競爭對手或組建競爭業務。倘我們目前的或前任高級職員與我們之間發生任何糾紛，我們可能不得不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以便在中國執行該等協議或我們可能根本無法執行該等協議。

此外，我們未來的成功亦取決於我們吸引、招聘及培訓大量人才的能力。特別是，我們依賴我們的研發團隊開發我們先進的技術及解決方案，以及依賴我們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維持與客戶的關係。為爭奪人才，我們可能需要向僱員提供更高的薪酬、更好的培訓及更具吸引力的職業機會及其他福利，這可能成本高昂且負擔沉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吸引或挽留支持我們未來增長所需的合格勞動力。此外，我們與僱員之間的任何糾紛或任何與勞工相關的監管或法律程序均可能分散管理及財務資源、對員工士氣造成負面影響、降低我們的生產力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未來的招聘工作。此外，我們培訓新僱員並將其融入我們營運的能力未必能令研發效率提高及滿足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需求。與我們勞動力相關的上述任何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未來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因我們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的不當行為、錯誤或疏忽而受到損害。

不當行為(包括非法、欺詐或串通活動、未經授權的商業行為、濫用公司授權或我們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的錯誤或未能履行其職責)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責任及負面報導。我們的僱員可能進行欺詐活動以繞過我們的內部系統並完成影子交易及／或我們官方或授權方式之外的交易，如回扣、自我交易、挪用公司資金及資源、為個人利益向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洩露客戶信息或申請虛假報銷。他們可能進行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的活動，這可能使我們面臨不正當競爭指控及風險，或進行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企業文化或內部工作環境的活動。儘管我們已實施嚴格的人力資源風險管理政策，且我們已有經管理層批准並分發給所有僱員的僱員手冊(其中包含廣泛的內部規則及指引，涵蓋最佳商業慣例、職業道德、欺詐預防機制及監管合規等領域)，但無法保證我們的僱員不會從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不當行為或疏忽。

業務合作夥伴的不當行為及不遵守法律法規可能使我們面臨業務中斷、負面報導或責任。儘管我們在選擇業務合作夥伴時維持嚴格標準，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不會從事不當行為或疏忽。我們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不當行為均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聲譽，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已授出並可能繼續根據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授出限制性股票及其他類型的獎勵，這將導致大量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已實施股份激勵計劃，旨在向僱員、董事及顧問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獎勵，以激勵其表現並使其利益與我們的利益保持一致。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僱員激勵計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綜合損益表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3.3百萬美元、1.6百萬美元、1.0百萬美元及0.9百萬美元。我們認為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對

風險因素

於我們吸引及挽留關鍵人員及僱員的能力具有重要意義，我們未來將繼續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發行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額外股份可能會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開支可能會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可能會受到損害。

我們認為，維護、推廣及提升我們的主要品牌（包括但不限於「Tec-Do」及「Navos」）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維護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持續提供高質量、設計精良、有用、可靠及創新的營銷解決方案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成功做到。

我們認為，隨著我們市場競爭的進一步加劇，品牌認知度的重要性將會增加。除我們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可靠及有用的營銷解決方案的能力外，成功推廣我們的品牌亦取決於我們營銷工作的有效性。我們通過我們的直銷團隊以及客戶及客戶的口碑推薦營銷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營銷品牌的努力已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我們打算繼續該等努力。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7.0百萬美元、10.5百萬美元、7.9百萬美元及12.9百萬美元。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將令收入增加，即使確實如此，該等收入增加亦可能不足以抵銷所產生的開支。

涉及我們、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管理層、我們的客戶、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或我們整個行業的負面報導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涉及AI營銷科技行業、我們、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管理層、我們的客戶或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的負面報導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損害。儘管我們已努力加強對負面報導事件的響應能力，但我們無法排除未來會出現類似性質的媒體報導或來自其他方的類似指控，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消除該等負面報導以滿足我們的[編纂]、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要求，或防止該等報導引起的相關誤解及其他損害。我們可能不得不產生大量開支並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時間及精力以補救該等負面報導或指控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獲取主要依賴於推薦及行業活動，該等渠道的任何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賴口碑推薦及參與行業會議、貿易展覽及展覽會吸引新客戶。我們獲取客戶的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的聲譽、客戶滿意度、行業關係以及在相關專業及商業社區中的持續可見度。倘該等獲取渠道變得不那般有效，我們吸引新客戶及擴大客戶基礎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新客戶的很大一部分是通過現有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行業聯繫人的推薦介紹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該等推薦取決於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持續滿意度、感知的

風險因素

服務效果及向第三方推薦我們服務的意願。倘客戶滿意度因任何原因（包括產品性能、服務質量、定價或競爭動態的變化）下降，推薦活動可能會減少，這可能降低新客戶獲取的速度。

我們亦依賴行業博覽會、會議及其他線下活動推廣我們的品牌、展示我們的能力並直接與潛在客戶互動。參與該等活動需要對營銷資源、人員及準備工作進行前期投資，而該等活動的商業回報可能不確定。此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行業參與模式的變化、出席率降低、活動取消、地緣政治發展、公共衛生問題或轉向替代營銷渠道）可能降低行業活動作為客戶獲取渠道的有效性。

倘我們無法維持產生推薦的牢固客戶關係，或倘行業活動作為客戶互動手段的有效性或可訪問性降低，我們可能需要識別及開發替代的客戶獲取渠道。該等替代方案可能需要額外的時間、成本或實驗，且可能無法達到類似的有效性。我們主要客戶獲取渠道有效性的任何長期中斷或下降均可能對我們吸引新客戶、擴大市場份額及增加收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這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對象，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負面博客帖子以及公開傳播對我們業務的惡意評估，這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騷擾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該等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匿名或其他方式）。我們的品牌名稱及我們的業務可能因我們競爭對手的激進營銷及溝通策略而受到損害。中國法律法規亦禁止構成不正當商業競爭及濫用市場支配地位的協議及活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受到第三方施加的該等不正當商業競爭或市場支配地位濫用的影響。由於該等第三方行為，我們可能會受到政府或監管調查，並可能須耗費大量時間及產生大量成本以應對該等第三方行為，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在合理時間內決定性地反駁每項指控或根本無法反駁。此外，針對我們的指控（直接或間接）可能會由任何人在互聯網聊天室或博客或網站上以匿名方式發布，無論是否與我們有關。互聯網用戶重視現有信息，往往在並無進一步調查或驗證且不考慮其準確性的情況下根據該等信息採取行動。社交媒體平台及設備上的信息可用性幾乎是即時的，其影響亦是如此。社交媒體平台及設備即時發布其訂閱者及參與者發布的內容，通常不對發布內容的準確性進行過濾或檢查。發布的信息可能不準確且對我們不利，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財務表現、前景或業務。損害可能是即時的，我們並無機會尋求補救或更正。匿名指控或有關我們業務的惡意聲明的公開傳播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的影響。

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受營銷支出季節性模式的影響。過往而言，我們下半年的收入通常高於上半年。該模式反映消費品牌在主要促銷期間營銷活動的季節性增加。特別是，營銷需求通常在大型購物節及促銷活動前後上升。在北美及歐洲，類似的季節

風險因素

性高峰通常與黑色星期五、網絡星期一、聖誕節及其他年終假日促銷以及若干市場的平台驅動銷售活動及年中促銷活動相關。在該等期間，廣告主通常會增加跨數字渠道的營銷預算，以捕捉高漲的消費者需求。由於該等季節性變化，我們認為單個財政年度內不同季度或半年度期間之間或不同財政年度之間的經營業績比較未必有意義，且不能依賴該等比較作為我們未來表現的指標。

倘我們未能獲得或產生足夠資本以維持我們的營運及為我們的增長戰略提供資金，或未能以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如此行事，我們的營運及前景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投資於技術、設施、設備、硬件、軟件及其他項目以保持競爭力。由於資本市場及我們行業的不可預測性，我們無法保證倘若及當需要時，我們將能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額外資本，或根本無法籌集，特別是倘我們經歷令人失望的經營業績。倘我們無法按需獲得足夠資金，我們為營運提供資金、利用未預見的機會、開發或增強我們的基礎設施或應對競爭壓力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嚴重限制。倘我們確實通過發行股權或可轉換債務證券籌集額外資金，我們股東的所有權權益可能會遭重大攤薄。該等新發行的證券可能擁有優於現有股東的權利、優先權或特權。

我們先前受與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風險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客戶（個別或統稱「**第三方支付客戶**」）通過該等第三方支付客戶指定的第三方賬戶與本集團的若干實體（「**第三方支付實體**」）結算付款（「**第三方支付安排**」）。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通過指定第三方向我們支付而結算的交易總額分別佔我們交易總額的3.1%、4.8%及8.3%。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第三方支付客戶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詳情請參閱「業務－第三方支付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受與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的影響，如(i)第三方付款人可能要求退還資金的申索，因為彼等在合同上不欠我們債務，以及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算人可能提出的申索；及(ii)潛在的洗錢風險，因為我們對第三方付款人所動用資金的來源及目的知之甚少。倘第三方付款人或其清算人針對我們提起或發起任何申索或法律程序（無論是民事還是刑事），要求退還相關付款或指控違反或不遵守法律法規，我們將不得不花費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針對該等申索及法律程序進行辯護，且我們可能被迫遵守法院裁決並退還我們已售解決方案及已提供服務的付款。

未能根據法規規定向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足夠供款可能使我們面臨處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中國已建立社會保險制度，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

風險因素

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制度。僱主須根據相關法規規定的費率為其僱員繳納法定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並預扣僱員自付的供款金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倘我們未能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供款或住房公積金供款，主管部門可能會責令我們限期繳納該等供款。倘我們未於規定時限內遵守，我們可能面臨罰款或強制執行，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僱員」。

我們有限的保險覆蓋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成本及業務中斷的風險。

我們投購若干保單以保障我們免受風險及意外事件的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保險」。我們並無任何業務責任或中斷保險以覆蓋我們的營運。我們並無涵蓋我們網絡基礎設施或信息技術系統損害的保單。我們決定不投購該等保單是因為(i)我們的系統主要處理廣告數據，不涉及關鍵國家基礎設施或敏感個人信息；(ii)系統中斷造成的損失不太可能顯著影響我們的營運或財務狀況；及(iii)根據與客戶的協議，我們在系統故障事件中的責任通常限於及時的系統維修及恢復服務，這不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中斷。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覆蓋對於我們在中國的業務營運而言屬足夠。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覆蓋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或我們將能根據我們目前的保單及時成功申索我們的損失或根本無法申索。倘我們遭受的任何損失不在我們的保單覆蓋範圍內，或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重續我們的租約或遵守與我們若干租賃物業有關的中國物業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或甚至根本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在現有租約到期後成功延期或重續，因此可能須被迫搬遷受影響的業務。該情況可能會干擾我們的經營，產生重大搬遷開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與其他企業競爭若干地區或合適規模的經營場所。即使我們可延長或重續租約，但租金可能因租賃物業搶手而大幅上升。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可能無法為設施找到合適的替代地點，而未能搬遷受影響的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完成於中國的15項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登記備案。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租賃協議的各方有責任將已簽立的租賃協議進行登記及備案。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向相關政府部門就租賃協議進行登記或備案並不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及其可執行性。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我們或會被相關政府部門責令於規定期限內登記相關租賃協議，倘我們未有遵從，我們可能須就每份未登記租賃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風險因素

此外，倘因所有權受到質疑而產生糾紛或政府行動，我們可能難以續租有關物業並可能被要求搬遷。倘我們的任何租賃因第三方或政府機構質疑而被終止或失效，我們將需尋找替代場所並產生搬遷成本。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將該等業務搬遷至合適的替代場所，且任何此類搬遷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運營中斷並造成收益損失。我們亦無法保證能夠有效緩解此類中斷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包括由此產生的損失及成本。任何此類中斷、損失或成本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獲得或維持所需的監管執照及批准，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經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所有必要的執照，並已向主管政府部門進行所有必要的備案，該等執照及備案對於我們在中國從事的業務營運較為重要。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更新或續期我們業務所需的執照，或該等執照足以開展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所有業務。倘我們未能完成、獲得或維持任何所需的執照或批准或進行必要的備案，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處罰，如沒收通過受影響營運產生的收入、處以罰款以及停止或限制我們的營運。任何該等處罰均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僱員及其他第三方簽訂的保密協議及競業限制協議可能無法充分防止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信息的披露。

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開發我們的技術及專業知識。儘管我們與我們的僱員簽訂包含保密、競業限制協議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款的僱傭協議，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協議不會被違反，我們對任何違反行為將有及時足夠的補救措施或根本沒有措施，或我們的專有技術、專業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不會以其他方式為第三方所知。此外，他人可能會獨立發現商業秘密及專有信息，從而限制我們對該等方主張任何專有權利的能力。可能有必要提起成本高昂且耗時的訴訟以執行及確定我們專有權利的範圍，而未能獲得或維持商業秘密保護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專有技術、軟件、品牌及專業知識。我們依賴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利、商標、版權及商業秘密法律的組合以及保密安排及合同保護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該等措施在所有情況下可能無法提供充分或有效的保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158項商標、47項專利、217項著作權和七個域名。詳情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儘管我們已實施內部知識產權管理程序及監控機制，但無法保證任何待批專利申請將獲批，任何獲批專利將提供有意義的競爭保護，或該等專利的範圍不會被縮小、質疑、宣告無效或規避。即使專利獲批，執行亦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不確定。

風險因素

我們已在相關類別中註冊對我們營運屬重大的標識的商標。然而，商標註冊申請可能會遭拒，且第三方可能會註冊或使用類似或混淆相似的商標。該等活動可能淡化我們的品牌或轉移客戶，而防止或補救該等行為可能困難且成本高昂。

我們對商業秘密及機密信息的保護部分取決於與僱員、承包商及業務合作夥伴的合同安排。該等安排可能會被違反或證明不足以防止未經授權的披露或使用。此外，第三方可能會獨立開發或獲得類似信息，從而限制我們主張商業秘密申索的能力。

知識產權權利的執行（特別是在多個司法管轄區）涉及固有的不確定性。監管對我們知識產權的未經授權使用可能需要訴訟或行政行動，這可能導致巨額成本、分散管理層注意力及不確定的結果。任何未能保護或執行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均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並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申索，其辯護可能成本高昂，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及營運。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在不侵犯、挪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權利（包括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下經營業務的能力。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營運或我們業務的任何方面不會或將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侵犯第三方持有的商標、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我們可能不時面臨該等程序及申索。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聲稱與我們技術基礎設施或業務的若干方面有關的專利（倘存在該等持有人）的持有人不會尋求在中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對我們執行該等專利。此外，中國專利法的適用及解釋以及在中國授予專利的程序及標準仍在演變中，並可能發生變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法院或監管機構會同意我們的分析。倘我們被發現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因我們的侵權活動而承擔責任，或可能被禁止使用該等知識產權，且我們可能產生許可費用或被迫自行開發替代方案。針對該等侵權或許可指控及申索進行辯護成本高昂且耗時，並可能分散管理層的時間及其他資源，使其偏離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且許多該等申索及程序的結果無法預測。倘發生涉及支付大筆款項的判決、罰款或和解或對我們發出禁令救濟，可能導致重大經濟責任，並可能通過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相關知識產權而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及營運，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與客戶及其他第三方的協議通常包含彌償條款，根據該等條款，我們同意就因知識產權侵權申索或與我們的軟件、服務或其他合同義務有關或由此產生的其他責任而遭受或產生的損失向彼等作出彌償。大額彌償付款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儘管我們通常在合同中限制我們就該等彌償義務的責任，但通常該等限制在所有情況下可能並非完全可執行，我們仍可能根據該等協議承擔重大責任。與客戶就該等義務發生的任何糾紛均可能對我們與該客戶及其他現有客戶以及新客戶的關係產生不利影響，並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受到投訴、申索、糾紛、監管行動及法律程序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流動資金、現金流量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經並可能繼續受到各種投訴、申索、糾紛、監管行動、仲裁及法律程序的影響或涉入其中或被提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針對我們或我們董事的未決或潛在法律程序而可能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重大不合規事件而可能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投訴、申索、仲裁、訴訟及法律訴訟受固有的不確定性影響，且我們不確定現有或新的針對我們或提及我們的申索未來是否會發展為訴訟、損害賠償或監管處罰及其他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紀律處分。訴訟、法律訴訟、仲裁及監管行動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罰款、佔用我們大量資源並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日常營運的注意力或重大修改或暫停我們的業務營運，其中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應對或抗辯針對我們的訴訟或其他申索、糾紛或投訴成本高昂，並可能對我們的管理層及僱員造成重大負擔或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且無法保證在所有案件中均能獲得有利的最終結果。此外，無法保證我們將在我們針對其他方提起的申索中取得成功。任何導致的責任、損失或開支或為降低未來責任風險而對我們業務進行的必要更改，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不同司法管轄區對中國法律的解釋可能會發生變化，針對我們在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業務慣例的單一申索的不利結果可能導致重大的負面報導，並加強監管機構及法院對我們全國業務及營運的審查或導致針對我們的潛在處罰或其他監管行動。任何該等結果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營運嚴重中斷，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相關的期望及相關報告義務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成本增加、聲譽損害及對我們業務的其他不利影響。

為識別、管理及減輕ESG風險，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開支，這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鑒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不會產生任何大量排放物及廢物，亦無重污染。儘管如此，我們監控可能影響我們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評估由此產生的短期、中期及長期影響的程度。我們監控各種指標，如耗電量、溫室氣體排放、耗水量及廢物產生，以管理我們營運產生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致力於為我們的僱員提供足夠的支持，以培養友好及鼓舞人心的企業文化。該承諾可能需要產生大量額外成本，並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詳情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此外，日益增加的ESG相關監管要求(包括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各種ESG披露強制要求)可能導致合規成本上升及銷售成本可能上升。未能適應新法規或滿足不斷演變的行業期望及標準可能導致消費者選擇其他公司的解決方案，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全球及地區宏觀經濟狀況變化、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及大流行病以及社會動蕩及其他疫情的影響。

有關全球經濟狀況及監管變化的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利率波動、通脹水平、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狀況、失業、勞動力及醫療成本、信貸獲取、消費者信心及其他宏觀經濟因素）可能構成風險，並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自然災害（如洪水、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乾旱）、廣泛的流行病或任何嚴重傳染病的爆發、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可能擾亂我們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活動及業務營運，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在我們主要經營所在國家開展業務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或政府政策的變化，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通過在多個地區市場開展業務創造收入，包括北美、東南亞、歐洲及拉丁美洲。我們亦計劃在全球範圍內拓展業務，以把握增長機遇並擴大客戶群。隨著我們持續擴張全球業務，我們面臨來自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的風險，以及日益加劇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全球國家安全問題。近年來，這些因素導致更嚴格的國際貿易政策實施、貿易保護措施和政策（如關稅和制裁）的出台，以及出口管制制度的強化。此類事態發展可能為跨境業務活動帶來不確定性，限制我們在特定司法管轄區的經營能力，增加合規義務，並可能導致聲譽損害。若未能遵守相關條件或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面臨罰款、處罰甚至在受影響市場暫停運營的風險。

我們的國際業務受當地政治經濟環境及更廣泛的地緣政治環境影響。政府領導層、監管重點或通脹、匯率波動、利率變動等宏觀經濟指標的變動，均可能削弱消費需求、干擾供應鏈並動搖投資信心。政治緊張局勢加劇或國際衝突升級可能進一步擾亂全球貿易、投資及技術交流，對我們、業務合作夥伴、供應商及客戶造成潛在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持續拓展全球業務的過程中能夠預見、緩解或完全管控所有風險。倘若未能有效應對這些挑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受到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部門有關境外發行及未來集資活動規定的規限。

2021年7月6日，中國有關政府部門發布《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該意見強調要加強對非法證券活動的管理及對中國公司境外上市的監管，並切實採取措施做好中概股公司風險及突發情況應對，推進相關監管制度體系建設。

風險因素

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中國國家保密局及中國國家檔案局發布《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規則》」），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檔案規則》規定，境外直接或間接進行證券發行及上市活動中，境內企業以及提供相關證券服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須嚴格遵守保密及檔案管理的相關要求，建立健全保密及檔案工作制度，並採取必要措施落實保密及檔案管理責任。《檔案規則》的詮釋及實施可能會進一步發展，未能遵守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頒布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施加額外要求或限制。倘若今後確定我們未來的融資活動需要履行其他程序，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履行此類程序或滿足此類其他要求，並可能因此面臨監管機構的制裁。

我們經營所在的特定地理市場中，其法律體系內在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在全球範圍內開展業務和運營，並受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所管限。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中，其法律體系內在的不確定性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中國內地的法律體系是建立在成文法基礎上的大陸法系。過去四十年間，立法工作的整體成效已大幅提升了中國內地對各類外商投資形式的保障力度。然而，中國內地的法律體系仍處於持續發展演進階段，規範我們商業活動的法律法規及其闡釋與執行方式，未來可能發生變化，此情況在其他大陸法系國家亦可能存在。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任何訴訟或監管執法行動均可能曠日持久，產生巨額成本並導致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分散。

任何未來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均可能難以確立和整合，且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實現預期利益（如有）。

我們目前並無收購、投資或與第三方訂立戰略聯盟的任何計劃。然而，我們未來可能收購或投資我們認為能夠與我們的產品或組織形成互補或協同效應、增強我們的能力或提供其他增長機會的業務、產品、服務或技術。然而，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找到合適目標或以有利條件完成此類交易（如有）。即便我們完成交易，最終也可能無法實現預期利益，且此類交易可能引發客戶或[編纂]的負面看法。未來我們可能開展其他形式的業務合作，包括合資企業及許可安排。此類交易的談判過程耗時、困難且成本高昂，我們能否完成此類交易可能有待第三方批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這些交易能夠完成，或能為我們帶來商業利益（如有）。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整合收購的業務、產品、服務或技術，或有效管理合併公司或合作。倘若我們未能將收購的業務、產品、服務或其相關人員或技術成功整合至我們的業務，則我們的經營業績會受到不利影響。任何整合過程均需投入大量時間

風險因素

和資源，要求管理層投入大量關注，並可能干擾我們的日常業務運作。我們最終可能無法實現交易的潛在成本節約、其他財務收益或戰略利益。

就前述交易而言，我們可能發行額外股權證券導致現有股東權益被稀釋，動用未來業務運營所需現金，或產生大量債務與負債。此類戰略交易亦可能使我們面臨法律及監管審查，並增加合規成本。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在對我們、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外國判決方面的資源可能有限。

我們幾乎所有董事及高級人員均居住在中國，且其絕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編纂]**可能難以向居於中國的相關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對我們或彼等強制執行非中國法院作出的任何判決。中國未與大多數其他司法管轄區締結相互認可和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因此，可能難以或者甚至無法在中國認可和執行於中國境外任何該等司法管轄區取得的法院判決。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安排》」）。根據《安排》，任何指定中國人民法院或任何指定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相關中國人民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書面管轄協議是指當事人在《安排》生效之日起，以書面形式明確指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對相關爭議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如爭議當事人不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則當事人或無法執行香港法院於中國作出的判決。因此，**[編纂]**可能難以或無法向我們在中國的若干資產或董事送達法律程序文件，以尋求在中國認可及執行境外判決。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就中國與香港之間可強制執行的判決範圍達成協議（《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新安排》將擴大《安排》下中國與香港之間可強制執行的判決範圍。對於根據《安排》需由當事人以書面協議形式約定選擇司法管轄區以便所選擇的司法管轄區對某事項具有唯一管轄權的情形，《新安排》規定原審法院可根據若干規定未經當事人同意而行使管轄權。《新安排》生效後將取代《安排》。《新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在中國及香港同時生效。根據《新安排》，任何當事人可向相關中國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符合《新安排》規定條件的民事商事案件生效判決。儘管已簽署《新安排》，但根據《新安排》提起的任何訴訟的結果及有效性均須依中國法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由中國法院進一步裁決。

風險因素

我們的H股持有人可能須承擔中國所得稅納稅義務。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我們向非中國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非居民個人持有人」）支付的股息，以及該等股東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益，均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適用稅收協定或安排降低稅率的除外）。此外，我們向非中國居民企業H股持有人支付的股息，以及該等股東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益，均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適用稅收協定或安排降低稅率的除外）。就非居民個人持有人而言，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目前從上市公司股票轉讓中取得的收入免徵個人所得稅。然而，上述法規並未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在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票所得的收入可免徵個人所得稅。於2013年2月3日，國務院批准並頒布《國務院批轉發展改革委等部門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若干意見的通知》。於2013年2月8日，國務院辦公廳頒布《國務院辦公廳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重點工作分工的通知》。根據這兩份文件，中國政府可能會出台相關法規或政策，取消外國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股息的稅收豁免。無法保證我們的H股出售所得的任何收益及股息，未來不會被徵收中國所得稅。

股息的派付受適用法律法規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派利潤中派付。可分派利潤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減任何累計虧損彌補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備。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的可分派利潤（如有），使我們日後可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的期間。於指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利潤將予保留，並可於其後年度分派。

此外，由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可分派利潤的計算方法在若干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計算方法不同，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能沒有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即使彼等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該年度的利潤，或者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從我們的附屬公司獲得足夠的分派。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日後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的期間。

任何政府補助或優惠稅務待遇的終止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降低企業所得稅稅率。例如，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然而，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可減至15%的優惠稅率。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及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稅法享有15%的優惠稅率。於2023年，我們被視為集成電路和軟件產業公司，合資格享有優惠稅務待遇，自2021年1月1日起於實現盈利後的首兩個年度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個年度則適用12.5%的優惠稅率。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

風險因素

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了政府補助0.5百萬美元、2.4百萬美元、1.4百萬美元及2.2百萬美元，這主要歸因於我們開發先進技術。儘管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過去曾獲得優惠稅務待遇及政府補助，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繼續受益於優惠稅務待遇或獲得政府補助。適用於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中國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的任何增加，或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目前於中國享有的任何優惠稅務待遇及政府補助終止、追溯或未來減少或退還，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H股的流動性及[編纂]可能會波動，可能導致 閣下遭受重大損失。

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波動，並且可能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香港、中國、美國和世界其他地方的[編纂]的整體市況）而出現大幅波動。尤其是，主要在中國運營業務且其證券已在香港上市的其他公司的業績和市價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和[編纂]的波動。若干中國公司的證券已經在香港上市，而部分公司的證券正籌備在香港上市。其中一些公司已經出現了大幅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價格大幅下跌。該等公司的證券於發售時或發售後的[編纂]表現可能會影響[編纂]對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無論我們的實際經營業績如何，該等廣泛的市場和行業因素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和波動性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H股未必能形成或維持活躍及具流動性的[編纂]。

[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編纂]。無法保證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將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我們股份的[編纂]是我們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商的結果，可能無法反映[編纂]完成之後我們股份的交易價格。於[編纂]完成後，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隨時跌破[編纂]。

未來在[編纂]出售或視作出售我們的大量H股，可能會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以及日後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導致 閣下的股權被攤薄。

我們股份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我們每股股份的[編纂]。因此，[編纂]項下我們股份的認購人及買方將面臨每股[編纂]即時攤薄。為拓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可能考慮未來發售及發行額外股份，或未來籌集額外資金，以為我們現有業務的業務擴張或新收購出資。倘我們通過發行新股權或股權掛鈎證券而非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權或股權掛鈎證券以籌集額外資金，(i)現有股東的擁有權百分比或會下降，並經歷隨之而來的攤薄及每股盈利減少，(ii)該等新發行證券可能享有較現有股東所持股份優先

風險因素

的權利、優待或特權；及／或(iii)倘我們將來以低於我們的每股[編纂]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則股份認購人及買方的每股[編纂]可能會被攤薄。

我們對如何使用[編纂]擁有重大酌情權，閣下未必同意我們使用該等[編纂]的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會以閣下不同意或不會獲得有利回報的方式動用[編纂]。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酌情決定[編纂]的實際應用。閣下須根據我們的管理層對於本次[編纂]的具體用途作出的判斷，將閣下的資金委託予管理層。

我們沒有作為[編纂]經營的經驗，且成為[編纂]可能導致我們的成本增加。

我們缺乏作為[編纂]經營業務的經驗。由於在香港聯交所[編纂]，我們可能面臨更高的行政及合規要求，這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作為私人公司不會產生的相關成本及開支。我們預計該等適用於[編纂]的規則及法規會增加我們的會計、法律及財務合規成本，並使若干企業活動消耗更多時間且成本高昂。我們的管理層可能須投入大量時間及精力來履行[編纂]的申報義務及其他合規事項。我們將評估及監測有關該等規則及法規的發展，且我們無法預測或估計我們可能產生的額外成本數額或產生該等成本的時間。我們作為[編纂]的申報及其他合規義務於可見的未來可能會對我們的管理、運營及財務資源以及系統造成重大壓力。

此外，鑒於我們將成為[編纂]，管理團隊需要掌握必要的專業知識以遵守適用於[編纂]的諸多監管及其他要求，包括與公司管治、[編纂]標準以及證券和[編纂]關係事項有關的要求。作為[編纂]，我們的管理層將採用新的重要性閾值評估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並對內部控制系統實施必要的調整。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有效地完成有關事項。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會否派付股息及何時以何種方式或規模派付股息。

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我們的[編纂]將於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股息派付事宜由董事會建議，並基於多項因素（例如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一般業務和經營狀況）作出並受該等因素的限制。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業務有盈利，我們日後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利潤可供分派股息予我們的股東。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公布有關我們的研究報告，或倘彼等對H股的建議有不利變動，則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下跌。

行業或證券分析師公布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和報告將影響股份的[編纂]。倘報道我們的一名或多名[編纂]將我們的股份降級，則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下跌。倘其中一名或多名[編纂]不再報道我們或未定期發布有關我們的報告，則我們可能會失去[編纂]的曝光率，進而導致我們[編纂]或[編纂]下跌。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從官方政府來源獲取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

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一節)包含與AI營銷科技市場有關的資料和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和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的或可公開查閱的第三方報告，以及其他公開來源。我們認為，有關資料來源是獲取此類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在提取和複製此類資料時已採取合理謹慎態度。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尚未對有關資料進行獨立核證，亦不對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有關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無效，或者公布的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可能存在差異，這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製作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有關資料。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資料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具有相同的準確度。無論如何，閣下應仔細考慮對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視程度。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計」、「相信」、「可能」、「日後」、「打算」、「計劃」、「預測」、「尋求」、「預期」、「或會」、「應當」、「應該」、「將會」或「將要」等前瞻性詞彙及類似表述。務請閣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上述任何或所有假設均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這些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鑒於上述情況以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的計劃和目標將會實現的聲明或保證，且此類前瞻性陳述應結合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者)加以考慮。在《上市規則》規定的規限下，不論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所致，我們均無意公開更新或另行修訂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性聲明的規限。

閣下應細閱本文件全文，且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切勿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報道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資料。

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切勿依賴新聞稿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之前，已有關於我們和[編纂]的新聞和媒體報道。該等新聞和媒體報道可能包含對本文件未有刊載的若干資料的引述，包括若干經營和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概不就任何相關資料或刊物的合適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若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存在衝突，我們概不就此承擔任何責任，且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在下列方面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

關於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此一般是指發行人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

本集團總部、高級管理人員及業務運營主要位於香港境外，並於香港境外管理及開展業務。由於該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我們的業務運營中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我們認為，彼等駐紮於本集團擁有重大業務的地點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此外，董事認為，無論是通過調遷我們現有執行董事還是額外委任執行董事以安排兩名執行董事常駐香港，均將對我們造成實際困難且在商業上屬不合理。因此，本公司沒有且認為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有足夠的管理人員常駐香港，使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的規定。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的規定，而聯交所[已授予]我們相關豁免。我們將通過如下安排確保我們與聯交所之間有有效的溝通渠道：

- (a)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陳澤龍先生（「陳先生」）及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黃俊穎先生（「黃先生」）擔任我們的授權代表。我們的授權代表將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聯交所將可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及／或傳真（如適用）隨時與他們聯繫，以立即處理聯交所的查詢，亦可根據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以討論任何事宜；本公司亦將就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立即告知聯交所；
- (b) 當聯交所因任何事宜而欲聯繫董事時，授權代表均擁有所有必要隨時立即聯繫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方式。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所有董事的聯繫方式，以便與聯交所溝通。此外，盡我們所知及所悉，並非通常居於香港的所有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行證件來港，並可應聯交所的要求，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及
- (c)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滋博資本有限公司於[編纂]後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任期自[編纂]起至我們[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合規顧問將能夠隨時聯繫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於無法聯繫上授權代表時擔當與聯交所溝通的額外渠道。我們應確保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與合規顧問之間有足夠有效的溝通方式，並將確保合規顧問充分知悉聯交所與我們之間的所有溝通及往來。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有關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發行人的公司秘書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進一步載列，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
- (c)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會計師。

《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進一步載明瞭在評估個別人士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會考慮的因素：

- (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d)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我們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活動。本公司所有熟悉其業務，並於董事會及企業管理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目前並不具備任何《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資格，故可能無法獨自履行《上市規則》的要求。

我們擬委任我們的投資者關係總監李燕女士（「**李女士**」）及黃俊穎先生（「**黃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儘管李女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資格，但鑒於其在機構融資及資本市場方面的豐富經驗，我們仍擬委任其為聯席公司秘書。自加入本集團以來，其深度參與了投資者關係管理與維護，以及本集團各項資本運作，迅速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與內部管理建立了紮實而全面的理解。有關李女士及黃先生的履歷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就委任李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而聯交所[已授予]我們相關豁免。根據指南第3.10章，豁免適用於自[編纂]起三年期間（「**豁免期**」），並附帶條件如下：(i)擬任公司秘書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須由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規定的資格或經驗的人士（「合資格人士」）協助，而該人士須於整個豁免期內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及(ii)倘發行人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該豁免可被撤銷。

我們已委任合資格人士黃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以於豁免期協助李女士並使李女士能夠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項下規定的有關經驗，從而充分履行其職責。鑒於黃先生的專業資格及經驗，其將有能力向李女士及本公司解釋《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黃先生亦將協助李女士組織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議，以及與公司秘書職責相符的本公司其他事宜。預期其將與李女士密切合作並與我們的投資者關係總監李女士保持定期聯絡。此外，李女士將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年度專業培訓要求，並將於豁免期內提高其對《上市規則》的認識。李女士亦將獲得(i)合規顧問的協助（尤其在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方面）；及(ii)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協助（有關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事宜方面）。倘黃先生於豁免期內不再向李女士提供協助或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該豁免將立即撤銷。倘黃先生於豁免期結束前不再擔任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另一項豁免，以便委聘另一名合資格人士作為替代。

於豁免期結束前，我們將與聯交所聯繫，以評估李女士經過黃先生及另一名合資格人士（如適用）三年來的協助後，是否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以令我們毋須再獲豁免。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李述昊先生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天河區 慧源山莊B1棟1301室	中國
-------	---------------------------------	----

唐彬先生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黃埔區 翠瀧西二街1號3103室	中國
------	---------------------------------	----

陳德品博士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天河區 合景路79號1004室	中國
-------	--------------------------------	----

陳澤龍先生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黃埔區 蔚山街1號3303室	中國
-------	-------------------------------	----

非執行董事

何川先生	中國上海市 商城路1025弄 18號203室	中國
------	------------------------------	----

張小光先生	中國上海市 北園路258弄 14號0302室	中國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慧琪女士	香港 西營盤 高街9號 高雅閣28樓C室	中國(香港)
-------	-------------------------------	--------

梁正先生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清華園街道東區 2號樓2單元201室	中國
------	---------------------------------------	----

張崙先生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越秀區 水均大街402室	中國
------	-----------------------------	----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

香港

干諾道中8號

遮打大廈28樓

[編纂]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科律香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35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層

有關香港法律(就若干香港附屬公司的運營而言)：

李偉斌律師行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55樓

有關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
廣東省
廣州市天河區
珠江新城
珠江西路21號
粵海金融中心28層

申報會計師及審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合規顧問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7樓710室

[編纂]

公司資料

中國的註冊辦事處、總部和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 天河區 高唐路265號202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本公司網站	www.tec-do.com (該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李燕女士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 天河區 高唐路265號202室 黃俊穎先生 (ACG, HKACG)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授權代表	陳澤龍先生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黃埔區 蔚山街1號3303室 黃俊穎先生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審計委員會	黃慧琪女士(主席) 梁正先生 張峯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述昊先生(主席) 黃慧琪女士 張峯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正先生(主席) 李述昊先生 張峯先生

公司資料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黃埔大道支行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黃埔大道西666號

聯通新時空廣場5樓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行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海珠區

廣州大道南921號

行業概覽

本節所載的若干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多份官方政府刊物、市場數據提供商及我們委託獨立第三方弗若斯特沙利文所編製的報告。我們認為本資料來自適當的來源，且於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有誤導性，或遺漏任何會導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的事實。然而，來自官方政府來源的資料並未經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僱員、代理或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獨立核實，且概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全球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概覽

AI軟件解決方案指以AI為核心驅動力構建的軟件產品和相關服務，具備機器學習、自然語言理解、推理、決策、內容生成和自主任務執行等能力。這些解決方案部署於應用程序和系統中，通常嵌入企業工作流程以提升運營效率、決策質量和可擴展性，涵蓋營銷科技、運營、風險管理及其他等場景。

全球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正經歷結構性演進和商業化加速，其驅動力源於算法創新、算力擴張和數據可用性提升的協同作用，反映出AI產業的技術架構和商業模式的轉型。隨著AI技術日趨成熟，AI軟件解決方案已從信息處理和決策支持轉向策略生成、執行協調和持續優化，支持更廣泛的企業應用，以應對日益激烈的競爭和日益複雜的運營。AI軟件解決方案正深度嵌入企業核心工作流程，助力各行業實現更高效率、更優決策和可擴展自動化。

- **通用大語言模型向專業化大語言模型的演進。**在AI行業，專為專業領域和應用場景定制的專業化大語言模型正快速湧現。通用大語言模型雖具備廣泛認知能力，但與基於行業數據訓練和微調的專業化大語言模型相比，其在專業領域的有效性有限。專業模型與專業數據、工作流程和行業知識深度整合，能更好地為企業提供精準定制的解決方案。
- **生成式AI向智能體AI的演進。**在模型能力提升的推動下，以基於提示的內容創建和響應生成為重點的生成式AI正向具備更高自主性和任務執行能力的智能體AI演進。智能體AI能夠理解目標、分解複雜任務、執行推理和規劃、調用工具或系統，並在有限的人工干預下迭代執行操作。依托集成企業和行業特定數據的專業模型，智能體AI有望進一步從運營數據中學習，基於預定義的邏輯和規則進行推理和執行，並參與自動化企業決策和工作流程，從而提升運營效率並支持可擴展的企業部署。
- **多智能體架構的興起。**伴隨智能體AI的興起，以多智能體間的協作、協調和管理為特徵的多智能體框架正在AI產業中蓬勃發展。在這些系統中，專業化智能體承擔規劃、執行、驗證和優化等不同角色，並通過動態交互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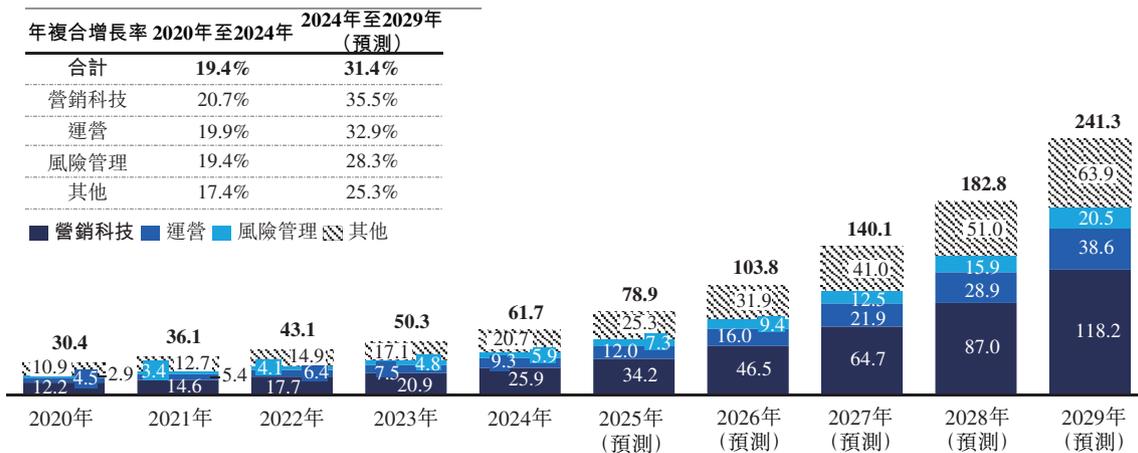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決複雜任務，其效率遠超單智能體模型。隨著大規模部署AI，企業對智能體之間高效編排、治理和通信的需求不斷提升，多智能體系統正成為大規模企業級AI應用的基礎架構。

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市場規模

全球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304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617億美元，2020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9.4%。在持續的企業需求、不斷的技术創新和有利的政策環境的推動下，全球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預計將達到2,413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1.4%。

全球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規模
十億美元，2020年至2029年（預測）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驅動因素

- 企業智能化轉型需求。**傳統決策主要依賴管理經驗，對運營數據的利用有限。因此，企業正通過採用AI軟件解決方案進行系統化數據處理，加速智能轉型進程。通過將運營數據和隱性知識轉化為持續優化的模型，企業得以提升決策質量和運營效率，從而推動對AI軟件解決方案的需求。
- 算力、算法和數據的進步。**計算基礎設施的快速改進使可擴展的AI訓練成為可能，而基於Transformer的模型的突破性進展推動了生成式AI和智能體AI的發展。與此同時，企業數字化進程產生海量的結構化和非結構化數據，可用於為模型優化提供支持。這些進步共同構成大規模部署AI軟件解決方案的技術基礎。
- 產業變革。**中國持續推進的產業升級和數字化轉型已從根本上重塑企業運營模式，催生出對AI軟件解決方案的強勁且持續的需求。隨著傳統產業加速向數字化和數據驅動型運營轉型，企業正面臨結構化與非結構化數據量激增、決策場景日益複雜、運營效率和響應能力要求不斷提高的多重挑戰。

行業概覽

- **政府支持和政策重點。**各主要經濟體的政府均將AI列為戰略重點，為其AI應用創造了有利環境。例如，中國的「十五五」規劃強調計算基礎設施和「AI+」計劃，而美國的人工智能行動計劃則通過監管框架推動AI商業化進程。這些政策促進企業部署，並支持AI軟件解決方案市場的增長。
- **盈利模式多元化。**AI軟件解決方案的商業模式正從基於訂閱的定價向多元化方式演進，包括按使用量計費和以效果為導向付費。這些模式使企業成本與實際商業成果掛鉤，同時更好地激勵供應商提升服務質量。該結構使企業能夠以較低的初始成本驗證投資回報，從而降低採購風險並促進技術採用。

AI營銷科技市場概覽

作為AI軟件解決方案的細分領域，AI營銷科技指在整個數字營銷工作流程中提供智能管理和優化的人工智能技術。在AI重塑企業增長模式的背景下，AI營銷科技憑藉其強大的數據基礎、具有高度可衡量的成果和快速反饋周期，以及企業對營銷驅動業務績效的清晰認知，已成為AI軟件解決方案商業化過程中最具確定性和可擴展性的高價值應用場景之一，具體體現在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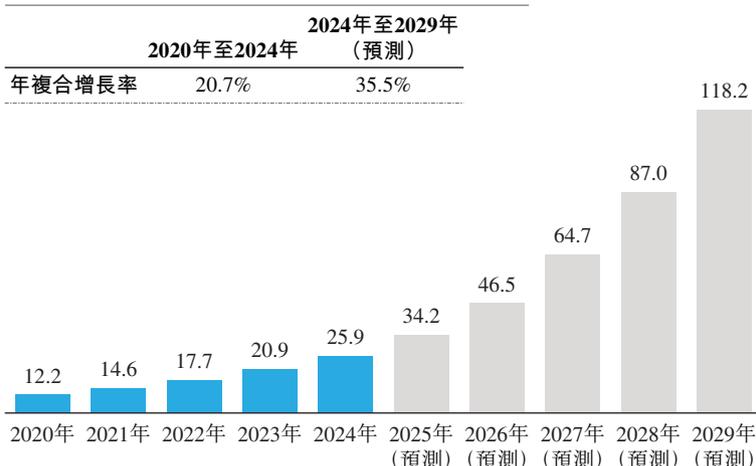
- **強大的數據基礎。**營銷活動持續產生貫穿觸點的端到端用戶旅程數據，包括展示、點擊量、瀏覽行為、轉化率、留存率，以及用戶配置文件、偏好標籤和歷史交互記錄。這些高頻數據資產結合結構化和半結構化格式，規模龐大、更新迅捷且與具體商業行為緊密關聯，為AI模型訓練、實時推理和持續優化提供豐富、優質的輸入。
- **具有高度可衡量的成果和快速反饋周期。**營銷目標與評估系統高度可量化。單客獲取成本、轉化率、點擊率和留存率等核心指標均可直接衡量，從而使投資回報率清晰可評估。營銷活動還具有反饋周期短、試錯成本低特點，廣告投放、內容推薦和用戶觸達效果均可即時評估。這使AI系統能夠基於實時數據快速調整目標策略、內容格式和預算分配，同時加速模型學習和優化。相較於其他企業職能，AI營銷應用的成效可更快進行測評和驗證，使企業能夠以更快的速度評估技術價值和迭代策略。
- **企業對營銷驅動業務績效的清晰認知。**對企業而言，營銷還能帶來更直接的業務影響。作為直接關聯客戶獲取和收入轉化的職能，營銷在投資力度、執行質量和銷售成果之間呈現出強因果關聯。企業能夠清晰觀察到營銷支出對訂單增長、收入規模和客戶終身價值的影響。因此，營銷已成為AI實現大規模部署並創造最直接商業價值的首要企業級應用場景之一。

行業概覽

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的市場規模

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的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122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259億美元，2020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0.7%。預計到2029年，市場規模將達到1,182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5.5%。

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
十億美元，2020年至2029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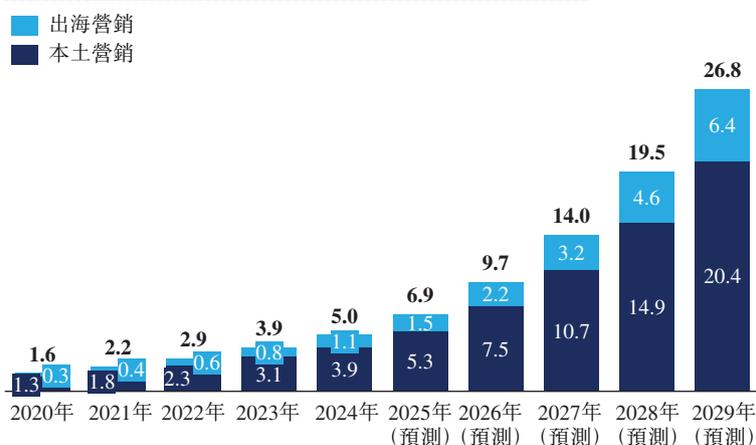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的市場規模

相較於全球市場，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在成熟的數字營銷生態系統和廣泛企業應用的支持下，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已達到相當規模，而中國的AI驅動營銷應用仍處於進一步商業化和滲透階段。隨著中國企業持續加速數字化轉型，並日益重視數據驅動和智能營銷能力，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預計將展現長期增長潛力和發展空間。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的市場規模由2020年的16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50億美元，2020年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3.0%。展望未來，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的市場規模預計到2029年將達到268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0%。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
十億美元，2020年至2029年（預測）

年複合增長率	2020年至2024年	2024年至2029年（預測）
合計	33.0%	40.0%
出海營銷 ⁽¹⁾	38.4%	42.2%
本土營銷 ⁽²⁾	31.6%	39.2%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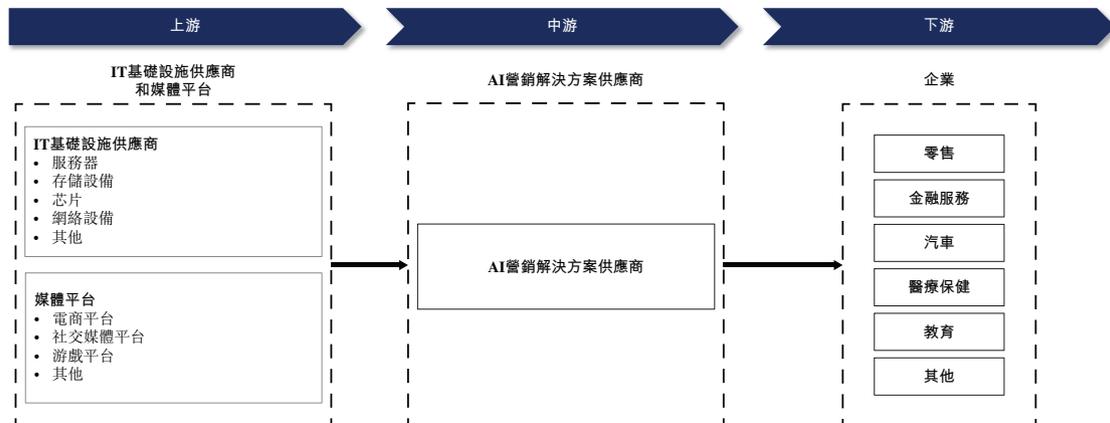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附註：

- 1) 指通過海外媒體資源向開展海外業務的中國企業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
- 2) 指通過本土媒體資源向在中國開展業務的中國企業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價值鏈

AI營銷科技市場的價值鏈由上游參與者（IT基礎設施供應商和媒體平台）、中游參與者（AI營銷解決方案供應商）以及下游參與者（各行業企業客戶）構成。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驅動因素

- **基座模型和數據資產的技術融合。**先進AI技術與強大數據基礎的融合推動市場發展。基座模型在多模態、推理和處理能力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成為核心技術引擎。與此同時，營銷活動持續產生海量高頻數據，涵蓋用戶展示到轉化記錄等方面。這種結合產生協同效應：豐富的數據資產為模型訓練提供高質量輸入，使AI能夠執行自動化廣告活動策劃和實時預算優化等複雜任務。隨著這些技術不斷提升性能並降低應用門檻，其從結構上增強了AI營銷科技的可用性和可擴展性。
- **從主動搜索轉向算法驅動的內容分發。**用戶參與結構已發生根本性轉變。在傳統營銷模式下，用戶主要通過搜索引擎或線下渠道獲取產品信息，企業多處於被動響應狀態，依賴關鍵詞優化和人工執行。然而，信息獲取已逐漸從主動搜索過渡到算法驅動分發。因此，企業正從捕捉既有意圖轉為積極激發用戶興趣，在營銷信息傳遞方面扮演主動角色。
- **多平台、數據驅動和迭代式營銷環境。**主流內容和電商平台已廣泛採用基於用戶行為和實時反饋的推薦算法。因此，企業必須不斷製作和優化海量內容資產，同

行業概覽

時調整交付策略。隨著用戶觸點突破傳統搜索場景，市場正形成以多平台覆蓋、多元場景、高頻率迭代為特徵的環境，僅靠人工操作難以實現精細化管理。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的未來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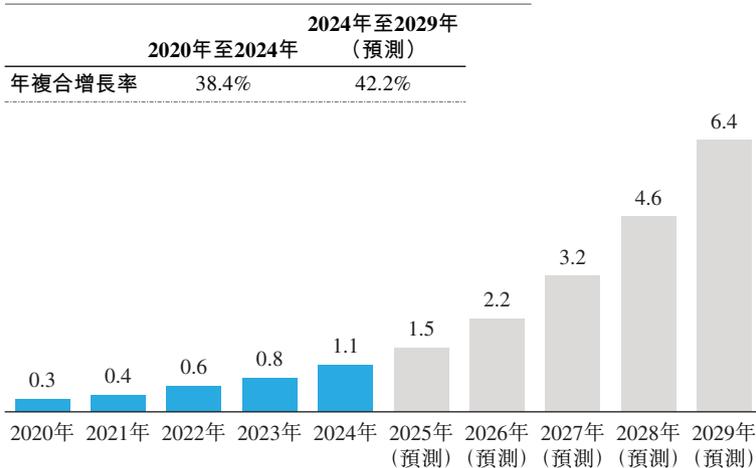
- **積極擴張以服務全球品牌**。隨著內容驅動型消費決策日益成為全球常態，海外品牌在本土市場同樣面臨類似挑戰，包括內容碎片化、多平台運營複雜度增加、效果評估難度加劇。AI營銷能力最初在中國出海應用場景中得到積累和驗證，並因其天然契合多市場、多文化、多平台環境的特性，展現出強勁的跨區域可複製性。因此，企業AI營銷的可觸達客戶群體正從中國出海企業擴展至全球品牌和跨區域運營商。中國的出海擴張並非終點，而是企業AI營銷能力沿「微笑曲線」獲得驗證並實現全球規模化的關鍵起點。
- **電商和社交媒體成為主要商業化渠道**。電商和社交媒體正成為AI營銷科技的主要商業化渠道。電商平台以高頻交易數據和可衡量的閉環結果為特徵，推動AI在產品推薦、動態定價和多模態客戶服務智能體領域的應用。鑒於營銷效果與收入存在直接關聯，品牌方展現出投資這些能力的強烈意願。與此同時，社交媒體生態系統在超過50億的龐大用戶群體以及直播和短視頻等多元化形式的支持下，能夠實時生成優化AI決策的行為信號。隨著這些領域日益融合，其為AI營銷科技實現商業化和規模化提供了關鍵的高頻應用場景。
- **智能體AI深度滲透營銷工作流程**。得益於基座模型的進步和成熟的數字接口生態系統，營銷正成為智能體AI產業化的主要領域。不同於專注單個任務的傳統應用，AI智能體正逐步承擔起複雜的端到端工作流程的綜合責任，涵蓋創意製作、策略制定和執行。該領域的固有特徵，特別是高頻數據和快速反饋循環，使智能體得以從基於規則的自動化演進為自適應、自優化的數字工作者。通過協調專業化智能體自主執行操作並優化策略，營銷領域正成為新一代自主企業軟件的關鍵商業驗證。
- **生成式引擎優化(“GEO”)和生成式引擎營銷(“GEM”)作為新型營銷範式的興起**。隨著作為主要信息門戶的大語言模型和AI智能體的快速發展，企業營銷正邁入以GEO和GEM為核心的新階段。不同於傳統搜索引擎優化通過優化內容可見性來提升基於關鍵詞的搜索結果，GEO與GEM專注於優化品牌信息、產品數據和結構化知識，確保AI智能體能夠精準檢索、理解並推薦這些內容。隨著用戶日益依賴生成式AI平台進行產品搜索和比較，生成式AI平台有望成為影響流量入口和決策制定的關鍵渠道。這一轉變要求企業重新設計其數字營銷策略，使其從頁面排名邏輯轉向以大語言模型為中心的優化。因此，AI營銷科技供應商正擴展能力，幫助客戶監測AI生成的提及內容，並在大語言模型生態系統中系統性提升可見度和推薦概率。在AI原生營銷時代，GEO和GEM有望成為品牌打造和客戶獲取的關鍵新戰場。

行業概覽

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概覽

在中國出口勢頭不斷加速的背景下，開展出海營銷的企業面臨日益複雜的運營挑戰，包括管理跨國和跨語種的營銷活動、在規則各異的不同媒體平台上運營，以及應對多變的消費者行為模式，企業正在採用出海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以擴大內容生成規模，優化多市場和多平台條件下的營銷活動績效和管理，從而把握不斷增長的出口機遇。2024年，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達到11億美元，預計2029年將增至64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2.2%。

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
十億美元，2020年至2029年（預測）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的驅動因素和未來趨勢

- 海外擴張和品牌驅動型增長。**中國企業的全球化進程正加速推動從製造型出口向品牌驅動型增長的結構性轉型。中國自有品牌出口佔商品出口總額的比重預計將由2024年的逾20%上升至2029年的30%以上。早期擴張依賴供應鏈效率和成本優勢，而日益激烈的全球競爭和產品同質化，正轉變企業聚焦至需求端價值創造。在此背景下，營銷已從促銷工具演變為連接企業能力與全球消費者需求的關鍵基礎設施。複雜的跨境環境構成商業挑戰，執行本地化和可擴展傳播策略的能力直接影響企業的競爭地位和定價能力。
- 電商和應用程序的全球擴張成為關鍵驅動力。**電商和應用程序的全球擴張成為推動企業出海的核心驅動力。依托海外市場成熟的線上消費習慣，電商出口已成為中國企業觸達國際客戶的主要途徑。中國電商出口額由2020年的0.2萬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0.3萬億美元，預計到2029年將進一步增至0.5萬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0.3%，增速超越同期商品出口總額增速。電商出口允許企業繞過傳統中間商，從而實現高效的消費者參與和快速的產品迭代。此外，物流和支付基礎設施的不斷完善使中小企業能夠進入全球市場，進一步鞏固電商作為國際擴張基礎要素的地位。在國內市場競爭加劇的背景下，中國應用程序供應商的全球化已成為愈發重要的增長趨勢，相關市場規模已突破100億美元。憑藉在競爭激烈的中國數字生態中打磨出的技術能力和規模化用戶運營經驗，這類供應商能夠將成熟模式複製到海外，以可擴展的輕資產方式快速拓展海外用戶基礎，而無需大量實體基礎設施投資。

行業概覽

- 海外市場的運營複雜性。**中國企業（尤其是電商出口企業）的海外擴張面臨高度複雜的環境，涉及多元語言、文化、產業和碎片化的媒體平台。在缺乏深度本土市場洞察的情況下，管理多個市場的龐大庫存量單位（「SKU」）組合、本地化內容和績效優化，顯著增加運營複雜性，從而加速對AI驅動的出海營銷解決方案的需求。
- 社交媒體在電商增長中的重要性日益凸顯。**隨著消費者的購買行為從傳統市場轉向短視頻、直播和社交商務等內容驅動型渠道，社交媒體平台的用戶獲取和轉化日益推動跨境電商的增長。在以快速內容更新周期、趨勢波動和算法驅動的流量分配為特徵的高頻場景中，基於經驗和靜態營銷活動管理的傳統人工營銷方法已無法支撐可擴展增長。因此，企業日益依賴AI驅動的出海營銷解決方案，通過自動化內容生成、優化投放配置、動態調整社交平台策略，提高轉化效率和營銷投資回報率。
- AI營銷科技應用的必然性。**為應對上述挑戰，AI營銷科技已成為高效全球擴張的核心基礎設施。通過利用基座模型和自動化工作流程，這些解決方案突破人工操作的局限性，實現可擴展內容本地化、統一跨平台管理和實時決策。因此，採用AI營銷科技正成為企業在多元化國際市場上保持增長並實現可量化ROI的先決條件。

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的競爭格局

在企業數字化轉型加速及中國AI營銷科技採用率不斷提高的推動下，中國AI營銷科技市場目前正處於快速發展階段，導致市場仍相對分散。作為市場前十大參與者，本公司目前在中國整體AI營銷科技市場中的市場份額約為2%。在此背景下，中國企業（尤其是電商和應用程序供應商）的快速海外擴張，加之市場對本土化、多平台營銷執行的需求日益增長，推動出海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成為整體市場中的高增長板塊。為把握這些結構性機遇，本公司已進行戰略佈局，主要專注於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細分市場。按2024年收入計算，本公司是中國第二大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

中國領先的出海AI營銷科技供應商			
排名	公司	收入 (十億美元, 2024年)	市場份額 (%, 2024年)
1	A公司 ⁽¹⁾	0.20	18.4%
2	本公司	0.09	8.5%
3	B公司 ⁽²⁾	0.09	8.3%
4	C公司 ⁽³⁾	0.09	8.2%
5	D公司 ⁽⁴⁾	0.08	7.3%

資料來源：年度報告、專家訪談、弗若斯特沙利文

- A公司為一家納斯達克上市公司，成立於2012年，總部位於美國。該公司為企業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以觸達並拓展其全球受眾。
- B公司為一家納斯達克上市公司，成立於2009年，總部位於美國。該公司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致力於實現面向用戶的個性化數字內容推送。
- C公司為一家港交所上市公司，成立於2013年，總部位於新加坡。該公司為應用程序開發者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以獲取用戶及了解應用程序性能。
- D公司為一家紐交所上市公司，成立於2004年，總部位於美國。該公司為客戶提供AI營銷科技解決方案，以拓展用戶群體、提升用戶參與度並提供創建視頻遊戲的開發平台。

行業概覽

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的關鍵成功要素和准入壁壘

- **技術能力**。技術實力是企業AI營銷科技最關鍵的准入壁壘之一，其中包括算法優化、模型定制、多模態內容生成、自動化交付優化，以及日益重要的GEO等能力。隨著AI智能體迅速成為新的信息和流量入口，出海AI營銷科技供應商必須具備技術敏捷性，能夠調整其架構併發展面向模型的優化能力，確保品牌在AI生成內容中保持可發現性並得到準確呈現。通過在語義結構化、知識嵌入、AI內容對齊和生成式可見性監控方面進行創新，快速響應該範式轉變的能力正成為決定性的競爭差異化因素。構建並維持該等前瞻性能力需要持續投入資本、人才和研發資源。缺乏堅實技術基礎或快速迭代能力的供應商將難以跟上不斷演進的AI生態系統步伐，從而難以提供高質量的生成式營銷解決方案，或在技術驅動日益增強的AI營銷科技領域保持競爭力。
- **媒體資源**。獲取高質量媒體資源是出海AI營銷科技供應商的核心競爭優勢。只有掌控具有高轉化潛力的媒體渠道，供應商才能確保為客戶提供足夠的曝光規模、精準的受眾範圍，和可控的成本結構，最終實現更穩定、更可預測的ROI。在優質媒體資源競爭激烈的環境中，擁有強大媒體渠道的供應商能以更低成本獲取流量，並快速適應本地化廣告生態系統。這使客戶能夠在複雜的媒體環境中實現持續的業績領先和成本優化。
- **市場專業知識及數據**。長期積累的專業知識及數據，如跨文化創意執行、不同國家和地區的數據合規要求、本地化支付和結算機制，以及KOL和媒體生態系統選擇策略，構成了關鍵的行業准入壁壘。缺乏該等專業知識及數據積累的海外AI營銷科技供應商，往往難以精準把握文化上的細微差別、設計合規的營銷活動或管理本地化營銷流程的具體執行，使客戶面臨業績不佳或合規風險。相比之下，擁有深厚市場專業知識及數據積累的供應商能夠在多元文化背景下持續提供優質服務，助力客戶建立可擴展、可重複的跨區域增長途徑。
- **先發優勢**。在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早期入局者能夠在行業標準尚未完全確立的階段搶佔客戶心智。通過與企業客戶共同開發工作流程，並將其產品深度嵌入核心營銷運營體系，先行者能夠實現產品設計與客戶操作系統的緊密耦合。即便後來者提供相似功能，也難以取代既有的流程依賴性和組織慣性。因此，先行者可鎖定長期客戶關係，並通過持續迭代將早期優勢逐步轉化為更深層次的生態系統壁壘。
- **客戶資源**。廣泛而多元化的企業客戶群不僅能為出海AI營銷科技服務供應商提供穩定的經常性收入，還能為產品設計和算法優化提供關鍵的數據來源和運營見解。通過服務跨區域、跨行業、跨規模的客戶，供應商能夠積累豐富的營銷場景、訓練數據和行業標準操作流程。此持續反饋循環使企業能夠開發更具通用性和競爭力的產品，吸引更多優質客戶，最終在市場中建立規模優勢和品牌領導地位。

行業概覽

資料來源

就[編纂]而言，我們已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進行詳盡分析，並編製有關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服務包括各行業市場評估、競爭基準、戰略和市場規劃。我們已同意為編製和使用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支付合共人民幣600,000元的費用及開支。支付有關款項並不取決於我們是否成功[編纂]或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結果。除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外，我們未委託編製任何其他與[編纂]相關的行業報告。

我們已在本節以及本文件的「概要」、「風險因素」、「業務」、「財務資料」等章節摘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若干資料，為有意[編纂]提供有關我們經營所處行業更全面的介紹。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載的所有數據和預測均摘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各類政府官方出版物及其他公開資料。弗若斯特沙利文根據其內部數據庫、獨立第三方報告和知名行業組織的公開可用數據編製報告。必要時，弗若斯特沙利文會聯繫業內公司，收集和綜合有關市場、價格和其他有關方面的資料。弗若斯特沙利文認為，在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使用的基本假設（包括用於進行未來預測的假設）均屬真實、正確且不具誤導性。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分析了有關資料，但其審查結論的準確性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所收集資料的準確性。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可能會受到該等假設的準確性以及主要和次要資料來源選擇的影響。

監管概覽

與廣告業務有關的法律法規

於1994年10月2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或《廣告法》)，該法於2021年4月29日修訂。《廣告法》規定廣告應當真實、合法，若干特定內容的廣告應當在發佈前由有關部門進行審查，且廣告不得有下列情形：(i)使用或者變相使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旗、國歌、國徽，軍旗、軍歌、軍徽；(ii)使用或者變相使用國家機關、國家機關工作人員的名義或者形象；(iii)使用「國家級」、「最高級」、「最佳」等術語；(iv)損害國家的尊嚴或者利益，洩露國家秘密；(v)妨礙社會安定，損害社會公共利益；(vi)危害人身、財產安全，洩露個人隱私；(vii)妨礙社會公共秩序或者違背社會良好風尚；(viii)含有淫穢、色情、賭博、迷信、恐怖、暴力的內容；(ix)含有民族、種族、宗教或性別歧視的內容；(x)妨礙環境、自然資源或者文化遺產保護；及(xi)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禁止的其他情形。違反前述規定可能會導致罰款、沒收廣告收入、責令停止發佈廣告及勒令發佈糾正誤導性信息的廣告。情節嚴重的，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可以責令終止廣告運營或吊銷營業執照。

與網絡安全、個人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保護有關的法規

與數據隱私及網絡安全有關的中國法規

2020年5月28日，全國人大頒佈《民法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據《民法典》，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者個人需要獲取他人個人信息的，應當依法取得並確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傳輸他人個人信息，不得非法買賣、提供或者公開他人個人信息。

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自2017年6月1日起施行。《網絡安全法》規定，網絡運營者應當履行網絡安全保護義務，採取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網絡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不得違反法律的規定或雙方的約定收集或使用個人信息。2025年10月28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經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該法修訂後主要引入了關於人工智能安全與發展的新規定，進一步強化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框架，並完善與網絡安全相關的法律責任。

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對開展數據處理活動的組織、個人的數據安全保護義務作出規定，根據數據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的重要程度，以及一旦遭到篡改、破壞、洩露或者非法獲取、非法利用，對國家安全、公共利益或者個人、組織合法權益造成的危害程度，建立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對各相關數據類別，須採取相應級別的保護措施。

監管概覽

2021年8月2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處理個人信息應當具有適當的法律依據、明確合理的目的，並限於實現處理目的所需的最小範圍，採取對個人權益影響最小的方式，不得處理與處理目的無關的個人信息，等等。

2021年12月28日，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與中國若干其他政府部門發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自2022年2月15日起施行。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按照《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進行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此外，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於2025年11月27日的電話諮詢中向我們確認，《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所述的「國外上市」一詞不適用於香港上市，因此我們無需就我們於香港[編纂]主動提交網絡安全審查申請。

2024年9月24日，國務院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重申並進一步細化了有關個人信息、重要數據、數據跨境傳輸、網絡平台服務及數據安全的法律要求。違反該等規定的數據處理者可能面臨暫停相關業務、罰款、吊銷相關業務許可證或吊銷營業執照及其他處罰。

2024年3月22日，國家網信辦發佈《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規定了免于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訂立標準合同及通過保護認證的情況，並進一步明確了數據處理者按照上述辦法的規定辦理有關手續的門檻和情景。

與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有關的中國法規

2023年7月10日，國家網信辦聯合其他六個行政部門發佈《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AIGC辦法》」)，自2023年8月15日起施行。《AIGC辦法》規定了生成式人工智能(「生成式AI」)服務的監管要求，並就訓練數據處理活動制定了合規要求。《AIGC辦法》適用利用生成式AI技術向中國境內公眾提供生成文本、圖片、音頻、視頻等內容的服務。值得注意的是，行業組織、企業、教育和科研機構、公共文化機構、有關專業機構等研發、應用生成式AI技術，未向境內公眾提供生成式AI服務的，不適用《AIGC辦法》的規定。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境內運營的AI服務僅向企業客戶提供，且該等服務不涉及利用生成式AI技術向中國境內公眾提供生成文本、圖片、音頻、視頻等內容的服務。因此，我們毋須遵守《AIGC辦法》的規定。

監管概覽

與數據隱私有關的境外法規

與數據隱私有關的境外法規因司法管轄區不同而存在顯著差異，我們對數據的處理須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地的適用法律法規。

歐盟

收集、使用、披露、轉移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與歐盟境內個人相關的個人數據，均受自2018年5月25日起生效的《通用數據保障條例》（「**GDPR**」）規管。**GDPR**範圍廣泛，對處理個人數據的公司施加多項規定，包括取得個人數據所關聯的個人的同意、向個人提供有關數據處理活動的資料、實施保障措施以保護個人數據的安全性及保密性、提供數據洩露通知，以及在委聘第三方處理公司時採取若干措施。**GDPR**對我們收集個人數據的能力施加限制，為個人提供選擇退出個人數據收集的能力，並對我們與他人共享數據的能力施加義務。

美國

在美國，包括聯邦貿易委員會等政府機關在內的多個聯邦監管機構以及包括加州在內的各州及州監管機構已採納或正在考慮採納有關個人信息和數據安全的法律法規。這種立法和監管的拼湊已經並可能繼續導致與個人隱私權相關的法律和監管義務的衝突或分歧。《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即是美國一部全面的隱私法，該法案其後經《加州隱私權法案》（「**CPRA**」）修訂，並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統稱「**CCPA**」）。其中，**CCPA**規定處理加州居民個人信息的公司須向消費者詳細披露該等公司有關數據收集、使用及共享的慣常做法，並賦予加州居民查閱、更正及刪除其個人信息的權利及選擇退出與第三方共享及／或向第三方出售若干個人信息的權利。

新加坡

組織收集、使用及披露個人數據，受新加坡2012年《個人數據保護法》（「**PDPA**」）規管。**PDPA**對收集、使用或披露個人數據的組織施加多項義務，包括取得個人同意、發出通知、賦予個人查閱及更正權、遵守個人數據使用目的限制並就所收集的個人數據遵守保存期限及轉移限制，確保所收集個人數據的準確性及保障，以及就與個人數據保護相關的私隱政策及程序保持公開透明。

巴西

在巴西，數據保護主要受聯邦法13,709/2018（經修訂）（「**通用數據保護法**」或「**LGPD**」）規管，該法於2018年12月28日頒佈，於2020年9月18日生效，並自2021年8月起由巴西國家數據保護局（ANPD）全面執行。在將**LGPD**的整體框架與歐盟**GDPR**保持一致的同時，**LGPD**亦納入了專為巴西法律體系量身訂制的內容，並規定數據私隱的一般原則及義務，包括收集、使用、處理及存儲個人數據的詳細規則。

監管概覽

與外匯有關的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1996年1月29日頒布，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2008修訂)，及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布，於1996年7月1日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人民幣可通過外匯銀行賬戶兌換其他貨幣，用於貿易收支以及支付利息及股息等經常賬項目。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所兌換貨幣匯出中國境外用於直接股本投資、貸款及撤資等資本賬項目，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事先批准。資本賬戶下的外匯收入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後才可保留或出售予從事結匯、售匯的金融機構，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毋須取得有關批准則除外。一般而言，在下列兩種情況下，外商投資企業可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境外，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a)企業需要以外幣結付經常賬項目；及(b)企業需要向其境外股東派發股息。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13日頒布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及於2019年12月30日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下稱「**第13號文**」)，銀行按照第13號文直接審計辦理境內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和境外直接投資項下外匯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3月30日頒布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下稱「**第19號文**」)於2019年12月30日部分廢除並經第16號文(定義見下文)部分修訂。第19號文自施行日期起取代了《國家外匯管理局綜合司關於完善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支付結匯管理有關業務操作問題的通知》(下稱「**第142號文**」)。第19號文規定，外資企業結匯須受結匯政策規管，並撤銷第142號文下若干外匯限制。然而，第19號文重申，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的使用應在企業經營範圍內遵循真實、自用原則。

根據於2016年6月9日頒布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下稱「**第16號文**」)，於中國註冊的企業可自主決定將外幣外債兌換為人民幣。第16號文對企業可自由兌換的資本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外幣資本和外債)項下的外匯標準進行了統一規定。該標準適用於在中國註冊的所有企業。此外，第16號文重申，除另有規定外，企業不得直接或間接將兌換外匯資本金所得人民幣資

監管概覽

金用於企業經營範圍之外的用途，或國內銀行保本型產品之外的其他證券投資及投資理財。此外，除經營範圍內，兌換所得人民幣資金不得用於向非關聯企業發放貸款；除房地產企業外，兌換所得人民幣資金不得用於建設、購買非自用房地產。

於2019年10月23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布《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根據前述規定，在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的基礎上，允許非投資性外商投資企業在不違反負面清單且境內所投項目真實、合規的前提下，依法以資本金進行境內股權投資。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0年4月10日頒布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並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的前提下，允許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資本金、外債和境外上市等資本項目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需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真實性證明材料。經辦銀行應遵循審慎展業原則管控相關業務風險，並按有關要求對所經辦的資本項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業務進行事後抽查。

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發布《境外上市試行辦法》，並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的規定包括，中國境內公司首次直接或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的，應當在境外提交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頒布《檔案規則》，並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根據《檔案規則》，境外直接發行上市的境內股份有限公司和境外間接發行上市主體的境內運營實體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公開披露涉及國家秘密、機關單位工作秘密的文件、資料的，或者提供、公開披露其他洩露後會對中國國家安全或者公共利益造成不利影響的文件、資料的，必須取得批准並完成備案或其他要求。

與物業租賃有關的法規

根據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10年12月1日頒布並於2011年2月1日生效的《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房屋租賃合同訂立三十日內，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房屋租賃登記備案內容發生變化、續租或者租賃終止的，當事人應當在三十日內，到原租賃登記備案的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的變更、延續或者註銷手續。未根據規定按時辦理登記備案的，由中國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責令限期改

監管概覽

正；個人逾期不改正的，可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下罰款；單位逾期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罰款；根據《民法典》，有關租賃仍具效力及約束力。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布、於2020年10月17日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最新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國務院於2001年6月15日頒布、於2023年12月11日修訂並於2024年1月20日最新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以及國家知識產權局於2011年6月27日頒布並於2011年8月1日生效的《專利實施許可合同備案辦法》，中國的專利分類為發明、實用新型和外觀設計。發明專利權的期限為二十年，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為十年，外觀設計專利權的期限為十五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任何單位或者個人實施他人專利的，應當與專利權人簽訂許可合同，向專利權人支付專利使用費。國家知識產權局負責全國專利實施許可合同的備案工作。當事人應當自專利實施許可合同生效之日起3個月內辦理備案手續。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布、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最新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布、於2014年4月29日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最新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經商標局核准註冊的商標為註冊商標，包括商品商標、服務商標和集體商標、證明商標；商標註冊人享有商標專用權，受法律保護。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未經商標註冊人的許可，在同種商品上使用與其註冊商標相同或相似的商標的，屬侵犯註冊商標專用權。

著作權及計算機軟件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布、於2020年11月11日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最新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國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組織，不論是否發表，對其作品均享有著作權，包括文字作品、口述作品、音樂、戲劇、曲藝、舞蹈、雜技藝術作品、美術、建築作品、攝影作品、視聽作品、工程設計圖、產品設計圖、地圖、示意圖等圖形作品和模型作品、計算機軟件及符合作品特徵的其他智力成果。著作權人享有包括但不限於如下人身權和財產權：發表權、署名權、修改權、保護作品完整權、複製權、發行權、出租權、展覽權、表演權、放映權、廣播權、信息網絡傳播權、攝制權、改編權、翻譯權、匯編權及應當由著作權人享有的其他權利。

監管概覽

國務院於2001年12月20日頒布、2013年1月30日修訂及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規定，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對其所開發的軟件，不論是否發表，均享有著作權，軟件著作權人可以向國務院著作權行政管理部門認定的軟件登記機構辦理登記。國家版權局於2002年2月20日頒布且即時生效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規範軟件著作權、軟件著作權專有許可合同和轉讓合同的登記。中國版權保護中心（「中國版權保護中心」）為指定軟件登記機關。中國版權保護中心會向符合《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及《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規定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申請人發放登記證書。

與稅務有關的法規

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3月16日頒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最新修訂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布、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5年1月20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居民企業及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非居民企業，按統一所得稅率25%繳稅。此外，除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企業外，根據其他司法管轄區法律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所得統一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中國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於2024年12月25日，全國人大常委會發布《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增值稅法》」），於2026年1月1日起實施。根據《增值稅法》，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服務、無形資產、不動產以及進口貨物的單位和個人（包括個體工商戶），為增值稅的納稅人，應當依照《增值稅法》的規定繳納增值稅。除納稅人出口貨物、境內單位及個人跨境銷售國務院規定範圍內的服務、無形資產以及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情形外，銷售貨物、加工修理修配服務、有形動產租賃服務、進口貨物，除另有規定外，稅率為13%，例如銷售農產品的增值稅稅率為9%，而銷售交通運輸、郵政、基礎電信、建築、不動產租賃服務，銷售不動產、轉讓土地使用權的增值稅稅率為9%。除上述情況外，銷售服務或無形資產的增值稅稅率為6%。

股息稅項

根據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統稱「個人所得稅法」），中國企業分派的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對於並非中國居民

監管概覽

而從中國企業獲得股息的外籍人士，一般須按20%的個人所得稅稅率繳稅，除非獲得國務院稅務機關特別免稅或依據相關稅收協定免稅。

根據於2006年8月21日簽署並於2006年12月8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派付的股息徵稅，惟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10%。倘一名香港居民在一家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規定，即使安排中可能有其他規定，倘在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條件後，合理認為相關收益為安排或交易的主要目的之一，並將導致安排項下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則不得授予決定項下的協議利益，除非在該情況下授予利益符合安排的相關目的及宗旨。

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及實施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進一步闡明，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派發2008年及其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與勞動有關的法規

就業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者享有平等就業和選擇職業的權利、取得勞動報酬的權利、休息休假的權利、獲得勞動安全衛生保護的權利、享受社會保險和福利的權利以及若干其他權利。勞動者每日工作時間不超過八小時，平均每周工作時間不超過44小時。用人單位必須建立、健全勞動安全衛生制度、對勞動者進行勞動安全衛生教育，以及為勞動者提供符合國家勞動安全衛生標準的工作環境。企事業單位必須建立、健全勞動安全衛生制度，嚴格執行國家勞動安全衛生規程和標準，對勞動者進行中國勞動安全衛生教育。勞動安全衛生設施必須符合國家規定的標準。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13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2012修正）（「《勞動合同法》」），如果企事業與勞動者之間將要或已經建立起勞動關係，應當訂立書面勞動合同。禁止企事業

監管概覽

單位強迫勞動者超時工作，用人單位應當按照法律法規向勞動者支付加班費。此外，勞動工資不得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並應按時支付給勞動者。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8月30日頒布、於2015年4月24日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2015修訂)規定，勞動者享有平等就業和自主擇業的權利，不因民族、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傳染病或農村戶籍而受歧視。根據該法律，企業亦須為勞動者提供職業培訓。縣級或以上的行政部門負責實施政策以促進就業。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10月28日頒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最新修訂版《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用人單位應為職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等若干社會保障基金。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其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布、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最新修訂版《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單位應當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並為本單位職工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單位不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或者不為本單位職工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辦理；逾期不辦理的，處人民幣1萬元以上人民幣5萬元以下的罰款。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與我們於香港的業務有關的法律法規

與商業登記有關的法規

香港法例第310章《商業登記條例》(「《商業登記條例》」)

根據《商業登記條例》，每名在香港經營業務的人士(公司或個人)須自業務開業日期起一個月內向稅務局申請商業登記證，並在營業地點展示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商業登記並非以規管商業活動為目的，亦並非營業執照。商業登記旨在通知稅務局在香港設立公司。提交必要文件並繳納相關費用後，即可核發商業登記證。商業登記證每

監管概覽

年或每三年更新一次（如果業務經營者選擇核發有效期為三年的商業登記證）。任何未申請商業登記的人士均屬犯罪，可處以5,000港元罰款及監禁一年。

與僱主／僱員權利及義務有關的法規

《僱傭條例》

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僱傭條例》」）是規管香港僱傭狀況的主要香港法例。此法例就（其中包括）工資的支付、扣薪的限制、給予法定假日及終止僱傭合約作出規定。除該等基本保障外，僱員如根據持續性合約受僱，則可進一步享有休息日、有薪年假、疾病津貼、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等福利。

《僱員補償條例》

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就僱員因工受傷制定一個不論過失及毋須供款的僱員補償制度，並就僱員因僱用引致及在僱用期間遭遇意外而致受傷或死亡，或患上所指定的職業病列明僱主及僱員各自的權利及責任。

香港公司須遵照《僱員補償條例》投購僱員補償保險，以保障香港僱員在受僱過程中受到人身傷害的賠償和費用。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就（其中包括）為就業人士設立非由政府營辦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以為退休提供經濟福利而作出規定。

除另獲豁免外，僱主須為其18至65歲並已受僱最少60日的僱員登記加入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定期作出強制性供款，惟有關收入水平設有上下限（目前分別為每月30,000港元及每月7,100港元），惟每月有關收入少於7,100港元的僱員獲豁免作出供款，而僅須由僱主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

《最低工資條例》

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就部分僱員的每小時最低工資作出規定。目前的法定每小時最低工資為42.10港元。任何僱傭合同如看來是終絕或減少《最低工資條例》賦予僱員的任何權利、利益或保障的，即屬無效。未有遵守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規定即構成《僱傭條例》項下的違法行為。

監管概覽

與稅務有關的法規

香港法例第112章《稅務條例》(「《稅務條例》」)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本公司須遵守《稅務條例》項下的利得稅制度。《稅務條例》是一部對香港的財產、收益和利潤徵稅的條例。《稅務條例》規定(其中包括)，凡任何人(包括法團、合夥、受託人及團體)在香港經營任何行業、專業或業務，而從該行業、專業或業務獲得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利潤(售賣資本資產所得的利潤除外)，則須就所有利潤繳納稅項。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法團的標準利得稅稅率乃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任何部分則為16.5%。《稅務條例》亦載有有關(其中包括)獲准扣除的支出及開支、虧損抵銷及折舊免稅額的條文。

《稅務條例》亦訂明進行下列事項的責任：

- (a) 就公司收入及開支備存足夠記錄，以便確定最少七年的應課稅利潤；
- (b) 就其須納稅的責任知會稅務局；
- (c) 按要求提交報稅表；及
- (d) 就其開始及終止其僱員的僱傭關係知會稅務局。

與數據保護有關的法規

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了資料使用者的法定義務，即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附表1所載的六項保障資料原則(「保障資料原則」)的要求。《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資料使用者不得作出違反任何保障資料原則的作為或從事違反任何該等原則的行為，但如該作為或行為(視屬何情況而定)是根據該條例規定須作出或進行或准許作出或進行的，則屬例外。

保障資料原則概要如下：

- (1) 足夠個人資料應為(i)直接與資料使用者的職能或活動有關的合法目的而收集；(ii)以公平合法方法取得。資料當事人獲明確告知(a)他有責任提供該資料抑或是可自願提供該資料；(b)收集目的及該資料可能移轉予什麼類別的人；(c)在該資料首次用於它們被收集的目的之時或之前，他要求查閱該資料及要求改正該資料的權利以及可能處理該等要求的個人資料。
- (2) 須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以確保所收集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及保存時間不超過將其保存所需的時間。
- (3) 個人資料不應用於當事人同意之外的目的。
- (4) 須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以確保由資料使用者持有的個人資料受保障而不受未獲准許的或意外的查閱、處理、刪除、喪失或使用所影響。

監管概覽

- (5) 須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以確保任何人(a)能確定資料使用者在個人資料方面的政策及實務；(b)能獲告知資料使用者所持有的個人資料的種類；及(c)能獲告知資料使用者持有的個人資料是為或將會為什麼主要目的而使用的。
- (6) 資料當事人有權確定資料使用者是否持有他屬其資料當事人的個人資料及要求查閱個人資料。他的要求被拒絕時獲提供理由並有權反對該拒絕。

違反保障資料原則的行為可能使個人資料私隱專員有權發出書面通知，指令該資料使用者糾正該項違反，以及防止該違反再次發生。違反上述通知的行為屬犯罪，犯罪者(a)經首次定罪，可處罰款50,000港元及監禁兩年，及如罪行在定罪後持續，可處每日罰款1,000港元；及(b)經再次定罪，可處罰款100,000港元及監禁兩年；及如罪行在定罪後持續，可處每日罰款2,000港元。資料使用者如證明自己已作出一切應作出的努力，以遵從有關執行通知，即可以此作為免責辯護。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還賦予資料當事人某些權利，其中包括：

- (a) 由資料使用者告知他該使用者是否持有該名個人屬其資料當事人的個人資料；
- (b) 如該資料使用者持有該資料，要求該使用者提供一份該資料的複本；及
- (c) 有權要求改正彼等認為不準確的任何數據。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直接促銷活動中濫用或不當使用個人資料、不依從查閱資料要求以及未經有關資料使用者同意而擅自披露所取得的個人資料屬非法。個人如因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而在個人資料方面受到損害(包括感情受損)，可向有關資料使用者尋求賠償。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一家AI營銷科技公司，專注於為全球商業增長提供效果導向的營銷解決方案。本公司由我們的創始人李述昊先生、我們的聯合創始人于澤龍先生、王健先生及王和平先生於2017年9月18日成立。經多年發展積淀，於2025年，我們服務超過10萬家廣告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我們與Meta、Google、TikTok、Snap等全球領先的媒體合作夥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

我們的主要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歷史上的主要業務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18年	我們首次成為廣東省科學技術廳、廣東省財政廳、廣東省稅務局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 我們成為TikTok及Google Ads的官方合作夥伴
2020年	我們成為Meta的官方合作夥伴 我們發布綜合一站式數字化服務平台Tec-Ad
2022年	我們成為廣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認定的「廣東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2023年	我們成為Snap的官方合作夥伴 我們發布專為中國出海廣告主開發的AI內容生產工具集Tec-Creative
2024年	我們將我們的AI內容生產工具集升級至Tec-Creative 2.0 我們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認定的「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2025年	我們發布首個營銷科技多智能體——Navos 我們推出專為跨境營銷場景設計的多模態大模型系列「鈦極」 我們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中共中央宣傳部、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和旅遊部、國家廣播電視總局認定的「國家文化重點出口企業及重點出口項目」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成立及主要股權變更

1. 本公司成立

李述昊先生與我們的聯合創始人于澤龍先生、王健先生及王和平先生協定，創立一家新公司(即本公司)作為其創業企業的經營主體。於2017年9月18日，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出於行政便利考慮，該註冊資本當時登記在于澤龍先生一人名下。

2. Pre-A輪投資

根據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股權轉讓、認購和股東協議，各方同意(其中包括)：

(i) 在pre-A輪投資之前，本公司股權結構調整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比例 ⁽¹⁾
李述昊先生.....	48,600	48.60%
于澤龍先生.....	25,200	25.20%
王健先生.....	16,200	16.20%
王和平先生.....	10,000	10.00%
合計	100,000	100.00%

附註：

(1) 據我們的創始人告知，本次調整旨在反映於本公司成立時創始成員之間約定的本公司股權比例。由於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尚未繳足註冊資本，此次調整以零對價轉讓股權的方式完成。

(ii) 相關新認購人支付的認購註冊資本及對價分別如下：

認購人	新增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人民幣)
西藏險峰華興長青投資有限公司 (現稱西藏險峰投資有限公司， 「西藏險峰」).....	1,098	720,000
杭州險峰三號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杭州險峰」).....	8,231	5,400,000
西藏雲祺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現稱西藏雲旗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西藏雲旗」).....	1,646	1,080,000
上海人人遊戲科技發展股份 有限公司(「人人遊戲」).....	5,488	3,600,000
珠海和諧素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現稱珠海和諧素樸投資諮詢 有限公司，「珠海和諧」).....	5,488	3,600,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iii) 在進行上述資本認購的同時，本公司的股本權益作出以下轉讓：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¹⁾ (人民幣)
王和平先生.....	西藏險峰	122	80,000
	杭州險峰	915	600,000
	西藏雲旗	183	120,000
	人人遊戲	610	400,000
	珠海和諧	610	400,000
于澤龍先生.....	李述昊先生	1,537	零
王健先生.....		988	零
王和平先生.....		610	零

附註：

- (1) 王和平先生與pre-A輪投資者之間的股權轉讓對價乃由各方參照pre-A輪投資的認購價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對價於2018年8月9日悉數結清。

李述昊先生以零對價獲取上述股權。進行此次轉讓旨在完善公司治理，並賦予李述昊先生對本公司額外的控制權。據此，四位創始成員同意在彼此之間重新調整持股比例。由於當時本公司註冊資本尚未繳足，創始成員之間的股權轉讓以零對價完成。

人人遊戲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公司，主要提供涵蓋遊戲開發、運營及銷售推廣的一體化網絡遊戲服務。有關其他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5.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3. 2018年6月的股權轉讓

於2018年6月14日，李述昊先生、于澤龍先生和王健先生分別與廣州愛肆個悠（我們的一家員工持股平台）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李述昊先生、于澤龍先生和王健先生同意將本公司註冊資本中的人民幣7,318元、人民幣3,658元和人民幣1,219元，分別以零對價、人民幣1,500,000元和人民幣500,000元轉讓予廣州愛肆個悠。該等對價已於2018年10月31日全數結清。我們的創始人李述昊先生決定無償轉讓相關股權。于澤龍先生及王健先生的股權轉讓定價，由相關方在參考Pre-A輪投資認購價並予以折讓的基礎上，按公平原則談判確定。股權轉讓完成後，廣州愛肆個悠持有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2,195元，佔當時股本權益約10%。

有關廣州愛肆個悠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僱員激勵計劃」。

4. A輪投資

2018年7月10日，TecDo Ltd.依照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為一家獲豁免公司。該公司的主要目的是作為控股公司及未來融資主體。本公司通過一系列合約安排，於2019年1月16日至2020年11月20日期間由TecDo Ltd.控制。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根據2018年12月17日簽署的股份認購協議，Redefine Capital Fund LP(現稱為eWTP Tech Innovation Fund LP)同意以8,000,000美元的總對價認購TecDo Ltd.發行及配發的777,600股A輪優先股。該對價中的2,000,000美元已通過抵銷Redefine Capital Fund LP 2018年9月6日的本票向TecDo Ltd.提供的等額貸款方式結清，此舉系投資安排的一部分。剩餘對價由Redefine Capital Fund LP於2018年11月28日悉數結清。

在認購上述股份的同時，Redefine Capital Fund LP亦在2018年12月17日與于澤龍先生全資持有的持股平台Dynamic Line Holding Limited簽訂了股份購買協議，以3,000,000美元的對價購入TecDo Ltd.的777,600股普通B股，即于澤龍先生在TecDo Ltd.持有的全部股份。對應于澤龍先生在TecDo Ltd.層面的股份出售，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權以零對價轉讓予廣州愛肆個悠。

在上述股份收購完成後，Redefine Capital Fund LP持有TecDo Ltd.股本的約18.18%(計入為僱員激勵計劃預留的股份)。

為籌備A股上市，我們決定終止合約安排，並以本公司作為上市主體。為此，相關各方於2020年11月20日簽署重組框架協議。據此，TecDo Ltd.以5,000,000美元的對價向Redefine Capital Fund LP回購486,000股A輪優先股。TecDo Ltd.亦按其他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以面值向其回購股份，因其投資乃於本公司層面進行。隨後，Redefine Capital Fund LP指定其聯屬公司Redefine Capital Limited(「Redefine Capital HK」)認購並持有本公司相應股權。Redefine Capital HK與包括本公司在內的相關方於2020年12月24日簽訂境內增資協議。據此，Redefine Capital HK同意以5,000,000美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3,135元。於Redefine Capital HK進行上述資本認購前，本公司其他時任股東亦通過資本公積轉換方式調整其持股比例，以使其在Redefine Capital Fund LP完成收購TecDo Ltd.股份後，其調整後的持股比例能與其在本公司TecDo Ltd.的各自持股比例保持一致。

2020年11月16日，王健先生亦與廣州愛肆個悠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王健先生同意將其持有的本公司人民幣13,993元註冊資本，以人民幣5,920,000元的對價轉讓予廣州愛肆個悠，該對價已於2020年11月16日全部結清。該對價乃經各方參照于澤龍先生和王健先生於2018年6月的股權轉讓價格後公平磋商確定。

合約安排終止後，TecDo Ltd.及其附屬公司於2022年停止開展任何業務經營。

在上述資本認購和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	股權比例
李述昊先生	60,350	33.11%
廣州愛肆個悠	46,193	25.34%
Redefine Capital HK	33,135	18.18%
杭州險峰	12,427	6.82%
西藏雲旗	2,485	1.36%
西藏險峰	1,658	0.91%
王和平先生	9,442	5.18%
人人遊戲	8,286	4.55%
珠海和諧	8,286	4.55%
合計	182,262	10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5. 於2021年6月至2021年7月進行的股權轉讓

於2021年6月至2021年7月，多名股東在B輪融資前進行了數次股權轉讓。下表載列股權轉讓摘要：

轉讓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¹⁾ (人民幣)
2021年6月8日	廣州愛肆個悠	寧波滿樹果子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滿樹果子」)	2,188	9,600,000
2021年6月20日	王和平先生	寧波新犁新動力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犁新動力」)	9,442	41,443,6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新犁新動力	1,519	6,666,7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浙江諸暨頭頭是道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頭頭是道」)	558	2,448,9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廣東粵財中小企業股權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 (「粵財投資」)	549	2,408,1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珠海橫琴依星伴月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依星伴月」)	9	40,8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橫琴金沙江聯合管理 諮詢有限公司 (「橫琴金沙江」)	558	2,448,9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溫潤佳品壹號(珠海)股權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溫潤佳品」)	372	1,632,7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橫琴齊創共享股權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橫琴齊創」)	9	40,800
2021年7月20日	人人遊戲	廣州新星花城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星花城」)	71	309,100

附註：

- (1) 股權轉讓的對價乃由各方參照本集團進行轉讓時的財務表現，轉讓人的原始投資成本及轉讓股權附帶的權利，相較於後續融資輪次所發行股權的對應權利，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對價於2021年8月4日悉數結清。

粵財投資和依星伴月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為粵財私募股權投資(廣東)有限公司和粵財中垠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廣東)有限公司，該等兩家公司均由廣東粵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而廣東粵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由廣東省人民政府和廣東省財政廳管理的金融控股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溫潤佳品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溫氏(深圳)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而後者由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498.SZ)全資擁有。

橫琴齊創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新星花城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新星花城的普通合夥人為廣州市新興產業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而後者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

有關其他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5.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6. B輪投資

根據日期為2021年7月23日的增資協議，相關認購人同意以人民幣150,000,100元的總對價認購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8,226元。相關認購人支付的認購註冊資本及對價分別如下：

認購人	新增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人民幣)
新犁新動力	9,113	75,000,000
頭頭是道	2,391	19,678,700
粵財投資	2,351	19,350,700
依星伴月	40	328,000
橫琴金沙江	2,391	19,678,700
溫潤佳品	1,594	13,119,300
橫琴齊創	40	328,000
新星花城	306	2,516,700

在上述增資的同時，以下各方亦於2021年7月23日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進行以下本公司股權轉讓：

轉讓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¹⁾ (人民幣)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頭頭是道	956	7,871,8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粵財投資	940	7,740,6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依星伴月	16	131,2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橫琴金沙江	956	7,871,8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新星花城	872	7,173,3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溫潤佳品	638	5,248,000
2021年7月23日	廣州愛肆個悠	橫琴齊創	16	131,200

附註：

- (1) 股權轉讓的對價乃由各方參照B輪投資的認購價，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對價於2021年9月24日悉數結清。

其後於2021年9月16日，因應內部安排，橫琴金沙江指定其關聯方嘉興長波浩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長波」)持有原先由橫琴金沙江所收購的本公司全部股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7. B+輪投資

於2022年2月22日，鐘鼎資本十二期投資有限公司（「鐘鼎資本十二期」）與（其中包括）本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鐘鼎資本十二期同意以13,500,000美元的對價認購本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4,615元。

在進行上述增資的同時，下列各方亦分別於2022年2月22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進行下列本公司股本權益轉讓：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¹⁾ (美元)
Redefine Capital HK..	鐘鼎資本十二期	9,189	16,500,000
Redefine Capital HK..	平潭麥步投資 有限責任公司 (現稱舟山麥步 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舟山麥步」)	835	1,500,000

附註：

- (1) 上述股權轉讓的對價乃由各方參照本公司估值、Redefine Capital HK的初始投資成本，以及相比後續輪次融資中發行的股權，所轉讓股權附帶的權利，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對價於2022年5月18日悉數結清。

有關舟山麥步的背景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5.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8. 於2022年5月進行的股權轉讓

於2022年5月17日，李述昊先生與廣州欽美麗、廣州欽好奇和廣州欽有趣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有關股權轉讓的簡要摘要載列如下：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 (人民幣)
李述昊先生.....	廣州欽美麗	2,051	2,051.03
	廣州欽好奇	4,102	4,102.06
	廣州欽有趣	4,102	4,102.06

廣州欽美麗、廣州欽好奇和廣州欽有趣均為李述昊先生的持股平台，並由李述昊先生（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持有約99.99%。

9. 於2022年12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2年12月9日，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廣州欽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發行10,000,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0. 於2023年12月股份轉讓及轉換資本公積

於2023年12月9日，人人遊戲已轉讓其股份。相關股份轉讓簡明概要載列如下：

轉讓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股份數目	對價 ⁽¹⁾
2023年12月9日	人人遊戲	鐘鼎資本十二期	154,832	5,880,000美元
2023年12月9日	人人遊戲	寧波泰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泰啟」)	66,696	人民幣18,100,000元
2023年12月9日	人人遊戲	寧波鼎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鼎集」)	4,749	人民幣1,290,000元

附註：

- (1) 股份轉讓的對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確定，參考了B+輪投資中的認購價及折扣。對價於2024年1月17日悉數結清。

此外，根據日期為2023年12月9日的股東決議，當時的股東在上述股份轉讓後批准將我們的資本公積人民幣50,000,000元轉換為我們的註冊資本，各股東持有的註冊資本根據其在本公司的權益按比例增加。於轉換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0,000,000元，且各股東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

有關寧波泰啟及寧波鼎集的背景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5. 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11. 於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進行的股份轉讓

於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多名股東進行了數項股份轉讓。下表載列股份轉讓摘要：

轉讓協議日期	轉讓人	受讓人	已轉讓股份數目	對價 ⁽¹⁾
2023年12月25日	李述昊先生	鐘鼎資本十二期	821,111	7,120,000美元
2023年12月25日	李述昊先生	寧波泰啟	353,702	人民幣21,900,000元
2023年12月25日	李述昊先生	寧波鼎集	25,186	人民幣1,560,000元
2024年12月13日	粵財投資	嘉興鼎雅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嘉興鼎雅」)	750,008	人民幣35,000,000元
	粵財投資	寧波鼎集	373,330	人民幣17,421,600元
	依星伴月		19,014	人民幣887,600元

附註：

- (1) 股份轉讓的對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確定，參考了B+輪投資中的認購價及不同折扣。對價於2025年2月27日悉數結清。

有關嘉興鼎雅的背景資料，請參閱「-[編纂]前投資-5. 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2. 於2025年3月及7月進行的股份贖回

於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與新星花城訂立一份股份回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17,050,900元的對價回購新星花城所持有的全部365,376股股份。該對價乃由各方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參考了本公司估值為人民幣28億元，並已考慮本公司2024年的財務表現。

於2025年7月14日，本公司與溫潤佳品和橫琴齊創分別訂立股份回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人民幣35,549,100元和人民幣887,300元的對價回購溫潤佳品和橫琴齊創所持有的全部761,766股和19,014股股份。該對價乃由各方經公平磋商後確定，參考了本公司估值為人民幣28億元，並已考慮本公司2024年的財務表現。

13. 2025年11月股份認購

於2025年11月9日，股東決議，其中包括(i)將本公司因2025年3月及7月贖回股份而持有的合計1,146,156股庫存股，以人民幣23,450,351.76元的對價發行予新成立的員工持股平台廣州鈦新奇，用於員工激勵目的；(ii)將本公司名稱更改為「鈦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編纂]前股份拆細

於2026年1月19日，股東決議，將股份在緊接[編纂]前按一拆十的比例進行分拆。緊隨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將為人民幣[60,000,000]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股份。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股比例	主要業務活動
廣州市沃鈦移動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沃鈦」).....	中國	2015年10月10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
江蘇鈦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12月14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
江蘇鈦動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12月15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
沃鈦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沃鈦」).....	香港	2014年9月10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及 投資控股
TecDo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18年9月13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及 投資控股
Tec-Ad Limited.....	香港	2022年7月8日	100%	提供互聯網推廣服務及 投資控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權變更

廣州沃鈦

廣州沃鈦為于澤龍先生於2015年10月10日依據中國法律設立的一家私人有限公司，根據創始成員的協議，在本公司成立後，於2017年12月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沃鈦

香港沃鈦為于澤龍先生於2014年9月10日依據香港法律設立的一家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2016年3月成為廣州沃鈦的全資附屬公司。2020年7月，作為集團內部重組的一部分，香港沃鈦的全部股份轉讓予TecDo Hong Kong Limited。在本公司從TecDo Ltd. 收購TecDo Hong Kong Limited後，香港沃鈦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TecDo Hong Kong Limited

TecDo Hong Kong Limited由TecDo Ltd.於2018年9月13日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為一家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在2020年11月的原合約安排終止後，作為重組計劃的一部分，TecDo Ltd.於2020年12月23日以名義對價將其於TecDo Hong Kong Limited的所有股份轉讓予本公司。於2021年3月26日，TecDo Hong Kong Limited的股本由10,000港元增至38,890,000港元，全部由本公司認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有其他主要附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事項，或屬於《上市規則》第4.05A條範圍的事項。

[編纂]前投資

1. [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我們已完成數輪[編纂]前投資。下表概述[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編纂]前投資的主要條款：

投資	協議日期	對價悉數結算日期	認購註冊資本 (人民幣)	對價總額	每股成本 (近似值) ⁽¹⁾	[編纂]折讓 (近似值) ⁽²⁾
Pre-A輪.....	2017年11月20日	2018年2月7日	21,951	人民幣 14,400,000元	人民幣0.2242元	[編纂]
A輪.....	2020年12月14日	2021年9月30日	33,135	5,000,000 美元	0.0516美元	[編纂]
B輪.....	2021年7月23日	2021年10月19日	18,226	人民幣 150,000,100元	人民幣2.8133元	[編纂]
B+輪.....	2022年2月22日	2022年3月16日	4,615	13,500,000美元	1.0000美元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確定已付對價的基準** 除上文「本公司成立及主要股權變更」另有披露外，各輪[編纂]前投資的對價均由相關各方在考慮下列各項後經公平磋商確定：(i)投資時間；(ii)投資時我們的業務狀況和前景；及(iii)[編纂]前投資者可為本公司帶來的業務資源、戰略合作機會和效益。
- 禁售期** 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均受禁售期（[編纂]後的12個月）所規限。
- [編纂]前投資[編纂]用途** 我們將其他[編纂]前投資[編纂]用於本集團的研發、業務擴張、資本支出和一般營運資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從[編纂]前投資中獲得的[編纂]已全數使用。
- [編纂]前** 我們認為本公司將受益於[編纂]前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提供的額外資金以及[編纂]前投資者的知識和經驗。我們可以利用投資為本公司帶來[編纂]前投資者的行業資源和網絡，同時擴大我們的股東基礎。[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一系列投資反映了他們對本集團的戰略利益... 業務的一貫信心，也是對我們業績和未來前景的認可。

附註：

- (1) 每股成本參照於2022年12月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2023年12月資本公積轉換以及將於[編纂]前進行的股份拆細進行調整。
- (2) [編纂]折讓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外匯匯率及[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編纂]中位數）的假設計算。

2. [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在[編纂]前投資中，[編纂]前投資者獲授若干常規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知情權、優先認購權、優先購買權、隨售權、領售權、清算優先權、贖回權、反攤薄保護、不競爭義務、最優惠待遇。根據[編纂]前投資相關協議，(i)贖回權已於我們首次遞交[編纂]申請前一日終止；及(ii)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將於[編纂]時自動終止。

3. 符合《指南》規定

基於(i)[編纂]前投資的對價已於我們首次向聯交所遞交[編纂]申請之日前不少於28個完整日不可撤銷地結算；(ii)[編纂]前投資者的贖回權已於我們首次向聯交所遞交[編纂]申請之日前終止；及(iii)[編纂]投資者獲授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應於[編纂]後終止，聯席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指南》第4.2章的規定。

4. 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就上述所有增資和股權轉讓在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合法和妥善地完成、解決並獲得必要的法律批准，並完成必要的政府登記。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5. 與[編纂]前投資者有關的資料

下文載列[編纂]前投資者的背景資料。

鐘鼎資本實體

鐘鼎資本十二期

鐘鼎資本十二期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 L.P. (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的全資附屬公司。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的普通合夥人為Eastern Bell Capital II Limited (「**Eastern Bell Capital II**」)。Eastern Bell Capital II是一家專注於早期和成長階段投資的領先投資者。概無個人有限合夥人投資者持有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 30%或以上的經濟權益或有限合夥權益。

寧波鼎集

寧波鼎集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寧波鼎集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蔓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鼎蔓**」)，其由獨立第三方嚴力先生擁有約52.88%的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寧波鼎集共有15名有限合夥人，其中最大有限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尹軍平先生，持有約66.25%的合夥權益。

寧波泰啟

寧波泰啟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蕭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上海鼎蕭**」)。上海鼎蕭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寧波泰啟的有限合夥人為中英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約99.80%的合夥權益。

嘉興鼎雅

嘉興鼎雅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興鼎雅的有限合夥人為廣州光控穗港澳青年創業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約97.42%的合夥權益，最終由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165)控制。

Redefine Capital HK

Redefine Capital HK為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Redefine Capital HK由eWTP Tech Innovation Fund LP (「**eWTP**」)全資擁有。eWTP的普通合夥人為Redefin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而後者由MF New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MF New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由獨立第三方俞永福先生全資擁有。

新犁新動力

新犁新動力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以長期股權投資為主的創業投資，其中寧波新犁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新犁**」)作為普通合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夥人擁有約2.93%的合夥權益。寧波新犁由寧波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寧波富煦」）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80.00%的權益，並由獨立第三方龍仲芬女士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20.00%的權益。寧波富煦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諮詢，由龍仲芬女士擁有約99.01%的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犁新動力擁有15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新犁新動力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險峰實體

杭州險峰

杭州險峰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西藏險峰長晴創業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險峰長晴」），並由獨立第三方陳科屹先生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險峰擁有21名有限合夥人，彼等概無持有杭州險峰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

西藏雲旗

西藏雲旗為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西藏雲旗由險峰長晴作為基金管理人管理，概無股東持有西藏雲旗30%以上的權益。

西藏險峰

西藏險峰為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西藏險峰由險峰長晴作為基金管理人管理，其最大股東左凌燁先生（獨立第三方）持有西藏險峰約38.76%的權益。除左凌燁先生外，概無其他股東持有西藏險峰30%以上的權益。

珠海和諧

珠海和諧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楊飛先生和滿建勇先生分別持有60.00%和40.00%的權益。楊飛先生和滿建勇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珠海和諧主要從事互聯網經濟領域的投資。

頭頭是道

頭頭是道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普通合夥人為杭州大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大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限合夥人持有頭頭是道30%或以上的合夥權益。杭州大頭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曹國熊先生。

嘉興長波

嘉興長波浩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長波」）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北京金沙江聯合資本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後者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由北京金沙江聯合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北京金沙江」）全資擁有。北京金沙江由潘曉峰先生和陳思宇先生分別持有99.00%和1.00%的權益。潘曉峰先生和陳思宇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興長波有四名有限合夥人，其最大的有限合夥人湖州華皓青谷企業管理工作室（「湖州華皓」）持有約64.71%的合夥權益。湖州華皓最終由獨立第三方熊婷女士控制。

寧波滿樹果子

寧波滿樹果子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黃亮先生。寧波滿樹果子由艾孟濤女士及黃亮先生分別持有96.00%和4.00%的權益。黃亮先生和艾孟濤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

舟山麥步

舟山麥步為在一家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福建縱騰網絡有限公司（「福建縱騰」）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福建縱騰由舟山聚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舟山聚縱」）作為最大股東擁有約25.63%權益，概無其他股東持有福建縱騰30%或以上的權益。舟山聚縱由王鑽先生和李書昂先生分別擁有99.99%和0.01%的權益。王鑽先生和李書昂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全流通

本公司已申請H股全流通，將我們的現有股東持有的合共[編纂]股非上市股份（經計及股份拆細）轉換為H股，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及約佔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詳情請參閱「股本－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一節。

[編纂]

緊隨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將持有[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其中：

- (i) [編纂]股非上市股份（約佔[編纂]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不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原因是該等非上市股份將不會轉換為H股；及
- (ii) 於[編纂]股H股中，[編纂]股H股（約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及約佔[編纂]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完成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纂]%)，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將不計入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原因是該等H股由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廣州欽新奇持有，而彼等各自上述主體均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

盡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編纂]完成及若干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由並非我們核心關連人士的現有股東持有的[編纂]股H股(約佔[編纂]完成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將計入公眾持股量。連同根據[編纂]的[編纂]股H股，[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編纂]%(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計入[編纂]，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假設[編纂]未獲行使，(i)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計算，我們於[編纂]後的預期[編纂]約為[編纂]港元，適用於我們股份的最低規定[編纂]百分比為[編纂]%；(ii)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我們於[編纂]後的預期[編纂]約為[編纂]港元，適用於我們股份的最低規定[編纂]百分比為[編纂]%；及(iii)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計算，我們於[編纂]後的預期[編纂]約為[編纂]港元，適用於我們股份的最低規定[編纂]百分比為[編纂]%。因此，本公司將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的規定。

[編纂]

《上市規則》第19A.13C(1)條規定，如果新申請人是在[編纂]時並無擁有其他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著在[編纂]時尋求[編纂]的H股中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出售限制(無論是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的部分必須：(i)至少佔[編纂]時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而[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000,000港元；或(ii)[編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600,000,000港元。

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均受禁售期([編纂]後的12個月)所規限。[各[編纂]已同意受自[編纂]起計6個月的禁售期所規限。]因此，[編纂]後，所有現有股東[和[編纂]]持有的H股，將不計入[編纂]時本公司H股的自由流通量。基於(i)[編纂]初步[編纂]的[編纂]，約佔[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ii)向並非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且不受[編纂]項下任何出售限制規限的[編纂]配發的至少[編纂]，約佔[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及(iii)[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編纂]的下限)，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1)條項下的[編纂]要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持股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編纂]後的股權結構（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東姓名／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計及股份拆細）			緊隨[編纂]完成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股份描述	概約所有權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份描述	概約所有權百分比
控股股東						
－李述昊先生……	13,454,586	非上市股份	22.42%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愛肆個悠……	11,587,644	非上市股份	19.31%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欽有趣……	1,199,982	非上市股份	2.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欽好奇……	1,199,982	非上市股份	2.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欽美麗……	599,988	非上市股份	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28,042,182	非上市股份	46.74%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欽新奇……	1,146,156	非上市股份	1.91%	[編纂]	[編纂]	[編纂]%
鐘鼎資本實體						
－鐘鼎資本十二期……	5,788,273	非上市股份	9.65%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泰啟……	753,876	非上市股份	1.26%	[編纂]	[編纂]	[編纂]%
－嘉興鼎雅……	750,008	非上市股份	1.25%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鼎集……	446,025	非上市股份	0.74%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7,738,182	非上市股份	12.90%	[編纂]	[編纂]	[編纂]%
RedefineCapital HK …	6,760,800	非上市股份	11.27%	[編纂]	[編纂]	[編纂]%
新犁新動力……	5,872,368	非上市股份	9.79%	[編纂]	[編纂]	[編纂]%
險峰實體						
－杭州險峰……	3,635,346	非上市股份	6.06%	[編纂]	[編纂]	[編纂]%
－西藏雲旗……	726,954	非上市股份	1.21%	[編纂]	[編纂]	[編纂]%
－西藏險峰……	485,022	非上市股份	0.81%	[編纂]	[編纂]	[編纂]%
小計……	4,847,322	非上市股份	8.08%	[編纂]	[編纂]	[編纂]%
珠海和諧……	2,423,952	非上市股份	4.04%	[編纂]	[編纂]	[編纂]%
頭頭是道……	1,142,352	非上市股份	1.90%	[編纂]	[編纂]	[編纂]%
嘉興長波……	1,142,352	非上市股份	1.90%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滿樹果子……	640,068	非上市股份	1.07%	[編纂]	[編纂]	[編纂]%
舟山麥步……	244,266	非上市股份	0.41%	[編纂]	[編纂]	[編纂]%
現有股東合計……	60,000,000	非上市股份	100.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參與[編纂]的 其他[編纂]……	—	—	—	[編纂]	[編纂]	[編纂]%
合計……	60,000,000		100.00%	[編纂]		100%

先前A股上市計劃

本公司曾為籌備A股上市申請（「A股上市計劃」），與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輔導協議，並於2024年1月12日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辦理上市輔導備案。經考慮當時的宏觀政策及我們自身的融資戰略，我們自主決定終止A股上市計劃，且並未向中國證監會或中國任何證券交易所提交任何正式上市申請。因此，經雙方於2026年1月8日協商一致，終止與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輔導協議。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在籌備A股上市計劃的輔導過程中，我們並未與各方上市中介機構或中國證監會產生任何分歧。為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業務，並考慮到聯交所將為我們提供一個接觸外國資本和吸引不同海外[編纂]的國際平台，我們開始準備在聯交所[編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向中國證監會任何派出機構提交任何正式A股上市申請，亦未收到中國證監會或中國任何證券交易所發出的任何重大意見或質詢。

我們的董事確認，概無與A股上市計劃有關的其他事宜可能會影響本公司在聯交所[編纂]的適格性或需提請聯交所和[編纂]關注。基於上述情況及聯席保薦人的盡職調查工作，聯席保薦人贊同董事的觀點，即概無與A股上市計劃有關的事宜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編纂]適格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應提請聯交所關注。

尋求於聯交所[編纂]的原因

本公司尋求H股在聯交所[編纂]，旨在為本公司業務的發展和擴張籌集更多資金，推動本公司進一步發展，並提升競爭力。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僱員持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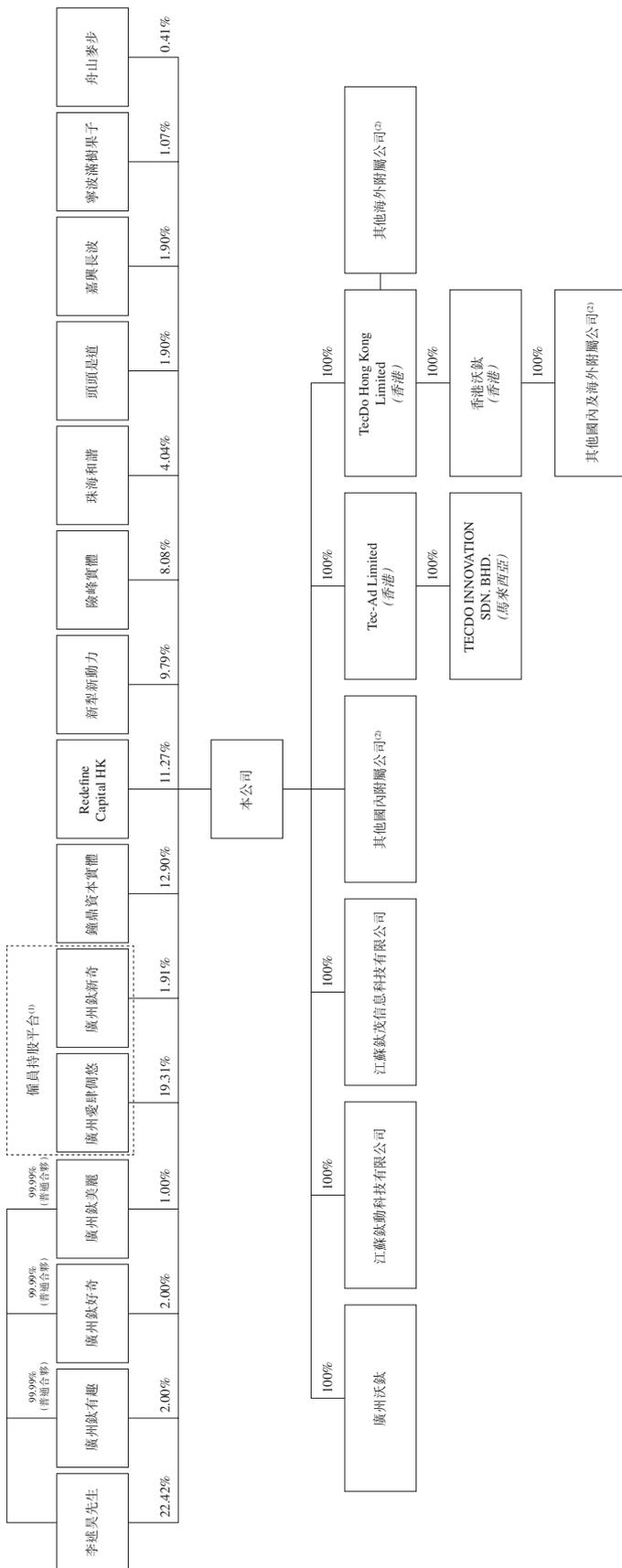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79名現任僱員（包括若干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以有限合夥人的身份持有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有關僱員激勵計劃及各僱員持股平台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接[編纂]完成前的股權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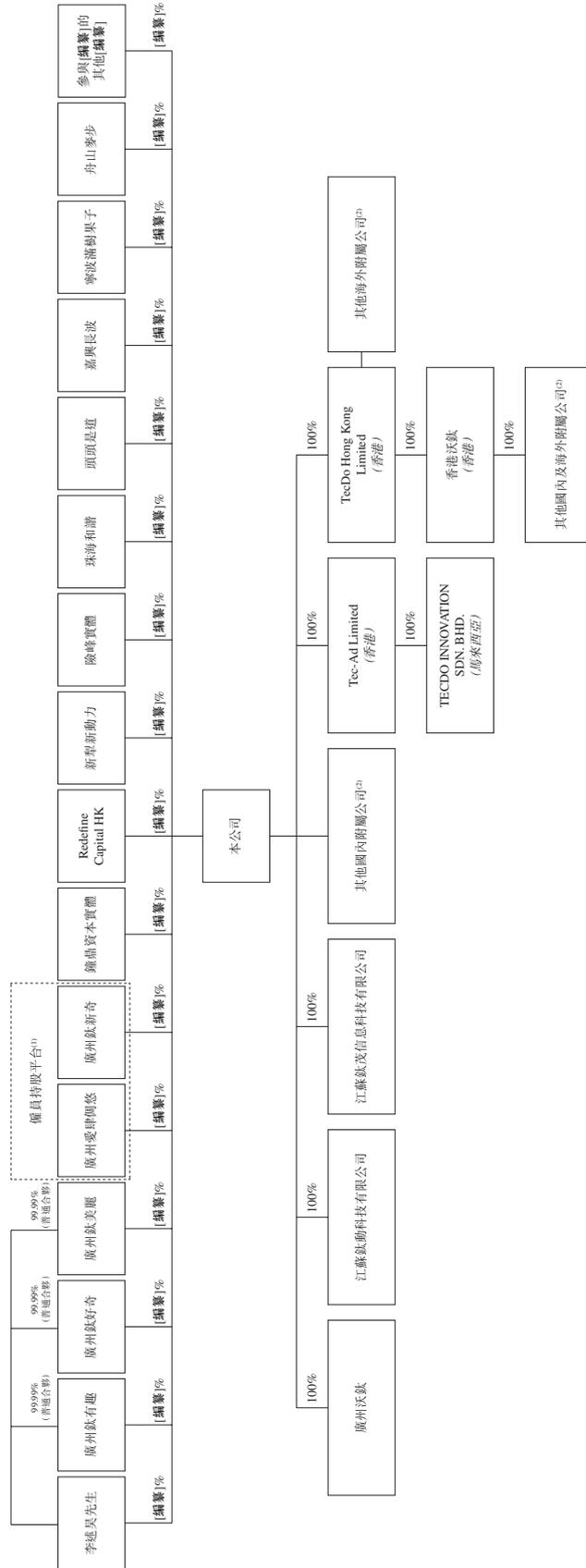
附註：

- (1) 有關僱員持股平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僱員激勵計劃」。
- (2) 在這些附屬公司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 Livelab PHL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p. (「Livelab PHL」)，一家根據菲律賓法律成立的股份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符合當地要求，在總計13,000,000股股份中，張方亮和李昂作為獨立第三方持有兩股。Livelab PHL所有剩餘股份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ii) Atommedia Pte. Ltd. (「Atommedia」)，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Atommedia 70%的權益，其餘30%的權益由獨立第三方王恆持有，王恆除擔任Atommedia的董事外及作為Atommedia的主要股東外，為獨立第三方。除上述披露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權結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

(1)及(2) 請參閱「一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小節下的相應附註。

業 務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一家AI營銷科技公司，專注於為全球商業增長提供效果導向的營銷解決方案。憑藉我們的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我們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幫助企業有效觸達、吸引並轉化全球消費者，取得可衡量的商業成效。作為關鍵的AI賦能者，我們正乘勢而上，全力助推中國品牌出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營銷解決方案主要通過一系列AI原生、效果驅動的產品來實現。這些產品對關鍵的營銷流程進行重構及自動化，包括全球媒體渠道的市場洞察、內容生成、全球媒體渠道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於2025年推出的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Navos扮演AI協作助手的角色，協同跨市場及跨渠道的營銷工作流，並通過強大的從提示詞到內容生成的能力，將自然語言指令轉化為契合實際情境、具有高影響力的營銷資產。

鈦極是我們解決方案的技術底座，這是一套專為跨境營銷場景打造的多模態大模型系列。鈦極採用MoE架構，能夠在複雜的多市場營銷工作流程下實現高效推理和可擴展執行。我們在持續部署中積累的專業領域數據和營銷基準，與我們的模型架構和算法緊密結合，優化決策校準，加速產品迭代週期，並推動性能持續提升。自主開發數據集、算法和智能體工具，確保了我們的解決方案能夠緊跟市場趨勢與客戶要求而持續進化。

我們的業務規模成就了我們的智能優勢。於2025年，我們服務超過10萬家廣告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我們與Meta、Google、TikTok、Snap等全球領先的媒體合作夥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這種廣泛的覆蓋持續產生跨媒體渠道、市場和創意形式的信號，直接反哺我們的模型訓練、投放決策邏輯及創意優化，進一步強化我們的AI技術體系並提升解決方案的表現。

下圖展示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取得的成就。



業 務

附註：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整合鏈接約700萬個全球媒體平台。
2.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
3.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我們推出了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
4. 2026年1月，在SuperCLUE-Mkt榜單中，鈦極問答推理模型（Tec-Chi-Think-1.0）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並在市場洞察與文字創意生產方面取得SOTA表現。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
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2024年同期相比。
7.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淨收入留存率為132.5%。詳情請參閱「—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我們的客戶—重要客戶與標準客戶」。

Tec-Do Business

我們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旨在為客戶提供全場景、多發展階段、面向國際市場的增長方案。融合前沿智能技術與全域商業數據，我們赋能企業的營銷能力，覆蓋市場洞察、內容生成、投放執行與效果優化等全流程，滿足不同發展階段企業在全球擴展進程中的多元化需求。

我們圍繞四個相互依存的要素構建商業增長體系：場景定義商業內容，數據提供實證基礎，模型將信號轉化為決策，產品協調統籌營銷活動執行。隨著活動推進，效果數據回流至數據編織，不斷優化模型判斷並提升後續決策。隨著時間推移，我們的實踐積累強化每個要素，形成自我增強的增長飛輪，以更優質的數據優化決策、更精準的決策提升成效、更卓越的成效反哺底層智能。



業 務

場景：驅動跨市場與跨渠道的規模化增長

場景不斷拓展，我們解決方案所處理的營銷活動在規模、複雜度與頻率上實現全面提升。隨著各類行為數據在不同行業、市場與媒體渠道間不斷累積，每新增一次營銷活動、一種投放形式、一個布局地域，都會貢獻增量數據，進而深化效果基準評估體系、提升廣告執行精準度。我們對廣泛場景的覆蓋，得益於與包括Meta、Google、TikTok及Snap在內的全球領先媒體合作夥伴的長期合作，以及遍佈全球超過200個國家和地區、約700萬家媒體平台與超過1.5億個達人的資源網絡。

在已建立常態化、重複性營銷活動的場景中，大量的可比較數據使得執行邏輯得以系統化應用，從而提升營銷支出回報率。在新興場景中，全新的營銷方案能在多個市場與渠道產出成效基準與測試結果，這些成果將逐步編碼為可重複使用的AI策略方案，並部署為可規模化的解決方案。

隨著應用場景規模的擴大，學習週期得以縮短，增量改進效果不斷疊加。對廣告主而言，這意味著更廣闊的多平台覆蓋、更快速的跨區域推廣，以及本地化的多語言執行能力，從而能以更高的信心與更優的成效成果支持全球擴張。

數據：海量、高吞吐營銷數據

數據是AI營銷科技架構的基石。我們捕捉廣泛的商業訊號，包括廣告執行數據、創意屬性與廣告轉化路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累計為客戶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與超過1,400萬個SPU，構建了龐大且多元的營銷數據基礎。

我們的數據編織實現了數據積累、清洗、建模與實時更新的全流程閉環，保持決策所需數據的高度新鮮性，隨時可用於執行。動態數據治理模式支持我們對海量異構且高更新頻率的商業數據進行管理，並在各業務場景中實現數據結構的統一。我們的豐富、動態且高價值的數據資產為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提供持續的訓練養料，也為我們解決方案的跨區域、跨行業應用奠定了堅實基礎。隨著數據的積累，分析深度不斷提升，我們的解決方案在跨區域、跨行業及跨媒體渠道的應用中展現出更強的適應性。

鈦極多模態大模型：自適應的智能營銷決策

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構成我們的業務驅動型引擎。AI層驅動多模態理解、推理和創意生成，涵蓋文本轉視頻及多模態轉視頻創作、營銷內容解構以及多輪上下文感知對話等能力。商業智能（「BI」）層整合經授權歷史投放數據、即時效果信號與媒體反饋，構築出涵蓋行業專業知識、實時基準及營銷最佳實踐的結構化知識庫，提供可靠的輸入及實用的決策保障。通過將AI與BI結合，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運行一個閉環，其中每次執行都為下一次提供輸入：經授權數據加深理解，精煉的理解強化決策，更好的決策為下一輪學習生成更精確的信號。數據、算法、創意知識和運營經驗不斷提煉為可複用的知識結構，使模型能夠隨著使用的增加而學習、擴展和改進。

鈦極多模態大模型專為跨境營銷打造，深度融合全球市場動態研究、跨境增長策略與創意智能。其以模塊化架構和HCI為設計核心，能夠靈活適配多語言、多模態、多場景的業務需求，精準連接「人群－媒體－創意－預算」，從而提升跨區

業 務

域、跨渠道的投放效率、商業轉化率與穩定表現。2026年1月，鈦極問答推理模型 (Tec-Chi-Think-1.0) 在 SuperCLUE-Mkt 廣告營銷專業大模型測評基準榜單中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在市場洞察和文字創意生產等核心維度達到 SOTA 水平。

產品：效果驅動的 AI 營銷執行平台

我們的 AI 營銷解決方案專為拓展海外市場的廣告主設計。跨境營銷需在多個市場、媒體渠道與創意形式間達成最佳化成效。我們以 AI 驅動、以效果為核心的產品，通過改變營銷工作的規劃與執行方式來應對此挑戰。市場洞察、內容創作、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等關鍵任務活動，被整合於單一營運框架中，取代了過去零散的手動流程。廣告主因而能在全球媒體環境中，更清晰地掌握執行狀況、更強力地掌控決策，並提升營銷支出回報率。

Navos 標誌著我們 AI 營銷解決方案進入新的發展階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Navos 是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Navos 依託於我們的專業行業知識，並由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驅動，可以在一個場景下調度多個專業 AI 智能體協同運作。各智能體分別聚焦市場洞察、創意生成及廣告投放與優化等核心職能，並將各自的專業技能融入統一的執行框架。

當用戶用簡單的對話語言表達增長目標時，Navos 會解讀意圖，選擇相關模型與工具，將解構目標為結構化任務，並在統一的決策循環中完成從推理到交付的執行。與傳統人工工作流程相比，Navos 可以更快生成可直接用於決策的執行方案。過去需要跨團隊協作數天的工作流程，例如競品分析、腳本開發、多語言適配、跨平台測試和動態出價，現在可以在幾分鐘內完成。通過降低運營摩擦並提升執行一致性，Navos 幫助企業更高效地提升廣告投放效果，並支持在全球市場實現持續的轉化與收入增長。

我們的市場機會

隨著 AI 從用於孤立的自動化任務，轉向深度嵌入核心業務營運，AI 軟件解決方案市場正快速擴張。通過自然語言交互、自動任務執行和數據驅動的決策框架，AI 軟件解決方案正在重塑組織協調人員、流程和系統的方式。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 AI 軟件解決方案市場預計將由 2024 年的 617 億美元增至 2029 年的 2,413 億美元，2024 年至 2029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31.4%。

在更廣泛的 AI 軟件解決方案市場中，AI 營銷科技已成為可擴展性最強且商業化最成熟的應用領域之一。營銷活動與商業績效緊密相連，這使 AI 營銷科技解決方案得到更早、更廣泛的應用。隨著 AI 嵌入企業核心工作流程，企業日益依賴 AI 工具進行內容創作、媒體資源配置與投資回報率分析，以提升生產力並支持可持續增長。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 AI 營銷科技市場規模從 2020 年的約 122 億美元，增至 2024 年約 259 億美元，2020 年至 2024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20.7%，並預計將於 2029 年達到約 1,182 億美元，2024 年至 2029 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 35.5%。該增長反映了全球企業不斷上升的營銷需求，預計全球營銷總支出將於 2029 年達到約 2.0 萬億美元。

業 務

中國的出口經濟為出海營銷需求提供了堅實的結構性基礎。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在製造能力、供應鏈基礎設施與品牌競爭力提升的支持下，2024年中國出口總值已超過4.0萬億美元，預計將於2029年達到約5.6萬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7.0%。電子商務出口是中國出口活動的重要組成部分，於2024年達到約3,000億美元，預計將於2029年增至約5,000億美元。與此同時，中國企業的海外營銷支出預計將從2024年約619億美元，增加至2029年約1,105億美元，同期年複合增長率為12.3%。

跨境營銷相較於本土營銷有著更高的運營複雜度，包括覆蓋多國家、多語言、不同規則要求的跨媒體平台，以及適應不同市場的消費行為與購買模式。為了應對這些調整並且抓住不斷增長的出海市場機遇，企業正在持續加大採購AI營銷解決方案的力度，以實現營銷內容的規模化生成、提升廣告營銷效果，並提升跨境營銷運營能力。因此，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4年約11億美元，增至2029年的約64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高達42.2%。

同時，消費者行為變化正在重構市場經濟學，催生內容營銷新需求。全球用戶的商品發現鏈路正從「搜索－點擊－購買」轉向「內容－興趣－轉化」。短視頻、達人種草、跨境直播等「內容即營銷」的新場景興起，消費者觸點高度碎片化，決策窗口壓縮化，內容更新高頻化，對品牌的內容供給速度、跨平台適配能力、策略實時響應效率提出極高要求。AI營銷科技正日益被用於滿足這些需求：通過增強內容製作能力、提升營銷活動協調性以及實現更及時的效果分析與優化，支持以內容快速更新及效果驅動增長為核心的營銷模式。

我們的財務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穩健且持續增長。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集團的收益分別為72.8百萬美元、102.3百萬美元、74.3百萬美元及129.6百萬美元。同期，毛利分別為61.6百萬美元、84.3百萬美元、63.4百萬美元及106.5百萬美元，毛利率分別為84.6%、82.4%、85.4%及82.2%。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的年內／期內利潤為34.3百萬美元、51.0百萬美元、39.3百萬美元及55.7百萬美元，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37.7百萬美元、52.6百萬美元、40.3百萬美元及56.6百萬美元。

我們的優勢

領先的AI營銷科技公司，助力全球商業增長

我們是領先的AI營銷科技公司，致力於為全球商業增長提供效果導向型營銷解決方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2024年收入計，我們在中國本土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排名中位列第一，在業務規模、客戶體量、數據資產與全球媒體覆蓋等核心指標上處於行業領先位置。鈦極多模態大模型與我們AI原生且以效果為導向的產品相結合得以重構企業全球增長的商業基礎設施，實現從市場洞察到創意生成、從投放機制到持續數據反饋的全鏈路賦能。隨著廣告主不斷拓展新市場和新場景，每次廣告投

業 務

放中沉澱的經授權數據與認知持續提升執行效率、提高廣告支出回報率，並助力企業實現跨地域、行業、客群的可持續、可複製增長。

依托領先的模型能力、可歸因數據體系及多平台執行能力，我們在中國出海廣告營銷領域形成清晰的頭部效應，擁有廣泛的行業與區域客戶覆蓋，通過AI驅動決策及執行為客戶帶來的可量化的投放回報提升，並在多個行業與地域實現顯著滲透。隨著部署規模擴大，更豐富的數據密度反過來持續反哺模型學習，不斷優化智能體能力並提升執行質量，從而形成增長飛輪效應，規模與性能隨時間的推移相互提升，賦予我們日益增強的競爭韌性。

由於下列優勢隨時間的推移不斷強化，我們的市場地位得以鞏固。

- **收入規模在中國出海AI營銷科技行業排名第一**：基於2024年收入92.4百萬美元，市場份額8.5%，公司在中國本土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排名中位列第一；與此同時，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公司實現收入高速增長，較2024年同期增長約74.5%。我們相信，這一市場領先地位使我們能夠獲取更豐富的需求信號、更全面的運營場景以及更優質的模型訓練周期。
- **盈利能力持續提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保持行業領先的盈利水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淨利率達43.0%。
- **廣泛多元的客戶覆蓋**：2025年服務超過10萬家廣告主，覆蓋電商、遊戲、文娛、本地生活及其他出海垂直領域，有助於拓寬智能體AI的學習深度。
- **高通量數據積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代表客戶累計管理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及超過1,400萬個SPU，提供廣泛且精細的國際市場數據覆蓋。
- **領先同類的AI模型性能**：2026年1月，Tec-Chi-Think-1.0在SuperCLUE-Mkt榜單中位列全球第一，在市場洞察與文字創意生產方面達到SOTA性能。
- **廣泛的全球媒體覆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Meta授權合作夥伴、Google Ads菁英合作夥伴、TikTok營銷合作夥伴及Snap業務合作夥伴資質，並整合鏈接約700萬個媒體平台及超過1.5億個達人資源，為我們提供了密集的需求信號，並提升智能體架構的適配性。

我們融合模型實力、全球媒體覆蓋及廣泛客戶基礎等多重優勢形成協同效應，從而在下一代AI驅動的商業化進程中形成結構性優勢。

鈦極模型 – 業界頂尖的以效果及增長為導向的自適應模型

我們所在的跨境營銷環境要求精準與速度。我們的客戶在多國家、多語言和多媒體平台上執行廣告活動，而這都受不同的購買模式、平台機制和競爭條件所影響。要達穩定的成效，需要本地化洞察、針對性的創意決策，以及對即時市場訊號作出快速調整。實際上，執行工作常受限於數據零散、反饋延遲和歸因能力有限，導致難以大

業 務

規模維持穩定的廣告支出回報率。通用大語言模型主要基於靜態、非商業性數據集訓練，缺乏在此類條件下所需的領域專注性、商業實務基礎和執行響應能力。

我們研發了鈦極多模態大模型，以解決這些限制。鈦極模型構成公司在全球與商業增長場景中長期實踐形成的智能技術引擎，該模型專為營銷執行而設計，能夠以極高效率吸收真實業務反饋，並通過實時學習、高速迭代及多場景適應實現持續自我進化。鈦極模型憑藉「AI+BI」協同運作，能根據實際投放效果自動校準廣告策略與參數，從而實現「越用越強」的效果，帶來可量化、可複現的商業增益。這種以效果為導向、自主演進的設計，有助保持跨區域、跨行業及跨創意生態體系的性能提升，超越了基於靜態訓練數據的通用模型的操作限制。

快速迭代節奏增強了鈦極模型的商業價值。鈦極模型無需依賴長周期訓練或靜態數據集，而是採用雙周高頻後訓練更新機制，持續獲取新的經授權廣告投放數據、市場動態及創意反饋。這種迭代模式降低了調整成本，顯著縮短了從測試到規模化放量的周期，並使創意方向、受眾選擇及競價決策始終貼合媒體市場的快速變化。由此，規模化所需的時間從數日縮短至數分鐘，使策略制定與執行能以實時需求的速度推進。

多模態深度理解進一步提升了精準度。鈦極模型能夠解析圖像、視頻和文本中的視覺元素、文案語義及情感信號，實現對創意元素及其對效果因果影響的精細化分析。該模型可識別高影響力創意元素、檢測效果衰減時點、捕捉趨勢轉換節點，並生成海量創意變體。這種能力不僅能提升內容迭代速度，還能通過有效抵禦效果衰減，實現投放效果的持續提升與穩定。

「場景→數據→模型」的可歸因數據閉環鞏固長期收益。我們的廣告數據集為我們的模型更新提供信息輸入，使鈦極模型學習以可追溯的業務成果為依據，為業務決策提供所需的依據。隨著規模不斷擴大，二級數據更新及持續AI處理機制使執行直接反哺模型優化，穩步提升預測準確性，推動所有活躍廣告投放實現持續投資回報率（「ROI」）提升。鈦極模型具備「越用越強」的特性，通過實時自適應性機制持續優化表現，其獨特的結構使其區別於靜態預訓練模型。2026年1月，Tec-Chi-Think-1.0在SuperCLUE-Mkt榜單中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在市場洞察和文字創意生產等核心維度達到SOTA水平。

可歸因商業數據驅動模型持續優化

我們通過長期運營建立了大量可歸因商業數據的編織。我們2025年服務廣告主已超10萬，覆蓋電商、遊戲、文娛、本地生活及其他出海領域，對廣告數據、創意素材和轉化路徑的分析被系統性地沉澱為結構化與半結構化數據記錄。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代客戶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及超過1,400萬個SPU。

我們的數據優勢不僅體現在數據量龐大這一層面，更體現在信息的組織與關聯方式。營銷活動中部署的每一條經過授權的創意素材，連同每一次曝光、每一項當地市場需求信號、每一個轉化動作均可被追溯，且在其生命週期內都能被完整追蹤，這類「商業數據」可作為大模型訓練的直接輸入，顯著提升算法預判與策略生成能力。該反饋機制使投放效果不依賴單次判斷或經驗，而是在多輪驗證中逐步收斂至更優解，顯著提升策略穩定性與長期投放效率。

業 務

在高頻營銷活動投放中，以效果為導向的反饋循環是實現持續且可預測表現的基礎。經驗證的活動結果會持續納入創意效果、競價條件及受眾動態的評估中，從而使營銷策略能夠通過迭代驗證而非依賴臨時判斷或靜態規則進行調整。在多輪迭代優化中，表現不佳的組合會被系統性地降低優先級，而高轉化率模式則會獲得更高的統計權重與影響力。隨著信號質量的提升，決策偏差會縮小，投放結果也會趨向於更加穩定且可重複的表現形態。對於客戶而言，這將轉化為更高的效能可靠性、更高的資金效率及由基於證據的優化而非人工干預推動的持續ROI提升。

場景深度沉澱，行業洞察帶來更高維度的鈦極模型理解力。我們最早切入鏈路極長、SPU海量、電商場景極複雜的跨境電商領域，持續吸收來自北美、東南亞、歐洲及拉丁美洲等不同文化和平台環境的數據，使模型具備天然的行業垂直理解力。這種「多行業×多市場×多文化」的數據結構使鈦極模型能夠真正做到「千企千面」，精準滿足各類客戶在不同場景下的差異化需求，使平台能夠在大規模業務實踐中自動形成最優解決方案，並反哺模型訓練，構建「越用越強」的自循環學習飛輪。

Navos — 重塑全球擴張格局的營銷多智能體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Navos是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

隨著中國出海營銷規模擴大，我們發現主要瓶頸已從單一能力轉向執行體系。廣告主可能擁有數據、工具和人才，但在跨市場、跨語言和跨平台協調策略、創意製作與媒體投放時，仍面臨挑戰。執行通常分散在不同系統和團隊中，通過層層交接完成工作。這種模式會延長響應時間、增加協作成本，且難以在廣告活動範圍擴大時實現穩定的成效。

我們開發了Navos，旨在重塑中國企業的海出營銷模式。Navos通過智能體驅動的任務編排和績效反饋，重構由多個零散工具支撐的碎片化工作流程。基於多智能體架構，Navos利用我們的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數據編織及全球媒體網絡，提升營銷效率、穩定投放效果，讓更多廣告主以更低成本、更高起點參與全球競爭。

Navos旨在將複雜的營銷目標轉化為結構化的任務方案、資產組合與執行流程，幫助廣告主降低對大型專業團隊的依賴。Navos採用分層技術架構：鈦極模型層提供智能支持，數據與能力層提供實時專有數據和執行能力，編排層協同多智能體進行任務拆解、職責分配和結果驗證。在廣告主提出營銷目標後，Navos會解讀需求、梳理任務流程、生成執行方案並評估成效，並以可視化、開箱即用的形式交付分析結果與具體策略。該流程縮短了從市場洞察到廣告活動執行的周期，並降低單次營銷活動所需的人力投入。根據部分核心客戶反饋，以前需要一到三個月的營銷周期，現在可在數小時內完成。

Navos的內部決策邏輯基於可歸因的數據與我們累積的營銷知識。它能夠從初始概念生成完整的圖像和視頻創意，或基於高質量的行業基準素材進行拓展，產出大量派生內容資產。實時的效果數據會被分析提煉為可複用的洞察，為後續執行提供信

業 務

息，並在重複執行中提升效果穩定性。該流程不僅降低了對主觀判斷的依賴，也使廣告效果的可預測性隨著活動規模的擴大而增強。

Navos協同各專業智能體實現全鏈路的營銷閉環。市場諮詢智能體通過分析跨市場的表現數據、競品創意模式、各地需求信號以及媒體平台信號，識別潛在機會，並給出可量化的ROI預估。營銷創意智能體根據過往表現，在給定的條件下批量生成可擴展的創意及多語言素材組合。廣告優化智能體則負責預算分配、目標受眾優化與跨平台投放，根據實時表現動態調整策略，實現效率與效果的平衡。

Navos還重構了營銷團隊中各角色的工作邊界，重塑了組織協作方式。通過AI智能體架構，原本高度依賴跨部門交接和大量人力的職能由智能體協調和輔助完成，團隊得以從重複性操作中解放出來，專注於高價值的戰略決策、創意管理和實驗探索，同時在跨媒體渠道、跨區域及跨語言層面實現更一致的協作。這一組織層面的重構不僅降低了協作成本，也讓企業在多市場、多平台的複雜環境中實現更穩健、更規模化的增長。

可量化可優化的營銷效果閉環，驅動客戶增長與業績複利

我們以「可量化即可優化」為核心理念，通過AI與數據驅動實現廣告從展示、點擊到轉化的流程追蹤與動態優化。我們自研系統以ROI為核心指標，結合鈦極大模型提供的智能架構與Navos的執行系統，構建出覆蓋「投放－分析－優化－複盤」的營銷閉環，使客戶能夠以量化數據為依據進行預算分配與策略調整。在傳統數字廣告中，投放效果往往陷入「黑箱」問題，企業難以實現即時、系統性的量化與歸因，而我們的AI系統實現了素材、當地市場需求信號與銷售效果之間的精準關聯。

客戶可實時查看每條廣告的點擊、轉化及銷售表現，並根據系統建議自動調整預算及素材方向，實現基於數據的動態優化決策。該模式顯著提升了廣告效率，使客戶預算配置更加科學、靈活與可持續。隨著客戶對模型驅動結果的信心不斷增強，支出規模與績效優化之間的關係變得更線性、更可預測，更利於持續預算擴張。

我們採用以效果為導向的增長模式，客戶預算與投放規模完全取決於實際表現。憑藉持續優異的轉化率與ROI表現，公司客戶投放規模不斷提升，形成了基於真實績效的正向增長循環。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正是這種由效果驅動的增長能力，以及為客戶帶來的強勁投放效果與高複購率，使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收入留存率達132.5%，使我們成為Meta、Google、TikTok及Snap等全球主流媒體少數幾家中國合作夥伴之一，這也充分驗證了我們自身的技術實力與商業模式的可擴展性。

業 務

廣泛的全球媒體鏈接與多元化客戶覆蓋

我們已構建涵蓋領先媒體平台及廣泛達人網絡的全球媒體生態系統。憑藉Meta授權合作夥伴、Google Ads菁英合作夥伴、TikTok營銷合作夥伴及Snap業務合作夥伴資質，以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整合鏈接全球約700萬個媒體平台及超過1.5億個達人資源，使我們的解決方案能夠直達全球流量、內容分發與用戶需求的源頭。依託直接平台對接與合規協作，我們能夠將分散的媒體流量與當地市場需求信號數據結構化，使其轉化為可被AI實時調度與持續優化的投放供給媒體資源。這種協作使解決方案得以在信息流分發主導及創意高速迭代的環境中實現更快的信號捕捉、更早的趨勢識別以及更強的內容市場適配度。

憑藉供給端優勢，我們通過AI驅動的內容生成、跨文化理解、自動化投放與可歸因效果分析能力，系統性解決全球品牌在內容本地化、多平台碎片化、人工運營低效、數據割裂及跨境鏈路複雜等結構性痛點。我們的解決方案化挑戰為執行環境，使創意方向、受眾定位與成效評估通過可量化信號緊密串連。因此，決策過程轉向可量化的反饋機制，優化工作從片段式走向系統化，成功經驗也能更一致地複製到不同地區。這使得企業的增長不再依賴於不穩定的人力經驗，而是建立在可量化、可優化、可複製的智能系統之上，從根本上重塑了增長邏輯。

由於我們可以很好的解決行業痛點，我們的業務迎來持續擴張。目前我們2025年已服務廣告主超10萬。我們的客戶包括字節跳動、長虹、漢陽科技及群核科技等科技公司；斯凱奇、361°、真我及FeelinGirl等國際知名消費品牌；及世紀華通、三七互娛、莉莉絲遊戲、IGG及庫洛遊戲等遊戲公司。我們的全球業務覆蓋超過200個國家和地區，並在電商、遊戲、文娛、本地生活等行業形成穩定滲透，形成反哺模型與業務擴張的長期生態優勢。隨著全球營銷正不斷向以內容為核心、以AI驅動執行的模式轉型，這種協同作用形成了難以複製的生態優勢。

擁有深厚AI技術沉澱與全球戰略視野的領導團隊

我們的快速成長，離不開經驗豐富的創始團隊，他們深耕全球市場並精通數字商業化。創始人李述昊先生擁有華為、優視科技與阿里巴巴(紐交所：BABA，港交所：9988)海外業務深耕經歷，累計15年以上全球數字媒體市場實戰與用戶增長操盤經驗，為資深行業領導者，是中國品牌出海領域的早期推動者。憑藉對全球數字營銷趨勢的敏銳洞察、國際化視野，和在用戶增長策略、全球媒體資源整合上的深厚積澱，他為公司定下了清晰且堅定的發展方向。

管理層核心成員來自一線互聯網公司，既有平台端的資源與經驗，也具備專業的策略與執行能力。團隊兼具營銷科技+ AI技術的雙重基因，既精準洞察客戶業務場景需求，又能快速將技術轉化為落地產品，形成「需求－研發－落地」的高效閉環。

業 務

我們的戰略

我們的使命是AI賦能商業，智能成就增長。我們旨在通過將AI直接嵌入企業執行中，成為全球商業增長的行動引擎。我們的價值觀是以服務客戶為中心，以價值增長為原則。我們相信，技術只有在產生可衡量的商業影響時方能創造價值，而持續的成果乃是能力的最終證明。

Navos是我們長期策略的核心。我們持續深化其智能體AI體系、強化其決策核心並將其應用拓展至各行各業和市場。隨著國際應用日趨廣泛，我們正加強全球執行與本地市場響應能力之間的協調。隨著智能商業生態逐步成型，我們的長期目標有望以Navos產品體系為生態中樞，構建開放協同的智能網絡，使企業能夠在其中構建、訓練與運營AI智能體，實現跨地域、跨行業、跨系統的智能協同，推動全球商業進入由智能驅動持續增長的新階段。

持續升級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體系，塑造行業領先的AI技術引擎

我們將持續升級鈦極多模態大模型，通過不斷提升模型能力與完善數據生態，推動技術體系在業務應用中實現自我強化。隨著平台主導的分發模式轉向模型驅動的推薦模式，鈦極將在AI原生場景中發現新的曝光機會，幫助品牌在新興的生成式界面中提高知名度、可信度和轉化效率。

我們還將繼續加強鈦極的多地區和本地化能力。模型架構、算法改進和多語言學習的持續改進將提高跨語言、市場和媒體環境的性能。通過增量式多語言後訓練、跨市場行為建模和場景回放機制，鈦極將更快地適配當地市場需求信號、文化背景和內容標準。來自合規的全球數據源的高頻反饋將提升競價邏輯、創意生成和策略判斷，支持跨地區和媒體渠道的準確推理和內容輸出。

與此同時，作為未來優化的核心環節，我們還計劃將鈦極模型的應用範圍擴展至更多行業。除現有垂直領域外，我們擬將模型覆蓋範圍延伸至消費電子、新能源、汽車及智能家居產品等全球內容驅動型行業。隨著行業特定數據的積累，鈦極將形成可遷移的增長模板與應對策略，深化行業認知，提升戰略生成質量並穩定執行性能。這種拓展將使鈦極成為兼具普適性與行業洞察力的智能引擎，能夠在更廣泛的商業場景中支撐高質量增長。

隨著生成式AI對內容發現和購買決策的影響日益加深，我們正擴展鈦極以支持生成式引擎優化（「GEO」）及更廣泛的生成式引擎營銷（「GEM」）能力。開發鈦極旨在為了解主流AI引擎的內容生成回應、排序和推薦邏輯，並幫助品牌從被認知和推薦到被選擇和轉化的進階。隨著流量獲取方式由平台主導的分發模式轉向模型驅動的推薦模式，鈦極將在AI原生場景中發現新的曝光機會，幫助品牌在新興的生成式界面中提高知名度、可信度和轉化效率。

打造高兼容性Navos產品體系，構築全球可持續增長基礎設施

我們致力於構建能夠支撐企業全球增長的智能商業基礎設施。我們的戰略是將Navos打造為可擴展、高兼容的產品矩陣，深化智能體AI能力，並覆蓋企業增長的全流程。通過持續優化產品架構和智能模塊，我們希望讓AI成為企業制定市場策略、執行商業化行動並實現國際增長的核心工具。長期來看，Navos預計將演進為一個通用型

業 務

協作工作空間，支持自定義、協同運作與持續改善。智能體對智能體的溝通將使專業智能體能夠在一個整合的多智能體網絡中交換信號並協同決策。在該架構下，我們將持續拓展多類型智能體能力矩陣，以模塊化方式孵化和接入更多垂直場景智能體，增強體系的可擴展性與演進能力。企業能夠在不同業務、語言和區域靈活部署Navos，形成真正協同、高效的多智能體網絡。

在產品開發方面，我們將優先考慮兼容性、模塊化和易用性。Navos將向「智能體開發工具」演進，使用戶無需複雜操作即可自主定義業務目標並搭建智能體。每個智能體都具備獨立的感知、推理和執行能力，可圍繞市場洞察、創意、預算、受眾和內容等模塊協同工作。借助共享的模塊化組件，智能體能夠調用內容、協調任務並執行複雜工作流程，形成覆蓋測試、生產、投放與反饋的閉環路徑。這種構建將進一步壓縮部署周期，降低試錯成本，並將業務增長能力高效複用至不同的區域和行業。同時，我們正在開發購物智能體功能，幫助品牌在AI驅動的商品發現與交易場景中提升曝光度、優化推薦順序並實現更高的轉化效果。依托Multi-Agent架構，並通過智能體對智能體交互框架強化智能體之間的聯動能力，我們計劃從品牌端執行延伸至更廣泛的消費者互動場景，打造互連智能體，同時回應企業增長目標及新興的AI原生購買行為。

在應用範圍方面，Navos將沿著企業增長鏈路不斷拓展，從前端的用戶觸點識別、線索篩選和商機建模，延伸至實現用戶轉化以後的用戶行為分析、客戶關係運營、服務能力增強以及自動化的再營銷。對獲客、轉化、服務與複購的全流程覆蓋，確保了運營的連續性與執行的一致性。通過這一演進路徑，我們致力於構建面向長期國際化擴張的智能商業基礎設施，使其能夠適配不同業務場景，並在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中保持韌性與適應能力。

構建全球客戶結構和媒體網絡

我們將以客戶為核心，持續洞察並拓展全球範圍內高潛力、高黏性、高效率的應用場景，圍繞高決策頻次、高用戶價值和強轉化路徑的商業賽道，建立多層次客戶生態，打造可遷移、可複製、可持續的智能增長模型。我們將進一步增強服務多元客戶的能力，既幫助客戶突破增長瓶頸，也實現自身營收與客戶黏性的雙向提升，在全球市場中把握結構性增長機會，構築兼具規模性與長期性的可持續商業價值。同時，我們將不斷深化與全球主流媒體合作夥伴的合作，通過「客戶需求－媒體資源－行業場景」的精準匹配實現客戶網絡與媒體網絡的雙向擴張。我們還將深化與領先媒體平台的合作，並持續拓展媒體生態系統，從而通過統一的操作框架，實現跨地域、跨語言、跨媒體渠道的資源靈活協同配置。

我們將擴大全球業務，持續為企業從國內品牌走向全球品牌賦能，通過AI內容能力、多語言適配與跨平台分發能力提升其全球傳播與轉化效率。

我們擬進一步拓展國際客戶業務，覆蓋北美、東南亞、歐洲及拉丁美洲。通過在此類地區提供本地化服務，我們的業務將更貼近市場特定的媒體與達人生態系統。區域團隊預計將提供本土市場洞察、協調創意本地化工作並管理媒體關係，加速其在高潛力市場的商业化落地。

業 務

隨著客戶增長，我們還將持續拓展媒體與達人資源網絡，深化與全球主流媒體合作夥伴的合作，建立區域化的本地內容生態和渠道。通過跨平台資源整合與達人協作，我們將形成高複用、高靈活的媒體矩陣，支持客戶在不同市場實現品牌傳播與銷售轉化的雙向增長。

構建多元化高成長人才體系

我們始終將人才視為推動公司持續增長和銳意創新的關鍵力量。我們致力打造一支能夠快速適應變化、敢於挑戰，並能在市場、媒體渠道與技術演進中將前沿思維轉化為可擴展的商業能力的團隊。為此，我們將以內部培養為核心、外部吸納為補充，形成兼具創新力、學習力與行動力的高成長型人才體系，使組織具備更強的適應性與創新張力。

在內部培養方面，我們將聚焦於打造以商業應用為基礎的紮實技術能力。我們計劃優先培養能同時駕馭AI模型、數據系統與應用邏輯，並通過與即時數據及營運環境的持續互動來優化執行成效的工程師與產品專家。我們的開發實務將強調基於微服務的模塊化系統設計，使團隊能夠獨立組裝、測試與迭代功能組件。這樣的架構能縮短開發時長、支持快速實驗，並讓敏捷團隊也能實現有意義的創新。

我們將推進早期職業計劃，將針對性技術培訓、跨職能輪崗與緊密導師指導相結合。高潛力員工將有機會深入接觸產品架構、AI算法、數據運營以及增長導向型用例。為此，我們旨在培育能連結技術深度與商業理解的複合型技能結構，並縮短從概念到部署的實現路徑。

在人才吸納方面，我們將繼續推進國際化布局，擴展海外辦公室，吸引具備跨文化理解力與全球視野的高端人才加入，加強高潛力區域執行力度。同時，我們將深化與海內外知名高校的科研合作與校招項目，持續引入AI、數據科學及產品創新領域的頂尖人才。通過構建開放、包容、以探索為導向的文化體系，我們將不斷強化團隊的創造力與凝聚力，確保公司在全球智能商業化時代保持長期競爭優勢。

我們的解決方案

我們為具備全球擴張願景的企業賦能，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協助企業高效進軍海外市場、落地營銷執行並實現海外市場增長。我們的解決方案覆蓋國際營銷的完整流程，從早期的市場探索和渠道測試，到在多個市場和渠道中實現規模化、可複製的活動推出。我們的商業模式圍繞兩大互補的解決方案體系構建：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 **AI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專為開展高頻出海營銷，且對跨市場及跨渠道營銷一致性、可擴展性及效果有要求的廣告主打造。該解決方案通過一系列AI原生的效果驅動型產品組合交付，主要包括Tec-Ad、Tec-Creative及Navos。

Tec-Ad與Tec-Creative均為廣告主的雲端營銷工具，可將核心營銷任務從人工協調轉移到系統導向流程。Tec-Ad管理廣告投放與全生命週期的優化，涵蓋廣告活動測試、集中化資產與賬戶管理、批量創意部署、跨平台投放控制、表現追蹤、效果分析及迭代優化。相比之下，Tec-Creative則專注於創意製作。它幫助廣告主生成、本地化並迭代圖片和視頻素材，建立與效果反饋聯動的創意循環，不斷

業 務

根據實時投放表現優化和複用創意。借助模塊與可配置的控制功能，廣告主能夠以高度的透明度和操作可控性來規劃、執行和管理營銷活動。根據客戶需求及運營偏好，Tec-Ad和Tec-Creative既可獨立使用，也可相互結合應用。

Navos是一體化營銷多智能體，涵蓋市場洞察、內容創作、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廣告主通過單一智能體界面與Navos互動，而非在儀表盤及不相連的工具之間切換。Navos可解讀以自然語言表達的營銷目標，將複雜的任務分解為可執行的步驟，協調跨市場和渠道的投放，並基於效果反饋持續優化與動態調整策略。

•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除AI營銷解決方案外，我們亦提供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滿足標準化的自助式產品未能全面解決的營銷需求。該解決方案通常被進入新的地域市場、行業或營銷形式的客戶所採用，這些場景的執行需要量身定制的方法和更密切的運營參與。

我們的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藉助基於Navos、Tec-Ad及Tec-Creative內置的AI能力，並結合我們經驗豐富的交付團隊直接參與執行。根據客戶目標及活動要求的不同，我們的解決方案可覆蓋廣告活動策劃、內容製作、達人資源協調、直播運營、媒體投放及投放後效果複盤等環節。在特定場景下，我們還與外部達人和合作夥伴合作，以支持測試和推出新的營銷形式。

根據業務目標、目標市場及渠道組合的不同，客戶可單獨挑選一項或多項解決方案，而無需採用固定的服務套餐。詳情請參閱「—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與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互為補充，解決多種運營需求。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用於應對探索性或非標準化場景，生成新的執行數據、創意信號反饋及本地化市場洞察。隨著運作模式趨於穩定，該等習得將會遷移至AI營銷解決方案工作流程中。相反，效果信號及決策邏輯積累通過AI營銷解決方案將持續指導定制化達人營銷活動的架構與交付方式，使兩大解決方案系列能隨客戶持續活動及市場環境變化而共同演進。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AI營銷解決方案.....	66,309	91.1	92,355	90.3	68,812	92.6	115,960	89.5
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6,512	8.9	9,951	9.7	5,464	7.4	13,675	10.5
合計.....	<u>72,821</u>	<u>100.0</u>	<u>102,306</u>	<u>100.0</u>	<u>74,276</u>	<u>100.0</u>	<u>129,635</u>	<u>100.0</u>

業 務

AI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已經過多次產品升級，每次升級都優化了營銷工作的執行和協調方式。我們的早期產品如Tec-Ad與Tec-Creative，通過清晰的業務流程、可配置的控制及企業級的可靠性，為客戶提供基於雲端的內容創作與營銷活動投放工具組。Navos代表這一發展的下一階段——其作為AI協作助手，可理解自然語言表述的營銷目標，跨業務流程協調行動，並基於效果信號持續優化決策。

我們的智能體優先策略

為何選擇營銷多智能體？

Navos的出現源於兩大動力：AI架構的發展，以及中國出海營銷的結構複雜性。隨著人工智能從孤立的工具形態，向具備規劃、協同與自主行動能力的系統演進，多智能體架構已被證明是一種有效路徑：通過讓不同專業智能體分工協作，可以顯著提升系統的整體性能上限。營銷本身具有多層級的流程鏈路和持續迭代優化的特性，與多智能體架構天然契合，因而成為這一技術路線的重要應用場景。

- **跨境營銷的運營困境**。出海營銷需要面對碎片化受眾、多元化媒體渠道，以及不同的文化和監管環境。創意規則、優化邏輯和投資回報模式因市場而異，導致營銷活動的執行難以標準化。傳統營銷依賴策略、創意和媒體團隊之間的順序交接，也難免會減緩執行速度、延遲市場反饋，並導致營銷效果波動。
- **從工具到AI智能體**。AI智能體與傳統軟件或單一工具的最大區別在於，它們是目標驅動而非指令操控。智能體能夠解讀目標，將其拆解為具體步驟，調用相關工具並從頭至尾交付結果。隨著時間推移，重複執行的任務會將基於經驗的工作流轉化為數據驅動的路徑，從而使大規模執行更加一致、可預測。
- **多智能體架構成為必選**。隨著營銷任務日益複雜，單一智能體的能力終將達到極限。多智能體架構通過分工，讓各專業智能體共享信息，並協同完成從規劃到交付的全周期任務。標準化的任務協議和接口設計，使系統架構無需重新設計就能接入新的智能體，從而在任務複雜度提升時仍能保持高度適應性。
- **營銷與多智能體架構的契合**。營銷遵循市場洞察、創意生成、媒體投放、分析與優化等一系列關聯步驟。許多人工操作的任務，例如針對不同渠道或格式進行創意適配，都可以通過智能體來自動實現，從而縮短生產周期。成熟的工具平台、穩定的API接口和明確的效果指標，可以實現快速反饋與持續優化，推動營銷運營模式從「人使用工具」，向「人機協同」、「AI協作助手驅動」的方向轉型。

是什麼使我們構建營銷多智能體成為可能？

作為一家專注於中國出海業務增長的AI營銷科技公司，我們在近十年的實時營銷實踐中，積累了豐富的運營數據資產和完善的AI基礎設施。我們跨越多個行業和市場的業務經驗，形成了一種基於執行鏈條而非孤立實驗的多智能體模式。營銷智能體以行業數據為驅動，遵循既定交付路徑，並允許在執行後對表現進行複盤，從而為持續改進和穩步優化奠定基礎。關鍵能力基礎包括：

業 務

- **專業的鈦極大模型**。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是我們營銷解決方案的智能引擎。該模型基於多年業務積累的授權運營數據進行訓練，深度融合源自真實營銷工作流程的結構化知識，包括廣告活動設置邏輯、平台運作機制、效果信號以及優化規則。
- **營銷專業數據**。我們的智能體聚焦於與營銷決策直接相關的數據，包括營銷活動測試、營銷活動效果信號、產品特性及平台機制，既避免無關數據的引入，也控制算力和存儲需求。
- **端到端可歸因數據**。我們的業務流程支持端到端追蹤與實時分析，生成可歸因的專業數據，用於驅動模型優化並為智能體決策提供信息。
- **可直接執行的輸出**。智能體工作流既與包括Meta、Google、TikTok和Snap在內的全球媒體合作夥伴的API對接，也與投放、工單及數字資產系統打通，能夠快速執行營銷策略。
- **可驗證的結果**。嵌入式反饋循環會對已完成的營銷任務進行複盤與評分。來自過往表現的洞察會輸入到後續營銷活動中，使執行可靠性在重複循環中持續提升，並增強實際可行性。

Navos

Navos於2025年推出，旨在助力企業拓展國際市場。其名稱寓意通過強大的運營體系，引領企業在廣闊商海中航行。



Navos用戶界面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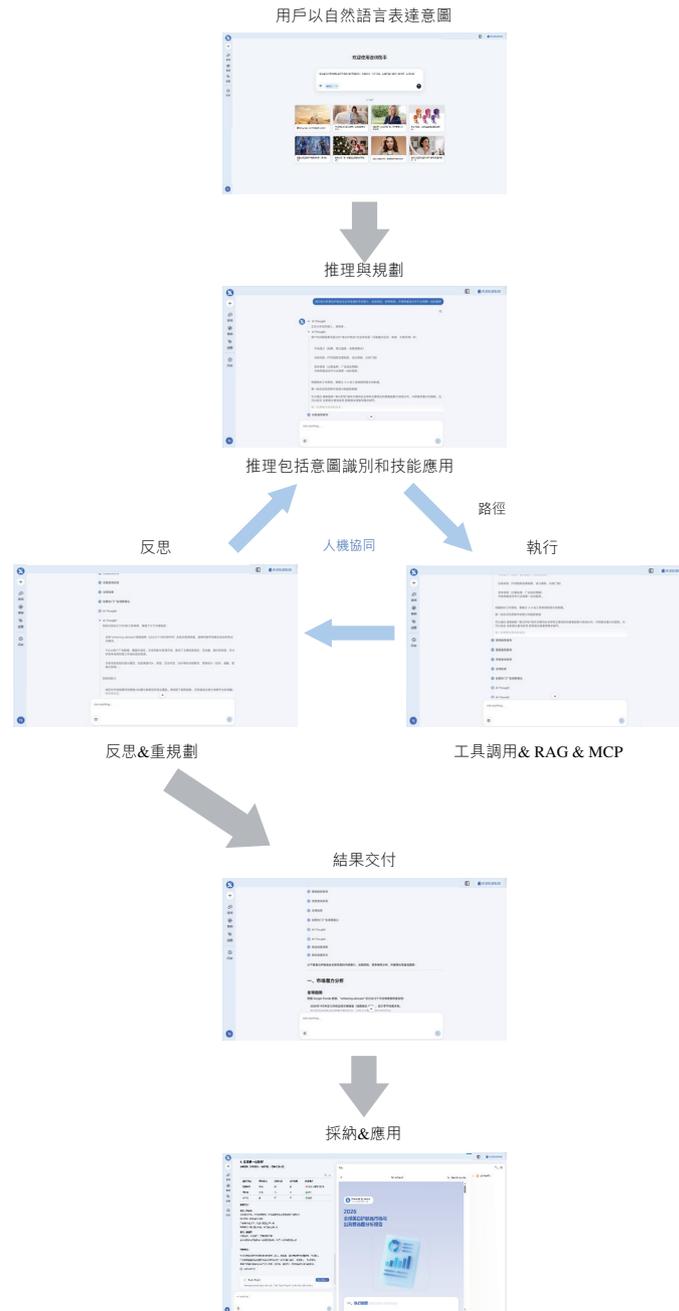
Navos是面向日常營銷活動的多智能體，支持企業持續開展出海營銷活動。它通過在單一應用中整合了整個營銷工作流的能力，有效解決出海營銷中的結構性挑戰。從廣告主的角度來看，出海營銷是一個持續執行周期，包括市場洞察、內容生成、媒體投放，以及效果診斷、學習與迭代。Navos將這些階段置於同一執行環境中，減少人工協調時間，縮短反饋周期，並提升跨市場與跨平台的一致性。作為即開即用的雲端產品，Navos無需本地部署，可實現實時控制、效果分析及執行邏輯的複用，使廣告主能以更少的人力投入管理多市場營銷活動。

Navos以功能可擴展、AI驅動的一體化應用取代零散的營銷工具，使用戶能夠通過單一的對話式入口，參與出海營銷活動的全生命周期，涵蓋洞察發現、內容創作、廣告活動投放和效果優化。行業經驗和特定市場的專業知識被整合到數據驅動的指導和自適應決策中，減少了對大型專業團隊的依賴，也縮短了從規劃到執行的時間。Navos已應用於包括電商、遊戲、文娛及本地生活在內的多個行業。根據部分核心客戶反饋，以往需要一至三個月的營銷周期，現在已縮短至數小時內。

與Navos的互動始於對商業目標、產品及目標市場的理解。隨著營銷活動推進，Navos利用歷史營銷活動數據及實時歸因的效果信號，支持持續優化和決策改進。借助欽極模型基於反思的驗證機制與自我評估機制，Navos通過閉環反思不斷評估和驗證中間及最終輸出，從而提升一致性、可控性和整體質量，為客戶提供專業且符合最佳實踐的營銷交付成果。隨著使用時間增加，Navos會提供更主動的支持，例如基於累積的效果數據和跨媒體平台信號，定期生成效果報告、發現異常並提供優化建議。

業 務

下圖說明Navos內的典型用戶旅程。



Navos通過三個覆蓋營銷生命週期核心環節的專業智能體運作：(i)市場諮詢智能體提供市場洞察和結構化的市場進入策略；(ii)營銷創意智能體支持創意分析與自動化資產生成；及(iii)廣告優化智能體管理活動執行、分析與實時優化。各智能體承擔特定角色對齊成熟營銷實踐，用戶可以根據需求通過對話單獨調用，也可協同激活多個智能體共同工作。

業務

市場諮詢智能體

市場諮詢智能體定位為虛擬行業顧問，幫助用戶根據可觀測的需求信號和可衡量的用戶關注度變化，對目標市場形成前瞻性且有數據支撐的市場展望。通過對話互動，智能體協助策略、規劃和管理團隊，在分配創意和媒體資源前，評估市場機會、驗證定位假設並調整市場資源分配和增長方向優先級。

- **全面深度市場洞察**

用戶通常首先通過對話描述產品類別、商業目標或目標地區。隨後，市場諮詢智能體會引導用戶對市場機會進行結構化評估，涵蓋市場規模、競爭強度以及當地市場需求信號。

提示語示例：「我們主要在國內銷售美白護膚產品，並計劃向海外市場拓展。請針對美洲及東南亞市場進行全面評估。」



市場洞察界面

- **市場規模、增長潛力與進入窗口期。** 智能體基於交易級業務數據，從時間、受眾和產品多維度測算市場規模。智能體動態展示品類規模與擴張速度，在區域和國家層面預估市場容量及複合增長趨勢。用戶還可以通過追問，進一步對比市場表現、測算進入窗口期，從而精準定位商業增長機會。
- **競爭格局與產品趨勢定位。** 圍繞指定的品類，智能體會繪製競爭態勢圖，識別活躍產品和品牌，並分析競爭對手在定價策略、傳播重點及分發渠道上的變化趨勢。通過分析競爭對手的敘事邏輯和媒體資源分配，Navos還能精準發現被忽略的優勢領域，以及在市場上開始獲得用戶關注的產品。通過這種分析，團隊可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制定差異化策略，避免做出錯誤的定位判斷。

業 務

- **熱點趨勢變化。** Navos追蹤搜索趨勢和社媒熱點，以衡量受眾關注度隨時間的累計與消退。智能體能夠識別由季節性因素、新聞周期或熱門達人活動引發的短期峰值，並評估這些信號在用戶認知和決策階段的影響。用戶可以查看國家層面的搜索熱度變化，以及高頻詞、社媒熱門話題標籤等趨勢指標，基於可觀察的受眾趨勢做出早期決策。

- **實時創意雷達**

在完成市場分析後，用戶可以通過創意雷達功能，評估信息結構和視覺形式在相同條件下的表現。市場諮詢智能體通過對話方式分析創意效果，將創意判斷從直覺轉化為數據驅動的實證結論。

- **經驗證的創意方向及驅動用戶參與的關鍵因素。** Navos分析各媒體渠道中互動度高的營銷創意策略，識別成功案例中反覆出現的模式。它通過幀級分析，將互動指標與視頻特定時刻關聯，即通過秒級互動和留存曲線顯示哪些關鍵幀會增加用戶關注或導致提前退出。視覺構圖、轉化重點和節奏模式分析也都與用戶行為相關，例如確定被稱為「黃金三秒」的行動呼籲點。通過對話式回顧，用戶可精準定位有效時刻與薄弱環節，從而形成清晰的創意調整依據。

提示語示例：「分析過去三個月東南亞地區最佳美白護膚廣告，找出成功因素。」



廣告創意解析

附註：圖片僅作說明用途。

業 務

- **制定專屬營銷策略**

- **營銷策略**。基於市場洞察和創意分析，市場諮詢智能體將觀察到的趨勢變化轉化為可執行的營銷方案。智能體幫助用戶決定各個市場的進入順序、確定優先區域，並考慮季節性等時機因素。用戶可以判斷哪些市場值得提前投入、預算如何分階段增長，以及創意方向如何根據當地情況調整。隨著新數據或市場信號的出現，戰略指導也可以隨時更新。

總體而言，市場諮詢智能體為後續的創意生成和媒體投放提供戰略決策框架，並支持團隊在自身運營流程中進行前瞻性分析，確保規劃與執行保持一致。

營銷創意智能體

在確定戰略方向後，用戶可以通過營銷創意智能體，實現廣告內容的創作、適配和規模化輸出。該智能體作為創意協作助手，在持續的內容開發和迭代過程中，為創意和品牌團隊提供支持，並將市場與戰略信號轉化為可執行的創意邏輯。

- **多模態內容解析與效果歸因**

基於市場諮詢智能體挖掘的優質參考案例，營銷創意智能體幫助用戶理解特定素材為何可以引起受眾共鳴，從而超越表面靈感，獲得結構化的創意洞察。

- **賣點與鈎子歸因**。Navos通過分析大量營銷創意策略和投放數據，總結出共性特徵。它同時解析視覺構圖、音頻線索、文案結構和內容順序，能精準識別持續吸引用戶注意力的賣點、流量鈎子和高光時刻。通過將視頻完播率、互動頻率、轉化率等指標與創意結構關聯，用戶可以發現高轉化案例的共同特點。借助對話功能，用戶還可以進一步查詢同類標桿素材，研究成功創意如何協調信息傳遞、視覺呈現和時間節奏，從而減少人工試錯。
- **內容敘事結構與節奏設計**。Navos逐秒剖析視頻內容，並將其重組為結構化的腳本格式。逐幀分析顯示開場畫面如何吸引注意力、節奏如何演變、內容如何展開以實現轉化目標。廣告主可以清楚看到參與度的高低變化，以及創意邏輯的展開，為改進提供了明確指導。

通過這些分析，營銷創意智能體幫助用戶把創意判斷從憑直覺，變為基於數據的決策。

- **可擴展的創意複製**

- **多規格的素材創作與素材本土化**。基於結構化的創意理解，營銷創意智能體可以把用戶的創意想法直接轉化為實際營銷內容。用戶只需描述產品特點、創意方向或輸出格式，智能體就能將這些輸入變為具體

業 務

的製作流程，支持從文字生成圖片、文字生成視頻、圖片生成視頻、視頻生成視頻，甚至鏈接生成視頻。借助虛擬數字人技術，無需實景拍攝就能按腳本製作視頻，並可批量生成多語言、多場景的素材。在生成過程中，系統還會自動進行本土化優化，讓視覺效果、配音、字幕和角色特徵更貼合當地市場需求信號。通過對話式操作，用戶還可以隨時對創意進行調整和優化，無需重新啟動整個製作流程。

- 基於標桿案例的派生創意生成

- **爆款派生能力。**營銷創意智能體可以以已經驗證有效的優質素材為模板，快速生成新的創意內容。廣告主只需上傳產品信息和參考樣本（如表現優秀的歷史視頻或行業標桿案例），智能體就會對這些內容進行結構化拆解，分析它們的敘事方式、節奏安排、創意亮點和互動邏輯，並結合產品特點和目標用戶畫像進行理解。基於這些分析，Navos會自動生成全新的原創視頻，在保留爆款內容核心互動邏輯的同時，根據不同產品和市場，對信息表達、視覺風格和產品呈現進行針對性調整，實現高質量、可規模化的創意輸出。

提示語示例：「使用已上傳的產品圖片派生新的廣告。目標受眾：20-35歲泰國女性，平台：TikTok」



基於基準廣告的生成

附註：

圖片僅作說明用途。

通過營銷創意智能體，Navos將創意生產從零散的素材製作，升級為結構化、可複用的內容引擎。在提升生產效率的同時，實現創意輸出與市場信號和轉化邏輯的標準匹配。

業 務

Tec-Ad

Tec-Ad是一款智能廣告工具包，旨在支持中國出海廣告主在多媒體渠道、多賬戶及多區域環境下執行與優化數字廣告投放活動。該產品基於我們對出海廣告投放流程、主流媒體平台機制以及企業級廣告管理需求的深入理解而開發。自2020年推出首個工具以來，Tec-Ad已經歷多輪迭代升級，經過廣泛的市場驗證，並積累了大量運營數據。Tec-Ad採用標準化的雲端架構部署，能夠在穩定性與可擴展性方面支持高頻、大規模的廣告投放運營。

在多平台開展廣告投放的廣告主，往往面臨工作流程割裂的問題，因為賬戶配置、素材上傳、廣告活動執行與效果評估需要在不同媒體平台上分別完成。這種碎片化的運作方式增加了協同複雜度與運營成本，尤其對同時在多個地區開展廣告活動的廣告主而言更為明顯。Tec-Ad通過與全球主流媒體平台的統一整合來應對上述挑戰，提供單一操作界面，使廣告主能夠集中管理多個賬戶、創意素材與廣告活動執行。借助Tec-Ad，跨平台協同效率得以提升，重複性的人工操作得以減少，各渠道的執行標準也更加一致。

Tec-Ad專注於中國出海廣告活動的執行與優化階段。該產品以一體化工具集的形式運行，包含20餘項工具和超過100個功能模塊，並根據客戶需求與應用場景持續擴展。廣告主可在單一系統內管理廣告活動的核心要素，包括廣告賬戶、媒體投放、創意素材、預算以及效果信號等。在持續使用過程中產生的運營數據與執行模式將被留存與分析，並反饋至我們的模型之中，從而增強整個營銷生態體系中的優化邏輯與決策支持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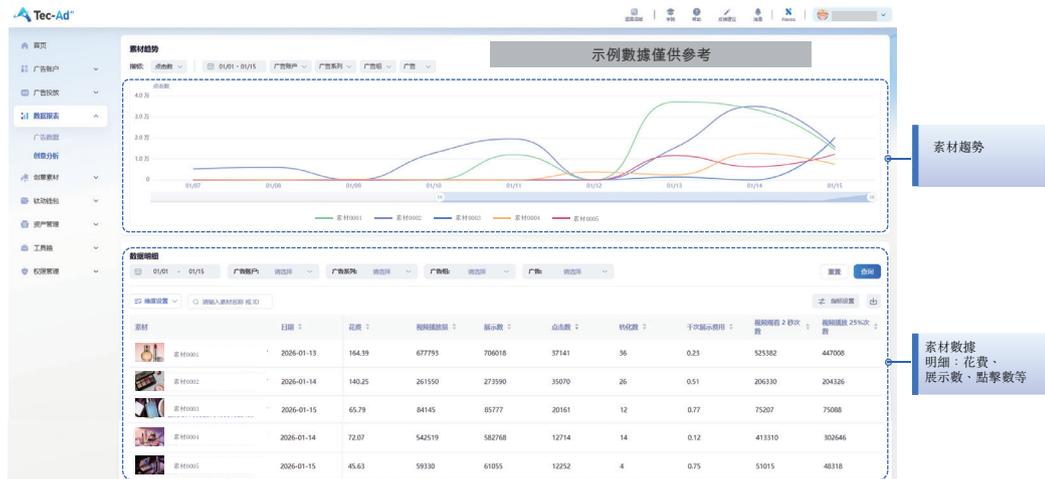
Tec-Ad的關鍵功能

Tec-Ad的功能模塊是根據企業廣告活動的核心運營流程構建的，涵蓋廣告活動的投放設置與執行、持續診斷、優化策略、投後分析以及集中化營銷資產管理。通過將上述功能整合至統一的雲端系統，Tec-Ad為跨媒體廣告運營提供系統化支持。



業 務

- **集中化資產管理。**Tec-Ad支持跨媒體渠道的廣告賬戶集中管理，將多個賬戶及其關聯資產進行整合，包括主頁、應用程序、產品、項目、像素代碼、定向包及文案庫等。通過資產同步與集中化管理，Tec-Ad使廣告主能夠在不同賬戶與平台之間複用廣告活動結構與配置參數，從而減少重複搭建工作，降低運營複雜度，並為後續廣告活動的執行建立統一基礎。在多賬戶、跨媒體場景下，Tec-Ad提供集中化資產管理能力，支持資產在不同賬戶與平台之間的上傳、審核、分類、版本管理與分發。Tec-Ad也為營銷資產提供標籤化管理，以提升資產檢索效率，並支持創意任務流程、素材預審、外鏈驗證以及跨平台批量資產同步，從而在提升運營效率的同時，保障資產使用的規範性與一致性。



素材看板

- **可視化素材報告。**該模塊通過數據可視化的方式，為廣告主提供近乎實時的單一素材投放表現。系統根據多個維度匯總素材的投放數據，包括賬戶、創意類型和設計師等。關鍵指標（如預算、曝光量、點擊量和點擊率）可按日、按周和按月進行查看。投放數據每小時更新三至四次，使廣告主能夠對所有素材進行及時對比分析。高表現的素材可被快速識別並同步至其他媒體渠道，以實現規模化投放。通過分析高表現素材的驅動因素，廣告主可優化廣告活動，並提升未來素材開發的效果。
- **批量創建與跨平台投放。**Tec-Ad支持廣告主一次性提交廣告活動信息，並自動完成跨平台結構映射、參數適配與合規檢查，以覆蓋不同媒體渠道在賬戶結構、素材規格和審核規則上的差異。基於標準化模型，系統生成可直接執行的投放結構，並可在多個平台上同步部署，以實現一致的投放節奏。Tec-Ad融合可複用的模板、統一的參數管理與自動化的工作流程，減少重複配置操作，並在高頻、大規模投放場景下確保配置的準確性。廣告主可快速測試不同創意組合與投放策略，並將高表現素材擴展至多個渠道。集中化追蹤功能使廣告主能夠清晰掌握審核進度、上線狀態與投放表現，從而提升運營效率與管理可控性。
- **廣告活動跟蹤與分析。**在廣告投放過程中，Tec-Ad對投放數據進行實時匯總與可視化展示，並支持用戶自定義分析規則或模板。平台可針對預算異常消耗、投放表現波動及其他異常表現生成提示，幫助廣告主及時發現

業 務

潛在問題。AI輔助分析功能提供投放診斷與推薦，包括實時預警、開支異常、預算優化建議及防欺詐診斷，從而提升投放可控性並降低運營風險。

- **效果評估與優化。**廣告投放結束後，Tec-Ad整合多個媒體平台的統計數據，提供統一的數據視圖。平台支持對投放效果、創意表現及趨勢進行多維度分析，幫助廣告主複盤廣告活動。通過分析這些數據，Tec-Ad可從受眾參與度、廣告觸達情況及轉化模式中提取可執行的策略建議，並將積累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轉化為標準化操作流程和分析方法，為未來廣告投放提供數據驅動的優化支持。



投放效果分析

Tec-Creat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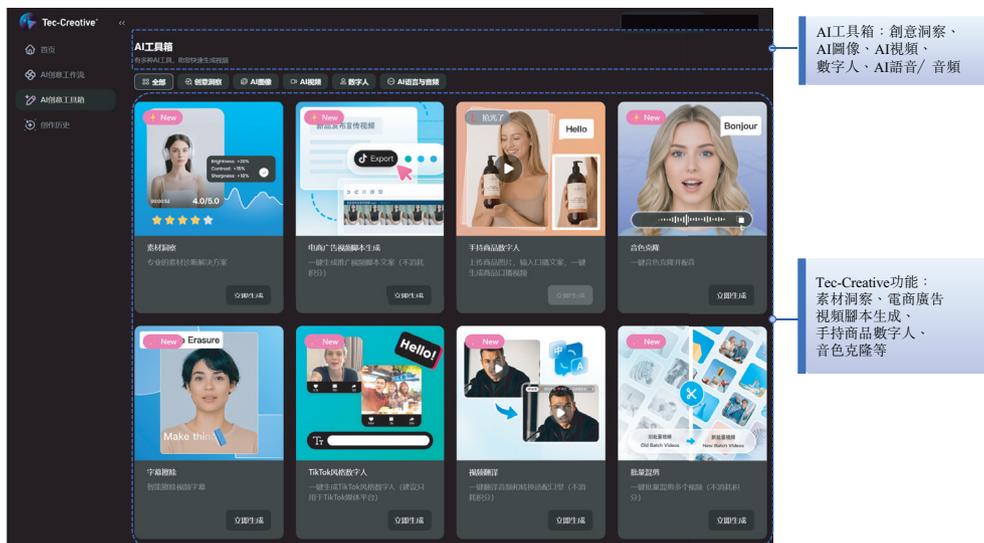
Tec-Creative是我們為中國出海廣告主打造的自研AI內容生產工具集。它旨在解決數字廣告製作中的挑戰，包括創意產能不足、製作周期長和本地化成本高。通過結合AI的高效率與專業創意標準，Tec-Creative可基於單一商品素材，規模化生成圖片、視頻和數字人內容。同時，工具還提供統一的資產管理、版本控制和複用功能，使創意資源能夠高效整理、調度和優化。

Tec-Creative建構於模塊化的雲端架構之上，由約20個工具組成，覆蓋視頻、圖片和音頻內容生成，適用於多種廣告場景。除了自研的鈦極模型外，Tec-Creative還融合了多種通用基礎模型，使生成的創意內容能夠更好地匹配不同媒體形式、用戶購買行為和行業需求。Tec-Creative同時對接多家媒體平台和雲服務商的生成式AI引擎，支持高效內容生產，並根據不同平台、格式和投放規則輸出優化後的創意素材，從而提升跨媒體渠道的投放效率。

自2023年推出以來，Tec-Creative持續根據客戶需求與使用場景進行擴充。其功能開發源於廣告活動執行經驗與用戶直接反饋。這種基於反饋的持續迭代，將實際創意邏輯和執行經驗沉澱到產品中，幫助積累可複用的創意方法，並在真實營銷場景中持續提升內容輸出質量。因此，Tec-Creative降低了單素材製作成本，實現創意產出量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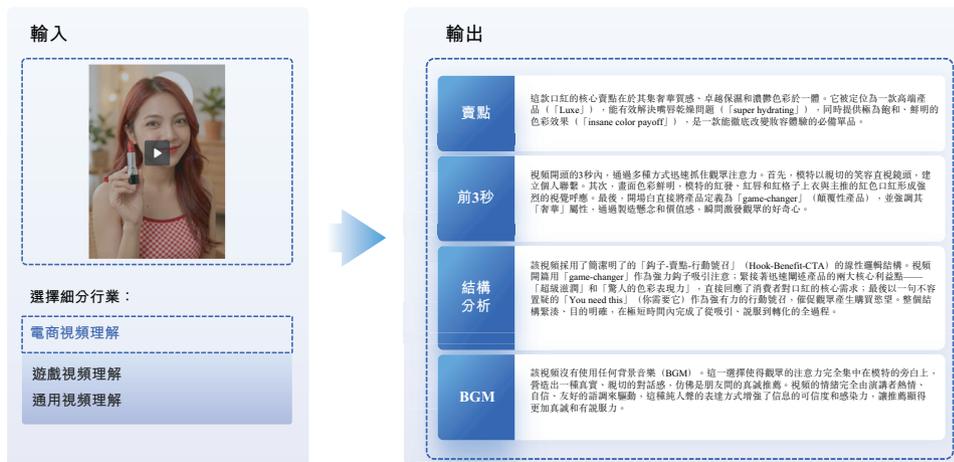
倍增，並有助於提升轉換成效。這些改善源自於減少了製作情景切換、標準化創意格式，以及將生成過程與版面感知、版位感知規則相結合，使廣告主能以傳統內容生產方法難以達成的速度與規模，測試並擴展創意策略。



Tec-Creative功能模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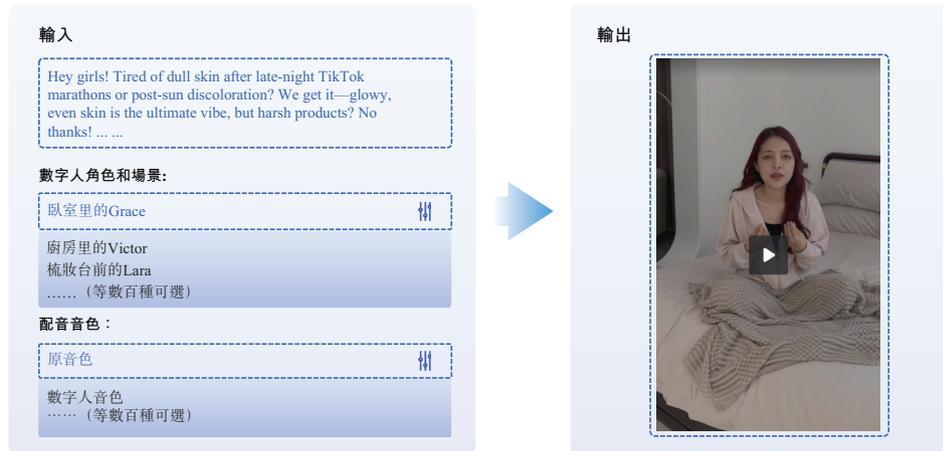
Tec-Creative是我們營銷生態中的內容執行引擎。其工具覆蓋創意生成、內容適配、素材管理和智能優化，能夠根據不同平台、用戶人群和營銷階段，生成有針對性的創意內容，而非通用化輸出。

- 創意素材分析。**分析工具為營銷視頻提供診斷分析。廣告主上傳創意素材並選擇相關行業和目標市場後，工具會根據其行業專長生成專業分析報告。視頻在多個維度(如視覺吸引力、訊息清晰度、互動潛力)獲得量化評分，並與行業標準進行比對。洞察報告清晰指出創意優勢和改進領域，支持廣告主優化活動成效並保持一致的創意品質。



業 務

- **數字人推廣。**平台支持以產品圖片為基礎，由數字人驅動完成內容生成。廣告主可根據不同受眾、平台及營銷目標，自主選擇數字人角色、場景、腳本和字幕風格，從而批量製作多個版本的內容。該功能無需真人拍攝即可實現標準化、可擴展的內容生產，同時確保跨平台視覺與風格的一致性。



數字人用戶界面

- **產品圖片轉視頻。**Tec-Creative通過整合動畫、轉場、文字和音樂，將靜態圖片或產品鏈接轉換為動態視頻。產品元數據自動映射到受眾偏好和媒體規格，產出符合平台要求的視頻內容。該功能支持產品介紹、促銷活動和內容複用，將製作周期從數天大幅縮短至數小時，同時確保一致的創意品質。
- **電商視頻重混剪。**Tec-Creative允許廣告主從現有視頻素材批量生成高品質營銷視頻。廣告主可上傳最多100個源視頻，並提供產品名稱和關鍵賣點。系統自動識別高光場景並將其重組為具有更強視覺吸引力和互動性的新視頻。這解決了傳統編輯耗時費力、適應性有限和生產成本高的挑戰，實現面向不同廣告活動和市場的快速、可擴展視頻製作。
- **多語言語音合成。**Tec-Creative支持基於文字輸入生成多語種營銷音頻，可顯著降低本地化成本。除英語、日語、韓語等主要語言外，該語音合成工具還涵蓋區域性及新興市場語言，包括菲律賓語、印地語及馬來語。工作流程被簡化為兩個步驟：輸入文字後選擇語音，使一般用戶也能憑此專業能力，高效產出大量優質的本地化音頻內容。
- **動態優化與跨市場適配。**欽極模型基於實時效果數據持續優化創意內容。Tec-Creative可自動調整素材格式以符合不同媒體規範，並進行本地化處理，包括人物調整、字幕翻譯和配音適配。通過將創意內容與當地文化和用戶偏好對齊，Tec-Creative在跨市場投放中兼顧效率與效果，幫助廣告主在全球範圍內實現一致的品牌表達。

業 務

- **智能背景移除。**Tec-Creative基於AI能力，支持對商品圖中的商品主體進行快速精準的提取。上傳圖片後，系統可在數秒內自動處理，生成邊緣清晰、無瑕疵的高質量商品主體素材。這些輸出可直接用於新創意素材的製作，助力高效內容複用並確保不同廣告活動保持一致的視覺呈現。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除AI營銷解決方案外，我們提供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解決我們的標準化、自助式營銷解決方案未能完全覆蓋的營銷活動。憑藉積累的行業專長、本地化市場洞察及媒體平台與達人的既有網絡，我們支持客戶開展內容主導的營銷活動，如達人營銷及達人驅動的直播帶貨活動。

我們的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涵蓋兩大類服務：直播活動及其他營銷執行服務。這些服務面向進入新業務或新興場景的客戶，我們提供實操協同和本地化落地經驗，來幫助降低業務初期的複雜度和落地難度。

- **直播。**我們協調達人、主播和運營團隊，面向特定的消費者群體提供直播活動。直播工作流程通常並無統一標準，需要密切協調、創意監督和實時調整操作。我們的服務通常包括廣告活動策劃、達人協作、直播執行與績效診斷，幫助客戶將分散的流量轉化為可衡量的商業成果。
- **短視頻。**我們通過全球媒體渠道為客戶規劃及執行短視頻活動提供支持。我們的短視頻服務包括創意策劃、內容製作協調、活動推出和效果評估，使客戶能夠在投入可控的情況下測試新的市場、驗證創意策略並優化營運流程。隨著客戶轉向更標準和可重複的運營操作，通過這些項目所累積的洞察和績效數據可整合至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

在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下，我們通常按照「客戶導入－活動規劃－達人篩選－活動執行－結算管理」的流程開展合作。

- **客戶接觸與活動對齊。**我們與客戶洽談以理解品牌定位、營銷目標、產品周期及目標市場，並議定恰當的執行方法。活動方式可能包括達人主導的短視頻內容、直播活動或其他內容主導的形式。合作通常基於項目或基於活動，且內部導入程序及合規審查於活動開始前完成。
- **廣告活動策劃與達人策略制定。**基於商定的目標，我們應用AI分析及專業判斷來設計活動結構和達人策略。規劃通常包括定義達人類別和內容方向，根據受眾人口統計、內容風格和歷史參與指標（如瀏覽量、點讚量和互動率）篩選達人資料，使達人特徵符合產品定位和平台要求。

業 務

- **達人搜尋和創意開發。**活動內容通過AI輔助生成與人工提煉相結合的方式製作。AI工具協助達人外聯、做簡單準備工作和初始腳本起草，從而提高一致性和縮短周轉時間。創意資產包括短視頻和直播腳本，經過不斷迭代優化，以提高針對性、質量和平台適配度。
- **活動執行與表現優化。**在執行過程中，我們負責日常運營管理，協調達人發佈節奏和內容在各平台的分發，並根據既定指標對投放效果進行分析評估。活動期間，可能會作出調整以提升交付效率和參與度。活動完成後，我們進行活動後複盤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獲取執行洞察。
- **結算與付款。**每次合作以項目結束及根據約定商業條款結算告終，包括與活動交付或表現掛鈎的付款安排（如適用）。

我們的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對進入海外市場的新客戶及正在探索新平台或業務場景的現有客戶而言都易於採用。這些方案依托深諳當地文化、用戶偏好及平台運作規律的本地達人，通過落地執行型服務，幫助企業降低運營和學習門檻，並在投放初期提供貼身指導。這種手把手的方法使客戶能夠在複雜度受控且前期投資有限的情況下測試渠道、打磨創意方向並驗證市場假設。

我們的技術

我們的技術圍繞一個簡單的理念構建：**BI記憶**。**AI推理**。**智能體執行**。這三層在共享的語義空間內運作。我們在持續投放中積累的營銷基準數據，與模型架構和算法深度融合，支持快速迭代，並持續提升整體效果表現。鈦極乃根據MoE原生架構打造，並以專業領域數據集進行訓練，使其能於複雜的商業工作流程中實現高效推理。我們的多模態大模型驅動的智能體AI能將簡單的自然語言指令，轉化為具有場景適應性、高價值的營銷素材。

我們專有的數據集、算法及智能體工具能夠使產品隨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而發展。信號從數據流向洞察，從洞察流向行動，並再次回流。隨著時間的推移，這個技術底座實現市場認知和執行經驗雙重疊加放大，形成一種自我強化的智能，將積累的活動轉化為可重複的決策和執行能力。

這三層在共享的語義空間內運作。我們於持續部署過程中累積的營銷基準數據，與自身的模型架構及算法高度契合，支持快速迭代並持續提升表現。鈦極乃根據MoE原生架構打造，並以行業專屬數據集進行訓練，使其能於複雜的商業工作流程中實現高效推理。我們基於多模態大模型的智能體AI技術具備強大的「提示至內容」生成能力，能夠憑藉簡單的自然語言指令，生成具備情境合理性及高價值的營銷資產。

鈦極

通用大語言模型發展迅速，展現出令人矚目的廣度。但出海營銷的運作環境截然不同。商業決策高度依賴當地市場需求信號、文化差異和監管邊界，而這些因素在不同市場之間差異顯著。在這種情況下，通用模型往往表現欠佳。其生成的語言看似合

業 務

理但缺乏事實依據或市場意識。此外，它們通常僅限於分析，無法直接與執行系統相連接。該等局限性降低了在關鍵營銷決策中的可靠性。

在此背景下，我們開發了鈦極 — 一組涵蓋鈦極問答推理模型(Tec-Chi-Think-1.0)、鈦極內容理解模型(Tec-Chi-VL-1.0)及鈦極視頻生成模型(Tec-Chi-Video-1.0)的專業多模態大模型。

鈦極問答推理模型(Tec-Chi-Think-1.0)

Tec-Chi-Think-1.0是一款為出海營銷開發的基於文本的大語言模型。其設計旨在將語言理解轉化為實用的商業決策，以支持海外市場的執行。該模型使用來自真實營銷場景的高質量訓練樣本進行優化。2026年1月，在SuperCLUE-Mkt榜單中，Tec-Chi-Think-1.0綜合能力位列全球第一，並在市場洞察與文字創意生產方面達到SOTA性能。

Tec-Chi-Think-1.0支持從早期市場判斷到執行完備度的完整決策週期：

- **策略規劃與機會構建。**模型分析產品表現的驅動因素，並評估各市場的供需匹配度。通過關聯國內外數據集中的達人信號，其能產出區域及國家層面的結構化市場圖譜。這些輸出能幫助團隊識別品類在何處產生共鳴、需求集群如何形成，以及哪些細分市場展現出更強的採納潛力。
- **媒體與出價策略推演。**模型在全球規劃框架下生成以投資回報率為導向的出價與預算分配建議，考量品牌定位與市場進入階段，並支持覆蓋多個國家及平台的規劃。推薦策略會適配平台機制與本地投放動態，而非依賴統一固化的規則。
- **創意策略與腳本生成。**模型可生成多語言的營銷創意腳本，幫助提升轉化效果。內容覆蓋從分鏡結構到完整故事的短視頻創作腳本，以及直播電商場景中的商品宣講腳本和各直播場次的腳本。創意方向會根據平台環境、發布時間和用戶特徵進行調整。同時支持中英文輸出，適用於跨境營銷場景。
- **合規評估。**模型同步評估平台政策、文化敏感度與品牌定位，還能識別前瞻性風險，包括潛在的文化衝突、聲譽曝光與公眾情緒趨勢。評估於創意發佈或廣告活動啟動前進行，以降低海外拓展的本地化風險。

總體而言，Tec-Chi-Think-1.0有助於更精準地理解海外市場偏好、做出更敏銳的市場判斷，並生成具備更強轉化邏輯的創意內容。在同等營運成本水平下，Tec-Chi-Think-1.0為我們的客戶帶來更高的營運成效及投資回報率，使其更傾向於增加營銷支出。對於致力於海外拓展與國際化發展的企業，其商業增長的確定性因此大幅提高，使其能夠在追求全球增長的過程中掌握更高的可預測性和持續優化的表現。

業 務

鈦極內容理解模型(Tec-Chi-VL-1.0)

Tec-Chi-VL-1.0超越基礎視覺識別，提取營銷相關信號，並將內容理解直接與創意策略及效果分析相關聯。該模型對創意素材進行精細化拆解，並始終貼合行業場景與投放邏輯。

- **多維框架與定向訓練。**基於AdsQA評測框架，Tec-Chi-VL-1.0在以廣告為中心的數據集上進行訓練，涵蓋視覺結構、情感線索、主題信號、策略推理及市場偏好。該模型識別短視頻中的運鏡模式、節奏轉折點、獨特賣點曝光時長及行動號召的視覺顯著性。對於長內容，其應用基於顯著性的動態採樣而非均勻抽幀，並在複雜視頻場景中，將回答準確率提高約18.8%。
- **面向創意解析的垂直路由混合專家模型。**Tec-Chi-VL-1.0採用MOE架構，設有針對電商、遊戲、文娛及本地生活等特定垂直領域訓練的專用專家模塊。智能路由機制在推理期間選擇合適的專家模型，使任務與行業場景對齊。該架構已廣泛應用於內容預審及評估工作流。模型行為基於投放反饋每兩周刷新一次，能夠及時調整以適應TikTok等平台上的審美變遷。
- **專有創意理解數據。**我們已積累訓練後數據，其中包括超過180萬對結構化創意問答對及超過2億個營銷創意策略的數據資產。該數據集持續擴展，並能夠向十億級樣本量擴展。這些數據具有覆蓋度廣、持續積累的特性，使模型能夠不斷提升對市場和用戶的理解能力，並持續優化策略判斷。

鈦極視頻生成模型(Tec-Chi-Video-1.0)

Tec-Chi-Video-1.0將營銷洞察轉化為可部署的數字資產。該模型基於成熟的開源多模態底座構建，並針對特定營銷場景進行增強。在生成前，從歷史優質創意中提煉的結構化效果模型會被嵌入創作流程；生成後，由工業級後處理流水線對輸出內容進行精調。最終產出的創意內容風格統一、符合品牌規範，且適合規模化投放部署。

Tec-Chi-Video-1.0通過反饋修正、輕量級品牌適配，配合工業級後處理流水線，形成閉環創意生產線。輸出不僅僅是「好看的視頻」，而是承載轉化邏輯、情感節奏及品牌一致性且可規模化生產的視頻。

- **基於爆款庫構建的定向訓練。**在營銷應用中，實際成效取決於能否獲取與投放結果緊密關聯的高信號創意模式。歷史營銷創意素材會被解構為鏡頭構圖、字幕、語調和產品呈現方式等結構化元素，並儲存於帶有效能標註的創意庫中。Tec-Chi-Video-1.0在生成前通過提示調優或輕量模型適配引入這些模式，將敘事節奏與結構直接嵌入輸出邏輯。因此，團隊無需手動分鏡或後期剪輯調整節奏，從而大幅縮短製作週期。以往需由拍攝團隊耗

業 務

時數日完成的工作，在多數情況下可由單一操作員替代，在一天內生成約 50 個可供測試的創意變體，並能對實驗變體進行精準控制。

- *由投放反饋驅動的持續改進*。隨著新投放數據的獲得，感知模型將反饋轉化為更新的示例並刷新提示邏輯。對於可微調的開源模型，該模型亦可每兩周應用基於 PPO 的輕量級微調。這使創意輸出能夠更緊密地追蹤平台趨勢及用戶反應，而非在表現惡化後才進行調整。
- *工業級後處理流水綫*。生成產出半成品資產。後處理完成商業工作流。色調一致性引擎將大批量內容統一對齊至品牌專屬色彩規範，在快速內容消費場景中提升辨識度。智能補光技術可重建場景深度，並對內容重新布光，以匹配目標的營銷情緒氛圍，且無需依賴原始拍攝條件。相機運動重建模塊可估算相機位姿，並支持二次精修優化，可酌情注入電影感鏡頭語言。從生成到後處理的整個工作流都部署在微服務架構中。新濾鏡或合規模塊可以模塊化方式添加或移除，使創意生產從線性手工操作轉變為可復用的數據驅動過程。

模型適應策略與模型性能

隨著大規模預訓練的邊際效益遞減，領域適應已成為實際部署的可行路徑。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微調與強化學習在當今垂直領域 AI 應用中扮演核心角色。出海營銷對本地化、文化理解與法規意識的要求極高，通用模型必須經過適應化調整，才能在生產環境中可靠運作。

我們的模型策略聚焦於精準適應。我們採用一套輕量級微調技術，並搭配以效果為導向的強化學習，從而能以可控成本實現快速專項優化。

- *提示調優*在輸入層引入小型、可學習的軟提示，同時保持基礎模型不變。適應週期從數週壓縮至數小時，支持快速實驗與低成本的 A/B 測試。
- *低秩適應(「LoRA」)*僅更新一小部分參數，通常為 1% 至 5%。此方法能在保持通用語言能力的同時，為創意生成與合規審查提供強大的任務級優化。
- *基於人工與商業反饋的強化學習*將營銷目標(如點擊率、轉化率與投資回報率)轉化為明確的獎勵信號，使模型行為與商業優先事項對齊，而非僅追求語言流暢度。

業 務

內部測試與部分商業部署案例顯示，這些適應策略如何轉化為系統級的效能提升：

- *推理效率與成本控制*。通過執行層優化（包括算子融合與快取重用），長序列場景的吞吐量提升最高達約22倍。單次推理成本降低超過50%，支持高併發工作負載下的穩定運作。
- *文化對齊*。在選定市場中，多模態識別準確率從87.5%提升至94.5%。更強的文化敏感度降低了誤解風險，並可能減少潛在的品牌相關事件。
- *迭代速度與決策品質*。創意迭代週期從數週縮短至約48小時，使團隊能減少手動優化，更專注於市場洞察。

我們的模型框架

我們搭建一個模型框架，將累積的營銷經驗轉化為可重複使用的AI資產，涵蓋技術追蹤、數據工程、模型評估與迭代優化。模型可系統性地從研究準備階段進入穩定的商業部署。

- *技術追蹤與模型選擇*。框架持續追蹤領先學術會議與開源社群的進展。候選模型採用營銷專屬標準進行評估，包括可預測性、文化對齊度、延遲、成本與授權限制。選擇決策不僅考量技術指標，亦嵌入預期的商業影響。
- *聚焦領域的數據工程*。將多來源輸入（包括投放日誌、市場反饋與法規材料）轉化為結構化、版本控制的知識資產。漂移檢測機制會觸發針對性的數據補充，確保訓練輸入與當前市場環境保持一致。
- *模型驗證與商業對齊*。模型經歷結合離線測試與線上A/B實驗的雙層評估流程。影子部署可在不干擾用戶的情況下衡量商業影響。商業指標作為主要參考依據，縮小了實驗室效能與生產行為之間的差距。
- *可重複使用的模型資產*。每一輪調優都會生成模塊化的組件，例如LoRA權重和獎勵函數。這些成果會存入私有庫，並可在不同地區和應用場景中複用和組合，從而加快部署速度，同時保留和積累模型能力。

我們的商業智能

BI系統是支撐AI營銷模型效能的基礎支柱。其整合了結構化的行業專家知識、實時行業基準以及經過驗證的營銷最佳實踐，確保所有AI驅動的營銷決策均基於商業理性、即時市場洞察與可行的營運邏輯，並進一步提升客戶營銷活動的精準度與效率。

- *行業專家知識*。這是我們技術系統內的專有專業知識，涵蓋全球市場的市場偏好模式、主要媒體渠道的流量分發算法特徵，以及垂直產業的深度營

業 務

運邏輯。這些行業專家知識庫被編碼為AI模型的約束參數，確保每個AI驅動的營銷決策具備高度的商業可行性。

- **實時行業基準。**憑藉長期營運累積的海量廣告成效數據，我們建立了一個實時、動態的基準數據庫，涵蓋全球主要市場、Meta、Google、TikTok及Snap等全球領先媒體合作夥伴以及關鍵行業。這使我們能夠即時比對客戶與行業平均的投資回報率，並準確識別營銷活動中的營運瓶頸。
- **營銷最佳實踐。**我們將高成效的歷史創意策略轉化為可重複使用的底層邏輯模型。通過對海量成功營銷資產進行原子化解構，我們的系統能深入洞察客戶的核心營銷目標，並通過算法建模部署最優的視覺表達風格與敘事節奏，從而顯著提升客戶營銷內容的轉化效率與市場表現。

我們的智能體架構

Navos採用多智能體架構，多個專業AI智能體基於數據驅動邏輯協同工作，覆蓋市場洞察、創意生成到投放優化等全鏈路環節。因此，即使經驗較少的用戶亦可遵循反映專業營銷實踐的結構化工作流。

架構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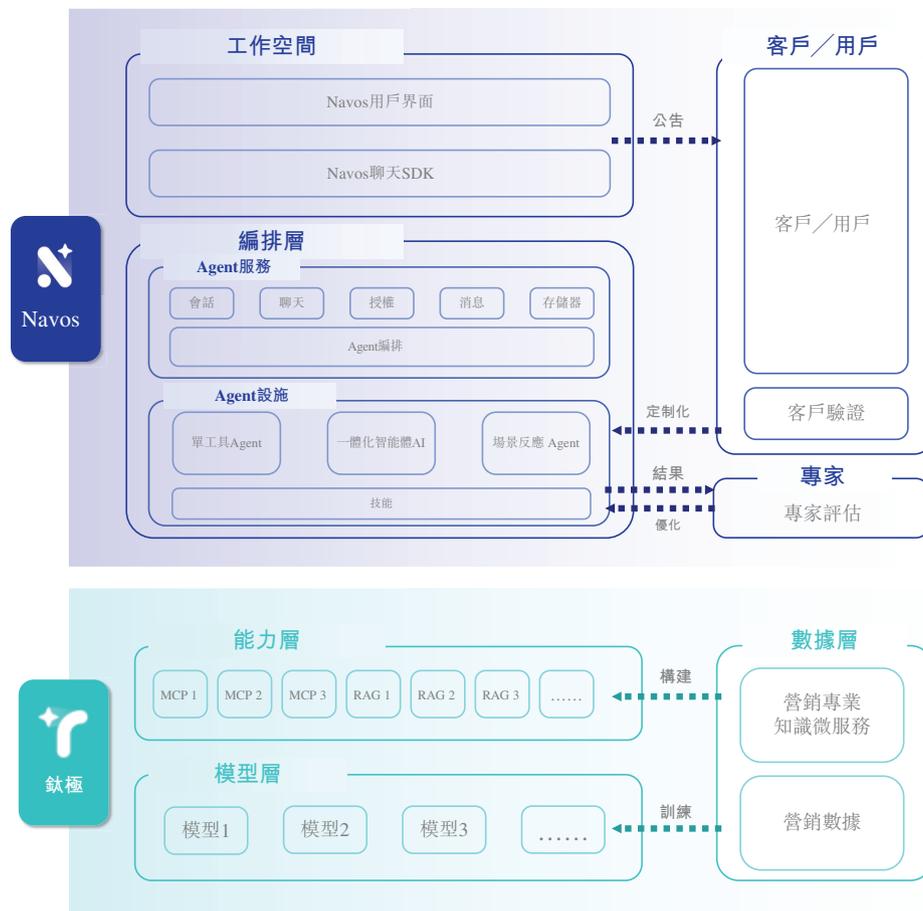
Navos組織為五層。每層執行獨特功能，同時與其他層保持緊密連接。

- **模型層。**模型層為Navos提供智能基礎。其應用靈活的混合建模策略以支持不同應用需求。我們的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是我們解決方案背後的智能引擎，覆蓋營銷推理、多模態生成及多模態理解。基於任務需求，Navos通過高性能模型路由器路由請求並調用最適配的子模型，確保在處理不同任務時發揮最專業高效的性能。
- **數據層。**數據層為智能體決策提供知識庫。其將專業數據集及積累的行業Know-how整合至專用的垂直領域數據池。隨著時間推移，大量可歸因及與執行關聯的數據得以積累，支持更可靠的推理，減少對靜態假設的依賴，並使智能體能夠將決策建立在觀察到的市場行為之上。
- **能力層。**能力層以標準化、可審計的方式，調用多樣化的工具，即可供智能體調用的功能、SDK或API。能力層將Navos連接至外部平台及內部系統，包括：(i)Meta、Google、TikTok及Snap等領先全球媒體合作夥伴的API，用於實時營銷數據追蹤及分析；(ii)用於廣告執行的外部媒體部署工具；(iii)覆蓋資產管理及工作流追蹤的內部業務系統，支持營銷執行期間的運營協調；及(iv)AI能力及SaaS能力的MCP化接入，將各種能力轉化為標準化模塊以供統一調用。

業 務

- **編排層**。編排層使Navos能夠作為一個集成化的智能體環境運行。通過加載技能包（指包含指令以及智能體可執行的腳本或代碼的、可移植且版本受控的程序包），Navos可學習掌握在本層調用工具，實現專業領域任務的執行。編排層負責管理任務拆解、執行路由、工具調用、表現檢查及審計回放。複雜的用戶請求被分解為結構化步驟。每個步驟均在帶有驗證及容錯控制的情況下執行，使Navos能夠交付完整及可追溯的任務輸出。
- **工作空間**。作為用戶操作Navos的窗口，由對話入口、任務中心、項目空間、客戶空間組成。

下圖展示Navos的架構。



在這五層架構的基礎上，我們還為Navos搭建了覆蓋AI和BI的技術框架。AI層以鈦極多模態大模型為核心，是Navos的底層模型；BI層則將獲授權的歷史業務活動、實時市場信號和全球媒體表現整合為結構化的知識語料庫，既用於訓練和迭代鈦極模型，也能作為Navos的外掛知識庫，為營銷決策和執行提供數據支撐。

業 務

核心智能體性能

在此架構內，Navos具有三大核心功能。

- **針對複雜任務的協同智能體編排。**營銷活動通常由一系列緊密銜接的環節組成，比如洞察行業趨勢、輸出分析報告、基於效果數據生成創意內容，以及跟蹤投放效果。Navos能根據用戶需求，按照結構化且可追溯的工作流程，自動協調多個智能體共同運作。
 - **意圖識別與路由。**Navos能解析廣告主通過自然語言或結構化輸入所表達的目標，並識別其背後意圖，例如市場洞察、內容創作、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等。系統會根據任務類型、數據可用性、執行情境與權限範圍，將目標導向最合適的智能體或智能體序列，從而使任務能夠隨著條件變化動態調適。
 - **結構化執行流。**任務遵循「計劃－執行－調整」的循環流程。系統會將複雜目標分解為可管理的步驟並設置檢查點，在調用相關工具時啟動防護機制，同時捕捉執行過程中的效果信號，以持續優化後續執行。
 - **人機協同控制。**對於具有商業或運營影響的決策，例如活動啟動參數或預算分配，Navos在執行前要求廣告主審核及確認，以在維持用戶控制權的同時，減輕操作負擔。
 - **可視化及可執行輸出。**輸出以結構化的視覺格式呈現，包括活動提案、執行摘要及創意表現分析。信息以簡潔、可直接決策的方式呈現，使用戶能夠快速評估結果、比較選項，並從洞察轉化為行動。
- **基於實時營銷數據的創意生成。**Navos將創意生成直接與觀察到的營銷表現相關聯。其對大量歷史及實時創意進行分析，以識別能引起目標受眾共鳴的元素，包括敘事結構、視覺節奏、信息傳遞重點及互動觸發點。此類分析的洞察結果從一開始就指導圖像和視頻創意的生成，提高取得強勁表現的概率。已驗證的敘事框架與視覺風格會被重複使用，同時調整產品元素以實現創意變體的批量創建。活動後審查已嵌入工作流程中，使效果反饋能優化後續執行。
- **基於反思的質量管理與閉環優化。**Navos在分析、生成和執行流程中引入自我評估機制，持續對中間結果和最終結果進行評估，並對照成功標準、證據要求和可配置的規則約束進行校驗。
 - **輸出驗證與專業標準。**在輸出最終結果前，Navos會執行結構化反思，評估內容的完整性、邏輯連貫性、數據來源的可追溯性以及決策實用性，並在需要時參照標準化的行業基準進行比對。
 - **偏差檢測與針對性修正。**當發現信息缺口或邏輯矛盾之處時，Navos會在輸出前觸發針對性的修正措施，例如補充數據獲取、啟用替代推理流程或執行內容調整。

業 務

- *從結果中學習與可複用最佳實踐*。交付後，Navos會根據下游效果信號與用戶反饋進行反思，將結果歸因於創意元素、受眾定向選擇、出價參數及版位動態等因素。由此產生的經驗會被提煉成可複用的策略、模板與標準，用於後續的執行，支持產出質量與營運效率的持續提升。

智能體運作的數據基礎

Navos的智能體能力植根於通過近十年跨境營銷運營積累的數據基礎。與主要依賴靜態訓練數據的通用模型不同，Navos基於實時、與執行關聯及可歸因的數據運作。該數據基礎的關鍵要素包括：

- *數據集成*。Navos集成來自全球媒體網絡的實時數據、活動執行期間產生的投放及效果信號以及源自跨區域、行業及客戶類型的歷史運營的行業知識。全鏈路追蹤覆蓋創意資產、廣告展示、受眾細分及轉化行動，生成可歸因的專家級數據。
- *數據處理能力*。Navos運營一個針對營銷工作流優化的大規模、實時數據處理基礎設施。結構化商業數據流經覆蓋攝入、清洗、特徵構建及持續刷新的專有管線。對圖片、文本、視頻等非結構化數據，系統通過多模態理解能力進行分析，提取視覺結構、語義信息和情感信號。檢索增強生成及基於圖的方法支持實時信息獲取及執行準確性。
- *數據歸因與可追溯性*。Navos通過統一的數據模型，將用戶輸入、媒體賬號、數據資產、投放策略與效果結果進行關聯，實現全流程數據歸因。所有運營數據都可追溯，決策過程和結果可被追蹤、複盤和複用，從而支持投後分析、審計需求以及智能體行為的持續優化。

我們的數據編織

我們的數據編織構成AI推理、商業智能專業知識與大規模數據處理的核心基礎。該系統是一個利用第三方服務的雲原生架構，並圍繞業務導向的數據模型、統一語義與治理邏輯進行自主開發，實現跨市場、跨用例的穩定運作與持續交付。

- *雲原生架構*。基於雲原生架構的統一數據底座具備高可用性與容錯能力。內建任務重試、幂等寫入、數據血緣追蹤、驗證檢查與回滾控制等機制，降低數據攝取、處理與報告過程中的操作風險。
- *彈性資源管理*。系統具備智能化的業務感知調度機制。系統層內建資源分配、使用監控與預算控制，確保核心報告與決策管線在高峰期間仍保持響應，同時限制非關鍵任務的資源消耗。
- *跨區域數據存取與治理*。在平台層實施多租戶隔離、分層權限結構與審計軌跡。這些控制機制支持合規存取、區域隔離，並實現跨組織單位與地區市場的安全協作。

業 務

- *可持續演進的自有數據資產*。通過業務運營積累的數據被結構化為自有的數據編織，持續增強模型學習能力和商業洞察能力。跨行業、跨區域、跨媒體渠道的數據聚合，使成熟市場中的經驗和模式能夠為新興或尚不成熟市場的早期決策提供參考。
- *領域建模與知識關聯*。經過清洗的數據被存儲在我們的數據編織中，並按業務領域進行組織，同時連接市場偏好、創意特徵、投放行為和轉化結果。這些關聯關係支持多維分析、歸因評估和策略的持續優化。
- *AI驅動的增強分析*。數據編織的應用層提供可直接用於決策的智能輸出，而非靜態報告。用戶通過自然語言查詢數據，而系統能以高準確度將自然語言轉譯為複雜分析邏輯，降低在常規探索中對專業分析師的依賴。
- *自動生成可視化結果與核心洞察*。分析結果通過推薦的視覺化形式與簡明敘述摘要呈現，使管理層無需手動製作圖表即可審閱關鍵信號。

我們的研發

我們的研發戰略緊密圍繞「數據驅動、智能決策、全球化協同」三大支柱。我們專注於強化系統穩定性、數據處理效率和模型泛化能力，同時推進多元營銷場景的AI產品線。該策略使我們能夠應對複雜的跨境、跨平台需求，並支持業務的長期發展與全球化佈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研發開支6.9百萬美元、10.8百萬美元及16.7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同年／同期收入的9.5%、10.6%及12.8%。

我們的技術團隊持續投入AI與數據科學領域，並已取得顯著成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47項專利，涵蓋數據處理、智能廣告投放及跨渠道歸因等領域。此外，我們已發佈4份行業白皮書，分享來自中國海外營銷實踐的深度洞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一支415人的專業研發團隊。我們的研發團隊分為雲計算與雲基礎設施、數據和算法、產品研發與工程，以及跨職能支持等多個專業小組。我們團隊成員曾榮獲「北京市科學技術進步獎」、「吳文俊人工智能科技進步獎」，團隊研究成果在KDD、AAAI、NeurIPS、CVPR、ICCV等國際頂級學術會議及期刊上發表，累計論文60餘篇，體現了我們在學術與技術前沿的持續影響力。

我們的研發重心

系統架構與工程研發

針對中國出海業務高併發、多地域、多平台的特點，我們持續優化雲原生架構，實現全球多區域部署與數據本地化合規。通過微服務治理、容器化部署與自動化運

業 務

維，提升系統可用性與彈性伸縮能力，支撐日均數億級投放請求與TB級數據處理。

數據科學與算法研發

基於數據編織所構建的萬億級營銷資產，我們重點投入大規模多模態數據處理管道、自動化創意生成與優化、實時智能出價與預算分配模型、跨渠道歸因與效果預測系統等方向，形成「數據－模型－場景」可歸因的閉環，推動模型在真實投放中持續進化，提升投放效果與ROI。

產品功能與體驗研發

圍繞客戶在全球化營銷中的實際需求，我們開發了可視化數據分析與決策工作台、自動化廣告投放流程、多角色協同與權限管理體系、開放API平台與生態集成能力，幫助客戶實現跨平台、跨地域的一站式營銷管理。

研發流程與迭代機制

我們建立了結構化的研發流程，並在各階段設立明確的輸入輸出與質量評審點，確保研發活動高效推進：

- **需求規劃與技術設計。**通過統一需求池收集提案，依據戰略匹配度、預期收益與資源投入進行優先級評審，輸出產品方案並進行技術可行性評估。
- **敏捷開發與質量保障。**採用雙周迭代開發模式，通過代碼審查、多級測試及缺陷管理流程，保障交付質量與節奏。
- **發布上線與運營迭代。**制定規範發版計劃與上線檢查清單，建立監控告警與回滾機制，並基於數據與反饋持續優化產品。
- **研發效能與持續改進。**定期分析需求交付周期、缺陷分布與吞吐量等指標，開展迭代複盤與根因分析，推動流程持續優化。
- **知識產權與自主研發。**所有研發成果知識產權均歸屬我們，未依賴任何關鍵第三方授權技術，核心研發任務均為我們團隊自主完成。

通過上述系統化的研發管理機制，我們能夠持續高效地將技術創新轉化為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為可持續增長與全球化拓展提供堅實支撐。

業 務

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客戶可採用我們的解決方案，並根據業務目標、目標市場及渠道策略，單獨挑選一項或多項產品服務。根據合作範疇的不同，客戶可運用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開展規模化、由AI驅動的營銷活動執行；亦可選擇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獲取達人驅動型營銷活動等基於項目的專屬支持。不同解決方案及合作模式對應不同的定價與收入安排，並與各合作項目的性質、規模及效果特點高度匹配。

AI營銷解決方案

定價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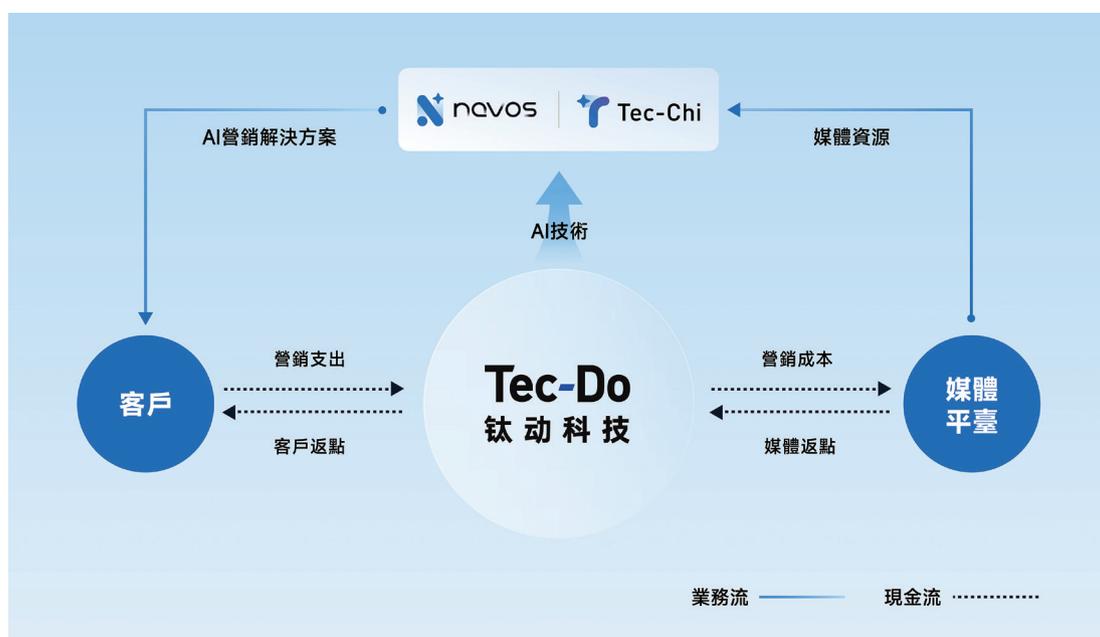
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的定價因不同客戶及為其廣告活動所選的媒體渠道而異。定價條款根據廣告活動規模、行業特性、目標市場、產品類型、約定表現指標和於有關期間擬達成的廣告目標等因素釐定。

我們用於定價的表現指標主要包括：千次展示成本，按每交付一千次廣告展示計算費用；單次點擊成本，於用戶點擊廣告時計費；以及單次行動成本，於用戶完成指定操作（如下載安裝、註冊或購買）時計費。

收入模式

我們通過與客戶交易相關的服務費產生收入，而相關服務費主要包括通過我們AI營銷解決方案管理的營銷支出中，在達成約定的表現指標、並向媒體平台支付相應營銷成本後計收的部分。此外，根據所選用的媒體渠道，我們可能會以媒體平台給予返點的形式收取服務費，該等返點參照營銷成本、技術參數、所處行業和內容質量確定，並扣除轉付客戶的任何返點。

下圖說明我們AI營銷解決方案的典型服務流程及資金流向。



業 務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定價模式

對於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我們提供包括達人營銷、整合品牌營銷活動、內容創作及其他推廣服務在內的整合營銷解決方案。定價通常按成本加成法釐定，並考慮服務費及向達人支付的款項。在若干情況下，定價與經商定的以效果為導向的指標掛鉤。

收入模式

來自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一般按項目收費，主要來自客戶就提供和執行整合營銷解決方案而支付的服務費。如營銷活動涉及第三方資源（如達人），則根據約定的活動條款向相關方支付相關服務費。

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

作為助力全球業務拓展的核心AI賦能者，我們構建了一個融合廣告投放、數據智能與海外營銷業務的營銷生態系統。其中，媒體平台提供媒體資源，客戶借助我們的解決方案創建內容、觸達目標受眾並擴展出海營銷與變現活動，而服務提供商則提供配套支持能力。我們的解決方案協調各參與方的角色，促進服務與資金的高效流轉，並為交易與廣告投放提供透明化的運營環境。

我們的客戶

我們服務於多元化的客戶群體，該等客戶從事眾多面向全球的行業，包括電商、遊戲、文娛及本地生活，而我們的成長並不依賴任何單一客戶群體。多元化的客戶結構擴展了我們的解決方案覆蓋的營銷場景範圍、深化對跨行業、跨地區的需求洞察並提供支撐連續產品迭代及模型優化的持續反饋。

重要客戶與標準客戶

我們自兩類客戶獲得收入：(i)重要客戶，即於往績記錄期間，在一個完整財政年度貢獻超過100,000美元收入或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比例貢獻超過75,000美元的客戶；及(ii)標準客戶，一般由年度支出水平較低的客戶組成。

重要客戶與標準客戶的區分，反映了客戶在規模、營運複雜度與解決方案使用上的差異。重要客戶通常為已具規模的企業或品牌，擁有多市場業務與多元化產品組合。此類客戶面對更廣泛的課題，包括進入細分垂直領域、新區域、新受眾群體及新增分發媒體渠道，以及頻繁的產品與形式測試。因此，他們通常會綜合使用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與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一方面使用標準化工具進行可擴展的執行，同時藉助定制化支持來應對新語言、新場景、新產品或新受眾畫像。隨著時間推移，不同解決方案間的深入整合將有助於在其海外業務規模擴大及多元化的過程中提升預算份額。

業 務

標準客戶通常包含預算更集中、市場範圍較窄的中小型商家與新興開發者。該客戶群的參與模式以自助服務與程序化運作為主，主要依賴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來進行高效的客戶獲取、渠道測試與需求驗證。儘管單一客戶的支出水準較低，但該客戶群貢獻了廣泛的廣告活動量與用例，豐富了需求信號，並通過多元化的真實使用，支持產品的持續精進。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重要客戶.....	52,718	72.4	79,794	78.0	58,549	78.8	105,838	81.6
標準客戶.....	20,103	27.6	22,512	22.0	15,727	21.2	23,797	18.4
合計.....	72,821	100.0	102,306	100.0	74,276	100.0	129,635	100.0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及於所示期間的主要營運數據，我們認為該等數據有助於了解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業務表現、營運規模及增長趨勢。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截至該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客戶數量.....	2,532	2,908	2,576	5,022
重要客戶數量.....	97	148	130	252
標準客戶數量.....	2,435	2,760	2,446	4,770
每位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32,017	37,613	29,083	32,695
每位重要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605,952	651,380	515,846	529,190
每位標準客戶平均收入 ⁽¹⁾ (美元).....	9,191	8,667	6,445	6,321
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07.0%	不適用	132.5%
重要客戶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01.4%	不適用	108.1%
標準客戶淨收入留存率 ⁽²⁾	不適用	121.8%	不適用	223.0%

附註：

- (1) 每位客戶(或每個客戶子集)平均收入乃按相關年度／期間的收入除以(i)該年度／期間的客戶數量及(ii)上一年或上一年相應期間的客戶數量的平均值計算得出。
- (2) 淨收入留存率(或特定客戶子集的淨收入留存率)按照將已在前一年貢獻收入之客戶當年所產生的收入除以該等客戶前一年所產生的收入計算。

業 務

每位標準客戶平均收入由2023年的9,191美元減至2024年的8,667美元，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445美元減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321美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長尾客戶的增加，該等客戶是被我們的AI營銷解決方案吸引而來的；及(ii)若干支出水平相對較高的標準客戶因其累計支出超過適用門檻而被重新分類為重要客戶，且有關高價值客戶遷出標準客戶類別進一步降低各個期間的每位標準客戶平均收入。

我們的大多數終端客戶直接與我們合作。部分終端客戶通過第三方中間商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該等中間商通常為廣告代理商或營銷服務提供商，作為該等終端客戶（一般為中小型企业）的代理商行事，為其採購我們的解決方案。該等中間商整合不直接了解我們的產品的中小型企业廣告需求，並將通過我們的解決方案執行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代理商業務是AI營銷科技行業的行業慣例。我們並不與由該等中間商所代表的終端客戶訂立協議，而該等中間商被視為並作為我們的直接客戶進行管理。相應地，在此等情況下，付款結算僅直接且單獨與該等中間商進行，而我們一般不就採購我們解決方案事宜與其相關客戶進行對接。此外，我們並不主動招攬或與該等中間商建立合作。

我們的案例

海外擴張會在不同市場、渠道和消費者群體中帶來運營層面的複雜性。以下客戶案例展示了客戶如何運用我們數據驅動的決策邏輯、內容執行能力以及海外運營經驗，在成熟市場和新興市場中應對這些挑戰。

案例一：一家全球領先的科技集團

我們與一家信息技術與互聯網服務領域的全球科技集團達成合作，作為其長期戰略合作夥伴，我們協助其在多個產品線和更廣泛的電子商務生態系統中進行海外擴張。我們的專業服務團隊直接與多個業務部門合作，支持出海營銷計劃和日常運營需求。

AI賦能與新興增長探索。通過將鈦極模型集成至投放工作流，我們提供從創意開發、媒介投放，到效果分析與優化的端到端全鏈路覆蓋。我們的持續服務支持該集團旗下全矩陣應用的全球化廣告投放。相關合作還延伸至新興增長領域，包括品牌客戶合作(BCA)相關項目與短劇，依托媒體洞察與落地執行能力，助力新興內容形態的測試與規模化推廣。

全球電商的本土化落地。本土化運營是雙方合作的核心環節。我們已在北美、日本、拉美等市場落地直播電商與區域化執行方案。依托本地市場洞察、嚴謹的落地執行與AI賦能的優化能力，營銷活動既能貼合區域用戶行為特徵，又能在全球市場保持統一的效果標準。

業 務

案例二：一家領先的本地生活服務平台

我們與一家領先的本地生活服務平台就其中東市場的國際擴張開展合作。作為該計劃的一部分，我們為其搭建海外資產管理與整合營銷的體系化框架，助力其順利完成本地化落地及市場初步切入。

整合營銷活動優化。利用我們全鏈路的營銷能力和數據技術專長，我們逐步將其營銷策略從以效果為主的模式優化為更全面的框架，整合了品牌增長、效果營銷和達人驅動的互動。這一演變擴大了上層和中層渠道的用戶獲取，提升了轉化效率，並增強了品牌在本地市場的知名度。

數據驅動的效果分析。通過我們專有的商業智能系統和定制化看板，我們使該平台能夠實時分析營銷績效，達到細緻且可追溯的層面。這一數據驅動的基礎設施提升了決策效率，優化了媒體投放開支，並改善了各營銷活動間的資源分配。

於齋月等當地主要節日，我們基於深度市場洞察制定靈活的媒體策略。這一協同作戰的模式，助力核心市場實現了更高的用戶留存率，並提升了營銷活動的整體效率。

案例三：斯凱奇

斯凱奇是一家全球知名的運動品牌，希望在馬來西亞和泰國這兩個運動品牌和生活服務品牌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實現在TikTok這一媒體平台上的快速增長。我們為斯凱奇提供了以TikTok為重點的AI營銷解決方案，以短視頻與直播電商雙引擎驅動，支持包括雙十一全球購物節在內的重點促銷活動。

AI驅動的解決方案與本地化執行。於活動期間，我們的AI算法深度分析了本地購買模式及市場偏好。我們的數據驅動模型識別出高潛運動消費人群與熱點內容趨勢，為生成適配本土市場環境的創意短視頻與直播腳本提供指導。於直播過程中，我們的AI系統實時調整排品與定價策略，根據需求的變化優化商品組合和促銷機制。配合自有金牌主播團隊與本土化運營，實現流量精準承接與高效轉化。同時，我們的AI驅動流量預測和頻道協調模型將付費短視頻投放和直播間的自然流量聯動，提高整體流量效率。

案例四：FeelinGirl

FeelinGirl是一家全球知名的快時尚品牌，主要面向海外市場，聚焦塑形衣及相關服裝品類。為支持該品牌的全球擴張，我們與團隊密切合作，助力提升在某主流媒體平台上的表現，從而在TikTok之外建立一個可擴展的增長渠道。我們的解決方案已解決該媒體平台上持續存在的低投入和有限轉化效率問題，並形成一個與品牌規模相匹配的雙渠道運營模式。

我們首先對FeelinGirl在該媒體平台上的歷史廣告賬戶進行全面審閱。經分析，發現三個主要問題：受眾策略過於寬泛、創意老化及競價策略保守。基於這些洞察，我們將核心人群重新定義為對塑身衣具有強購買意向的女性，並構建分層定向結構，結合興趣人群、重定向人群和相似人群，將投放從泛曝光轉向更精準、以轉化為導向的路徑。

業 務

創意更新與投放優化。為解決創意老化問題，我們針對該媒體平台運營特性，開發了多套高轉化視頻素材，突出產品塑形效果、真實穿著場景及用戶證言。經FeelinGirl確認，通過快速測試並迭代創意方向，已建立「商品卡+情景劇+前後對比」多元化素材矩陣，隨著創意相關性的提高，用戶互動率與點擊轉化率亦有所提升。在投放層面，我們協助FeelinGirl採用高級競價策略與自動化投放規則，同時整合TikTok已驗證的爆款產品，在該媒體平台進行協同推廣，加強了跨渠道一致性，更在TikTok引流後提升了該媒體平台的轉化表現。

業績與增長影響。經FeelinGirl確認，在AI技術全面賦能下，該媒體平台渠道的廣告表現取得顯著成效：廣告規模實現數量級跨越，成為品牌新的核心增長引擎；形成清晰的TikTok（拉新擴容）+某媒體平台（深度轉化）的雙渠道驅動模式；在快速放量過程中，核心廣告組的廣告投入回報率保持穩定優化，單客獲取成本在規模化階段得到有效控制。

案例五：某全球知名美妝品牌

我們為全球知名美妝品牌打造適配東南亞市場的TikTok直播電商解決方案。合作目標為在文化多元、各國美妝偏好迥異的市場環境中，實現區域性擴張與業務高速增長。

本地化策略和運營模式。基於東南亞各地消費者審美偏好的差異性，我們採用「本地化+ 產品化」的營銷策略，以深度的區域市場洞察為導向，量身打造產品組合、定價體系與促銷機制。我們在各區域市場搭建專業本地直播主播團隊，並結合當地消費習慣與平台運營態勢優化調整營銷策略，提供從內容規劃到商業落地的端到端全覆蓋服務，助力品牌在競爭激烈的美妝賽道中，實現可持續增長。

客群洞察和策略制定。目標客群為18至35歲的時尚女性。我們制定專業直播策略，精心設計高匹配度的“人貨場”組合。我們仔細分析TikTok平台促銷節點，在核心營銷週期積極爭取流量補貼，強化流量獲取能力與轉化效率。

流量增長和直播執行。我們為品牌組建了一支美妝賽道經驗豐富、符合品牌調性的本地熱門主播團隊，並持續更新主播陣容，保持內容新鮮度。在雙十二大促期間，我們啟用了雙主播直播模式，提升用戶互動與品牌曝光覆蓋；聖誕節慶期間，將節日造型、主題飾品與季節性妝容融入直播內容，豐富用戶購物體驗的同時，顯著提升觀眾互動熱度。我們基於爆品邏輯重組產品套裝，有效推高品牌平均客單價。

業績表現和市場地位。在本地化策略全面落地後，該品牌成功登上TikTok Shop東南亞美妝類目TOP3榜單。品牌知名度和市場份額同步提升，建立起穩固的本地用戶基礎。

業 務

案例六：三七互娛

三七互娛是一家全球知名遊戲廠商，在海外有廣泛的業務佈局。公司在國際市場同步運營多遊戲品類、多並行項目，需要持續獲客和大規模廣告投放。隨著試玩廣告逐漸成為海外手遊獲客的重要形式，三七互娛希望在技術适配要求高、投放場景複雜、流量競爭激烈的環境下，進一步提升試玩廣告的創意效率和投放回報。

我們圍繞試玩廣告這一強效果導向的海外投放場景，為三七互娛提供全鏈路AI營銷解決方案，整合策略分析、內容生產和投放執行能力。

AI策略洞察。通過對海外用戶行為、試玩路徑及歷史投放數據的深度分析，我們形成對不同市場和用戶群體偏好的內容洞察，識別高轉化潛力的創意模式和內容方向，明確各區域試玩廣告的創意方向和傳播重點。由此產生的策略指導，實現對核心用戶群體更精準的觸達，並在大規模投放前為創意方向提供決策支持。

智能創意生成。依托AI創意生成能力，我們支持批量化生產适配不同遊戲品類、媒體平台與區域文化偏好的試玩廣告素材，實現素材的高頻測試和快速迭代，顯著加快高互動、高轉化潛力創意的篩選速度。在保證創意多樣性與風格适配度的前提下，大幅提升素材生產效率與流量轉化表現，有效降低品牌在競爭市場中的試錯成本。

實時投放優化。基於智能投放優化系統，我們根據廣告實時投放數據指標，動態調整素材組合、競價策略與預算分配，並持續優化調整。通過全流程的優化動作，提升試玩廣告素材與目標用戶的匹配效率，讓品牌在複雜且變化快速的廣告投放環境中，實現投放效率與整體表現的穩定性提升。

全年累計交付試玩廣告項目超過100個，實現投放項目的大規模、穩定化運行，充分滿足公司海外核心獲客需求。經三七互娛確認，多款試玩廣告素材在國際市場表現亮眼，單素材投放消耗達數百萬美元。

案例七：庫洛遊戲

庫洛遊戲是一家知名的遊戲開發商。隨著其開放世界RPG遊戲《鳴潮》面向海外市場發行，庫洛遊戲希望通過更加系統化的營銷方式，實現對海外目標用戶的精準觸達，並提升內容傳播效率與用戶互動效果。基於上述需求，庫洛遊戲與我們合作，採用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框架中面向遊戲出海的一站式整合營銷解決方案，支持其在海外市場的產品推廣及品牌建設。

我們為庫洛遊戲提供涵蓋市場洞察、內容營銷支持、達人合作、傳播投放及效果管理等內的一站式綜合方案，具體包括：

用戶識別與分層觸達。通過對用戶互動及內容傳播效果的持續分析，我們協助識別具有較高參與度及潛在轉化價值的用戶群體，為內容分發節奏、傳播重點及

業 務

後續營銷活動的優化提供支持。我們結合市場特徵、平台表現和不同區域的用戶反饋，對投放策略進行動態調整，並不斷優化資源配置。

內容策劃與創意支持。結合全球遊戲內容傳播數據，我們幫助客戶識別更具有傳播潛力的內容模式，並生成符合不同區域市場用戶偏好的創意素材，以提升內容吸引力與傳播效率，實現高效種草。

達人合作與社群運營。圍繞海外遊戲及泛娛樂內容生態，我們參考內容表現數據與用戶興趣特徵，支持與《鳴潮》產品調性及目標用戶高度匹配的達人合作策略。經庫洛遊戲確認，我們通過系統化的傳播管理與社區互動，引導內容在海外主流平台及核心玩家社群中實現有效傳播與持續沉澱，逐步形成穩定的用戶社群基礎。

經庫洛遊戲確認，在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支持下，《鳴潮》相關內容在海外主流社交及視頻平台獲得廣泛傳播，並在核心玩家社群中引發持續討論與自發擴散。同時，該方案亦為《鳴潮》逐步構建起可持續的品牌資產沉澱機制和穩定的核心用戶社群基礎，推動其海外市場表現取得階段性突破，並展現出持續增長潛力。

我們的主要客戶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合計收入分別為28.9百萬美元、37.5百萬美元及34.2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9.8%、36.7%及26.3%。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同年／期間，我們的單一最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1.6百萬美元、19.6百萬美元及13.7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6.0%、19.1%及10.6%。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五大客戶的詳情。

客戶	所提供產品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付款方式	收入 (千美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客戶群A ⁽¹⁾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24年	銀行轉賬	13,749	10.6
客戶群B ⁽²⁾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19年	銀行轉賬	9,130	7.0
客戶群C ⁽³⁾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20年	銀行轉賬	7,147	5.5
客戶D ⁽⁴⁾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4年	銀行轉賬	2,132	1.6
客戶群E ⁽⁵⁾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1年	銀行轉賬	2,040	1.6
合計				34,198	26.3

附註：

- (1) 客戶群A指客戶A及其聯屬公司。客戶A為一家專注於跨境電商的在線零售平台公司，總部位於新加坡。
- (2) 客戶群B指客戶B及其聯屬公司。客戶B為一家專注於經營創作與社交媒體平台的科技公司，總部位於中國。

業 務

- (3) 客戶群C指客戶C及其聯屬公司。客戶C為一家電商平台公司，總部位於新加坡，專注於跨境電商。客戶C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 (4) 客戶D為一家專注於電商的公司，總部位於香港。
- (5) 客戶群E指客戶E及其聯屬公司。客戶E為一家專注於移動遊戲開發、運營及發行的科技公司，總部位於中國。

客戶	所提供產品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付款方式	收入 (千美元)	佔總收 入百分比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群C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0年	銀行轉賬	19,582	19.1
客戶群B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19年	銀行轉賬	8,167	8.0
客戶群A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24年	銀行轉賬	3,529	3.5
客戶群F ⁽⁶⁾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22年	銀行轉賬	3,303	3.2
客戶G ⁽⁷⁾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1年	銀行轉賬	2,940	2.9
合計				<u>37,521</u>	<u>36.7</u>

附註：

- (6) 客戶群F指客戶F及其聯屬公司。客戶F為一家專注於經營跨境電商平台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客戶F在納斯達克上市。
- (7) 客戶G為一家專注於移動遊戲開發及發行的公司，總部位於新加坡。

客戶	所提供產品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付款方式	收入 (千美元)	佔總收 入百分比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群C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0年	銀行轉賬	11,616	16.0
客戶群B	AI營銷解決方案	2019年	銀行轉賬	9,361	12.9
客戶G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1年	銀行轉賬	3,074	4.2
客戶群F	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2022年	銀行轉賬	2,988	4.1
客戶H ⁽⁸⁾	AI營銷解決方案	2022年	銀行轉賬	1,888	2.6
合計				<u>28,927</u>	<u>39.8</u>

附註：

- (8) 客戶H為一家總部位於香港的電商公司。

據我們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我們的所有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我們的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 務

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協議

我們一般與客戶就我們的解決方案訂立框架協議。我們與客戶的典型安排載列如下：

- **信貸期。**信貸期按客戶逐一釐定。視乎約定的結算模式而定，客戶可按(i)預付安排(據此廣告支出預先存入)；或(ii)月結安排(據此在須經內部信貸評估及預先批准支出限額的情況下授予信貸期)運作。
- **客戶返點。**客戶返點(如有)在特定廣告訂單或定價附表中逐案商定。有關返點可採取與廣告量或營銷活動表現掛鈎的激勵或其他商業讓步的形式。詳情請參閱「—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 **保密。**雙方須就協議條款、訂單詳情及在合作過程中獲得的任何非公開業務、技術或商業信息遵守相互保密義務。保密義務適用於以書面、電子或口頭形式披露的信息，並在協議終止後繼續有效，惟受限於公開信息或法律要求披露的慣常例外情況。
- **終止。**框架協議通常期限為一年並自動續期，惟受限於終止權。任何一方可在另一方重大違約、未能在約定期間內補救，或發生諸如長期不可抗力等特定事件時終止協議。客戶亦可終止或暫停個別營銷活動，惟須結算已履行服務產生的費用。
- **廣告內容的責任分配。**客戶主要負責廣告內容、產品及相關材料的合法性、真實性及知識產權合規性。倘廣告內容由客戶提供或指定，因內容侵權或違規產生的責任由客戶承擔。我們的審查義務限於根據适用法律及媒體平台政策進行的基礎合規檢查。詳情請參閱「—Tec-Do生態系統參與者—有關廣告內容的政策及指引」。
- **支付條款。**在預付安排下，廣告支出根據實際消耗從預存款項中扣除。在月結安排下，賬單在對賬後按月進行，付款在發票開具後約定的天數內到期。在任一安排下，結算主要基於我們系統記錄並經客戶確認的數據。

媒體合作夥伴

我們運營一個廣泛的媒體網絡，為我們的解決方案提供媒體資源(如廣告流量)。該媒體網絡涵蓋領先媒體平台、營銷渠道及長尾平台，使我們能獲取跨多個地理區域的豐富的廣告形式、精準定位及流量支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覆蓋全球約7百萬個媒體平台。該網絡實現針對不同產品類別、客戶目標及市場優先級量身定制的廣告活動策劃及執行。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向媒體平台支付的營銷成本呈現地域性分佈，約33.4%的支出位於北美，32.9%的支出位於東南亞，以及16.3%的支出位於歐洲。

業 務

我們與廣泛的領先全球媒體合作夥伴保持直接商業關係，如Meta、Google、TikTok、Snap及其他主流平台。值得注意的是，我們擁有Meta授權夥伴、Google Ads高級合作夥伴、TikTok營銷合作夥伴及Snap業務合作夥伴資質。有關地位提供獲取穩定媒體資源、平台級工具及政策項目的途徑，使我們的客戶能夠高效地進行賬戶開通、資金注入、營銷活動部署及持續優化。反之，媒體合作夥伴視我們為能夠尋源、聚合及管理廣告主需求的增長合作夥伴，這是許多平台不獨立具備的能力。我們的媒體關係以集中方式管理，實現協調採購及一致的商業互動，並保留根據客戶預算、目標市場及活動目標分配媒體資源的靈活性。

我們與媒體合作夥伴的互動延伸至標準廣告主介面之外。通過直接接入API，我們部署產品進行跨平台營銷活動執行、大規模運營及效果分析。有關連接使我們的產品能夠大規模管理廣告活動，應用一致的決策邏輯並對市場信號的變化作出快速反應，從而提高執行速度及運營效率。

我們亦圍繞個別平台生態系統的獨特機制組織專門的運營團隊及工作室。例如，我們建立與TikTok生態系統一致的專用直播帶貨及創意工作室，提供從直播電商及短視頻製作到互動營銷形式的服務。平台差異化策略使執行更貼合各平台的用戶行為與內容規則，而非在不同渠道中採用統一打法。

我們相信該深度的合作直接轉化為客戶價值。客戶可獲得通常僅對頂級合作夥伴開放的媒體資源、政策支持與平台指導。AI驅動的執行減少手動工作並縮短營銷活動迭代周期，使客戶團隊能夠專注於戰略決策。在市場層面，我們的海外工作室及本地化創意團隊交付與區域文化及消費習慣一致的內容，提高互動質量及商業轉化。

我們的合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穩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終止與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的任何合作，亦無遭遇任何重大爭議或捲入與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的任何重大法律程序。

我們的主要媒體合作夥伴

我們的客戶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相關解決方案通過Navos、Tec-Ad及Tec-Creative等產品提供，以在第三方媒體渠道上獨立規劃、執行及管理廣告投放。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向各合作夥伴支付總營銷成本百分比計的我們主要媒體合作夥伴的詳情。

媒體合作夥伴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佔營銷成本 百分比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媒體合作夥伴A ⁽¹⁾	2020年	53.0
媒體合作夥伴B ⁽²⁾	2018年	24.1
媒體合作夥伴C ⁽³⁾	2018年	11.6
合計		88.7

業 務

附註：

- (1) 媒體合作夥伴A為一家總部位於加利福利亞州，在納斯達克上市的科技公司的附屬公司，專注於全球線上社區建設及數字體驗。
- (2) 媒體合作夥伴B為一家科技公司的附屬公司，總部位於加利福利亞州及新加坡，經營創作與社交媒體平台並專注於電商業務。
- (3) 媒體合作夥伴C為一家總部位於加利福利亞州，在納斯達克上市的科技公司的附屬公司，專注於IT服務、數字廣告、企業解決方案及技術創新。

媒體合作夥伴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千美元)	佔營銷成本 百分比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媒體合作夥伴A	2020年	63.3
媒體合作夥伴B	2018年	19.4
媒體合作夥伴C	2018年	6.7
合計		89.4

媒體合作夥伴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千美元)	佔營銷成本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媒體合作夥伴A	2020年	75.0
媒體合作夥伴B	2018年	10.6
媒體合作夥伴C	2018年	5.2
合計		90.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媒體資源來自有限數量的媒體合作夥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此類集中現象於AI營銷科技行業並不罕見，因營銷成本通常會集中於具備廣泛用戶觸及率、成熟數據能力及完善廣告基礎設施的領先媒體平台。其中，媒體合作夥伴A佔據了往績記錄期間營銷成本的顯著比例。我們於2020年與媒體合作夥伴A建立了業務合作關係，此後一直保持持續的合作。我們是媒體合作夥伴A的獲授權合作夥伴。2025年，我們憑藉卓越的技術和服務能力，榮獲媒體合作夥伴A頒發的多個年度獎項，這突顯我們在媒體合作夥伴A生態系統中持續的營運合作。此外，隨著我們擴展媒體網絡並將營銷成本分配至更廣泛的平台與渠道，媒體合作夥伴A所佔的營銷成本比例隨時間推移逐漸下降。

由於我們的大部分營銷成本來自主要媒體平台，若與該等平台的關係終止、暫停或發生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廣告投放中斷，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無法維持與第三方媒體合作夥伴的牢固關係，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損」一節。為降低集中風險，我們已建立並維持與多元化媒體合作夥伴網絡的長期合作關係，涵蓋全球頂尖媒體合作夥伴、營銷渠道及橫跨多個地區的長尾發佈商。我們依據客戶目標、市場狀況及實際成效動態分配廣告預算予各媒體合作夥伴，並保持營運彈性以因應平台政策變動或市場動態調整媒體支出分配。

業 務

我們與媒體合作夥伴訂立的協議

我們與媒體合作夥伴的合作受年度框架協議規管，其中包含符合慣常行業慣例的條款及條件。我們與媒體合作夥伴合作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信貸及支付條款。**我們一般須就購買的媒體資源遵守特定的支付及信貸條款。結算通常以美元計值。視乎合作夥伴及我們的賬戶狀態而定，我們按具有信貸期的後付基準或涉及現金充值的預付基準結算付款。逾期付款可能導致利息收費、服務暫停或激勵扣留。所有付款一般不包括適用稅項，稅項由我們負責。
- **合規及廣告內容。**我們聲明並保證我們不會從事被禁止的做法，如為真實廣告主以外的第三方下單以人為虛增廣告消耗。此外，我們須維持全面的反腐敗及貿易合規政策。
- **合作夥伴激勵。**我們有資格從媒體合作夥伴獲得返點。獲得有關返點取決於我們遵守協議及達成特定表現承諾。詳情請參閱「我們的定價及收入模式」。
- **保密。**我們須就協議條款、定價結構及激勵計劃遵守嚴格的保密義務。除基於知情需要向僱員、聯屬公司或專業顧問披露外，一般禁止披露，且該等義務通常在協議終止後繼續有效。
- **終止。**協議通常規定任何一方可在提供30至90日的事先書面通知後為便利而終止協議。此外，如發生重大違約、破產、控制權變更或違反適用法律，媒體合作夥伴保留立即或以短通知期終止協議的權利。

有關廣告內容的政策及指引

根據我們與媒體合作夥伴簽訂的框架合作協議，我們通常對客戶提供的廣告內容、廣告形式及相關文件進行基礎性審查，以評估該等材料是否總體上符合相關媒體平台適用的政策及指引。這些政策與指南旨在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

為便於合規審查與持續管理廣告活動，客戶授權我們查閱其在相關媒體平台上的廣告賬戶，以便定期審查通過該等賬戶投放的廣告。我們的營銷服務協議包含對等條款，要求客戶確認並遵守適用的媒體平台政策與指南，並對其提供或核准的廣告內容的合法性、真實性及合規性承擔主要責任與賠償義務。廣告內容通常根據客戶要求生成，並僅在客戶確認或批准後發佈。客戶須就因其導致的不合規內容所產生的損失向我們作出賠償。

業 務

若廣告內容被識別為可能不符合適用政策、指南或法律要求，我們將通知受影響的客戶並提供修改或更正建議。若不合規情況持續存在，我們有權暫停或限制相關廣告賬戶或活動，以防止進一步傳播。此外，媒體合作夥伴通常保留根據其內部審查機制與執行政策，暫停廣告或廣告賬戶的自主權。

我們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支持廣告內容合規，包括對員工進行適用廣告法及媒體平台政策的培訓、實行標準化的註冊與內容審查程序，並指定專人負責合規檢查與記錄。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與媒體平台協調處理不合規廣告活動，包括在涉及違反平台政策或適用法規的情況下暫停賬戶。我們與客戶保持積極溝通，以確保其知悉合規要求及違規可能產生的後果。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雲服務提供商、人力資源外包服務商及諮詢服務商。具體而言，我們通常與雲服務提供商訂立為期一至三年的協議，倘一方出現重大違約且未在指定期限內予以補救，另一方可在發出書面通知後終止協議。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合計採購額分別為3.0百萬美元、5.5百萬美元及11.9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9.8%、29.4%及36.0%。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同年／期間，我們向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1.0百萬美元、2.6百萬美元及5.6百萬美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9.5%、13.9%及16.8%。

下表載列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不包括媒體合作夥伴）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詳情。

供應商	所提供 產品／服務	自業務關係 開始年限	付款方式	採購額 (千美元)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供應商A ⁽¹⁾	雲計算服務	2022年	銀行轉賬	5,552	16.8
供應商B ⁽²⁾	人力資源外包	2024年	銀行轉賬	2,539	7.7
供應商C ⁽³⁾	商務差旅服務	2024年	銀行轉賬	1,543	4.7
供應商D ⁽⁴⁾	裝修服務	2023年	銀行轉賬	1,490	4.5
供應商E ⁽⁵⁾	雲計算服務	2020年	銀行轉賬	742	2.3
合計				11,866	36.0

附註：

- (1) 供應商A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科技公司，專注於雲計算服務及相關技術研發。
- (2) 供應商B是一家總部位於香港的公司，提供端到端人力資源服務及BPO服務。
- (3) 供應商C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商務差旅資源。
- (4) 供應商D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建築裝飾與裝修服務。
- (5) 供應商E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在雲計算及AI科技領域處於領先地位，提供全面的雲計算服務。

業 務

供應商	所提供 產品／服務	自業務關係 開始年限	付款方式	採購額 (千美元)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A	雲計算服務	2022年	銀行轉賬	2,597	13.9
供應商F ⁽⁶⁾	租賃及物業管理	2021年	銀行轉賬	1,064	5.7
供應商G ⁽⁷⁾	人力資源外包	2022年	銀行轉賬	681	3.7
供應商C	商務差旅服務	2024年	銀行轉賬	578	3.1
供應商H ⁽⁸⁾	人力資源外包	2022年	銀行轉賬	565	3.0
合計				<u>5,485</u>	<u>29.4</u>

附註：

- (6) 供應商F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房地產相關服務、諮詢及創意策劃服務。
 (7) 供應商G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人力資源服務及BPO服務。
 (8) 供應商H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綜合企業管理及人力資源服務。

供應商	所提供 產品／服務	自業務關係 開始年限	付款方式	採購額 (千美元)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F	租賃及物業管理	2021年	銀行轉賬	955	9.5
供應商A	雲計算服務	2022年	銀行轉賬	837	8.3
供應商I ⁽⁹⁾	商務差旅及費用管控平台	2022年	銀行轉賬	601	6.0
供應商J ⁽¹⁰⁾	雲計算服務	2022年	銀行轉賬	352	3.5
供應商K ⁽¹¹⁾	諮詢服務	2023年	銀行轉賬	254	2.5
合計				<u>2,999</u>	<u>29.8</u>

附註：

- (9) 供應商I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商務差旅服務及其他企業服務。
 (10) 供應商J是一家總部位於美國華盛頓州的公司，提供雲計算服務。
 (11) 供應商K是一家總部位於中國的公司，提供企業管理諮詢及信息技術服務。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供應商所訂立價格的任何大幅波動、供應商重大違約事件及供應商交付訂單延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其聯繫人或我們的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年度／期間均未在我們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 務

銷售及營銷

我們設有專門團隊，主要負責獲客、賬戶管理及持續商業支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團隊共有200名成員。

我們通過推薦驅動型用戶參與以及精選的線上線下營銷活動相結合的方式來獲取客戶。我們的獲客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 **口碑推薦。**獲客主要由現有客戶及行業資源的推薦驅動。有關推薦由客戶在出海營銷場景中使用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時實現的投資回報率產生。隨著客戶在營銷效率及營銷活動表現方面實現可衡量的提升，彼等更有可能向同行及合作夥伴推薦我們。隨著時間推移，客戶級ROI成為自我強化的推薦驅動因素，使交付予現有客戶的商業表現轉化為自然的客戶增長。
- **線上營銷舉措。**我們通過多種渠道開展線上推廣，包括搜索引擎廣告投放及社交媒體互動。經公司確認，我們與百度等成熟提供商合作投放SEM（搜索引擎廣告），提升品牌在潛在用戶中的曝光度。我們還在微信、微博等社交媒體運營官方賬號，發布與我們產品及服務相關的內容。我們的產品或活動時常能引發自然互動和社會關注，例如登上微博熱搜榜，這有助於增加品牌曝光及獲取用戶。
- **線下營銷舉措。**我們主辦並參與行業會議、展覽會和論壇。例如，2025年我們參與了全球智能機械與電子產品博覽會，並參加了世界人工智能大會。此外，我們在2023年至2025年連續三年主辦了鈦動全球增長大會。這些活動為我們提供了展示AI在營銷領域的應用場景、分享跨境市場洞察，以及與行業參與者及相關機構進行交流的機會。
- **媒體與內容宣傳。**我們通過公共關係活動支持品牌定位與市場教育。相關舉措包括與關鍵意見領袖及有影響力的垂直媒體合作，分享我們的AI技術路線圖相關信息，以及參與知名發布商的採訪，傳達我們在中國出海營銷行業的業務方向及市場重點。

第三方支付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接受第三方支付以結算若干客戶因購買我們產品而欠付我們的款項。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通過有關第三方支付結算的總交易金額分別佔我們總交易金額的3.1%、4.8%及8.3%。通過第三方渠道結算付款的客戶（稱為「第三方結算客戶」）數量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385名、564名及1,594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停止接受任何第三方支付。

業 務

我們接受上述第三方付款主要是為促進我們收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向我們付款的第三方（稱為「第三方支付人」）主要是(i)與第三方結算客戶存在其他業務交易、並協助安排付款以結清未償應付款項的第三方結算客戶的業務合作夥伴；(ii)由第三方結算客戶指定的第三方支付人，如法定代表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股東、僱員及獨立第三方；及(iii)與最初向我們購買解決方案的第三方結算客戶處於同一企業集團或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或作為該等第三方結算客戶控股股東的個人或其家庭成員。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AI營銷科技行業的企業參與第三方支付安排並非罕見。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概無遭遇與任何第三方結算客戶或第三方支付人的任何爭議，亦無收到彼等的任何退款請求；(ii)我們概無因第三方支付安排而受到任何中國或香港政府部門的任何行政處罰；及(iii)我們與第三方結算客戶訂立的協議的定價、付款及其他主要條款與我們未涉及第三方支付安排的其他客戶一致。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接受的第三方支付款並非旨在規避任何適用的中國或香港稅務法律法規或其他適用的中國或香港法律法規；(ii)我們從第三方支付人收到的所有付款已根據會計程序及政策妥為記錄；(iii)我們未被認定違反香港任何適用的稅務法律或法規；及(iv)我們概無因我們收到的第三方支付款而受到主管政府部門關於中國或香港稅務法律法規的任何問詢、調查或行政處罰。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於往績記錄期間接受的第三方支付款並無違反適用中國民事法律的強制性規定；及(ii)我們概無因該等第三方支付安排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亦無被相關稅務機關認定為拖欠稅款或從事逃稅。

據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就香港法律對若干附屬公司在香港營運的進一步告知，香港並無法律禁止使用第三方支付安排。因此，第三方支付安排合法有效，且不違反香港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強制性條款。香港法例第455章《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第25(1)條規定，如任何人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任何財產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代表任何人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而仍處理該財產，即屬犯罪。該檢測標準為任何合理的人士在查看相關理由時，是否相信所處理的財產代表了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考慮到(i)涉及第三方支付安排的業務交易是合理的，且由與第三方結算客戶及／或第三方支付人簽訂的相關合同所支持；(ii)我們未因第三方支付安排的合法性受到任何爭議或調查；(iii)在法院訴訟中，香港法院將考慮被告對所涉交易的主觀和誠實信念，且並無依據表明第三方支付安排涉及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及(iv)我們未因第三方支付安排被認定違反香港的任何反洗錢、反賄賂或反恐融資法律法規，我們因第三方支付安排被指控或起訴洗錢、賄賂或恐怖融資的不確定性和風險極低。

業 務

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的第三方付款由合法交易及商業上合理的安排支持，且不存在對任何犯罪所得或源自該等所得的收入的來源或性質的隱瞞或虛假陳述，這意味著該等付款不構成洗錢，亦不涉及任何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會導致刑事責任的情況；(ii)我們已建立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涉及第三方付款的業務活動的真實性、合法性及合規性，包括與第三方結算客戶及付款人訂立三方付款協議；及(iii)我們概無從事任何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191條（關於隱瞞或掩飾犯罪所得的來源和性質）的活動。

為管理涉及第三方支付的潛在風險，我們已實施一整套措施並設定清晰指引來管理第三方支付：

- **合同安排與客戶通知**。我們已修訂標準服務協議，明確規定客戶須使用其簽約主體名下的賬戶進行支付。
- **系統控制與彈窗提醒**。我們已升級支付界面，增設強制性彈窗提醒。在進行支付前，客戶須通過這些提示確認支付由其直接完成，而非經由任何未授權的第三方渠道完成。
- **審查與抽查**。我們已建立定期審查機制，包括對交易進行隨機抽查。對於選定的交易，我們要求客戶提供文件證明（如銀行水單），以核實資金來源與客戶身份完全匹配。

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先前受與第三方支付安排相關的風險的影響」。

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

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是我們在經營過程中關注的核心重點之一。

全生命週期數據處理

數據收集及使用

在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主要收集及使用以下類型的數據：(i)客戶的廣告活動數據；(ii)代客戶處理的廣告效果數據；(iii)客戶對我們產品或服務的註冊及使用數據；及(iv)達人合作相關數據。上述數據不構成中國法律所界定的重要數據或核心數據。

對於上述數據的收集，我們已履行適用法律下的相關法律義務，包括提供強制性通知及獲得有效法律依據 — 通過制定或更新我們產品及服務的數據處理規則及合同條款。我們僅將上述數據用於與產品和服務相關之目的，而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AI產品的訓練或優化。

業 務

數據存儲及刪除

我們已主動定義強制數據刪除的情況。對於超過保存期限的數據，我們將於期限屆滿後主動執行刪除或匿名化程序。

第三方數據合作

對於委託數據處理，我們可能委託若干雲服務提供商提供數據存儲服務，前提是我們已履行相關法律義務，包括與彼等訂立正式的數據處理協議。對於共同數據處理，在提供若干產品時，我們涉及與我們的關聯公司共同處理數據，前提是我們已履行相關法律義務，包括與彼等訂立正式的數據處理協議。對於數據共享，我們僅向第三方合作夥伴（如支付服務提供商）提供必要的個人數據，前提是該等共享已在我們的數據處理規則中明確披露，並已獲得有效法律依據。

數據跨境傳輸

鑒於我們的數據中心全球部署，我們涉及跨特定司法管轄區的數據傳輸。例如，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部分產品及服務將數據存儲在中國境外。該等傳輸不涉及任何敏感個人信息，且所涉及的數據主體年度累計數量不超過100,000人。我們進行該等傳輸的前提是我們已履行相關法律義務，包括通知數據主體並獲得其同意。因此，我們獲豁免遵守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訂立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或獲得個人信息保護認證的規定。

數據安全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為保護數據和個人信息免遭未經授權的訪問、披露、濫用、修改、損壞或丟失，我們採取以下關鍵措施：

- **數據保護內部控制**。我們維持嚴格的內部控制框架，以規範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具體而言，我們構建了兩級數據安全管理架構，由數據安全管理委員會（負責領導和協調的決策機構）及各部門內的執行單位（負責落實）組成。此外，為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已於特定海外司法管轄區任命數據保護官及當地代表，以確保我們完全符合營運所在地區適用的數據安全與保護規定。
- **數據安全政策及機制**。我們已制定並實施一套全面的內部數據安全政策與機制，涵蓋全生命週期數據保護、數據分類分級管理、網絡安全事件應急預案、事件應變程序、個人信息保護影響評估及個人信息保護合規審計等所有方面，為整個數據生命週期中的數據處理活動提供詳細的操作指引與控制措施。此外，我們深諳樹立員工數據保護意識的重要性，已制定信息安全培訓政策，並對系統管理員及管理人員開展技術教育。

業 務

- **技術保護措施**。我們採用多項技術來保護委託予我們的數據，包括(但不限於)加密存儲、存取控制、日誌記錄及定期備份，並設有專屬隱私團隊，負責持續審查、追蹤及強化我們的安全實務。同時，在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雲端儲存服務時，我們亦要求其實施充分有效的技術措施，以保障所存儲數據的安全。
- **數據安全認證**。我們已取得多項權威認證，具體包括ISO/IEC 27001:2022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及ISO/IEC 20000-1:2018信息科技服務管理體系認證。此外，我們已成為IAB歐洲透明與同意框架(TCF v2.2)的註冊供應商。

綜上所述，總體而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認為我們並未發生在重大方面違反任何適用於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中國法律法規的情況。此外，我們亦認為我們並未發生在重大方面違反GDPR、CCPA、PDPA及LGPD相關規定的情況。

知識產權

我們依靠專利、商標、著作權及其他知識產權法律，並結合保密程序、保密協議以及其他合同限制，來確立並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中國註冊158項商標、47項專利、217項著作權和七個域名。

儘管我們竭力保護自身知識產權免受侵犯或盜用，但未經授權的相關方仍可能企圖複製或以其他方式獲取和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侵犯我們的權利。監控對我們技術的未經授權使用既困難又成本高昂，我們無法確定我們已採取的措施能否防止我們的技術被盜用。我們可能需要通過訴訟來維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導致巨額成本並分散我們的資源。此外，第三方可能向我們提起訴訟，指控我們侵犯他們的專有權利或聲稱他們並未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如果向我們提起的侵權索賠成功，或者我們未能或無法及時開發出不構成侵權的知識產權或獲得被侵權或類似知識產權的許可，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以及「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申索，其辯護可能成本高昂，並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及營運」。

競爭

我們主要在出海AI營銷科技市場與眾多國內外企業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由2020年的122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259億美元，2020年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0.7%，預計到2029年將達到1,182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5.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2024年收入計，在中國本土出海AI營銷科技提供商中，我們排名第一。詳情請參閱「我們的市場機會」及「行業概覽」。

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競爭激烈。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優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具備更成熟的商業化運營歷史，並享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市場份額及客戶基礎。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激烈的競爭，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相信，憑藉我們的戰略定位、技術能力及社交媒體網絡，我們在行業中處於有利地位，能夠把握快速增長的市場機遇，吸引並留住客戶，進而實現市場份額的提升。

業 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致力於建立及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的政策及程序，並且我們致力於不斷改進該等系統。我們不斷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和程序的執行情況，以提高其有效性及充分性。

風險管理框架及執行

我們已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為防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保證。我們的框架採用「三道防線」架構，以確保嚴格監督。第一道防線包括前台部門及業務單元，作為風險的主要責任方，負責識別、分析、評估其業務範圍內的風險並初步應對。第二道防線包括中台及後台部門，作為控制主體，通過審批權限、合同審核及付款驗證實施管控。第三道防線是審計與內部控制委員會，作為監督主體，負責獨立監督。我們系統性地將風險劃分為六大核心領域，即戰略風險、市場風險、運營風險、財務風險、法律合規風險及誠信風險，並根據量化閾值和定性影響，進一步將其劃分為「一般風險」、「重要風險」及「重大風險」。基於上述評估，我們採取針對性的應對策略（包括風險規避、降低、轉移或接受），以確保風險處於可承受範圍。

內部審計

我們的內部審計職能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導。該委員會有權查閱所有會計記錄、訪問信息系統及企業溝通工具，並可不受干預地調查潛在違規行為。其核心職責包括審閱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對管理人員開展經濟責任審計及建立反欺詐機制。該委員會亦追蹤審計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若問題未得到及時解決或整改，其有權直接向董事長報告，提出處理意見或處罰措施。

舉報與問責

為培育誠信透明的文化，我們建立了多元化的便捷投訴和舉報渠道，包括專用電子郵箱、實體郵寄地址、審控合規服務台和我們的官網。我們實行嚴格的違規問責制度。根據事件的嚴重程度和造成的經濟損失金額，處罰結果包括經濟處罰和行政紀律處分，對於涉嫌刑事犯罪的，移交司法機關處理。我們還推行「失信僱員」管理制度，因嚴重違規而被解僱或起訴的人士將被列入黑名單，未來不得入職本公司或與本公司開展業務合作。

業 務

僱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1,622名全職僱員，其中大多數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領域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的百分比
業務運營及達人	557	34.3
行政管理	450	27.7
研發	415	25.6
銷售及營銷	200	12.4
總計	1,622	100.0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住和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我們主要通過內部招聘、招聘中介、校園招聘會及在線渠道（包括我們的公司網站和社交網絡平台）招聘僱員。我們為求職者提供公平、公正和透明的招聘環境，我們的招聘流程受到嚴格的內部監督。詳情請參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 — 社會 — 勞工管理」。

根據中國法律，我們為我們的全職僱員參與由市級和省級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須根據中國法律按我們全職僱員的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不時為有關僱員向僱員福利計劃繳納供款，但款額不超過中國地方政府規定的最高限額。我們亦與僱員簽訂標準勞動合同、知識產權協議及保密與競業禁止協議。根據我們的競業禁止協議，我們可於僱員離職時決定是否施加離職後的競業禁止義務，並確定適用期限。若施加，競業禁止期間將以書面通知相關僱員的方式指明，且不超過兩年。於競業禁止期間，我們需向僱員支付財務補償，該補償按僱員離職前薪酬的一定比例計算。

作為我們留住僱員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工資、基於績效的現金獎金、授予激勵股份及其他獎勵，如年假、帶薪病假、節日禮品和生日派對。我們亦投資構建了覆蓋僱員全職業生命周期的綜合培訓體系，主要包括四大核心模塊：(i)新員工入職培訓計劃（包括入職引導和集中脫產培訓營）；(ii)管理培訓生計劃（專門培養未來管理人員）；(iii)針對特定業務單元和崗位的專業技能培訓；及(iv)公司範圍內的定期知識分享會。該等計劃通過線上和線下渠道相結合的方式開展，助力僱員提升技能和知識。為保持競爭優勢，我們將繼續專注於通過提供用來獎勵績效及業績的以激勵為基礎及以市場為導向的薪酬架構，來吸引及留住合資格專業人士。

我們認為，我們能夠打造公平、包容、多元的工作場所，同時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勞資糾紛或工業行動。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和《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用人單位必須向有關部門登記職工，並足額、按時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依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中國有關部門可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補繳未足額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用，且我們可能須按每日未繳金額的0.05%繳納滯納金。若我們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補繳，則可能被處以欠繳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關於住房公積金未按規定足額繳納的情況，中國各地的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要求單位在限期內補繳；逾期仍不繳存的，可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根據法規規定向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足夠供款可能使我們面臨處罰」。

我們認為上述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不足的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理由如下：(i)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因該等不合規情況受到任何行政措施、罰款或處罰；(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收到任何中國相關部門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要求我們補繳差額或任何滯納金的通知；(iii)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獲悉任何員工就此提出投訴，亦未涉及任何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的勞資糾紛；(iv)我們承諾，在中國相關部門提出任何要求後，我們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按有關要求進行整改，此類不合規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經營業績乃至本次[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v)根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於2018年9月21日頒佈的《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常務會議精神切實做好穩定社保費徵收工作的緊急通知》，行政機關不得組織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假設當前政策、法律法規、地方政府或主管部門的執法及監管實踐未發生重大變化，且不存在員工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事宜向主管部門投訴或舉報的情況，根據與主管部門的訪談及所獲的合規證明，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因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事宜而面臨主管部門集中追繳歷史差額及重大行政處罰的風險甚微。有鑒於此，我們未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可能存在的繳納差額計提任何撥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適用法律項下適用於我們的法定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的繳納義務。

業 務

保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向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中信保）投購綜合短期出口信用保險，以覆蓋與海外客戶應收賬款相關的信用風險（包括買方無力償債或違約等商業風險和政治風險）。

我們並未在其他方面投購任何業務中斷險或產品責任險，該等保險在中國法律下並非強制性要求，這符合一般市場慣例。我們亦無投購主要人員的人壽保險、承保我們的網絡基礎設施或信息技術系統損壞的保單或任何其他財產保單。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提出與我們業務有關的任何重大保險索賠。任何未投保的業務中斷、訴訟或自然災害或我們未投保的設備或設施的重大損壞，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有限的保險覆蓋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成本及業務中斷的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

我們致力於踐行可持續發展，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維持嚴格的管治標準，體現我們堅守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原則的承諾。董事會負責監督我們的ESG戰略，並確保我們以合乎道德、負責任的方式運營，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違反有關健康、工作安全、社會或環境法規而遭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而我們的僱員亦無發生任何事故或提出有關人身或財產損失的索賠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環境

環境管理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不運營任何生產設施或以其他方式對環境或氣候造成任何重大威脅。因此，我們並無面臨重大環境或氣候相關風險。儘管如此，我們在環境保護、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方面做出了重大努力。

我們已建立有效的環境管理體系，並始終踐行綠色可持續生產理念，致力於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我們在日常運營中提倡節能減排及綠色措施。例如，我們倡導數字化優先、無紙化辦公環境，以減少紙張生產、使用及回收過程中產生的碳排放，同時提升運營效率及數據管理能力。

我們監測關鍵環境指標以追蹤我們的績效並發現改進機會。我們環境影響的主要來源為辦公設施的電力及水資源消耗。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能源及水資源消耗的關鍵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2025年
電力消耗總量（千瓦時）.....	387,684	494,815	417,978
水資源消耗總量（噸）.....	2,939	3,458	2,779

業 務

社會

勞工管理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已制定有關勞工管理及勞工保護的各種內部政策。我們的嚴格政策明確表明我們保護僱員合法權利的承諾。

我們擁有多元化的僱員構成。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按性別、年齡及教育水平劃分的僱員構成：

	僱員數量
按性別	
男性	711
女性	911
按年齡	
50歲及以上	2
40至49歲	33
30至39歲	451
30歲以下	1,136
按教育	
碩士及博士	396
學士及以下	1,226
合計	<u>1,622</u>

人才發展

我們將人才發展視為我們長期戰略的核心組成部分。為支持企業成長並在快速發展的AI營銷科技行業保持競爭優勢，我們建立了覆蓋僱員全生命週期的綜合培訓體系。該培訓框架主要圍繞四大核心支柱構建，旨在促進僱員融入、提升專業技能並培養未來領導者。

- **新僱員入職培訓**：我們為所有新僱員提供線上線下結合的系統化入職計劃。該等培訓重點關注行業洞察、企業文化、產品知識及合規標準，確保新僱員能夠快速融入業務運營並踐行企業價值觀。
- **專業能力培訓**：為加速高潛力僱員成長，我們提供針對特定業務單元和崗位的專項培訓。該等項目通過媒體投放及系統操作等項目實踐強調「學以致用」，並依託內部培訓師團隊確保關鍵業務技能的有效掌握。
- **管理培訓生計劃**：我們實施了長期管理培訓生計劃，旨在培養未來領導者儲備。這項多階段計劃採用雙導師制（包含崗位導師與職業發展導師），直接與高級管理層接觸，並在關鍵業務項目輪崗。通過個人發展計劃與定期評估，我們持續追蹤學員成長軌跡，甄選高潛力人才晉升管理崗位。
- **定期知識共享**：我們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渠道，定期組織全公司範圍的知識共享活動，持續提升僱員綜合能力，培育學習型組織。

業 務

我們的人才發展框架以高級管理層的積極參與及對實踐應用的高度重視為特徵。高級管理層深度參與戰略培訓環節，確保人才發展與整體戰略保持一致。為強化培訓成效並保障高留任率，我們建立了市場驅動的薪酬架構。該體系將績效評估直接與職業晉升及薪酬水平掛鉤，通過提供具有競爭力的激勵性獎勵，認可價值創造與業績成果。

職業健康、安全與福利

我們優先考慮僱員的健康及安全，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為確保僱員健康，我們進行定期健康檢查。除根據法律法規規定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外，我們亦為所有實習生及外派人員購買商業保險，確保其職業健康及安全。尤其是，為身體健康考慮，所有女性僱員每月享有一天帶薪假期作為福利。

我們的員工福利涵蓋日常津貼（包括餐補及車貼）以及本公司在特定節日提供的禮品，例如傳統節日的節日禮品，或員工生日、結婚或生育的現金獎勵。我們重視員工之間的聯絡，因此鼓勵員工參與興趣俱樂部及團隊建設活動。

公益慈善

除我們自身發展外，我們願意承擔更大的社會責任。我們啟動了多項企業社會責任舉措，尤其關注教育及社區發展。為賦能社區，我們通過物資及捐款提供支持。例如，我們向廣州一家福利協會捐款，以推進「兒童友好城市」建設。我們還協助組織慈善音樂會，為農民工子女籌款。此外，我們致力於通過捐款及與非政府組織合作開展社會活動，支持性別平等、健康及環境保護等其他領域。

治理

反貪合規

我們堅定致力於在所有業務運營中秉持最高的商業道德及誠信標準。我們嚴禁任何形式的賄賂、腐敗及欺詐。為有效防止可能違反我們原則的行為，我們採取了兩個維度的措施：

- **行為準則。**我們已制定並嚴格執行鈦動科技員工手冊等多項內部制度，這些制度適用於所有員工，並規範預期行為標準。我們與員工的協議（如僱傭協議）中也載有相關條款及條件，其中詳細列出了被禁止的不當行為和相應的責任。此外，我們要求業務合作夥伴（包括客戶、媒體合作夥伴和供應商）在合作之前執行包含反腐敗條款的協議，作為我們監督的外部補充。
- **獨立監督。**我們的審計委員會作為獨立的一方負責監督有關商業道德和反腐敗的事宜。委員會對不當行為（指通過專門的電子郵件、熱線或地址收到的內外部投訴）進行預防和調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賄賂、欺詐和洗錢捲入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受到任何處罰。

業 務

風險控制

我們已建立由三道防線組成的風險管理結構。我們的前台部門是第一道防線；中後台部門構成第二道防線；而審計委員會則是第三道防線。

我們的前、中、後三個部門負責識別和控制公司相關事務中的風險因素，而這乃通過嚴格的業務流程和控制點實現，包括授權批准、報價和合同審查以及付款驗證。這些部門還根據需要制定和發布內部政策和法規，以降低風險。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實施和有效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未發生任何與重大腐敗或不當行為相關的事件。

物業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擁有任何物業，且我們租賃了總建築面積超過20,000平方米的物業，主要用於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

根據《上市規則》第5章及《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可就《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該條例要求就我們在土地或建築物中的所有權益提供估值報告），原因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物業的賬面值佔我們綜合資產總值的15%或以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就我們在中國境內15項總建築面積相對較大的租賃物業而言，我們已自相關業主取得全部租賃建築物的有效所有權證書。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的全部15份租約均未於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辦理登記。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辦理登記手續並不影響租賃協議在中國法律下的有效性及可執行性；但相關政府部門可能要求我們於規定期限內辦理租賃登記備案，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我們將持續盡最大努力協調租賃方，推動所有未登記租賃協議向主管部門辦理登記，並持續監督遵守中國相關物業租賃法律法規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未能重續我們的租約或遵守與我們若干租賃物業有關的中國物業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牌照、許可證及批准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從相關政府部門獲得就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運營屬重大的所有必要牌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明。

業 務

法律程序及合規

法律程序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參與任何實際發生或威脅提起且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或行政程序，我們亦不知悉任何針對我們或董事的未決或威脅提起的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該等程序單獨或合計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合規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參與或涉及到任何導致我們面臨罰款、執法行為或其他處罰從而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獎項和榮譽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得的甄選獎項和榮譽。

獎項／榮譽	機構／組織	頒發年度
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	商務部、中共中央委員會宣傳部、文化和旅游部、國家廣播電視總局	2025年
2025年中國互聯網綜合實力前百強企業	中國互聯網協會	2025年
2025聯合營銷金獎	Meta	2025年
2025年度卓越孵化合作夥伴	TikTok	2025年
高科技高成長獨角獸企業	第一新聲	2025年
中企出海獎	IDC	2025年
2025靈眸獎AMAMA專項獎	靈眸獎	2025年
最具商業價值潛力的Agent Top 10	弗若斯特沙利文、頭豹	2025年
最具全球發展潛力的中國Agent Top 10	弗若斯特沙利文、頭豹	2025年
科技型中小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4年
國家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4年
2024年中國互聯網綜合實力前百強企業	中國互聯網協會	2024年
2024年度出海電商營銷合作夥伴	TikTok	2024年
2024優秀合作夥伴大獎	Google	2024年
2024年新客戶開疆拓土卓越獎	Snap	2024年
2024年度出海廣告共融合作獎	Microsoft Advertising	2024年
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	廣東省科學技術廳 廣東省財政廳 國家稅務總局廣東省稅務局	2023年
中國數字貿易創新服務獎	中國國際數字和軟件服務交易會組委會	2023年
2023年Google優秀合作夥伴	Google	2023年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與分析載有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自身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當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的認知而作出的假設與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符合我們預期及預測，取決於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由於若干因素的影響，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中預期的結果有重大差異。在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謹慎考慮本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及「業務」章節）提供之資料。

就本節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提述的2023年及2024年指截至該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概覽

我們是一家AI營銷科技公司，專注於為全球商業增長提供效果導向的營銷解決方案。憑藉我們自主研發的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我們提供端到端營銷解決方案，幫助企業有效觸達、吸引並轉化全球消費者，取得可衡量的商業成效。作為關鍵的AI賦能者，我們正乘勢而上，全力助推中國品牌出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營銷解決方案主要通過一系列AI原生、效果驅動的產品來實現。這些產品對關鍵的營銷流程進行重構及自動化，包括市場洞察、內容生成、全球媒體渠道廣告投放與效果優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於2025年推出的Navos為全球首批營銷多智能體之一。Navos扮演AI協作助手的角色，協同跨市場及跨渠道的營銷工作流，並通過強大的從提示詞到內容生成的能力，將自然語言指令轉化為契合實際情境、具有高影響力的營銷資產。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累計管理超過4億個廣告策略。我們與Meta、Google、TikTok、Snap等全球領先媒體合作夥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擁有覆蓋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廣泛媒體平台和達人網絡。這種廣泛的覆蓋持續產生跨媒體渠道、市場和創意形式的信號，直接反哺我們的模型訓練、投放決策邏輯及創意優化，進一步強化我們的AI技術體系並提升解決方案的表現。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取得可持續增長，收入由2023年的72.8百萬美元增至2024年的102.3百萬美元，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4.3百萬美元增至2025年同期的129.6百萬美元。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61.6百萬美元、84.3百萬美元、63.4百萬美元及106.5百萬美元，相應期間毛利率分別為84.6%、82.4%、85.4%及82.2%。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年內／期內利潤34.3百萬美元、51.0百萬美元、39.3百萬美元及55.7百萬美元。

財務資料

編製及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有關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本集團已就往績記錄期間採用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尚未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已頒布但尚未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的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業績一直並將繼續受多項關鍵因素的影響，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中國企業海外擴張活動的增加及AI營銷行業的增長

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與中國企業海外擴張的速度和範圍密切相關，包括其市場准入策略、產品發佈週期、渠道選擇以及不同地區的本地化要求。當客戶加速國際擴張時，他們通常需要更頻繁的營銷活動迭代、更快的本地化速度以及更廣泛的平台和市場覆蓋範圍，這可能增加我們所交付服務的數量和複雜程度。相反，海外擴張活動放緩、產品發佈延遲或運營預算收緊可能會降低營銷活動水平或縮小我們的服務範圍。

我們的增長亦受到AI營銷科技市場發展的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AI營銷科技市場由2020年的122億美元增至2024年的259億美元，2020年至2024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0.7%；預計到2029年將達到1,182億美元，2024年至202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5.5%。該行業擴張預計將增加對AI營銷科技的需求，提高全球市場的執行效率與可衡量成果。

我們維持並提升AI能力及專業的多模態大模型鈦極的能力

我們的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持續提升AI能力，並將其轉化為客戶可量化的營銷成果的能力。我們的解決方案以為出海營銷場景設計的專業的多模態大模型鈦極為技術底座。我們繼續推進AI驅動的工作流程，將市場洞察、內容創建、媒體投放及效果優化集成到一個更為自動化的運營循環中。隨著客戶日益要求更快的決策週期、更高的市場一致性及更強的多平台績效管控，我們提升模型能力、算法及產品工作流程的能力直接影響我們的競爭力及客戶採用的深度。

財務資料

我們維持現有客戶及獲取新客戶的能力

我們的增長得益於我們維持持久的客戶關係能力以及跨行業、跨地域拓展客戶群的能力。通過我們的解決方案取得良好成效的客戶可能會擴大其營銷活動範圍、將合作延伸至更多市場或平台並採納更廣泛的服務組合，而未能達成目標的客戶則可能降低活動規模或將其項目轉向其他提供商。因此，客戶滿意度、客戶成功結果及我們在規模擴張過程中維持服務質量及交付一致性的能力均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獲取新客戶的能力受AI技術能力、多元化的解決方案組合、品牌知名度、銷售與營銷工作及在複雜的海外營銷場景中展現差異化成效的能力所影響。此外，競爭強度、客戶採購週期、客戶對國際擴張及新營銷渠道的需求演變、我們為客戶識別增量增長機會的能力以及我們營銷能力的整體成效可能影響客戶獲取速度以及相關的獲客成本及啟用成本。我們的客戶數目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32個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年度的5,022個。

我們升級產品組合並深化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線滲透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得益於我們持續多元化、升級及創新產品組合的能力以及深化客戶對我們兩大解決方案線（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滲透能力。客戶需求隨著商業週期、產品發佈、市場進入計劃及消費者需求與平台動態的變化而快速演變。因此，我們必須持續優化自動化水平、決策智能與工作流程設計，使客戶能夠更高效地執行營銷活動，並以更高的精準度與控制力管理多市場項目。

我們深化客戶滲透的能力反映於解決方案線的業務增長。AI營銷解決方案收入由2023年的66.3百萬美元增至2024年的92.4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16.0百萬美元。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收入由2023年的6.5百萬美元增至2024年的10.0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3.7百萬美元。我們拓展應用場景、提升營銷活動成效及支持跨行業、跨地域更複雜客戶需求的能力將持續影響我們的收入規模與結構以及相關的成本結構。

我們與全球媒體合作夥伴及達人生態系統的關係

我們的業務模式依賴於與主流全球媒體平台以及廣泛的內容達人生態系統的連接和有效合作。我們與Meta、Google、TikTok及Snap等全球主流媒體合作夥伴保持長期合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網絡已連接了超過7百萬個媒體平台和超過1.5億名達人。該連接的廣度與穩定性影響我們為不同市場及形式的客戶提供營銷活動覆蓋、執行質量與成效表現的能力。

媒體平台頻繁更新政策、廣告形式、審核流程及衡量與歸因實踐。對特定行業、賬戶、地區或數據使用的限制等任何不利的變動均可能增加執行複雜程度、降低營銷活動效率或提高投放成本。同樣，隨著平台規則、平台經濟與消費者行為演變，達人資源的有效性與可用性亦可能發生波動。我們快速適應該等變化並保持穩固的平台關係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我們的財務報表屬重大的會計政策。於應用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需作出對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以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有關結果乃作為就該等不可基於其他資料來源而顯而易見地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的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涉及的最重大估計、假設及判斷的會計政策。對了解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重要的重大會計政策以及關鍵估計的不確定性來源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3。

收入確認

客戶合同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於向客戶承諾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來履行履約義務時，依據我們預期交換該等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確認。

當合同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時，我們預期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於合同開始時予以估計，並計入收益內，僅限於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性其後得以解決，已確認累計收益不大可能出現大幅撥回情況。當定價與相關合約條款下的特定行為或其他績效指標相關時，我們的業務可能產生可變對價。

在決定我們是否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行事時，我們會評估在服務轉讓給客戶前我們是否獲得對服務相關資源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我們能夠主導服務的使用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的剩餘利益。

AI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連接廣告主與媒體平台並促成其交易。我們根據所收到客戶交易服務費確認收入。根據選擇的媒體平台，我們可能收到媒體平台以返利形式給予的服務費，扣除給予廣告主的任何返利後確認為收入。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我們的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包括達人營銷、綜合品牌營銷活動、內容創作及其他推廣服務等綜合營銷解決方案。

收入通常於某一特定時點確認，一般於客戶驗收或最終內容、營銷活動或推廣材料交付時確認。

財務資料

其他來源的收入和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比率。在計算利息收入時，當資產無信用減值時，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然而，就於最初確認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如資產不再發生信用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恢復到以總額為基準。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保證其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且我們將滿足補助所附條件時，便會於財務狀況表中初步確認政府補助。用於補償我們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系統性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補償我們某項資產成本的補助會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從而通過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效地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

折舊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當期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辦公設備、傢俱及配件	5至10年
— 機動車輛	4至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2至4年

於每年對折舊方式、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租賃資產

在合同開始時，我們會評估該合同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同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我們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被轉移。

財務資料

作為承租人

當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我們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關聯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列賬。

在租賃開始日，我們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不包括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筆記本電腦、辦公傢俱等低價值資產租賃。當我們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約時，我們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對該租賃進行資本化。若未進行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採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其產生時自損益中扣除。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進行調整），加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卸與搬遷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的估算成本，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後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示。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內予以折舊。

根據我們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股本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的租賃按金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按金的名義價值超過其初始公允價值的任何部分，將作為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而我們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我們變更對是否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當出現租賃修改（即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變更）時，倘有關修改並無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於此情況下，租賃負債將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進行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財務資料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我們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存單、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對於固定利息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則相關預期現金差額以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貼現，或使用其近似利率貼現。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我們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對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倘工具的預期存續期短於12個月，則為更短期間)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份；而對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指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但以下項目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於報告日期釐定具有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我們會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我們的過往經驗和知情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和分析。

倘逾期超過30天，我們假設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倘債務人不可能在對如變現持有的任何抵押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我們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該金融資產逾期超90天，我們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我們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會通過虧損準備賬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財務資料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我們均會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反合同，如違約；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編纂]陷入財務困難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若無實際收回可能，則撇銷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該情況通常於我們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應撇銷之金額時發生。

過往撇銷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對我們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的投資。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應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可收回金額是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將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並非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為其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確定可收回金額。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的期間計入損益。

財務資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我們運作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我們從合資格僱員及董事獲得服務作為權益工具（限制性股票）的對價。換取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已獲得服務的公允價值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於權益中相應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就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將支銷的總金額參照授予日期我們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確定。

總開支於歸屬期間（即所有規定歸屬條件獲滿足的期間）確認。於各期間結束時，我們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我們對預期將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的估計。我們確認修訂原始估計（如有）在損益中的影響，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直接於權益或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

即期稅項包括該年度或期間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款，以及對以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款的任何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稅款的金額是對預期將支付或收到的稅款的最佳估計，反映了與所得稅有關的不確定性。其使用於報告日期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還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只有在滿足某些條件的情況下，才能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務目的所用的相應數額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以下情況不確認遞延稅項：

- 初步確認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額，而該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且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或
- 暫時差額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且我們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此差額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撥回

我們就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情況為限。未來應課稅溢利乃基於撥回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定。倘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我們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並根據現有暫時差額的撥回進行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利益，則予以減少。當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提高時，將撥回有關減少。

只有在滿足某些條件的情況下，才能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收入	72,821	100.0	102,306	100.0	74,276	100.0	129,635	100.0
銷售成本	(11,234)	(15.4)	(18,043)	(17.6)	(10,838)	(14.6)	(23,120)	(17.8)
毛利	61,587	84.6	84,263	82.4	63,438	85.4	106,515	82.2
其他收益淨額	3,750	5.1	15,277	14.9	11,180	15.1	8,877	6.8
銷售及營銷開支	(7,001)	(9.6)	(10,518)	(10.3)	(7,927)	(10.7)	(12,899)	(10.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3,224)	(18.2)	(17,333)	(16.9)	(12,932)	(17.4)	(19,691)	(15.2)
研發開支	(6,882)	(9.5)	(10,795)	(10.6)	(7,002)	(9.4)	(16,650)	(1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	(1,340)	(1.8)	(1,235)	(1.2)	(1,314)	(1.8)	(1,250)	(1.0)
經營利潤	36,890	50.6	59,659	58.3	45,443	61.2	64,902	50.1
融資成本	(618)	(0.8)	(2,747)	(2.7)	(2,119)	(2.9)	(1,565)	(1.2)
稅前利潤	36,272	49.8	56,912	55.6	43,324	58.3	63,337	48.9
所得稅開支	(1,927)	(2.6)	(5,913)	(5.8)	(4,030)	(5.4)	(7,658)	(5.9)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47.2	50,999	49.8	39,294	52.9	55,679	43.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衡量指標，而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者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者。我們相信，該計量有利於通過消除項目（如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業績。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以替代或優於對此進行的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亦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類似名稱的計量相比較。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經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屬非現金性質）調整的年內／期內利潤。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相近計量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50,999	39,294	55,67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3,331	1,600	1,030	889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7,676	52,599	40,324	56,568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

收入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72.8百萬美元、102.3百萬美元、74.3百萬美元及129.6百萬美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AI營銷解決方案，其次來自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AI營銷解決方案.....	66,309	91.1	92,355	90.3	68,812	92.6	115,960	89.5
定制化達人營銷 解決方案.....	6,512	8.9	9,951	9.7	5,464	7.4	13,675	10.5
合計.....	<u>72,821</u>	<u>100.0</u>	<u>102,306</u>	<u>100.0</u>	<u>74,276</u>	<u>100.0</u>	<u>129,635</u>	<u>100.0</u>

AI營銷解決方案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AI營銷解決方案所得收入分別達到66.3百萬美元、92.4百萬美元、68.8百萬美元及116.0百萬美元。我們AI營銷解決方案所得收入穩定增長主要由於(1)我們的客戶由於我們所提供的強勁營銷活動表現及成果增加了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使用量，而這些表現及成果受益於且以我們不斷演進的技術能力為支撐；(2)我們通過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獲取新客戶，並把握尋求全球化佈局的中國企業的快速需求增長；同時，我們的解決方案有助於標準化營銷活動的執行流程，且易於採用，從而實現更快速的導入及更高效的客戶獲取。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所得收入分別達到6.5百萬美元、10.0百萬美元、5.5百萬美元及13.7百萬美元。

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重要客戶.....	52,718	72.4	79,794	78.0	58,549	78.8	105,838	81.6
標準客戶.....	20,103	27.6	22,512	22.0	15,727	21.2	23,797	18.4
合計.....	<u>72,821</u>	<u>100</u>	<u>102,306</u>	<u>100</u>	<u>74,276</u>	<u>100</u>	<u>129,635</u>	<u>100</u>

財務資料

按行業類型劃分的重要客戶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行業類型劃分的重要客戶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電子商務.....	35,258	66.9	48,108	60.3	36,143	61.7	66,383	62.7
非電子商務.....	17,460	33.1	31,686	39.7	22,406	38.3	39,455	37.3
重要客戶								
收入總額.....	52,718	100.0	79,794	100.0	58,549	100.0	105,838	100.0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大中華地區 ⁽¹⁾ ...	34,848	47.9	43,473	42.5	33,014	44.4	65,661	50.7
新加坡	32,288	44.3	41,411	40.5	31,661	42.6	39,155	30.2
其他	5,685	7.8	17,422	17.0	9,601	13.0	24,819	19.1
	72,821	100.0	102,306	100.0	74,276	100.0	129,635	100.0

附註：

(1) 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內容及達人成本、雲服務器成本等。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銷售成本								
員工成本.....	6,736	60.0	12,039	66.7	7,377	68.1	13,617	58.9
內容及達人成本..	3,747	33.4	4,491	24.9	2,517	23.2	6,820	29.5
雲服務器成本....	417	3.7	826	4.6	533	4.9	1,862	8.1
其他	334	2.9	687	3.8	411	3.8	821	3.5
合計	11,234	100.0	18,043	100.0	10,838	100.0	23,120	100.0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我們的收入減去銷售成本，而我們的毛利率指毛利除以我們的收入（以百分比表示）。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61.6百萬美元、84.3百萬美元、63.4百萬美元及106.5百萬美元，毛利率分別為84.6%、82.4%、85.4%及82.2%。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美元	毛利率 %	毛利 美元	毛利率 %	毛利 美元	毛利率 %	毛利 美元	毛利率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AI營銷解決方案.....	60,148	90.7	82,312	89.1	62,479	90.8	104,459	90.1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1,439	22.1	1,951	19.6	959	17.6	2,056	15.0
合計	<u>61,587</u>	<u>84.6</u>	<u>84,263</u>	<u>82.4</u>	<u>63,438</u>	<u>85.4</u>	<u>106,515</u>	<u>82.2</u>

其他收益淨額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其他收益淨額3.8百萬美元、15.3百萬美元、11.2百萬美元及8.9百萬美元。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外匯虧損淨額及政府補助。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27	115.4	9,835	64.4	7,563	67.6	6,814	76.8
政府補助.....	507	13.5	2,358	15.4	1,376	12.3	2,181	2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07)	(13.5)	867	5.7	256	2.3	(193)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投資(虧損)/收入.....	(248)	(6.6)	5,322	34.8	3,961	35.4	2,145	24.2
外匯虧損淨額.....	(375)	(10.0)	(2,964)	(19.4)	(1,822)	(16.3)	(2,028)	(22.8)
其他	46	1.2	(141)	(0.9)	(154)	(1.3)	(42)	(0.6)
合計	<u>3,750</u>	<u>100.0</u>	<u>15,277</u>	<u>100.0</u>	<u>11,180</u>	<u>100.0</u>	<u>8,877</u>	<u>100.0</u>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營銷及推廣開支、差旅及招待開支等。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明細。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5,108	73.0	7,142	67.9	5,806	73.2	9,290	72.0
營銷及推廣開支.....	633	9.0	1,337	12.7	916	11.6	1,436	11.1
差旅及招待開支.....	914	13.1	1,676	15.9	878	11.1	1,595	12.4
其他.....	346	4.9	363	3.5	327	4.1	578	4.5
合計.....	7,001	100.0	10,518	100.0	7,927	100.0	12,899	100.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服務費、辦公開支、差旅及招待開支、其他稅費及附加費等。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7,521	56.9	11,172	64.5	7,817	60.4	14,687	74.6
專業服務費.....	822	6.2	1,294	7.5	835	6.5	873	4.4
辦公開支.....	726	5.5	1,210	7.0	793	6.1	1,178	6.0
差旅及招待開支.....	578	4.4	732	4.2	398	3.1	803	4.1
其他稅費及附加費.....	2,706	20.5	2,408	13.9	2,255	17.4	467	2.4
其他.....	871	6.5	517	2.9	834	6.5	1,683	8.5
合計.....	13,224	100.0	17,333	100.0	12,932	100.0	19,691	100.0

研發成本

我們持續投入於算法改進、數據處理效率、產品升級及模型優化，以鞏固我們的技術基礎。我們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訓練相關雲服務開支等。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研發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美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5,657	82.2	8,003	74.1	5,254	75.0	10,439	62.7
訓練相關雲 服務開支.....	828	12.0	2,185	20.2	1,363	19.5	5,163	31.0
其他.....	397	5.8	607	5.7	385	5.5	1,048	6.3
合計.....	6,882	100.0	10,795	100.0	7,002	100.0	16,650	100.0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i)銀行貸款利息；及(ii)租賃負債利息。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融資成本0.6百萬美元、2.7百萬美元、2.1百萬美元及1.6百萬美元。

所得稅

我們須按實體基準就來自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7。

中國

根據2018年12月29日頒布並實施的《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基於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釐定應課稅利潤的25%的法定稅率計提。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取得從事集成電路及軟件行業企業的資格，並有資格享有優惠稅收待遇，據此，自2021年1月1日起首兩個獲利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個年度按12.5%的減免稅率徵收。就年應課稅收入低於人民幣1,000,000元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標準），應課稅收入金額按年應課稅收入的25%計算，此後，其於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20%的優惠稅率。

香港

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計算，惟一家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規定的附屬公司除外。在該制度下，首2百萬港元的應評稅利潤按8.25%徵稅，其餘應評稅利潤按16.5%徵稅。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4.3百萬美元增加74.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9.6百萬美元，主要得益於AI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板塊的增長。這反映了我們各業務板塊的以下表現：

- **AI營銷解決方案。** AI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8.8百萬美元增加68.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16.0百萬美元。這主要是由於(1)我們的客戶由於我們所提供的強勁營銷活動表現及成果增加了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使用量，而這些表現及成果受益於且以我們不

財務資料

斷演進的技術能力為支撐；(2)我們通過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獲取新客戶，並把握尋求全球化佈局的中國企業的快速需求增長；同時，我們的解決方案有助於標準化營銷活動的執行流程，且易於採用，從而實現更快速的導入及更高效的客戶獲取。

-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5百萬美元增加150.3%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3.7百萬美元。這主要是由於更多客戶向海外新興市場擴張，並為其營銷活動尋求創新的市場進入及本地化策略，從而對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需求有所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8百萬美元增加113.3%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3.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及執行量的擴大。具體而言，員工成本因我們為支持進一步業務增長而擴大團隊增加6.2百萬美元。內容及達人成本增加4.3百萬美元，反映出對定制化達人內容需求的持續增長，以及相應增加的內容及達人成本。雲服務器成本增加1.3百萬美元，反映出為支持業務增長而增加的雲服務器使用量。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前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63.4百萬美元增加67.9%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6.5百萬美元，與同期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5.4%下降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2.2%，主要由於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貢獻提升，而該類解決方案的毛利率低於AI營銷解決方案。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1.2百萬美元減少20.6%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8.9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由4.0百萬美元減少至2.1百萬美元。前述各項部分被政府補助由1.4百萬美元增至2.2百萬美元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9百萬美元增加62.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9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3.5百萬美元，這是由於我們擴大銷售團隊以獲取新客戶，以及加大在營銷與品牌推廣方面的投入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9百萬美元增加52.3%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9.7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隨著業務規模擴大，為支持更精細且具系統性的管理體系而增加人員編製，員工成本增加6.9百萬美元。前述各項部分被稅費及附加費減少1.8百萬美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0百萬美元增加137.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6.7百萬美元。該大幅增加主要由以下因素推動：隨著我們擴充研發團隊以推進及創新核心技術能力，並為具備這些能力的核心團隊成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員工成本增加5.2百萬美元；及受增加與模型訓練和產品功能迭代優化活動相關費用以支持AI戰略所推動，訓練相關雲服務開支增加3.8百萬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大體維持穩定於1.3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百萬美元減少26.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6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借款利率下降令銀行貸款利息支出下降。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0百萬美元增加90.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7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稅前利潤增加。

期內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期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9.3百萬美元增加41.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5.7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72.8百萬美元增加40.5%至2024年的102.3百萬美元，主要得益於AI營銷解決方案業務的增長。這反映了我們各業務板塊的以下表現：

- **AI營銷解決方案。** AI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66.3百萬美元增加39.3%至2024年的92.4百萬美元。這主要是由於(1)我們的客戶由於我們所提供的強勁營銷活動表現及成果增加了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使用量，而這些表現及成果受益於且以我們不斷演進的技術能力為支撐；(2)我們通過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獲取新客戶，並把握尋求全球化佈局的中國企業的快速需求增長；同時，我們的解決方案有助於標準化營銷活動的執行流程，且易於採用，從而實現更快速的導入及更高效的客戶獲取。
-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2023年的6.5百萬美元增加52.8%至2024年的10.0百萬美元。這主要是由於更多客戶向海外新興市場擴張，並為其營銷活動尋求創新的市場進入及本地化策略，從而對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需求有所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11.2百萬美元增加60.6%至2024年的18.0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收入增長以及相應的服務交付與人力成本上漲。其中，我們為支持業務進一步拓展而擴充團隊，員工成本增加5.3百萬美元。

毛利及毛利率

如上文所述，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61.6百萬美元增加36.8%至2024年的84.3百萬美元，與同期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84.6%降至2024年的82.4%，主要由於我們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的收入貢獻提升，而該類解決方案的毛利率低於AI營銷解決方案。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23年的3.8百萬美元增加307.4%至2024年的15.3百萬美元。這主要歸因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由4.3百萬美元增至9.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平均現金結餘增加。該增加亦歸因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由虧損0.2百萬美元增至收益5.3百萬美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由虧損0.5百萬美元增至收益0.9百萬美元及政府補助由0.5百萬美元增至2.4百萬美元。該等增長部分被較高的淨外匯虧損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3年的7.0百萬美元增加50.2%至2024年的10.5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2.0百萬美元，這是由於我們擴充銷售團隊以獲取新客戶，以及加大在營銷與品牌推廣方面的投入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2023年的13.2百萬美元增加31.1%至2024年的17.3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支持業務進一步拓展而擴充團隊令員工成本增加3.7百萬美元。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6.9百萬美元增加56.9%至2024年的10.8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2.3百萬美元，原因是我們擴充研發人員以推進及創新核心技術能力，以及訓練相關雲服務開支增加1.4百萬美元，反映了我們增加與模型訓練和產品優化相關費用以支持AI戰略。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由2023年的1.3百萬美元減少7.8%至2024年的1.2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3年的0.6百萬美元增加344.5%至2024年的2.7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原因是我們增加了借款金額。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3年的1.9百萬美元增加206.9%至2024年的5.9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稅前利潤增加以及我們於2023年享有的某些優惠稅收待遇逐步取消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23年的34.3百萬美元增加48.5%至2024年的51.0百萬美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7	3,151	5,848
使用權資產	346	2,439	6,4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145	5,522	10,034
無形資產	53	59	52
遞延稅項資產	1,883	4,061	4,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	280	6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88	15,512	27,495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58	360	1,5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057	402,019	556,9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375	6,043	11,03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132	–	16,463
定期存款及存單	30,177	4,730	23,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95	396,244	441,419
流動資產總值	505,094	809,396	1,051,03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4,696	587,961	761,134
合同負債	473	2,053	3,654
銀行貸款	49,743	80,075	100,671
租賃負債	342	1,196	2,143
即期稅項	5,390	6,567	8,3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1	–	–
流動負債總額	421,785	677,852	875,966
流動資產淨值	83,309	131,544	175,0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7,797	147,056	202,5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	7,138	6,688
租賃負債	–	1,051	4,3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	8,189	11,064
負債總額	421,785	686,041	887,030
資產淨值	87,797	138,867	191,502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19	8,419	8,419
儲備	79,378	130,448	183,083
權益總額	87,797	138,867	191,502

財務資料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辦公設備、家具及配件、機動車輛及租賃物業裝修。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辦公設備、家具及配件	415	1,089	2,202
機動車輛	413	1,851	1,957
租賃物業裝修	169	211	1,689
合計	997	3,151	5,848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0百萬美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3.2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5.8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採購辦公設備及機動車輛以及租賃物業裝修以支持業務擴張。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0.3百萬美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4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6.5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擴張業務令租賃辦公場所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包括非上市股權投資。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1百萬美元增加382.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5.5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81.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0.0百萬美元。該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若干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53千美元增加11.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59千美元，並減少11.9%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52千美元。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採購的辦公軟件。該變動主要歸因於由於我們擴大規模而採購軟件以及於有關期間的攤銷。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主要就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以及其他暫時差額確認。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9百萬美元增加115.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1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9.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4.5百萬美元。該增長主要歸因於與遞延收入相關的可扣減的暫時差額變動。

財務資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外匯遠期、結構性存款及期權。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5百萬美元減少89.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0.4百萬美元，並增加337.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6百萬美元，該等波動主要歸因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的結構性存款是否尚未償還。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貿易應收款項及與代廣告主預付款項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54.1百萬美元增加58.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02.0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38.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556.9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以及我們根據具體情況向信用記錄良好的客戶授予信用條款，使可向客戶開單的金額隨之增加，同時亦受相關期間末前後回款時點的影響。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12,355	14,479	22,401
與代廣告主預付款項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 ...	253,506	400,579	548,804
	265,861	415,058	571,205
減：虧損撥備.....	(11,804)	(13,039)	(14,2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54,057	402,019	556,916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38.7	48.0	38.8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該期間的收入，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2023年的38.7天增至2024年的48.0天，主要歸因於2024年我們向若干信用記錄良好的客戶延長了信用期限，並進一步減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8.8天，主要是因為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選擇要求更大比例的新獲客戶就我們所提供的服務提前付款。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基於確認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6個月內	246,170	395,541	546,119
6至12個月	1,466	2,846	7,095
1年以上	6,421	3,632	3,702
	<u>254,057</u>	<u>402,019</u>	<u>556,916</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尚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15.1百萬美元或67.5%已隨後結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購買服務的預付款項、按金、應收利息及其他款項。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4百萬美元增加79.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6.0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82.6%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1.0百萬美元。該等增長主要歸因於若干信用記錄良好的主要客戶增加了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採購及使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購買服務的預付款項	632	1,985	3,281
按金	279	1,545	3,551
應收利息	857	601	532
待認證或待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91	261	1,198
其他	1,516	1,651	2,475
合計	<u>3,375</u>	<u>6,043</u>	<u>11,03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96.9百萬美元增加101.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396.2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11.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441.4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盈利能力和現金產生能力，以及我們穩健的現金管理策略，就此我們密切監控業務的結算週期。

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364.7百萬美元增加61.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588.0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29.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761.1百萬美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代廣告主應付媒體平台成本、廣告主墊款、應付員工成本、已收貿易按金及其他應計項目。該增長主要歸因於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成長及擴張，應付媒體平台款項的增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183	203	783
代廣告主應付媒體平台成本	336,680	543,149	687,751
廣告主墊款	15,560	26,311	44,149
應付員工成本	4,213	8,443	13,841
已收貿易按金	3,228	7,291	5,656
應付雲服務器成本	164	693	3,398
應付增值稅	3,254	468	3,151
其他	1,414	1,403	2,405
合計	364,696	587,961	761,134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4.0	3.9	5.8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按該期間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術平均值除以同期銷售成本，再乘以該期間的天數（即特定年度為365天，九個月期間為270天）計算得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大致保持穩定。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應要求償還。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6個月內	120	104	576
6至12個月	54	10	99
1年以上	9	89	108
合計	183	203	78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尚未償還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約719.8百萬美元或94.6%已隨後結清。

財務資料

合同負債

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0.5百萬美元增加334.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1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78.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3.7百萬美元。合同負債主要指就待提供的服務向客戶預先收取的款項，其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業務的增長，以及與若干客戶的預付款安排增加。

銀行貸款

我們的銀行貸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49.7百萬美元增加61.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80.1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25.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100.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我們在利好利率條件下取得更多銀行貸款，以為營運資金提供支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且有擔保，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主要與我們的辦公場所租賃有關。我們的租賃負債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0.3百萬美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2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6.5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隨著業務規模擴大，我們額外租賃了辦公場所。

即期稅項

我們的即期稅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5.4百萬美元增加2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6.6百萬美元，並進一步增加27.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8.4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而所得稅負債隨之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外匯遠期。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1.1百萬美元減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的零，主要因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外匯遠期合約並未產生公允價值虧損。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支付研發、銷售及營銷活動、日常運營以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貸款予以融資。[編纂]後，我們認為我們的流動性需求將繼續通過上述資金來源及[編纂]相結合的方式得到滿足。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196.9百萬美元、396.2百萬美元及441.4百萬美元。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5,078	128,700	73,223	74,42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365)	26,242	26,388	(23,81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012	44,885	47,254	(5,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4,725	199,827	146,865	45,025
年初/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382	196,895	196,895	396,24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2)	(478)	1,879	150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95	396,244	345,639	441,41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74.4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經若干非現金及營運資金項目調整後的稅前利潤為63.3百萬美元。營運資金變動的主要原因是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175.0百萬美元、合同負債增加1.6百萬美元，該等增長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54.9百萬美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5.0百萬美元所抵銷。於該報告期間，我們已繳納所得稅6.2百萬美元。

於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28.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稅前利潤56.9百萬美元，經若干非現金及營運資金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24.4百萬美元及合同負債增加1.6百萬美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48.0百萬美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2.7百萬美元所抵銷。本年度我們繳納所得稅7.0百萬美元。

於202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95.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稅前利潤36.3百萬美元，經若干非現金及營運資金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107.1百萬美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52.1百萬美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所抵銷。本年度我們錄得所得稅退稅0.6百萬美元。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3.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i)支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款項94.2百萬美元，(ii)定期存款及存單增加18.9百萬美元，及(iii)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款項3.7百萬美元，部分被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93.1百萬美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2024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6.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i)定期存款及存單減少25.4百萬美元，及(ii)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17.2百萬美元，部分被(i)支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款項14.4百萬美元，(ii)支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款項4.6百萬美元，及(iii)支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款項2.8百萬美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0.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i)支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款項68.5百萬美元，及(ii)定期存款及存單增加30.2百萬美元，部分被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69.0百萬美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99.8百萬美元，並部分被(i)償還銀行貸款79.2百萬美元，(ii)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16.5百萬美元，(iii)支付向投資者回購股份的款項7.5百萬美元，(iv)已付利息1.1百萬美元，及(v)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1.0百萬美元所抵消。

於2024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4.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159.9百萬美元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17.1百萬美元，並部分被(i)償還銀行貸款128.9百萬美元，(ii)已付利息2.0百萬美元，及(iii)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1.1百萬美元所抵消。

於2023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0.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49.2百萬美元，並部分主要被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17.1百萬美元所抵消。

營運資金充足性

計及[編纂]及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以及未動用銀行融通，董事認為，我們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及本文件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營運需求。經向管理層作出關於營運資金的合理查詢後，聯席保薦人同意董事觀點。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5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58	360	1,576			1,9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375	6,043	11,037			17,2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4,057	402,019	556,916			629,94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132	-	16,463			31,383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5年
				(未經審計)
定期存款及存單	30,177	4,730	23,626	34,7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95	396,244	441,419	494,734
流動資產總值	505,094	809,396	1,051,037	1,209,9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4,696	587,961	761,134	867,405
合同負債	473	2,053	3,654	992
銀行貸款	49,743	80,075	100,671	141,447
租賃負債	342	1,196	2,143	2,326
即期稅項	5,390	6,567	8,364	6,4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141	-	-	526
流動負債總額	421,785	677,852	875,966	1,019,175
流動資產淨值	83,309	131,544	175,071	190,809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83.3百萬美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31.5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有所增加，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增加所抵消。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進一步增至175.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進一步增加，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所抵消。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流動				
銀行貸款	49,743	80,075	100,671	141,447
租賃負債	342	1,196	2,143	2,326
小計	50,085	81,271	102,814	143,773
非流動				
租賃負債	-	1,051	4,376	4,483
小計	-	1,051	4,376	4,483
合計	50,085	82,322	107,190	148,256

銀行貸款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分別為49.7百萬美元、80.1百萬美元、100.7百萬美元及141.4百萬美元。我們的銀行貸款自2023年12月3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有所增加，且截至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進一步增加，主要由於營運資金需求。

財務資料

我們的銀行貸款包含標準契諾。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取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方面概無遇到任何困難，且概無拖欠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或違反契諾的情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277.2百萬美元未動用銀行融通，這些融通已獲承諾且不受限制。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與辦公場所的租賃有關。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總額（包括流動和非流動部分）分別為0.3百萬美元、2.2百萬美元、6.5百萬美元及6.8百萬美元。

自2023年至2024年增加且隨後截至2025年9月30日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另租辦公場所成為了必需。我們的辦公場所的租期通常介乎一至五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分別為1.1百萬美元、零、零及零。這些負債主要為外匯遠期。

債項聲明

除上文所討論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即債項聲明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項、金融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用證（不論有無擔保或抵押）或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項中並無可能嚴重限制我們獲得未來融資能力的重大限制性契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其他重大外債融資計劃。

董事確認，(i)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項並未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及(ii)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債項違約或違反契諾的情況。

或有負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或擔保。

資本開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與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我們的無形資產有關。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0.5百萬美元、2.8百萬美元、2.2百萬美元及3.7百萬美元。我們擬用我們現有的現金結餘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我們未來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承諾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資本承諾。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諾或安排。

主要財務指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及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節選財務指標。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截至該日 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i>(未經審計)</i>
收入增長.....	不適用	40.5%	74.5%
毛利率.....	84.6%	82.4%	82.2%
淨利率.....	47.2%	49.8%	43.0%
經調整淨利率（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	51.7%	51.4%	43.6%
流動比率 ⁽¹⁾	1.2	1.2	1.2

附註：

(1) 流動比率基於截至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我們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

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所載的各項重大關聯方交易均由相關方按公平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重大關聯方交易不會歪曲我們的往績記錄業績或令我們的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財務風險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租賃負債以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融資。

我們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著重於金融市場不可預見的情況，並力求盡量減少對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董事會審閱及議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有關風險概述如下。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存款證、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存款證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交易對手均為信貸評級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我們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此部分的信貸風險敞口有限。

有關信用風險敞口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7(a)。

流動性風險

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性需求及對貸款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我們保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並獲得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性需求。有關流動性風險敞口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7(b)。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以浮動利率發放的銀行貸款會使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以固定利率發放的銀行貸款則會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我們並未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來對沖利率風險，但若利率發生重大波動，將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利率風險敞口。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普遍上升／下降1%預計將分別使我們的稅後及保留利潤減少／增加146,000美元、791,000美元及401,000美元。有關我們利率風險敞口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c)。

外幣風險

我們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價的銷售和採購，這些交易會產生以非交易相關營運功能貨幣計價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餘額。導致此類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有關外幣風險敞口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披露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7(d)。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派發股息。

未來可能以現金股息或股票股息或現金股息和股票股息相結合的形式進行利潤分配。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限於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適用的中國法律，並需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我們可以派付股息。

財務資料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保留利潤為139.5百萬美元，可供分派予我們的股東。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編纂]的估計[編纂]總額（基於[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約為[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約佔[編纂]的[編纂]%。估計[編纂]總額包括(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編纂]及手續費）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美元（約[編纂]港元）。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的估計[編纂]直接歸屬於向[編纂]，並將於[編纂]完成後作為權益扣減項目列賬。約[編纂]美元（相當於約[編纂]港元）預計將於[編纂]完成前後於損益中扣除。此項計算可根據實際產生或將產生的金額進行調整。上述[編纂]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該估計不同。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我們的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用以說明[編纂]對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我們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25年9月30日完成），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最近期綜合財務報表截止日期）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不存在將導致須作出《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的任何披露的情況。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直接由(i)李述昊先生持有約22.42%的股權；(ii)廣州愛肆侖悠（一個員工持股平台，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40.14%的股權）持有約19.31%的股權；(iii)廣州欽好奇（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2.00%的股權；(iv)廣州欽有趣（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2.00%的股權；及(v)廣州欽美麗（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持有約99.99%的股權）持有約1.00%的股權。因此，李述昊先生、廣州愛肆侖悠、廣州欽好奇、廣州欽有趣及廣州欽美麗共同構成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控股股東將有權行使本公司約35.05%的投票權，並於[編纂]後仍將為控股股東。

李述昊先生擔任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確認無競爭權益

李述昊先生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的業務外，其概無於與或可能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在[編纂]後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開展業務。

管理獨立性

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擁有一由五名成員組成的高級管理團隊。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其他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均獨立於李述昊先生。儘管李述昊先生於本集團擔任上述職位，但董事認為，本公司可獨立於李述昊先生運作，理由如下：

- (i)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義務及責任，其須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並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不容許其作為董事的職責與其個人利益之間存在任何衝突；
- (ii) 所有其他董事均獨立於李述昊先生，且董事會的決策須獲得董事會多數投票的批准。因此，董事會可獨立於控股股東管理本公司的運營；
- (iii)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經營由獨立於控股股東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執行，彼等均擁有本集團所從事行業的豐富經驗，因此將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背景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v) 我們已委任三名擁有足夠的知識、經驗及能力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全體成員不少於三分之一），因此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構成均衡，可確保董事會於作出影響本公司的決策時保持獨立，並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背景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v) 本公司已建立確認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於擬定交易中有利益衝突的股東或董事將放棄就相關決議案投票。倘本公司與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將進行的任何交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利益相關董事有責任宣告及完全披露該等潛在利益衝突，且須於本公司的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就有關交易投票且不計入法定人數；及
- (vi) 我們已採納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以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詳情請參閱下文「— 企業管治」。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認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為一個整體，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履行管理職責。

營運獨立性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認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作為一個整體，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履行管理職責。我們已建立自身的組織架構，各部門各司其職，已經並預計將繼續獨立於控股股東運營。我們可以獨立接觸供應商及客戶，並擁有獨立的技術能力。我們亦擁有開展及經營業務所必要的所有相關資產、牌照、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且在資金及僱員方面擁有足夠的運營能力以獨立運營。

董事認為，我們在運營方面並不依賴控股股東，且本集團於[編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進行運營。

財務獨立性

本集團擁有自身獨立的財務、內部控制及會計系統。我們根據自身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策及釐定資金用途。我們開立獨立的銀行賬戶，不與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共享任何銀行賬戶。我們已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進行稅務申報和繳納稅款。我們已成立獨立的財務部門並實行良好獨立的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制度。我們有足夠的內部資源支持日常運作。我們預期，[編纂]後不會依賴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獲得融資，原因為我們預期我們的營運資金將由日常經營以及[編纂]提供資金。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此外，我們能夠無須依賴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所提供的任何擔保或抵押從獨立第三方處取得融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未向本集團提供現存的貸款、擔保或質押。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從第三方投資者處獨立獲得多輪[編纂]前投資。有關[編纂]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信納，於[編纂]後，本集團能夠在財務上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

企業管治

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其中訂明有關（其中包括）董事、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組成、董事的委任、重選和罷免、彼等的責任及薪酬及與股東的溝通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

董事認可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我們已採納下列企業管治措施以保障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本公司已建立確認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機制。[編纂]後，倘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則本公司將遵守適用《上市規則》；
- (ii) 倘任何董事及／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董事會審議的任何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適用規定，其不得就考慮及批准該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iii)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當中不少於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董事會能在決策過程中有效行使獨立判斷及向股東提供獨立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及共同擁有履行職責所需的知識及經驗。彼等將審核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並為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提供公正且專業的意見；
- (iv) 倘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例如財務或法律顧問）提供意見，委任該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v) 我們已委任宏博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將就遵守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包括有關董事責任及內部控制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我們已落實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於[編纂]後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之間的利益衝突並保障股東（尤其是少數股東）的利益。

股本

[編纂]完成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0]元，分為[6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股份。

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及[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列：

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完成及[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列：

股份詳情	股份數目	股本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	[編纂]	[編纂]
合計	[編纂]	100.00

地位

於[編纂]完成以及若干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股份將由非上市股及H股構成。H股及非上市股份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若干[編纂]中國[編纂]、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的合資格中國[編纂]及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編纂]或[編纂]H股。

非上市股份及H股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所有與H股有關的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或以H股的形式派付。

股 本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規定，非上市股份持有人可自行選擇授權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將其各自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且經轉換的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前提是已向中國證監會完成轉換、[編纂]及[編纂]經轉換的股份所需的備案。此外，該轉換、[編纂]及[編纂]須符合適用的內部審批程序規定，並在各方面符合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的規定以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要求和程序。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現有股東有意轉換其非上市股份。

若任何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以H股[編纂]及[編纂]，該等轉換需向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並需獲聯交所批准。根據下文所載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可於[編纂]後及建議進行任何轉換前申請將所有或任何部分的非上市股份作為H股於聯交所[編纂]，以確保轉換過程可於通知聯交所及交付股份於H股股東名冊登記後及時完成。由於聯交所通常會認為，在聯交所[編纂]後，任何額外H股的[編纂]僅屬行政事項，故我們在香港[編纂]時無需事先作出[編纂]申請。在[編纂]後就已轉換的H股於聯交所[編纂]的任何申請，須以公告方式事先通知股東及[編纂]任何建議轉換。

在完成所有必要備案及獲得批准後，相關非上市股份將從非上市股股東名冊撤回，且本公司將在存置於香港的[編纂]上重新登記該等股份並指示[編纂]發行[編纂]。在本公司的[編纂]上登記將須符合以下條件：(i)[編纂]向聯交所遞交函件，確認在[編纂]上登記相關H股並妥為寄發[編纂]；及(ii)獲接納於聯交所[編纂]的H股符合《上市規則》及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經轉換股份在本公司的[編纂]重新登記前，有關股份不得作為H股[編纂]。有關現有股東擬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持股」。

轉讓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

根據中國《公司法》，我們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於[編纂]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

除非適用法律法規另行允許，否則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各自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上述人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其離任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後半年內不得轉讓。

有關[編纂]的詳情，請參閱「[編纂]」。

股 本

登記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受理調整的通知》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登記存管業務指南》，本公司須向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登記存管並非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

股東大會

有關需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僱員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9月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並其後於2022年2月、2023年11月及2026年1月進行修訂及更新。詳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僱員激勵計劃」。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以下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不計及股份拆細)		緊隨[編纂]完成後 (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非上市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¹⁾	非上市股份／H股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¹⁾ (%)
李述昊先生.....	實益權益	13,454,586	22.42	[編纂]	[編纂]	[編纂]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4,587,596	24.31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愛肆個悠 ⁽²⁾	實益權益	11,587,644	19.31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鈦好奇 ⁽²⁾	實益權益	1,199,982	2.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鈦有趣 ⁽²⁾	實益權益	1,199,982	2.00	[編纂]	[編纂]	[編纂]
廣州鈦美麗 ⁽²⁾	實益權益	599,988	1.00	[編纂]	[編纂]	[編纂]
Redefine Capital Limited ([Redefine Capital HK]) ⁽³⁾ ..	實益權益	6,760,800	11.27	[編纂]	[編纂]	[編纂]
eWTP Tech Innovation Fund LP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60,800	11.27	[編纂]	[編纂]	[編纂]
Redefin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60,800	11.27	[編纂]	[編纂]	[編纂]
俞永福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60,800	11.27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新犁新動力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新犁新動力]) ⁽⁴⁾	實益權益	5,872,368	9.79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新犁股權投資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72,368	9.79	[編纂]	[編纂]	[編纂]
寧波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⁴⁾ ..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72,368	9.79	[編纂]	[編纂]	[編纂]
龍仲芬女士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72,368	9.79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不計及股份拆細)		緊隨[編纂]完成後 (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非上市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¹⁾	非上市股份／H股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	佔本公司總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¹⁾ (%)
鐘鼎資本十二期投資有限公司 (「鐘鼎資本十二期」) ⁽⁵⁾	實益權益	5,788,273	9.65	[編纂]	[編纂]	[編纂]
嚴力先生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738,182	12.90	[編纂]	[編纂]	[編纂]
杭州險峰三號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杭州險峰」) ⁽⁶⁾	實益權益	3,635,346	6.06	[編纂]	[編纂]	[編纂]
陳科屹先生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847,332	8.08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和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類股份。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該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總數，此乃由於[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且[編纂]股H股將根據[編纂]（經計及股份拆細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州愛肆個悠、廣州欽好奇、廣州欽有趣及廣州欽美麗由其唯一普通合夥人李述昊先生管理。因此，李述昊先生被視為於廣州愛肆個悠、廣州欽好奇、廣州欽有趣及廣州欽美麗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Redefine Capital HK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eWTP Tech Innovation Fund LP（「eWTP」）全資擁有。eWTP的普通合夥人為Redefin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而後者由MF New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MF New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由俞永福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edefine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MF New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及俞永福先生被視為於Redefine Capital HK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犁新動力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寧波新型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新型」）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約2.93%的合夥權益。寧波新型由寧波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寧波富煦」）作為普通合夥人擁有80.00%的權益，並由龍仲芬女士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20.00%的權益。寧波富煦由龍仲芬女士擁有99.01%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新型、寧波富煦及龍仲芬女士被視為於新犁新動力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鐘鼎資本十二期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 L.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的全資附屬公司。Eastern Bell Capital Fund II的普通合夥人為Eastern Bell Capital II Limited（「Eastern Bell Capital II」），而後者由嚴力先生最終控制。

寧波鼎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鼎集」）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上海鼎蔓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鼎蔓」）為寧波鼎集的普通合夥人，其由嚴力先生擁有約52.88%的權益。尹軍平先生為寧波鼎集的最大有限合夥人，擁有約66.25%的合夥權益。

寧波泰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泰啟」）及嘉興鼎雅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鼎雅」）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寧波泰啟及嘉興鼎雅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譜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上海鼎譜」），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鼎蔓。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嚴力先生被視為於鐘鼎資本十二期、寧波鼎集、寧波泰啟及嘉興鼎雅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上海鼎蔓被視為於寧波鼎集、寧波泰啟及嘉興鼎雅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i)上海鼎譜被視為於寧波泰啟及嘉興鼎雅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v)尹軍平先生被視為於寧波鼎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險峰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西藏險峰長晴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險峰長晴**」），而該公司由陳科屹先生最終擁有。西藏雲旗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西藏雲旗**」）及西藏險峰投資有限公司（「**西藏險峰**」）為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登記的私募股權基金，並由險峰長晴作為基金管理人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科屹先生被視為於杭州險峰、西藏雲旗及西藏險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職責
執行董事					
李述昊先生...	36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 首席執行官	2017年 12月5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 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 管理
唐彬先生.....	35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增長官	2021年 7月20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海外AI 營銷業務的運營、 增長計劃及價值創造
陳德品博士...	42歲	執行董事兼 AI技術副總裁	2025年 11月9日	2023年 8月22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研發及技術運營
陳澤龍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 副總裁	2025年 11月9日	2021年 4月3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財務管理及資本 戰略
非執行董事					
何川先生.....	41歲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2月23日	2022年 2月23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 管理，並就戰略 發展提供建議
張小光先生...	40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9月27日	2021年 9月27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 管理，並就戰略 發展提供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慧琪女士...	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梁正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張崙先生.....	4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李述昊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其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管理。其於2017年9月創立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首席執行官。李先生於2026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現於本集團多家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在創立本公司之前，憑藉在營銷服務及海外市場的戰略營銷規劃領域的強大背景，李先生已在科技及數字行業積累了亮眼的工作實績。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其就職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在2017年9月創立本公司前，其任職於優視科技有限公司（「優視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負責開拓海外新市場。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阿里巴巴集團**」)(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BABA**)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988**)雙重上市的公司)收購優視科技有限公司後，其調任至移動事業群國際業務部的流量業務開發部，主要專注於海外市場拓展。

李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天津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自2024年9月起，其已入讀清華經管企業家學者項目。李先生於2022年1月當選為第十六屆廣州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唐彬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增長官。其負責本集團海外AI營銷業務的運營、增長計劃及價值創造。其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運營總監，並於2026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

唐先生在消費品管理及海外AI營銷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職於廣州寶潔有限公司，負責快消品相關的業務管理工作。

唐先生分別於2012年6月及2014年6月獲得中國大連理工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陳德品博士，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AI技術副總裁。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研發及技術運營。其於2023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AI技術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博士在AI算法及技術管理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2010年7月至2023年8月，其就職於阿里巴巴集團旗下的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擔任集團客戶滿意度中心智能研發部門高級算法工程師，專注於AI及雲計算領域。

陳博士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10年6月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工程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2011年7月獲杭州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工程師。

陳澤龍先生，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資本戰略。其於2021年4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先生在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約20年經驗。2006年7月至2013年10月，其任職於廣東正中珠江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會計審計及鑑證工作。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其在廣州迪森熱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335.SZ**)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能源及環保相關財務工作。2017年12月至2020年11月，其在廣州安必平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393.SH) 擔任財務總監。2020年11月至2021年4月，其在潤本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193.SH) 擔任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隨後於2023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於2013年11月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定為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於2018年1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於2018年10月在美國或認定為註冊管理會計師，並於2021年3月獲廣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會計師。

非執行董事

何川先生，4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其於2022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於2026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何先生在供應鏈及投資管理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何先生於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職於施耐德電氣(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自2015年7月起，何先生任職於上海鼎迎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負責投資管理事務，現任合夥人。

何先生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合肥工業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隨後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合肥工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已於2015年6月獲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並於2022年5月獲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證券投資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證書。

張小光先生，40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其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於2026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在審計及私募股權投資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自2005年8月起就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與業務諮詢服務部，隨後於2007年10月晉升為高級審計員，任職至2010年8月。隨後，其於2010年8月至2016年8月在香港雄牛諮詢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擔任董事，負責私募股權投資相關工作。自2018年8月以來，張先生任職於寧波新犁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主要負責合規與風險控制，現任該公司合夥人。

張先生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自2011年3月起，其已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並自2013年12月起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定為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慧琪女士，41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黃女士在稅務管理和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2007年4月至2017年5月，黃女士先後在香港稅務局擔任助理評稅主任及評稅主任，負責處理實地稅務審計及調查。2017年6月至2021年7月，其在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經理，負責稅務風險評估和稅務爭議解決。2021年7月至2024年9月，其在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擔任稅務管理副總監，負責監督投資與撤資的財務及稅務盡職調查。自2024年9月起，黃女士一直在華潤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全面負責財務會計和管理會計。

黃女士於2006年12月在香港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隨後其分別於2011年8月及2015年11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其自2011年1月起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

梁正先生，50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梁先生在技術政策研究和人工智能治理領域擁有逾20年的經驗。其於2003年10月在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開始博士後研究。2004年12月，其獲委任為南開大學副教授。2006年9月，梁先生回到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目前擔任教授一職。其還擔任清華大學中國科技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清華大學人工智能國際治理研究院副院長及人工智能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梁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2000年7月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2003年7月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張峯先生，44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張先生在人工智能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2006年起，其任職於廣東轻工職業技術大學。自2017年10月起，張先生一直在廣東省人工智能產業協會擔任執行會長。自2025年6月及2025年10月起，其亦分別在廣東省人工智能與機器人產業聯盟擔任副理事長兼秘書長及在廣東省人工智能與機器人學會擔任執行會長，並於同年獲委任為暨南大學產業經濟研究院的校外實踐導師。

張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太原理工大學工業設計學士學位。張先生於2006年3月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交互設計碩士學位。其於2024年8月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人工智能高級工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編纂]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將由五名成員組成。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責
李述昊先生...	36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 首席執行官	2017年 9月18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 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 管理
唐彬先生.....	35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 增長官	2021年 7月20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海外 AI營銷業務的 運營、增長計劃及 價值創造
陳德品博士...	42歲	執行董事兼AI技術 副總裁	2023年 8月22日	2023年 8月22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研發及技術運營
陳澤龍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 副總裁	2021年 4月30日	2021年 4月3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財務管理及資本 戰略
沈樹帆先生...	34歲	AI營銷總經理	2022年 12月28日	2020年5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AI營銷運營

李述昊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會」。

唐彬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增長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會」。

陳德品博士，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AI技術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會」。

陳澤龍先生，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董事會」。

沈樹帆先生，34歲，於2020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22年12月起擔任AI營銷總經理。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AI營銷運營。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其於2016年7月至2018年6月任職於廣州景致無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其任職於匯量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60））。

沈先生於2014年7月獲得中國華南師範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i) 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 (ii) 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聯；
- (iii) 除「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 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及
- (iv) 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確認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概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6年1月16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其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在在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的業務中均無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存在任何關連，及(iii)其在獲委任時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本公司與董事簽署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1.8百萬美元、1.9百萬美元及1.7百萬美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為2.4百萬美元、1.3百萬美元及1.0百萬美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現行薪酬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將獲得的稅前薪酬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估計薪酬）約為2.96百萬美元。董事於2026年的實際薪酬可能與上文所載預期薪酬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已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或彼等並無應收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職務有關的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聯席公司秘書

李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1月起生效。李女士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且自此一直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其負責投資者關係管理及維護。李女士在資本市場領域擁有多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女士曾任職於瑞銀証券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李女士於2014年7月及2016年6月分別自中國清華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

黃俊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1月起生效。黃先生是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編纂]服務部助理經理，負責為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其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8年經驗。黃先生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和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附屬會員。其自香港恒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

我們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我們董事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慧琪女士、梁正先生及張峯先生，現由黃女士擔任主席。黃女士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項下所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金融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從而協助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述昊先生、黃慧琪女士及張峯先生，現由李述昊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包括(其中包括)審核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有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正先生、張崙先生及李述吳先生，現由梁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參照企業目標及董事會不時決議的目的，審閱及批准以績效為基礎的薪酬；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為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下文所披露的事項外，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預期將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我們並無單獨的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李述吳先生現兼任這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和總經理兩個職位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貫徹一致，並有助於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地制訂整體戰略計劃及執行戰略舉措。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的平衡，而此結構將確保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將繼續審查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於通過考慮企業管治架構的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促進本公司多元化。我們已採納多元化政策，當中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根據多元化政策，我們將通過考慮諸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最終甄選將基於個人優點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並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且亦會考慮本公司不得專注於單一多元化領域的具體需求。我們亦致力於推動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高企業管治整體效率。

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以及在AI營銷、AI算法、會計、審計與財務管理以及投資管理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他們在電子科學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技術、船舶與海洋工程、計算機應用技術、會計、企業管理及機械工程等多個領域獲得學位。此外，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在年齡與性別構成上具有多樣性，其中女性董事一名，男性董事八名，年齡介於35歲至50歲。

[編纂]後，我們將不時討論並商定確保多元化的預期目標，並審查及在必要時更新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將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匯報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滋博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向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i) 在發布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布的交易或關連交易）時，包括股份發行、庫存股出售或轉讓及股份回購；
- (iii) 我們建議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的附註，合規顧問須及時告知本公司《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以及適用於我們的香港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法律法規。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並預計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之日截止。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業務計劃及戰略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經扣除估計[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費用及開支）。

我們目前擬將[編纂]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持續迭代與優化鈦極多模態大模型並深化核心技術能力。我們擬深化我們在AI驅動營銷及商業增長領域的技術基礎，並維持AI智能體在複雜業務場景中的穩定運行及規模化應用。該等[編纂]用途預期包括以下方面：
 - (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模型基礎設施及算力資源投入，包括租賃高性能雲端算力能力，以覆蓋模型訓練、測試、迭代及推理等不同開發階段的計算需求，以加快鈦極在不同場景中的適配及優化進程。
 - (i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招募及留任技術人才及相關人員開支。我們計劃擴大算法科學家、多模態技術專家、模型優化工程師及其他技術支持人員團隊。通過持續引進高端技術人才，我們將進一步增強在模型架構設計、性能優化及技術迭代方面的內部能力。
 - (ii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數據治理及模型評測體系建設，包括訓練數據的整理、標注及清洗，以及模型效果及AI智能體效果的評測與驗證。該等投入將有助於提升訓練數據質量，並增強模型輸出結果的穩定性及可靠性。
 - (iv)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內容適配及跨應用場景的訓練，包括建設多區域文化適配數據庫（涵蓋消費偏好、文化習俗及視覺風格等要素）及多語言內容訓練庫，旨在提升鈦極多模態大模型在不同地區市場及行業環境下的適用性。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持續迭代與優化Navos並拓展在不同行業及應用場景中的使用。我們擬拓寬Navos在多運營場景的適用性，並支持更廣泛的客戶採用，增強Navos的功能深度及商業化潛力。該等資金將主要用於以下方面：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Navos產品核心能力建設，具體包括：(a)通過改進MCP及擴充工具庫、智能體技能、上下文工程及記憶管理，完善智能體的能力框架，旨在提升不同類型智能體在複雜商業場景中的自主決策及協同任務處理能力；(b)知識庫及多智能體協同架構建設：包括基於RAG及圖譜的特定行業知識庫建設，並結合ReAct等協作提升多智能體協調效率；(c)將鈦極多模態大模型更深度地整合至Navos及用戶體驗中，以提升可用性及採用率；及(d)持續優化產品設計，以強化推理、生成與決策能力。
- (i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研發相關人員的招聘及留任，包括智能體基礎設施工程師、AI產品工程師、應用數據科學家及解決方案架構師。相關投入將有助於我們更高效地將底層技術能力轉化為可落地的產品功能，並提升Navos在垂直行業場景中的適配能力。
- (iii)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產品的本地化改造及適配，以應對不同地區客戶的業務需求。該等工作將著重於對Navos的功能、界面及操作邏輯進行針對性調整，以適應當地商業慣例、媒體政策和市場環境。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尋求符合我們AI戰略的戰略聯盟、投資及併購機會。我們擬將該等[編纂]用於補充及強化我們在決策AI、營銷分析及相關應用場景中的能力布局。潛在併購或投資對象可能包括具備企業級營銷決策分析能力、多模態內容生成能力或相關核心技術的企業。我們計劃在審慎評估的基礎上，將併購或投資所得技術及產品與Navos平台進行整合，以提升客戶在長期營銷決策及增長管理方面的科學性及效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發現任何具體併購或投資目標，也未就此簽訂任何最終協議。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5年內用於營銷及品牌發展。我們擬將該等[編纂]用於提升我們在AI營銷及智能體AI解決方案領域的品牌知名度及行業影響力。我們計劃的用途包括市場推廣活動、行業會議及論壇、品牌宣傳及生態合作等。通過該等舉措，我們旨在擴大全球客戶基礎、加深與全球媒體合作夥伴及生態夥伴的合作，並進一步支持業務持續增長。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淨額未能即時用於上述用途，我們擬將該等尚未動用的[編纂]淨額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編纂]淨額將增加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編纂]淨額將減少至約[編纂]港元。倘[編纂]定為高於或低於本文件所述的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上述[編纂]淨額的分配將按比例調整。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則我們將收取的[編纂]淨額將約為[編纂]港元。倘[編纂]獲行使，我們擬按上述比例將額外[編纂]淨額用於上述用途。

倘我們計劃的任何部分因政府政策變動導致任何計劃並不可行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無法按計劃進行，董事將仔細評估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編纂]淨額。

上述建議[編纂]用途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編纂] 的 架 構

[編 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以下為 貴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第I-1至I-52頁，以供載入本文件。



就歷史財務資料致鈦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就第I-3至I-52頁所載鈦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發出報告，其中包括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載於第I-3至I-52頁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 貴公司於[日期]就 貴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屬充分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財務狀況表、截至2024年9月30日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擬備及呈列基準擬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報告的事項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第I-[3]頁所定義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6(d)，當中說明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派付股息。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日期]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構成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與 貴公司個別訂立的委聘條款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72,821	102,306	74,276	129,635
銷售成本		(11,234)	(18,043)	(10,838)	(23,120)
毛利		61,587	84,263	63,438	106,515
其他收益淨額	5	3,750	15,277	11,180	8,877
銷售及營銷開支		(7,001)	(10,518)	(7,927)	(12,89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3,224)	(17,333)	(12,932)	(19,691)
研發開支		(6,882)	(10,795)	(7,002)	(16,6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減值虧損		(1,340)	(1,235)	(1,314)	(1,250)
經營利潤		36,890	59,659	45,443	64,902
融資成本	6(a)	(618)	(2,747)	(2,119)	(1,565)
稅前利潤	6	36,272	56,912	43,324	63,337
所得稅開支	7(a)	(1,927)	(5,913)	(4,030)	(7,658)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50,999	39,294	55,67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美元)	10	0.57	0.85	0.65	0.94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美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年內／期內利潤.....	34,345	50,999	39,294	55,679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儲備 變動淨額.....	438	(193)	9	1,926
換算 貴公司財務報表產生 的匯兌差額.....	(1,210)	(1,795)	1,484	1,933
	(772)	(1,988)	1,493	3,859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 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 的匯兌差額.....	524	459	(376)	(264)
年內／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4,097	49,470	40,411	59,274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97	3,151	5,848
使用權資產	11	346	2,439	6,4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12	1,145	5,522	10,034
無形資產	13	53	59	52
遞延稅項資產	24(b)	1,883	4,061	4,4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	280	629
		<u>4,488</u>	<u>15,512</u>	<u>27,495</u>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3,458	360	1,5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16	3,375	6,043	11,0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254,057	402,019	556,91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17,132	–	16,463
定期存款及存款證	18	30,177	4,730	23,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96,895	396,244	441,419
		<u>505,094</u>	<u>809,396</u>	<u>1,051,03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364,696	587,961	761,134
合同負債	20	473	2,053	3,654
銀行貸款	21	49,743	80,075	100,671
租賃負債	22	342	1,196	2,143
即期稅項	24(a)	5,390	6,567	8,3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	1,141	–	–
		<u>421,785</u>	<u>677,852</u>	<u>875,966</u>
流動資產淨值		<u>83,309</u>	<u>131,544</u>	<u>175,07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3	–	7,138	6,688
租賃負債	22	–	1,051	4,376
		<u>–</u>	<u>8,189</u>	<u>11,064</u>
資產淨值		<u>87,797</u>	<u>138,867</u>	<u>191,50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b)	8,419	8,419	8,419
儲備	26(c)	79,378	130,448	183,083
權益總額		<u>87,797</u>	<u>138,867</u>	<u>191,502</u>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	17,841	48,594	49,5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52	2,715	5,035
使用權資產	11	262	1,284	4,646
無形資產	13	53	59	52
遞延稅項資產	24(b)	1,870	1,948	2,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	280	629
		<u>20,942</u>	<u>54,880</u>	<u>62,167</u>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824	–	1,4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16	1,348	2,204	3,0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02,973	126,398	184,1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	14,116	–	–
定期存款及存款證	18	3,389	4,730	6,3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45,085	75,398	14,542
		<u>169,735</u>	<u>208,730</u>	<u>209,56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43,571	70,747	33,465
合同負債	20	30	35	39
銀行貸款	21	49,743	63,085	64,783
租賃負債	22	259	748	1,299
即期稅項	24(a)	3,959	2,947	3,832
		<u>97,562</u>	<u>137,562</u>	<u>103,418</u>
流動資產淨值		<u>72,173</u>	<u>71,168</u>	<u>106,14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	514	3,506
資產淨值		<u>93,115</u>	<u>125,534</u>	<u>164,80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b)	8,419	8,419	8,419
儲備		84,696	117,115	156,390
權益總額		<u>93,115</u>	<u>125,534</u>	<u>164,809</u>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美元列示)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附註26(b)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389	40,438	918	(3,888)	(50)	9,781	1,781	50,369
2023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	34,345	34,345
其他全面收益	-	-	-	(686)	438	-	-	(248)
全面收益總額	-	-	-	(686)	438	-	34,345	34,097
資本儲備轉增股本 (附註26(b))	7,030	(7,030)	-	-	-	-	-	-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附註25)	-	-	-	-	-	3,331	-	3,331
撥入法定儲備	-	-	3,159	-	-	-	(3,159)	-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u>8,419</u>	<u>33,408</u>	<u>4,077</u>	<u>(4,574)</u>	<u>388</u>	<u>13,112</u>	<u>32,967</u>	<u>87,797</u>
2024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	50,999	50,999
其他全面收益	-	-	-	(1,336)	(193)	-	-	(1,529)
全面收益總額	-	-	-	(1,336)	(193)	-	50,999	49,470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附註25)	-	-	-	-	-	1,600	-	1,600
撥入法定儲備	-	-	171	-	-	-	(171)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u>8,419</u>	<u>33,408</u>	<u>4,248</u>	<u>(5,910)</u>	<u>195</u>	<u>14,712</u>	<u>83,795</u>	<u>138,86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6(b)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419	33,408	4,077	(4,574)	388	13,112	32,967	87,797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	-	39,294	39,29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108	9	-	-	1,117
全面收益總額	-	-	-	1,108	9	-	39,294	40,411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5)	-	-	-	-	-	1,030	-	1,030
於2024年9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計)	8,419	33,408	4,077	(3,466)	397	14,142	72,261	129,238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就僱員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6(b)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8,419	33,408	4,248	(5,910)	195	14,712	-	83,795	138,867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	-	-	55,679	55,679
其他全面收益	-	-	-	1,669	1,926	-	-	-	3,59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669	1,926	-	-	55,679	59,274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5)	-	-	-	-	-	889	-	-	889
向投資者回購股份	-	-	-	-	-	-	(7,528)	-	(7,528)
於2025年9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計)	8,419	33,408	4,248	(4,241)	2,121	15,601	(7,528)	139,474	191,502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美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8(b)	94,444	135,663	78,656	80,631
已退回／(已繳) 稅項		634	(6,963)	(5,433)	(6,2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95,078</u>	<u>128,700</u>	<u>73,223</u>	<u>74,421</u>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付款		(489)	(2,797)	(2,222)	(3,738)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	(15)	(15)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付款		(68,476)	(14,363)	(14,504)	(94,197)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權投資的付款		–	(4,570)	(3,547)	(2,554)
定期存款及存款證的 變動淨額		(30,177)	25,447	25,325	(18,89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所得款項		14	4	3	351
投資(虧損)／收益 (付款)／所得款項		(248)	5,322	3,961	2,145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69,011	17,214	17,387	93,07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u>(30,365)</u>	<u>26,242</u>	<u>26,388</u>	<u>(23,81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8(c)	49,223	159,851	137,472	99,757
償還銀行貸款	18(c)	(1,149)	(128,903)	(97,163)	(79,161)
已付利息	18(c)	(157)	(2,006)	(1,482)	(1,080)
受限制銀行存款變動		(17,132)	17,132	9,338	(16,463)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18(c)	(744)	(1,140)	(886)	(971)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18(c)	(29)	(49)	(25)	(139)
向投資者回購股份的付款		—	—	—	(7,5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u>30,012</u>	<u>44,885</u>	<u>47,254</u>	<u>(5,58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4,725	199,827	146,865	45,02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2)	(478)	1,879	150
年初／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03,382</u>	<u>196,895</u>	<u>196,895</u>	<u>396,244</u>
年末／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18(a)	<u>196,895</u>	<u>396,244</u>	<u>345,639</u>	<u>441,419</u>

隨附附註為本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美元列示)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欽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17年9月18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貴公司於2022年12月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14。

貴公司並無就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有關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為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貴集團已就往續記錄期間採用所有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尚未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除外。已頒布但尚未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0。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已於歷史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的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歷史財務資料及中期財務資料以美元(「美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美元)。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計量基準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慣例，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除外。

(b) 運用估計及判斷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其結果構成對來自其他來源並非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當期，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過程中作出的對歷史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受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貴集團因參與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貴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起至控制權終止當日止期間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外幣交易收益或虧損除外)均予以抵銷。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抵銷，惟僅以並無減值證據為限。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當貴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組成部分。任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任何於喪失控制權時保留在該前附屬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

在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f)(ii)）。

(d)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f)(ii)）。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折舊的計算方法為採用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如有），並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往績記錄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辦公設備、傢俱及配件	5至10年
— 機動車輛	4至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2至4年
— 使用權資產	租期

於每年對折舊方式、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進行審查並視需要作出調整。

(e) 租賃資產

在合同開始時，貴集團會評估該合同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同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合同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客戶既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又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控制權被轉移。

作為承租人

當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貴集團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關聯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列賬。

在租賃開始日，貴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但不包括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當貴集團就一項低價值資產訂立租約時，貴集團決定是否以逐項租賃為基準對該租賃進行資本化。若未進行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折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採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因此在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進行調整），加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卸與搬遷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的估算成本，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後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示（見附註2(d)及2(f)(ii)）。

可退還的租賃按金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股本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按金的名義價值超過其初始公允價值的任何部分，將作為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而貴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貴集團變更對是否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時，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內列賬。

當出現租賃修改（即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變更）時，倘有關修改並無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於此情況下，租賃負債將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進行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f)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貴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存款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貸虧損以合約到期應付金額與預期將收到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對於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則相關預期現金差額以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貼現，或使用其近似利率貼現。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 貴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此部分為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或倘工具的預期存續期短於12個月，則為更短期間）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此部分為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項目在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但以下項目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於報告日期釐定具有低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及
- 信貸風險（即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的其他金融工具。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會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 貴集團的過往經驗和知情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和分析。

貴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天，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貴集團在以下情況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 債務人不可能在對如變現持有的任何抵押（如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 貴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
- 金融資產逾期超90天。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貴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時，會通過虧損準備賬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貴集團均會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發行人陷入財務困難導致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若無實際收回可能，則撤銷該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該情況通常於貴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充足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應撤銷之金額時發生。

過往撤銷資產的後續回收在回收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均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
- 對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成現值。如果資產基本上未能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時，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予以分配，以減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再按比例減低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的期間計入損益。

(g) 貿易應收款項

當 貴集團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且僅在對價到期支付前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確認應收款項。

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以交易價格計量。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以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f)(i)）。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所面臨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於購入時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見附註2(f)(i)）。

(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以公允價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甚小，在此情況下，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j)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以公允價值減去交易成本計量。隨後，該等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附註2(p)確認。

(k)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開支。倘 貴集團現時因僱員過往提供的服務而有支付該等金額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該等義務能夠可靠的估計，則預計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義務確認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或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計入費用。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運作股份激勵計劃，據此，其從合資格僱員及董事獲得服務作為 貴集團權益工具（限制性股票）的對價。換取授出限制性股票的已獲得服務的公允價值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於權益中相應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就授予限制性股票而言，將支銷的總金額參照授予日期 貴公司普通股的公允價值確定。

總開支於歸屬期間（即所有規定歸屬條件獲滿足的期間）確認。於各期間結束時， 貴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的估計。其確認修訂原始估計（如有）在損益中的影響，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l)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直接於權益或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

即期稅項包括該年度或期間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估計應付或應收稅款，以及對以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款的任何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稅款的金額是對預期將支付或收到的稅款的最佳估計，反映了與所得稅有關的不確定性。其使用於報告日期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還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只有在滿足某些條件的情況下，才能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務目的所用的相應數額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以下情況不確認遞延稅項：

- 初步確認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額，而該交易並非業務合並且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及
- 暫時差額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且 貴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此差額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撥回。

貴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動用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情況為限。未來應課稅利潤乃基於撥回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定。倘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金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 貴集團個別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並根據現有暫時差額的撥回進行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抵免，則予以減少；當未來應課稅利潤可能提高時，將撥回有關減少。

只有在滿足某些條件的情況下，才能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m) 收入及其他收入

貴集團主要通過提供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產生收入。

在決定 貴集團是否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行事時， 貴集團會評估在服務轉讓給客戶前是否獲得對服務相關資源的控制權。控制權指 貴集團能夠主導服務的使用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的剩餘利益。

貴集團的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如下：

(a) AI營銷解決方案收入

貴集團連接廣告主與媒體平台並促進其交易。 貴集團根據所收到客戶交易服務費確認收入。根據選擇的媒體平台， 貴集團可能收到媒體平台以返利形式給予的服務費，扣除給予廣告主的任何返利後確認為收入。

(b)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收入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包括達人營銷、綜合品牌營銷活動、內容創作及其他推廣服務等綜合營銷解決方案。

收入在某一時間點確認，通常為客戶驗收或交付最終內容、營銷活動或宣傳材料之時。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的預計年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之比率。在計算利息收入時，當資產無信用減值時，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然而，就於最初確認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如資產不再發生信用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恢復到以總額為基準。

(d)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保證其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且 貴集團將滿足補助所附條件時，便會於財務狀況表中初步確認政府補助。

用於補償 貴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系統性地於損益確認為收益。

補償 貴集團某項資產成本的補助會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從而通過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內有效地於損益確認。

(n)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公司的各自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量且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公允價值釐定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量且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外幣差額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海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

外幣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計入匯兌儲備。

(o)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僅在支出能夠可靠計量，產品或工序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未來可能產生經濟效益，貴集團計劃並具備充裕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由此產生的資產的情況下，開發支出方會被資本化。否則，將於發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p)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設或生產需時較長方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支銷。

(q)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倘屬以下任何條件，則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該其他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r)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歷史財務資料中報告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定期向 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予以識別，以分配資源予 貴集團各業務線及地理位置並評估其表現。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於財務報告中合併，除非該等分部擁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在產品及服務的性質、生產流程的性質、客戶的類型或類別、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類似。若經營分部在上述大部份標準方面相同，則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可予合併。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在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使用的方法、估計及判斷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要求 貴集團對本質上不確定的事項應用估計及判斷。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關鍵會計判斷及重大會計估計如下所述。

(a) 收入確認之委託人與代理人考慮因素

貴集團向客戶提供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使用不同的業務模式，這涉及對不同業務模式下按總額或淨額基準確認收入的評估，即委託人與代理人的評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遵循有關委託人與代理人考慮因素的會計指引，以評估 貴集團在特定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是否控制該服務，其指標包括但不限於：

- (i) 實體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廣告或營銷服務的承諾；
- (ii) 實體在特定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是否承擔存貨風險；及
- (iii) 實體是否有權釐定特定服務的價格。

由於個別因素均不被視為具有推定性或決定性，管理層綜合考慮上述因素，並根據每種不同情況在評估指標時運用判斷。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貴集團通過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這需要運用估計及判斷。預期信貸虧損基於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考慮各金融工具預期未來信貸虧損後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高於預期時，可能會相應產生重大虧損撥備或重大虧損撥備撥回。

貴集團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年內持續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貴集團經參考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與僱員的以股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估計公允價值需要釐定最適合授出權益工具的估值模型，這取決於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的釐定受相關股權價值、股價預期波動率及無風險利率等重大假設影響。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5。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貴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提供AI營銷解決方案及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a) 收入的分類

客戶合同收入按主要服務分類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的客戶合同收入				
按主要服務線分類				
– AI營銷解決方案	66,309	92,355	68,812	115,960
– 定制化達人營銷解決方案	6,512	9,951	5,464	13,675
	<u>72,821</u>	<u>102,306</u>	<u>74,276</u>	<u>129,635</u>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某一時間點	72,821	102,306	74,276	129,635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 貴集團交易超過 貴集團總收入10%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客戶A	11,616	19,582	16,908	*
客戶B	9,361	*	*	*
客戶C	*	*	*	13,749

* 來自相關客戶的收入少於 貴集團於相應年度／期間總收入的10%。

有關該等客戶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度的詳情載於附註27(a)。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貴集團已對其提供服務的銷售合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中的實際權宜之計，故並無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0段規定的資料。

(d)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 貴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基於客戶各自實體所在地的總收入地理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大中華地區*	34,848	43,473	33,014	65,661
新加坡	32,288	41,411	31,661	39,155
其他	5,685	17,422	9,601	24,819
	<u>72,821</u>	<u>102,306</u>	<u>74,276</u>	<u>129,635</u>

* 大中華地區包括中國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由於 貴集團超過8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賬面值的地理市場分析。

(e) 分部報告

貴集團首席執行官已被認定為 貴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目的，將 貴集團業務作為一個整體進行管理。因此，貴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在評估表現及決定向該分部分配時，會審閱 貴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可報告分部資料。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327	9,835	7,563	6,814
政府補助(附註)	507	2,358	1,376	2,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07)	867	256	(1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虧損)/收益	(248)	5,322	3,961	2,145
外匯虧損淨額	(375)	(2,964)	(1,822)	(2,028)
其他	46	(141)	(154)	(42)
	<u>3,750</u>	<u>15,277</u>	<u>11,180</u>	<u>8,877</u>

附註：金額主要指政府對 貴集團的激勵及支持。該等補助概無未履行條件或或有事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信用證遞延利息開支	399	603	557	213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190	2,095	1,537	1,213
租賃負債利息	29	49	25	139
	<u>618</u>	<u>2,747</u>	<u>2,119</u>	<u>1,565</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435	34,959	23,995	44,81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	1,256	1,797	1,229	2,330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附註25)	3,331	1,600	1,030	889
	<u>25,022</u>	<u>38,356</u>	<u>26,254</u>	<u>48,033</u>

附註：貴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適用比率向該等計劃供款。貴集團已就所需供款計提撥備，並於供款到期時匯至各地方政府機關。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參加該等計劃的退休僱員發放退休金。

貴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且先前未參加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

貴集團按月向中國內地及香港以外各個地區的相關政府機關組織的各項定額供款計劃供款。貴集團對該等計劃的責任以於各報告期末應付的供款為限。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且不會因僱員在完全歸屬供款前離開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所減少。

除上述供款外，貴集團並無支付退休金福利的其他重大義務。

(c) 其他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3)	8	9	7	7
折舊開支(附註1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5	604	438	805
— 使用權資產	696	958	628	1,273
	<u>1,131</u>	<u>1,562</u>	<u>1,066</u>	<u>2,07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 (附註27(a))	1,340	1,235	1,314	1,250
研發開支 (附註(i))	6,882	10,795	7,002	16,650
核數師酬金	68	92	-	-

附註：

- (i)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員工成本及折舊有關的研發開支分別包括5,836,000美元、8,188,000美元、5,369,000美元（未經審計）及10,733,000美元（未經審計）。該等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6(b)單獨披露的員工成本及折舊各自的總額中。

7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年內／期內撥備	2,582	8,140	5,496	8,007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附註24(b))	(655)	(2,227)	(1,466)	(349)
所得稅開支	1,927	5,913	4,030	7,658

-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	36,272	56,912	43,324	63,337
按有關國家適用於利潤的稅率計算的				
稅前利潤的名義稅項	8,940	13,373	9,987	15,771
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609	185	112	82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抵扣				
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482	608	1,149	899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附註(iv))	(574)	(863)	(663)	(1,588)
稅收優惠	(2,466)	(7,390)	(6,555)	(7,506)
就過往年度收取的優惠稅收待遇 (附註(ii))	(5,064)	-	-	-
所得稅開支	1,927	5,913	4,030	7,658

附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除非適用下列優惠稅收待遇：

- (i) 貴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已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符合從事集成電路及軟件行業企業的資格，並有資格享有優惠稅收待遇，據此，自2021年1月1日起首兩個獲利年度免徵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個年度按12.5%的減免稅率徵收。
- (iii) 若干年度應課稅收入低於人民幣1,000,000元且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標準的附屬公司，於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間，按其實際應課稅收入的25%計算企業所得稅，並按20%的減免法定稅率繳納。
- (iv)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主要指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支出享有額外100%的稅務扣除。

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評稅利潤的16.5%計算，惟一家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規定的附屬公司除外。在該制度下，首2百萬港元的應評稅利潤按8.25%徵稅，其餘應評稅利潤按16.5%徵稅。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其經營所在各自司法權區的現行適用法定稅率計提。

8 董事酬金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董事酬金(計入附註6(b)所披露的員工成本)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 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 交易(v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董事						
李述昊(「李先生」) (首席執行官)	-	99	35	6	-	140
唐彬	-	115	43	6	470	634
林煥濱	-	118	179	6	481	784
陳琪欽	-	90	60	6	39	195
張小光(iii)	-	-	-	-	-	-
何川(iii)	-	-	-	-	-	-
嚴力(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進(ii)	17	-	-	-	-	17
張富明(ii)	17	-	-	-	-	17
張建軍(ii)	17	-	-	-	-	17
	<u>51</u>	<u>422</u>	<u>317</u>	<u>24</u>	<u>990</u>	<u>1,80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 的以股份為 基礎的 交易(v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董事						
李先生(首席執行官)	-	111	370	6	-	487
唐彬	-	129	355	6	31	521
林煥濱	-	205	281	6	90	582
陳琪欽	-	98	93	6	31	228
張小光(iii)	-	-	-	-	-	-
何川(i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進(ii)	17	-	-	-	-	17
張富明(ii)	17	-	-	-	-	17
張建軍(ii)	17	-	-	-	-	17
	<u>51</u>	<u>543</u>	<u>1,099</u>	<u>24</u>	<u>152</u>	<u>1,86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 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v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董事						
李先生（首席執行官）	—	92	267	5	—	364
唐彬	—	92	267	5	23	387
林煥濱	—	171	211	5	67	454
陳琪欽	—	70	70	5	23	168
張小光(iii)	—	—	—	—	—	—
何川(i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進(ii)	13	—	—	—	—	13
張富明(ii)	13	—	—	—	—	13
張建軍(ii)	13	—	—	—	—	13
	<u>39</u>	<u>425</u>	<u>815</u>	<u>20</u>	<u>113</u>	<u>1,412</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 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vi)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董事						
李先生（首席執行官）	—	92	358	5	—	455
唐彬	—	162	344	5	23	534
林煥濱	—	97	272	5	67	441
陳琪欽	—	68	90	5	23	186
張小光(iii)	—	—	—	—	—	—
何川(iii)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進(ii)	13	—	—	—	—	13
張富明(ii)	13	—	—	—	—	13
張建軍(ii)	13	—	—	—	—	13

附註：

- (i) 嚴力先生於2023年12月6日辭任。彼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獲 貴集團支付任何薪酬。
- (ii) 徐進先生、張富明先生及張建軍先生於2022年11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25年11月9日辭任。
- (iii) 張小光先生及何川先生獲 貴集團股東委任為董事。彼等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獲 貴集團支付任何薪酬。
- (iv)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董事或下文附註9所載任何最高薪酬人士任何金額，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 貴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 (v) 梁正先生、張峯先生及黃慧琪女士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該等金額指根據 貴公司僱員激勵計劃授予董事的股份的估計價值。該等股份的價值乃根據附註2(k)(ii)所載 貴集團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激勵計劃的詳情於附註25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的董事及其他僱員人數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數 (未經審計)
董事	2	3	3	3
其他僱員.....	3	2	2	2
	<u>5</u>	<u>5</u>	<u>5</u>	<u>5</u>

五名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薪金及其他酬金	406	573	345	404
酌情花紅.....	181	493	473	4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818	173	130	129
退休計劃供款.....	14	12	10	10
	<u>2,419</u>	<u>1,251</u>	<u>958</u>	<u>1,021</u>

五名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數 (未經審計)
3,000,001 港元至3,500,000 港元	–	–	1	–
3,500,001 港元至4,000,000 港元	–	–	–	1
4,000,001 港元至4,500,000 港元	–	1	1	1
5,000,001 港元至5,500,000 港元	1	1	–	–
5,500,001 港元至6,000,000 港元	1	–	–	–
8,500,001 港元至9,000,000 港元	1	–	–	–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上述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任何金額，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就失去貴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方面的任何職位而作出的補償。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貴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34,345,000美元、50,999,000美元、39,294,000美元（未經審計）及55,679,000美元（未經審計））及年內／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2025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10,000	60,000	60,000	60,000
通過將資本儲備轉增股本而發行的股份的影響 (附註(i))	50,000	–	–	–
已回購股份的影響	–	–	–	(707)
於12月31日／9月30日結束時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u>59,29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i)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假設附註26(b)所述的資本化發行自2023年1月1日起已生效而釐定。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等於基本每股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a) 賬面值對賬

貴集團

	辦公設備、 傢俱及配件 千美元	機動車輛 千美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590	359	639	1,588	2,117	3,705
添置	115	226	148	489	–	489
出售	(2)	–	–	(2)	(172)	(174)
匯兌差額	(12)	(7)	(11)	(30)	(35)	(6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691	578	776	2,045	1,910	3,955
添置	863	1,675	259	2,797	3,069	5,866
出售	(61)	–	–	(61)	(99)	(160)
匯兌差額	(16)	(24)	(13)	(53)	(31)	(84)
於2024年12月31日	1,477	2,229	1,022	4,728	4,849	9,577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1,477	2,229	1,022	4,728	4,849	9,577
添置	1,344	707	1,687	3,738	5,301	9,039
出售	–	(309)	–	(309)	(131)	(440)
匯兌差額	24	29	24	77	60	137
於2025年9月30日	2,845	2,656	2,733	8,234	10,079	18,313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168)	(82)	(378)	(628)	(970)	(1,598)
年內支出 (附註6(c))	(112)	(86)	(237)	(435)	(696)	(1,131)
於出售時撥回	1	–	–	1	86	87
匯兌差額	3	3	8	14	16	3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76)	(165)	(607)	(1,048)	(1,564)	(2,612)
年內支出 (附註6(c))	(172)	(217)	(215)	(604)	(958)	(1,562)
於出售時撥回	55	–	–	55	99	154
匯兌差額	5	4	11	20	13	33
於2024年12月31日	(388)	(378)	(811)	(1,577)	(2,410)	(3,987)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388)	(378)	(811)	(1,577)	(2,410)	(3,987)
期內支出 (附註6(c))	(249)	(334)	(222)	(805)	(1,273)	(2,078)
於出售時撥回	–	20	–	20	85	105
匯兌差額	(6)	(7)	(11)	(24)	(9)	(33)
於2025年9月30日	(643)	(699)	(1,044)	(2,386)	(3,607)	(5,993)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415	413	169	997	346	1,343
於2024年12月31日	1,089	1,851	211	3,151	2,439	5,590
於2025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2,202	1,957	1,689	5,848	6,472	12,3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辦公設備、 傢俱及配件 千美元	機動車輛 千美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359	195	500	1,054	1,391	2,445
添置	149	226	148	523	–	523
出售	(2)	–	–	(2)	–	(2)
匯兌差額	(8)	(5)	(9)	(22)	(23)	(4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498	416	639	1,553	1,368	2,921
添置	647	1,662	100	2,409	1,649	4,058
出售	(8)	–	–	(8)	–	(8)
匯兌差額	(13)	(22)	(10)	(45)	(23)	(68)
於2024年12月31日	1,124	2,056	729	3,909	2,994	6,903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1,124	2,056	729	3,909	2,994	6,903
添置	903	707	1,619	3,229	4,110	7,339
出售	(15)	(309)	–	(324)	–	(324)
匯兌差額	21	27	22	70	50	120
於2025年9月30日	2,033	2,481	2,370	6,884	7,154	14,038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68)	(22)	(239)	(329)	(632)	(961)
年內支出	(86)	(58)	(237)	(381)	(484)	(865)
於出售時撥回	1	–	–	1	–	1
匯兌差額	2	1	5	8	10	1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51)	(79)	(471)	(701)	(1,106)	(1,807)
年內支出	(138)	(193)	(183)	(514)	(614)	(1,128)
於出售時撥回	6	–	–	6	–	6
匯兌差額	3	3	9	15	10	25
於2024年12月31日	(280)	(269)	(645)	(1,194)	(1,710)	(2,904)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280)	(269)	(645)	(1,194)	(1,710)	(2,904)
期內支出	(183)	(315)	(159)	(657)	(790)	(1,447)
於出售時撥回	2	20	–	22	–	22
匯兌差額	(5)	(6)	(9)	(20)	(8)	(28)
於2025年9月30日	(466)	(570)	(813)	(1,849)	(2,508)	(4,357)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47	337	168	852	262	1,114
於2024年12月31日	844	1,787	84	2,715	1,284	3,999
於2025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1,567	1,911	1,557	5,035	4,646	9,6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貴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				
折舊開支：				
– 辦公室	696	958	628	1,27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53	137	105	294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6(a))	29	49	25	139

貴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物業作為其辦公室的權利。租賃通常有1至5年的初始期間。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8(d)及22。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 Photon Dance Group Holdings Inc. (「Photon Dance Group」)	1,145	941	2,222
– 其他	–	4,581	7,812
	1,145	5,522	10,034

貴集團的股權投資指對數家非上市初創實體的投資。該等實體從事軟件及跨境數字營銷服務等業務。貴集團指定該等投資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乃因該等投資乃為戰略目的而持有。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並無自該等被投資實體收到股息。

有關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資料詳情載於附註27(e)。

13 無形資產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賬面值對賬

	軟件
	千美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83
匯兌差額	(1)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82
添置	15
匯兌差額	(1)
於2024年12月31日 (未經審計)	96
於2025年1月1日	96
匯兌差額	1
於2025年9月30日	9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千美元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21)
年內支出 (附註6(c))	(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9)
年內支出 (附註6(c))	(9)
匯兌差額	1
於2024年12月31日	(37)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37)
期內支出 (附註6(c))	(7)
匯兌差額	(1)
於2025年9月30日	(45)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53
於2024年12月31日	59
於2025年9月30日 (未經審計)	52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841	48,594	49,534

下表僅載列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於本報告日期對 貴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及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的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貴公司持有		註冊成立/ 成立/運營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資本詳情	繳足資本	主要業務	核數師名稱
	直接	間接					
江蘇鈦動科技 有限公司(i)	100%	–	中國內地、 2023年12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提供互聯網 推廣服務	(iv)
江蘇鈦茂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i)	100%	–	中國內地、 2023年12月14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00,000元	提供互聯網 推廣服務	(iv)
廣州市沃鈦移動科技 有限公司(j)	100%	–	中國內地、 2015年10月10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 555,600元	提供互聯網 推廣服務	(iv)
TecDo Hong Kong Limited	100%	–	中國香港、 2018年9月13日	38,900,000 港元	38,900,000 港元	提供互聯網推廣 服務及投資控股	(ii)
Tec-Ad Limited	100%	–	中國香港、 2022年7月8日	100,000,000 港元	100,000,000 港元	提供互聯網推廣 服務及投資控股	(ii)
沃鈦移動有限公司	–	100%	中國香港、 2014年9月10日	10,000 港元	10,000 港元	提供互聯網推廣 服務及投資控股	(i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 該等實體為中國有限責任公司。該等實體的正式名稱為中文。英文名稱翻譯僅供參考。
- (ii) 下列公司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下列各自的核數師審計：

實體名稱	財政期間	核數師
TecDo Hong Kong Limited	2023年12月31日	和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Tec-Ad Limited	2023年12月31日	和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12月31日	盈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沃鈦移動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和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12月31日	盈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iii) 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用12月31日作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 (iv) 該等實體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 外匯遠期	634	360	169
— 結構性存款	2,824	—	1,407
	<u>3,458</u>	<u>360</u>	<u>1,576</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外匯遠期	1,141	—	—
	<u>1,141</u>	<u>—</u>	<u>—</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2,824	—	1,407
	<u>2,824</u>	<u>—</u>	<u>1,40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購買服務的預付款項	632	1,985	3,281
按金	279	1,545	3,551
應收利息	857	601	532
待認證或待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91	261	1,198
其他	1,516	1,651	2,475
	<u>3,375</u>	<u>6,043</u>	<u>11,037</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購買服務的預付款項	104	196	144
按金	175	383	518
應收利息	189	300	294
待認證或待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	97	594
其他	880	1,228	1,546
	<u>1,348</u>	<u>2,204</u>	<u>3,096</u>

附註：

除租賃按金外，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預計將於一年內或應要求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12,355	14,479	22,401
與代廣告主預付款項有關的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253,506	400,579	548,804
	<u>265,861</u>	<u>415,058</u>	<u>571,205</u>
減：虧損撥備	(11,804)	(13,039)	(14,289)
	<u>254,057</u>	<u>402,019</u>	<u>556,91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715	565	1,025
與代廣告主預付款項有關的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80,219	7,806	7,027
	80,934	8,371	8,052
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106)	(16)	(23)
	80,828	8,355	8,02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145	118,043	176,159
	102,973	126,398	184,188

附註：

- (i)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或應要求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i) 貴集團在提供AI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時，於收到廣告主支付的款項前代廣告主向媒體平台墊付預付款項，該等代廣告主預付款項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基於確認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外)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6個月內	246,170	395,541	546,119
6至12個月	1,466	2,846	7,095
1年以上	6,421	3,632	3,702
	254,057	402,019	556,9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開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有關貴集團信貸政策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6個月內	80,648	7,942	7,707
6至12個月	118	43	143
1年以上	62	370	179
	80,828	8,355	8,0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開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44,204	400,974	481,508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及存款證	(30,177)	(4,730)	(23,626)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17,132)	—	(16,4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895	396,244	441,419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138,465,000美元、248,187,000美元及144,250,000美元（未經審計）。將資金匯出中國內地須受外匯政策的相關規則及法規所限制。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62,590	80,128	20,875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及存款證	(3,389)	(4,730)	(6,333)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14,11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85	75,398	14,542

(b) 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		36,272	56,912	43,324	63,33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開支	6(c)	1,131	1,562	1,066	2,078
無形資產攤銷	6(c)	8	9	7	7
利息開支	6(a)	618	2,747	2,119	1,56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收益)／虧損淨額		(1)	2	2	(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	507	(867)	(256)	193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6(b)	3,331	1,600	1,030	88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c)	1,340	1,235	1,314	1,250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		(4,071)	(4,745)	(1,548)	(2,711)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投資虧損／(收益)	5	248	(5,322)	(3,961)	(2,145)
營運資金變動：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85)	(2,668)	(918)	(4,99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2,065)	(147,962)	(99,446)	(154,8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7,080	224,442	131,305	174,970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	7,138	4,507	(450)
合同負債增加.....	231	1,580	111	1,601
經營所得現金.....	<u>94,444</u>	<u>135,663</u>	<u>78,656</u>	<u>80,631</u>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曾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租賃負債	合計
	千美元 (附註21)	千美元 (附註22)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1,910	1,206	3,116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49,223	–	49,223
償還銀行貸款.....	(1,149)	–	(1,149)
已付利息.....	(157)	–	(157)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744)	(744)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29)	(2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u>47,917</u>	<u>(773)</u>	<u>47,144</u>
其他變動：			
匯兌差額.....	(274)	(19)	(293)
利息開支(附註6(a)).....	190	29	219
處置租賃負債.....	–	(101)	(101)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u>(84)</u>	<u>(91)</u>	<u>(175)</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u>49,743</u>	<u>342</u>	<u>50,085</u>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59,851	–	159,851
償還銀行貸款.....	(128,903)	–	(128,903)
已付利息.....	(2,006)	–	(2,006)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1,140)	(1,140)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49)	(4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u>28,942</u>	<u>(1,189)</u>	<u>27,753</u>
其他變動：			
匯兌差額.....	(705)	(24)	(729)
利息開支(附註6(a)).....	2,095	49	2,144
租賃負債增加.....	–	3,069	3,06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u>1,390</u>	<u>3,094</u>	<u>4,484</u>
於2024年12月31日.....	<u>80,075</u>	<u>2,247</u>	<u>82,32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貸款	租賃負債	合計
	千美元 (附註21)	千美元 (附註22)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9,743	342	50,085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37,472	-	137,472
償還銀行貸款	(97,163)	-	(97,163)
已付利息	(1,482)	-	(1,482)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886)	(886)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25)	(25)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38,827	(911)	37,916
其他變動：			
匯兌差額	419	42	461
利息開支(附註6(a))	1,537	25	1,562
租賃負債增加	-	2,961	2,961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1,956	3,028	4,984
於202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90,526	2,459	92,985
	銀行貸款	租賃負債	合計
	千美元 (附註21)	千美元 (附註22)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80,075	2,247	82,322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99,757	-	99,757
償還銀行貸款	(79,161)	-	(79,161)
已付利息	(1,080)	-	(1,080)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971)	(971)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139)	(139)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19,516	(1,110)	18,406
其他變動：			
匯兌差額	(133)	(58)	(191)
利息開支(附註6(a))	1,213	139	1,352
租賃負債增加	-	5,301	5,301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1,080	5,382	6,462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00,671	6,519	107,190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經營現金流量內	153	137	105	294
融資現金流量內	773	1,189	911	1,110
	926	1,326	1,016	1,40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i))	183	203	783
代廣告主應付媒體平台成本 (附註(iii))	336,680	543,149	687,751
廣告主墊款	15,560	26,311	44,149
應付員工成本	4,213	8,443	13,841
已收貿易按金	3,228	7,291	5,656
應付雲服務器成本	164	693	3,398
應付增值稅	3,254	468	3,151
其他	1,414	1,403	2,405
	<u>364,696</u>	<u>587,961</u>	<u>761,13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8	—	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2,298	58,566	21,861
廣告主墊款	677	770	756
應付員工成本	3,712	3,469	1,143
已收貿易按金	2,928	5,791	4,050
應付雲服務器成本	164	670	3,289
應付增值稅	2,801	23	521
其他	983	1,458	1,843
	<u>43,571</u>	<u>70,747</u>	<u>33,465</u>

附註：

- (i)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應要求償還。
- (ii)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6個月內	120	104	576
6至12個月	54	10	99
1年以上	9	89	108
	<u>183</u>	<u>203</u>	<u>783</u>

- (iii) 代廣告主應付媒體平台成本指我們在AI營銷解決方案服務中為廣告主支付的流量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的結餘	242	473	2,053
因於年初／期初確認計入合同負債的年內／ 期內收入導致的合同負債減少	(242)	(473)	(2,053)
因銷售活動預先開票導致的合同負債增加	473	2,053	3,654
年末／期末結餘	473	2,053	3,654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的結餘	2	30	35
因於年初／期初確認計入合同負債的年內／ 期內收入導致的合同負債減少	(2)	(30)	(35)
因銷售活動預先開票導致的合同負債增加	30	35	39
年末／期末結餘	30	35	39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所有合同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21 銀行貸款

(a) 銀行貸款的償還時間表分析如下：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所有銀行貸款須於1年內償還。

(b) 銀行貸款的抵押資產及契諾

於各報告期末，銀行貸款的抵押及／或擔保情況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有抵押及無擔保 (附註(i))	28,235	—	—
無抵押及有擔保 (附註(ii))	16,292	80,075	100,671
無抵押及無擔保	5,216	—	—
	49,743	80,075	100,671

附註：

(i) 於2023年12月31日，該款項由14,116,000美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該款項由 貴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7,814,000美元受限於與 貴集團若干資產負債比率有關的契諾的履行。倘 貴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的融資將變為應要求償還。 貴集團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 貴集團的銀行融通不包含任何財務契諾。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有抵押及無擔保 (附註(i))	28,235	—	—
無抵押及有擔保 (附註(ii))	16,292	63,085	64,783
無抵押及無擔保	5,216	—	—
	<u>49,743</u>	<u>63,085</u>	<u>64,783</u>

附註：

(i) 於2023年12月31日，該款項由14,116,000美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ii)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該款項由 貴公司內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 貴公司的銀行貸款7,814,000美元受限於與 貴公司若干資產負債比率有關的契諾的履行。倘 貴公司違反契諾，已提取的融資將變為應要求償還。 貴公司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融資有關的契諾。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 貴公司的銀行融通不包含任何財務契諾。

22 租賃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租賃負債的償還情況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342	1,196	2,143
1年後但2年內	—	1,051	2,026
2年後但5年內	—	—	2,350
	<u>—</u>	<u>1,051</u>	<u>4,376</u>
	<u>342</u>	<u>2,247</u>	<u>6,51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1年內	259	748	1,299
1年後但2年內.....	—	514	1,401
2年後但5年內.....	—	—	2,105
	—	514	3,506
	259	1,262	4,805

23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用於補償 貴集團的未攤銷有條件政府補助，並將於產生開支且滿足條件的同期確認為收入。

24 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	2,174	5,390	6,567
年內／期內撥備.....	2,582	8,140	8,007
已退回／(已繳) 所得稅.....	634	(6,963)	(6,210)
於年末／期末	5,390	6,567	8,364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	2,240	3,959	2,947
年內／期內撥備.....	1,096	4,048	4,465
已退回／(已繳) 所得稅.....	623	(5,060)	(3,580)
於年末／期末	3,959	2,947	3,83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於年內／期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貴集團

	信貸 虧損撥備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遞延收入	應付 員工成本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8	(137)	147	-	64	1,108	1,250
匯兌差額.....	1	1	(2)	-	(1)	(21)	(22)
(扣除自)／計入損益 (附註7(a)).....	(67)	91	(100)	-	107	624	65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2	(45)	45	-	170	1,711	1,883
匯兌差額.....	-	3	(2)	(19)	(4)	(27)	(49)
(扣除自)／計入損益 (附註7(a)).....	(2)	(158)	154	1,803	261	169	2,227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	(200)	197	1,784	427	1,853	4,061
於2025年1月1日.....	-	(200)	197	1,784	427	1,853	4,061
匯兌差額.....	-	(6)	6	20	8	22	50
(扣除自)／計入損益 (附註7(a)).....	-	(454)	479	(132)	357	99	349
於2025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	(660)	682	1,672	792	1,974	4,460

貴公司

	信貸 虧損撥備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應付 員工成本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6	(95)	101	61	1,105	1,238
匯兌差額.....	-	2	(1)	(1)	(21)	(21)
(扣除自)／計入損益.....	(66)	60	(67)	104	622	65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33)	33	164	1,706	1,870
匯兌差額.....	-	2	(2)	(2)	(27)	(29)
(扣除自)／計入損益.....	-	(126)	124	(40)	149	107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	(157)	155	122	1,828	1,948
於2025年1月1日.....	-	(157)	155	122	1,828	1,948
匯兌差額.....	-	(5)	5	3	22	25
(扣除自)／計入損益.....	-	(417)	439	199	77	298
於2025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	(579)	599	324	1,927	2,27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883	4,061	4,460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870	1,948	2,271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由於相關稅務司法管轄區及實體可能無法獲得可用於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故 貴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4,075,000美元、4,682,000美元及6,021,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貴集團須就其海外附屬公司利潤應收的股息繳納中國所得稅。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由於 貴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確定該等利潤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分派，故並無就有關該等未分派利潤20,503,000美元、43,096,000美元及68,065,000美元（未經審計）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25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貴集團採納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旨在保留及激勵 貴集團合資格人士。就僱員激勵計劃而言，廣州愛肆個悠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愛肆個悠」）作為僱員激勵工具成立，以持有 貴公司股份。

僱員激勵計劃下的合資格僱員將通過持有廣州愛肆個悠的有限合夥權益而持有 貴公司股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授予條款及條件如下：

一旦相應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條件獲滿足，限制性股票即被視為已正式有效地發行予持有人。

	限制性股票數目		歸屬條件
	資本化發行前	資本化發行後	
已授出股份			
第一批			
2021年9月1日	367,546	2,205,276	即時歸屬
2021年9月1日	332,356	1,994,136	自授出日期起計60個月的服務期
第二批			
2022年2月10日	29,326	175,956	
2022年6月1日	78,201	469,206	
2022年8月1日	97,752	586,512	自授出日期起計60個月的服務期
2022年9月1日	65,494	392,964	
2022年9月30日	489	2,934	
第三批 (附註25(b)(i))			
2023年11月1日	70,381	422,286	自授出日期起計60個月的服務期
2023年12月1日	67,937	407,622	
2023年12月1日	117,303	703,818	即時歸屬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已授出股份的加權平均剩餘歸屬期分別為3.46年、2.46年及1.71年。

(b) 授予僱員的限制性股票數目變動如下：

	限制性股票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已發行	587,976
年內授出的限制性股票	255,621
年內歸屬的限制性股票	(117,302)
年內沒收	(111,926)
通過將資本儲備轉增股本而發行的股份的影響 (附註(i))	3,071,84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已發行	3,686,217
年內沒收	(82,110)
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	3,604,107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	3,604,107
期內沒收	(158,358)
於2025年9月30日已發行	3,445,749

附註：

- (i) 於2023年12月，貴公司通過將人民幣50,000,000元資本儲備轉增股本而發行50,000,000股股份。因此，限制性股票數目已於考慮附註26(b)(ii)所披露的資本化發行後進行調整。

(c)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換取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已獲得服務的公允價值經參考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計量。用於釐定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的關鍵估值假設如下。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13.51	25.91	36.50
預期波動率	62.23%	60.18%	58.53%
無風險利率	2.64%	2.40%	2.45%

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允價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根據過往記錄，預期不會派發股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開支：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分別為3,331,000美元、1,600,000美元、1,030,000美元（未經審計）及889,000美元（未經審計），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員工成本（附註6(b)）。

2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貴集團綜合權益的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期初與年末／期末之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26(b)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附註26(c)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389	39,872	918	(4,053)	9,781	10,833	58,740
2023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32,254	32,25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210)	-	-	(1,210)
全面收益總額	-	-	-	(1,210)	-	32,254	31,044
資本儲備轉增股本 (附註26(b))	7,030	(7,030)	-	-	-	-	-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附註25)	-	-	-	-	3,331	-	3,331
撥入法定儲備	-	-	3,159	-	-	(3,159)	-
於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419	32,842	4,077	(5,263)	13,112	39,928	93,115
2024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利潤	-	-	-	-	-	32,614	32,61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795)	-	-	(1,79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795)	-	32,614	30,819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 (附註25)	-	-	-	-	1,600	-	1,600
撥入法定儲備	-	-	171	-	-	(171)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8,419	32,842	4,248	(7,058)	14,712	72,371	125,53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附註26(b)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419	32,842	4,077	(5,263)	13,112	39,928	93,115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							
九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	26,614	26,61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484	-	-	1,484
全面收益總額	-	-	-	1,484	-	26,614	28,098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附註25)	-	-	-	-	1,030	-	1,030
於2024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8,419	32,842	4,077	(3,779)	14,142	66,542	122,243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就僱員 激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保留利潤	權益總額
	千美元 附註26(b)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附註26(c)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8,419	32,842	4,248	(7,058)	14,712	-	72,371	125,53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								
九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	-	43,981	43,981
其他全面收益	-	-	-	1,933	-	-	-	1,93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933	-	-	43,981	45,914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 的交易(附註25)	-	-	-	-	889	-	-	889
向投資者回購股份	-	-	-	-	-	(7,528)	-	(7,528)
於2025年9月30日的結餘 (未經審計)	8,419	32,842	4,248	(5,125)	15,601	(7,528)	116,352	164,809

(b)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10,000,000	1,389
資本儲備轉增股本(i)	50,000,000	7,030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	60,000,000	8,419

(i) 於2023年12月，貴公司通過將資本儲備轉增股本的方式將股本增至8,419,000美元，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0,000,000元。

(ii)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在貴公司會議上就每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所有普通股在貴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c)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指與於2022年12月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有關的資產淨值與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之間的差額。

(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法律，貴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中國法規釐定的年度稅後利潤的10%撥款，直至基金餘額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為止。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根據附註2(k)(ii)所採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貴集團合資格人士的受限制股份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部分。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非美元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n)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

(vi) 就僱員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向投資者回購合共1,146,156股普通股。回購股份為僱員激勵計劃目的而持有。

(d) 股息

貴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宣派股息。

(e)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可通過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貴集團積極定期審查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借款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貴集團經參考其債務狀況（即貴集團的所有負債）監控其資本結構。貴集團的策略是維持權益及債務處於平衡狀況，並確保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責任。

貴集團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率（即貴集團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分別為82.8%、83.2%及82.2%（未經審計）。

27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以及貴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如下所述。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方違反其合約義務導致貴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存款證、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貴集團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存款證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貴集團認為該等機構具有低信貸風險。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額度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關注客戶過往按時付款的記錄及當前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開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貴集團在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或國家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度。信貸風險的重大集中度主要出現於貴集團對個別客戶有重大風險敞口時。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應收貴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41%、45%及40%（未經審計）。

貴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顯著差異，因此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未有在貴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作進一步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貴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	千美元	千美元
6個月內	0.06%	246,312	142
6至12個月	2.01%	1,496	30
1年以上	64.43%	18,053	11,632
		<u>265,861</u>	<u>11,804</u>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	千美元	千美元
6個月內	0.06%	395,788	247
6至12個月	1.93%	2,902	56
1年以上	77.81%	16,368	12,736
		<u>415,058</u>	<u>13,039</u>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	千美元	千美元
6個月內	0.06%	546,451	332
6至12個月	2.86%	7,304	209
1年以上	78.79%	17,450	13,748
		<u>571,205</u>	<u>14,289</u>

在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管理層已酌情考慮歷史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千美元	千美元	2025年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	10,464	11,804	13,039
年內／期內減值虧損撥備	1,340	1,235	1,250
於年末／期末	<u>11,804</u>	<u>13,039</u>	<u>14,28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對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獲得充足的承諾資金，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性需求。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日，乃根據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屬浮動利率，則依據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及 貴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編製。

	於2023年12月31日				
	1年內或應要求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7,229	357,229		357,229	
銀行貸款	50,131	50,131		49,743	
租賃負債	345	345		342	
外匯遠期					
— 流出	(97,694)	(97,694)		—	
— 流入	97,319	97,319		—	
	<u>407,330</u>	<u>407,330</u>		<u>407,314</u>	
	於2024年12月31日				
	1年內或應要求	1年後但2年內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79,050	—	579,050	579,050	
銀行貸款	81,063	—	81,063	80,075	
租賃負債	1,255	1,098	2,353	2,247	
外匯遠期					
— 流出	(22,772)	—	(22,772)	—	
— 流入	23,000	—	23,000	—	
	<u>661,596</u>	<u>1,098</u>	<u>662,694</u>	<u>661,372</u>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1年內或應要求	1年後但2年內	2年後但5年內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44,142	—	—	744,142	744,142
銀行貸款	101,465	—	—	101,465	100,671
租賃負債	2,342	2,150	2,466	6,958	6,519
外匯遠期					
— 流出	(80,969)	—	—	(80,969)	—
— 流入	81,110	—	—	81,110	—
	<u>848,090</u>	<u>2,150</u>	<u>2,466</u>	<u>852,706</u>	<u>851,332</u>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行的銀行貸款分別使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並無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然而，如利率大幅波動，將採取適當措施管理利率風險敞口。貴集團管理層監控的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概況。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5年9月30日	
	實際利率	金額 千美元	實際利率	金額 千美元	實際利率	金額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固定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2.22% – 3.20%	43,792	2.30% – 2.80%	35,068	1.00% – 2.50%	73,233
租賃負債.....	3.8%	342	3.10% – 3.45%	2,247	3.00% – 3.60%	6,519
		44,134		37,315		79,752
浮動利率工具：						
銀行貸款.....	3.20% – 3.60%	5,951	2.25% – 5.64%	45,007	2.11% – 2.25%	27,438
		50,085		82,322		107,190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將分別使 貴集團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減少／增加146,000美元、791,000美元及401,000美元（未經審計）。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變動發生於報告期末， 貴集團稅後利潤將出現的即時變動。就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而言，對 貴集團稅後利潤的影響估計為該利率變動對利息開支的年化影響。

(d) 外幣風險

貴集團主要通過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銷售及採購面臨外幣風險。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

(i) 貨幣風險敞口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因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面臨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敞口金額以美元列示，並按期末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

貴集團的外幣敞口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 千美元	美元 千美元	日圓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5	234	–	729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3,016	3,0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07	10,736	7	21,7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8,922)	(406,042)	(7)	(464,971)
財務狀況表淨敞口.....	(47,420)	(395,072)	3,016	(439,476)
預測付款.....	–	(97,941)	–	(97,941)
遠期外匯合同的名義金額.....	–	97,941	–	97,941
貨幣風險淨敞口.....	(47,420)	(395,072)	3,016	(439,47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日圓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146	3,975	–	39,1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382	291,804	6	406,19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5,312)	(239,483)	(16)	(444,811)
財務狀況表淨敞口	(55,784)	56,296	(10)	502
預測付款	–	(22,772)	–	(22,772)
遠期外匯合同的名義金額	–	22,772	–	22,772
財務狀況表淨敞口	(55,784)	56,296	(10)	502
	於2025年9月30日(未經審計)			
	人民幣	美元	日圓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4	312	14,587	15,603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16,463	16,463
定期存款及存單	–	–	11,541	11,5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3,554	314,724	7	448,285
銀行貸款	(35,888)	–	–	(35,8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3,191)	(189,649)	(16)	(452,856)
財務狀況表淨敞口	(164,821)	125,387	42,582	3,148
預測付款	–	(80,819)	–	(80,819)
遠期外匯合同的名義金額	–	80,819	–	80,819
財務狀況表淨敞口	(164,821)	125,387	42,582	3,148

(ii) 敏感度分析

倘於報告日期功能貨幣兌以下貨幣升值5%，估計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將整體增加／（減少）如下。該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包括利率）保持不變。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	(1,980)	(2,330)	(6,883)
美元	(17,254)	2,814	6,251
日圓	126	–	1,777

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基礎上，功能貨幣兌上述貨幣貶值5%將對上述貨幣產生與上表所示金額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指於報告期末按匯率換算為美元以作呈列用途的各集團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稅後利潤及權益的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使 貴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工具。該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 貴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進行分類。公允價值計量所歸類的層級乃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值指無法獲得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下表呈列 貴集團於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分類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2023年 千美元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 Photon Dance Group	1,145	–	–	1,1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2,824	–	–	2,824
– 外匯遠期	634	–	634	–
	<u>4,603</u>	<u>–</u>	<u>634</u>	<u>3,969</u>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外匯遠期	1,141	–	1,141	–
	<u>1,141</u>	<u>–</u>	<u>1,141</u>	<u>–</u>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4年12月31日分類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2024年 千美元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 Photon Dance Group	941	–	–	941
– 其他	4,581	–	–	4,5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外匯遠期	360	–	360	–
	<u>5,882</u>	<u>–</u>	<u>360</u>	<u>5,52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9月30日

	於9月30日 的公允價值	於2025年9月30日分類為以下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		
	2025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未上市股權投資：				
– Photon Dance Group	2,222	–	–	2,222
– 其他	7,812	–	–	7,8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結構性存款	1,407	–	–	1,407
– 外匯遠期	169	–	169	–
	<u>11,610</u>	<u>–</u>	<u>169</u>	<u>11,441</u>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第二級外匯遠期合同的公允價值通過貼現合同遠期價格與當前遠期價格之間的差額釐定。所使用的貼現率乃根據報告期末的相關政府收益率曲線加上足夠的恒定信貸利差得出。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非上市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價值通過按風險調整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釐定，該利率為基準利率加上各報告期末的風險溢價。

Photon Dance Group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按28%的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進行調整後的估值釐定。

貴集團根據近期交易價採用市場法衡量其他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於年初／期初	3,590	3,969	5,522
購買結構性存款付款	68,476	14,363	94,197
購買非上市股權投資付款	–	4,570	2,554
處置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69,011)	(17,214)	(93,078)
公允價值變動	438	(193)	1,926
匯兌差額	476	27	320
於年末／期末	<u>3,969</u>	<u>5,522</u>	<u>11,441</u>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貴公司董事認為，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均不會導致貴集團業績發生重大變動。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ii) 並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8所披露支付予 貴集團董事的金額及附註9所披露的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計)	千美元 (未經審計)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21	1,099	715	841
酌情花紅.....	488	1,509	1,225	1,532
退休計劃供款.....	38	43	34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2,579	375	280	279
	<u>3,826</u>	<u>3,026</u>	<u>2,254</u>	<u>2,687</u>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29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集團為李述吳先生。

30 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歷史財務資料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布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且尚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下列可能與 貴集團有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公眾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 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貴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 貴集團已得出結論，採納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歷史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惟下列各項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旨在提高有關實體財務報表的資料的透明度及可比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下的其他變動中，實體須於損益表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大類別，即經營類、投資類、融資類、終止經營類及所得稅類。實體亦須在財務報表的單獨附註內就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提供具體披露。

貴集團並無計劃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影響財務報表的列報，預期不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1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經 貴公司股東於2026年1月19日舉行的股東大會批准，緊隨[編纂]後， 貴公司的普通股將按一拆十的基準拆細，股份面值將由每股人民幣1.00元變更為每股人民幣0.10元。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尚未就2025年9月30日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計財務報表。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本附錄主要為[編纂]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要。以下資料僅為摘要，未包含對[編纂]而言可能重要的全部資料。

股份及註冊資本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在境內證券登記結算機構集中存管。公司發行的H股股份，可以按照[編纂]地法律、證券監管規則和證券登記存管的要求管理，在受託代管公司存管。

公司不得接受自身股份作為質押標的。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不得收購公司股份。H股股東名冊正本應存放於香港，供股東查閱。公司可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以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籌備[編纂]、將一股拆為十股的股份拆細完成後，公司股份面值為每股人民幣0.1元。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均以人民幣計值。

股份增發、回購和轉讓

股份增減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1)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2)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3)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4)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5) 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或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機構批准規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時，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按照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定，在三十日內通過報紙（或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方網站發布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股份回購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1)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2)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3)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4)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5)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6)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 (7) 法律、法規、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等許可的其他情況。

公司因上文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公司因上文第(1)項、第(2)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因上文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可以在符合適用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依照本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後，應當按照法律、規章以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收購公司股份的，屬於第(1)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2)項、第(4)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3)項、第(5)項、第(6)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股票回購涉及的相關事宜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可按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機關批准的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股份。

股份轉讓

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編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和／或公司股票[編纂]地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對公司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編纂]後剩餘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公司股票[編纂]地的上市規則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前款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款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三十日內執行。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公司董事會不按照本條款的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會

股東

公司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除非個別股東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 (3)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4) 依照適用法律、行政法規及本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司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6) 公司解散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7)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8)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會、董事會會議的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
- (2)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3) 除法律、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4)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5) 法律、行政法規、本章程以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1)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2)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3)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4)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5)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6)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7) 修改本章程；
- (8) 就聘用及解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9) 審議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七條規定的擔保事項和第四十八條規定的交易事項；
- (10) 審議公司在連續12個月內累計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達到或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事項；
- (11) 審議批准公司與關連(聯)人進行且達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所規定須經股東大會批准之門檻的交易(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豁免者除外)；
- (12)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13) 審議批准變更[編纂]用途事項；
- (14)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公司股票[編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或公司章程規定須由股東大會批准或決定的其他事項。

公司下列對外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1) 單筆擔保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2)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擔保總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3)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4) 連續十二個月內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且絕對金額超過人民幣50百萬元；
- (5) 連續十二個月內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
- (6)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7) 有關部門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擔保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1)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2)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3)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4)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5)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6)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的召集

董事會依法召集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獨立董事有權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計委員會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者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

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東會的通知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會召開二十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應當包括會議召開當日。股東會通知應當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的方式送達股東。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1) 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2) 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 (3)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東；
- (4)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 (5)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 (6) 網絡或者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股東會通知和補充通知中應當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體內容。

股東會的提案

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者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股東會的表決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關連股東應當就關連交易迴避表決，其所持股份不計入有效表決權總數。對涉及中小[編纂]利益的重大事項，應當對其表決情況單獨計票並予以披露。

審計委員會可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1)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2)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3)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4) 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5) 公司的年度報告；
- (6) 除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1)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2) 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
- (3) 本章程的修改；
- (4)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百分之三十的；
- (5) 股權激勵計劃；
- (6)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但是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該部分股權不計入出席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會審議影響中小[編纂]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編纂]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若任何股東需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投下的票數不得計入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63條第1款、第2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設立的[編纂]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者更換，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以前辭任。董事辭任應當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職報告。董事會應在兩個[編纂]日內公告相關情況。如因董事的辭職導

致公司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編纂]所在證券交易所的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可以由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及職工代表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董事長

董事會設董事長1人，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2)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 (3) 簽署公司股票、公司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及其他董事會重要文件；
- (4) 在發生特大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的緊急情況下，對公司事務行使符合法律規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別處置權，並在事後向公司董事會和股東會報告；
- (5)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公司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履行職務。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三人。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2)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3)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 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5)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6)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編纂]債券或者其他證券及[編纂]方案；

- (7)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決定未達到本章程第47條規定應由股東會審議標準的對外擔保事項；
- (9) 決定本章程第112條規定的交易事項；
- (10)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11)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副經理、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12) 委任、罷免公司證券代表和審計部負責人；
- (13) 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4) 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5)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16)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者解聘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17) 聽取公司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經理的工作；
- (18) 制訂、實施公司股權激勵計劃；
- (19) 向股東會提出提案；
- (20)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本章程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本款所述的董事會例行會議於會議召開十(10)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審計委員會，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十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方式為：以專人送達、郵寄、傳真、電子郵件等書面方式；通知時限為：會議召開前兩(2)日。如遇特殊情況需要盡快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的，可以隨時通過電話或者其他口頭方式發出會議通知，但召集人應當在會議上作出說明。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對外擔保提交董事會審議時，應當取得出席董事會會議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關連（聯）交易事項應經無關連（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一人一票。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連（聯）關係的，該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連（聯）關係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連（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無關連（聯）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會議，應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載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項、授權範圍和有效期限，並由委託人簽名或者蓋章。代為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授權範圍內行使董事的權利。董事未出席董事會會議，亦未委託代表出席的，視為放棄在該次會議上的投票權。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審計委員會的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三名董事組成。成員不得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務，包括兩名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中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公司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及評估內外部審計工作和內部控制，下列事項應當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

- (1) 披露財務會計報告及定期報告中的財務信息、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 (2) 聘用或者解聘承辦[編纂]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3) 聘任或者解聘[編纂]公司財務負責人；
- (4) 因會計準則變更以外的原因作出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者重大會計差錯更正；
- (5)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審計委員會每季度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兩名及以上成員提議，或者召集人認為有必要時，可以召開臨時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須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員出席方可舉行。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其他專門委員會，依照本章程和董事會授權履行職責，專門委員會的提案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決定。專門委員會工作規程由董事會負責制定。專門委員會的構成應遵循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公司股票[編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主管監管部門制定的其他要求。

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經理1名，副經理若干名，財務負責人1名，前述人員均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

經理每屆任期三年，連聘可以連任。

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1)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2)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3)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4)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6)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
- (7)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8) 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9) 本章程或者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非由股東會和董事會審議決策的事項，由經理負責決策。公司的日常經營事項由經理決策。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四個月內編製年度財務會計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六個月結束之日起兩個月內編製半年度財務會計報告。

上述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公司股票[編纂]地其他監管規則規定進行編製及刊發。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東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註冊資本。但是，資本公司公積金不得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

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25%。

內部審計

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配備專職審計人員，對公司財務收支和經濟活動進行內部審計監督。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和審計人員的職責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審計負責人向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一年，可以續聘。

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並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合併、分立、增資和減資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

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按照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定，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方網站發布公告。

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

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按照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定，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官方網站發布公告。

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公司合併或者分立，登記事項發生變更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公司解散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設立新公司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解散和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1) 本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本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2) 股東會決議解散；
- (3)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4)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5)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1) 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2) 通知、公告債權人；
- (3)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4)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5) 清理債權、債務；
- (6) 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7)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按照股份[編纂]地證券監管規定，於六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布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

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款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

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修改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將修改章程：

- (1) 《公司法》或者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相抵觸的；
- (2) 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
- (3) 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的。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依照股東會修改章程的決議和有關主管機關的審批意見修改本章程。

章程修改事項屬於法律、法規要求披露的信息，按規定予以公告。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成立本公司

本公司於2017年9月18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2年12月9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高唐路265號202室。

本公司已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設立營業地點，並已於2026年1月26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黃俊穎先生已獲委任為我們的獲授權代表，於香港代為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其通訊地址與我們在香港的營業地點地址相同。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及組織章程細則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文的概要載於「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2.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出現任何變動。

3.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及詳情概要載列於會計師報告。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總額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的變動如下：

- (1) 2025年4月7日，廣州博峰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0百萬元。
- (2) 2025年5月30日，廣州躍播科技有限公司將其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元增至人民幣5百萬元。
- (3) 2025年5月29日，LIVELAB MEDIA VIETNAM CO., LTD將其註冊資本由10,000美元增至20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出現任何變動。

4. 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26年1月19日舉行及正式召開的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股東議決（其中包括）：

- (a) 將本公司股份在緊接[編纂]前按一拆十的比例進行分拆。緊隨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將為人民幣60,000,000元，分為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股份；
- (b) [編纂]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c) 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因[編纂]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於[編纂]獲行使前），以及向[編纂]（或其代表）授出的[編纂]不超過[編纂]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數目的15%；
- (d) 在向中國證監會完成備案程序的規限下，於[編纂]完成後，由現有股東所持有的[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將按一比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
- (e) 待[編纂]完成後，採納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在[編纂]所需的情況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f)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處理與[編纂]及[編纂]有關的一切事宜。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下列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a) [編纂]。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擁有人
1.....	WHATECH	本公司
2.....	TEC-DO	本公司
3.....	SPARKFLY	本公司
4.....	TEC-CREATIVE	本公司
5.....	鈦動	本公司
6.....	鈦動	本公司
7.....	沃鈦	本公司
8.....	Tec-Do	本公司
9.....	鈦動科技	本公司
10.....	WHATECH	本公司
11.....	Tec-Do	本公司
12.....	Tec-Do	本公司
13.....	TEC-DO	本公司
14.....	Tec-Do	本公司
15.....		本公司

(b)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註冊編號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1.....	一種數據處理方法、數據處理器、目標源組件和系統	CN202110774693.X	本公司	2021年7月8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註冊編號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2.....	一種算法調度方法、裝置、設備及可讀存儲介質	CN202111595235.6	本公司	2021年12月23日	中國
3.....	一種廣告投放的調控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CN202111668985.1	本公司	2021年12月30日	中國
4.....	一種基於輕量級SQS消息處理框架的數據處理方法及其系統	CN202310052302.2	本公司	2023年2月2日	中國
5.....	媒介信息歸因方法、裝置、計算機設備和存儲介質	CN202310129517.X	本公司	2023年2月16日	中國
6.....	APP應用自動打標方法和系統	CN202310437371.5	本公司	2023年4月23日	中國
7.....	基於公有雲AI技術的電子郵件營銷內容生成方法和系統	CN202310588810.2	本公司	2023年5月24日	中國
8.....	基於隨機梯度攻擊的廣告點擊預測方法	CN202311016558.4	本公司	2023年8月14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註冊編號	擁有人	申請日期	註冊地點
9.....	少樣本廣告多任務聯合預測方法	CN202311295560.X	本公司	2023年10月9日	中國
10.....	雙窗口廣告延遲轉化預測系統	CN202410805735.5	本公司	2024年6月21日	中國
11.....	基於多分辨率指數加權的廣告數據 分析系統	CN202411337026.5	本公司	2024年9月25日	中國
12.....	廣告視頻智能信息分析系統	CN202411533892.1	本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中國
13.....	廣告視頻節奏感分析系統	CN202411534042.3	本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中國
14.....	基於深度學習的智能運維方法、系 統、設備及介質	CN202411593641.2	本公司	2024年11月8日	中國
15.....	一種基於AI上下文感知的動態密鑰 保護方法及系統	CN202510735718.3	本公司	2025年6月4日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互聯網域名：

序號	域名	擁有人	屆滿日期
1.....	tec-do.com	本公司	2026年5月23日
2.....	uniagency.net	本公司	2026年6月28日
3.....	tec-do.net	本公司	2026年12月25日
4.....	tec-do.cn	本公司	2026年10月29日
5.....	tecdo.cn	本公司	2026年8月23日
6.....	mobisummer.com	本公司	2026年9月11日
7.....	tec-go.cn	本公司	2026年9月12日

(d)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	註冊所有人	註冊日期
1.....	大數據和商業化智能國際企業服務Tec-Do平台	本公司	2020年8月6日
2.....	Navos市場洞察agent系統	本公司	2026年2月4日
3.....	Navos創意agent系統	本公司	2026年2月4日
4.....	全網熱點洞察引擎檢索軟件	本公司	2022年2月16日
5.....	AI自動標籤機器人智能控制管理系統	本公司	2022年2月16日
6.....	數字創意視頻營銷管理和效果評估系統	本公司	2022年6月6日
7.....	智能分析決策大數據平台	本公司	2022年11月23日
8.....	基於大數據處理的個性化圖片生成模塊管理軟件	本公司	2025年8月8日
9.....	基於模型理解的一體化視頻內容生成管理平台	本公司	2025年8月8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著作權	註冊所有人	註冊日期
10.....	UniAgency一站式投放平台	廣州市沃鈦移動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0日
11.....	AI託管廣告投放系統	廣州市沃鈦移動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當中載列與（其中包括）服務期限和終止有關的條文。服務合約可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規則重續。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未與任何董事（以其各自作為董事的身份）訂立亦不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一年內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2. 董事薪酬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歷史財務資料附註—董事酬金」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董事從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福利。

3.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主要股東」及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計及股份拆細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於H股在聯交所[編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作由彼等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名稱	職位	權益性質	緊隨[編纂]完成後(計及股份拆細的影響， 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 概約數目 ⁽¹⁾	所持非上市 股份/H股的 概約百分比 ⁽¹⁾ (%)	所持本公司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¹⁾ (%)
唐彬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 增長官	實益權益 ⁽²⁾	[編纂]	[編纂]	[編纂]
		實益權益；受控 法團權益 ⁽³⁾	[編纂]	[編纂]	[編纂]
陳德品博士..	執行董事兼AI 技術副總裁	實益權益 ⁽⁴⁾	[編纂]	[編纂]	[編纂]
陳澤龍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 副總裁	實益權益 ⁽⁵⁾	[編纂]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⁶⁾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包括唐彬先生分別獲授的廣州鈦新奇及廣州愛肆倜悠約15.35%及4.14%的合夥權益，故其分別擁有約1,759,531股股份及4,802,671股股份的權益。
- (3) 廣州鈦牛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唐彬先生管理。因此，唐彬先生被視為在廣州鈦牛於廣州愛肆倜悠所持合夥權益中擁有權益，故其擁有約10,557,187股股份的權益。
- (4) 包括陳德品博士獲授的廣州鈦奇妙約11.92%的合夥權益，故其擁有約2,932,552股股份的權益。
- (5) 包括陳澤龍先生獲授的廣州鈦奇妙約28.62%的合夥權益，故其擁有約7,038,125股股份的權益。
- (6) 廣州鈦新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其普通合夥人陳澤龍先生管理。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在廣州鈦新奇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股東名稱	職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
李述昊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兼首席執行官	廣州鈦遠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實益權益	55.00 ⁽¹⁾

附註：

- (1) 包括分別由廣州桃李不言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桃李不言」)及廣州下自成蹊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廣州下自成蹊」)持有的約54.99%及0.01%的合夥權益。廣州桃李不言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由廣州下自成蹊管理，最終由李述昊先生控制。

主要股東於股份中的權益

除「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姓名	佔附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ATOMMEDIA PTE. LTD.....	王恒	30%

4. 免責聲明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業務」及上文所披露者外：

- (a) 本節「專家資格」所列的董事或專家概無：
- (i) 於我們的發起，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所收購或處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處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ii) 於本文件日期仍然生效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b)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數目的5%以上）在我們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 (c) 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公司董事或僱員。

D. 僱員激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1年9月批准及採納並隨後於2022年2年、2023年11月及2026年1月修訂及更新的僱員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鑒於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相關股份已經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不會受到任何攤薄影響。由於僱員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股份獎勵以於[編纂]後認購H股，因此僱員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所規限。

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獲授予廣州愛肆倜悠、廣州鈦新奇、廣州鈦奇妙、廣州鈦美妙及廣州鈦牛（統稱僱員激勵平台）的合夥權益（「獎勵」）。緊接[編纂]前並計及股份拆細，廣州愛肆倜悠及廣州鈦新奇分別持有115,876,440及11,461,560股股份，約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9.31%及1.91%。緊接[編纂]前並計及股份拆細，廣州鈦奇妙、廣州鈦美妙及廣州鈦牛作為廣州愛肆倜悠的有限合夥人，間接持有24,592,381股、14,076,250股及22,958,308股股份，分別約佔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10%、2.35%及3.83%。

1. 目的

僱員激勵計劃的主要目的在於完善本集團激勵機制，進一步增強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的責任感與使命感，推動本集團業績持續增長，並在提升本集團價值的同時，為合資格參與者創造經濟效益，從而實現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的共同發展。

2. 行政

李述昊先生作為廣州愛肆倜悠的唯一普通合夥人及陳澤龍先生作為廣州鈦新奇的唯一普通合夥人，負責僱員激勵平台的行政工作，並可根據各僱員激勵平台合夥人簽訂的合夥協議，行使該等平台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3. 合資格參與者

符合條件參與僱員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為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其他人員（各稱及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4. 獎勵

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獎勵形式須為受轉讓和其他權利限制的限制性股票。

5. 轉讓限制

除經僱員激勵計劃各自的管理人豁免，且僅在法律允許及符合適用合約義務的範圍內，合資格參與者須遵守若干轉讓限制，包括（其中包括）自[編纂]起計12個月的強制禁售期（「禁售期」）。

於禁售期後，合資格參與者所持獎勵的處置仍受轉讓限制規限，當中規定每年可處置的獎勵不得超過合資格參與者在僱員激勵平台所持總權益的三分之一。

6. 根據僱員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詳情

廣州愛肆倜悠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廣州愛肆倜悠的普通合夥人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李述昊先生，其為自身利益持有約40.14%的合夥權益，並將控制廣州愛肆倜悠所持有投票權的行使。餘下59.86%的合夥權益由五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唐彬先生，持有約4.14%的合夥權益；(ii)廣州欽奇妙、廣州欽美妙及廣州欽牛，各自均為根據僱員激勵計劃設立的持股平台，分別持有約21.22%、12.15%及19.81%的合夥權益；及(iii)餘下合夥權益由本集團一名僱員持有。

廣州欽新奇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廣州欽新奇的普通合夥人為我們的執行董事陳澤龍先生，其為自身利益持有約15.36%的合夥權益，並將控制廣州欽新奇所持有投票權的行使。餘下84.64%的合夥權益由33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唐彬先生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沈樹帆先生，分別持有約15.35%及10.23%的合夥權益；及(ii)餘下合夥權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廣州欽美妙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廣州欽美妙的普通合夥人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沈樹帆先生，其為自身利益持有約14.58%的合夥權益，並將控制廣州欽美妙所持有投票權的行使。餘下85.42%的合夥權益由21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包括：(i)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監事馬文浩，持有約1.25%的合夥權益；及(ii)餘下合夥權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廣州欽奇妙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廣州欽奇妙的普通合夥人為羅格，其為自身利益持有約12.40%的合夥權益，並將控制廣州欽奇妙所持有投票權的行使。餘下87.60%的合夥權益由26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陳德品博士及陳澤龍先生，分別持有約11.92%及28.62%的合夥權益；及(ii)餘下合夥權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

廣州欽牛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廣州欽牛的普通合夥人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唐彬先生，其為自身利益持有約45.98%的合夥權益，並將控制廣州欽牛所持有投票權的行使。餘下54.02%的合夥權益由本集團僱員持有的2名有限合夥人持有。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向相關承授人授出的獎勵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職位／身份	相關僱員激勵平台	於相關僱員激勵平台的概約合夥權益	授予承授人的獎勵所對應的概約股份數目	緊接[編纂]前估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董事					
李述昊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廣州愛肆倜悠	40.14%	46,517,202	7.75%
唐彬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增長官	廣州鈦新奇	15.35%	1,759,531	0.29%
		廣州鈦牛	45.98%	10,557,187	1.76%
		廣州愛肆倜悠	4.14%	4,802,671	0.80%
陳德品博士.....	執行董事兼AI技術副總裁	廣州鈦奇妙	11.92%	2,932,552	0.49%
陳澤龍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	廣州鈦新奇	15.36%	1,760,680	0.29%
		廣州鈦奇妙	28.62%	7,038,125	1.17%
高級管理層					
沈樹帆先生.....	AI營銷總經理	廣州鈦新奇	10.23%	1,173,021	0.20%
		廣州鈦美妙	14.58%	2,756,599	0.46%
關連人士					
馬文浩先生.....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的監事	廣州鈦奇妙	1.25%	175,953	0.03%
其他承授人					
73名承授人.....	僱員	僱員激勵平台	不適用	50,621,079	8.44%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不太可能承擔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並無參與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且據我們所知，概無尚未了結或威脅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起的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及由非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在聯交所主板[編纂]及[編纂]。聯席保薦人將就擔任[編纂]聯席保薦人合共收取費用500,000美元。

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4. 籌辦開支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招致任何重大籌辦開支。

5. 發起人

緊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截至2022年12月9日，本公司的發起人均為當時的股東。除本文件另行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已支付、分配、給予或擬支付、分配、給予任何發起人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6.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載列如下：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	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就若干香港附屬公司的運營而言）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7. 專家同意書

上述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作出書面同意，表示同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列其報告、函件或意見（視情況而定）及提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該等同意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名列上文的專家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擁有任何持股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能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8. 印花稅

出售、購買及轉讓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向各賣家及買家徵收的現行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對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9.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任何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如適用）。

10.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訂明的豁免而分別刊發。

11. 其他事項

- (a) 除「財務資料」、「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編纂]」另行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任何股份或債權證以換取現金或以現金以外的方式悉數或部分繳足；
 -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概無附有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任何購股權；
 - (i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資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致認購或同意促致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已付或應付的佣金。
- (b) 本公司概無創始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
- (c) 並無影響本公司從香港境外向香港匯入利潤或匯回資本的限制。
- (d) 並無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e) 本集團並無訂立為期一年以上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廠房租用或租購合約。
- (f)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出現可能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中斷情況。
- (g) 本公司概無股本或債務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且現時亦無尋求或擬尋求在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批准[編纂]。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及
- (b)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內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tec-do.com：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d)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中國法律項下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及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f) 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李偉斌律師行就香港若干附屬公司的運營出具的法律意見；
- (g)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行業概覽」；
- (h)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
- (j) 「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k) 僱員激勵計劃條款；及
- (l) 中國《公司法》及《境外上市試行辦法》，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